

新北市議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

新北市政府施政情形書面報告

市長 朱立倫

106年9月

新北市議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

新北市政府施政情形書面報告

壹、前言	1
貳、市府十大施政主軸近期重要施政概況.....	4
一、打造便捷交通，友善人本環境.....	4
(一)建構軌道運輸路網	4
(二)拓展大眾運輸服務	9
(三)闢建地區道路路網	9
(四)推動人本交通環境	14
二、推動都會發展，達成在地安居.....	17
(一)擘劃整體區域發展	17
(二)活化土地資源開發	18
(三)加速地區都市更新	20
(四)實踐在地居住正義	24
(五)改造城市意象風貌	25
(六)建立雙北合作平臺	26
三、推動經濟成長，促進就業機會.....	27
(一)規劃產業群聚園區	27
(二)多元策略招商引資	29
(三)促進在地產業發展	30
(四)多元就業職訓服務	35
(五)積極保障勞工權益	37
(六)推廣優質綠金農業	39
(七)帶動活化漁業資源	42

四、展現多元文化，塑造觀光特色.....	44
(一)推動新北市新原鄉	44
(二)傳承推廣客家文化	47
(三)照顧與服務新住民	50
(四)豐富多元文藝生活	51
(五)舉辦年度重大活動	55
(六)形塑新北觀光特色	57
五、推廣全民運動，落實在地就學.....	61
(一)培養全民運動風氣	61
(二)重視各級教育投資	66
(三)推動特色教育	71
(四)關懷照護弱勢學生	75
(五)打造安全友善校園	77
六、健全社福制度，加強醫療照護.....	80
(一)完善社會福利制度	80
(二)加強醫療健康照護	87
(三)重視弱勢關懷服務	93
七、維護社區安全，建構安心家園.....	95
(一)健全警、消服務網絡	95
(二)健全核能安全整備	105
(三)落實執行污染防制	105
(四)保障食品衛生安全	107
(五)重視消保安全服務	109

八、營造四水首都，加強水保防洪.....	112
(一)強化防洪準備工作.....	112
(二)加強治水建設工程.....	113
(三)編織藍綠親近水岸.....	116
(四)持續提升污水處理.....	119
(五)提升民生用水品質.....	120
九、打造宜居城市，推動節能低碳.....	122
(一)打造美麗新北家園.....	122
(二)加強維持環境清潔.....	124
(三)推動可食地景營造.....	127
(四)建構低碳宜居城市.....	128
(五)開發各項再生能源.....	132
十、推動智慧城市，建立效率政府.....	134
(一)打造新北智慧城市.....	134
(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37
(三)精進生命禮儀管理.....	143
(四)建立廉能內控機制.....	144
(五)推動組織精進再造.....	146
(六)落實開源節流措施.....	147
(七)提升市產運用效能.....	149
(八)鼓勵民眾參與施政.....	151
(九)推動城市交流行銷.....	153
(十)爭取中央檔管榮耀.....	154
參、107 年度新北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155
肆、結語.....	160

新北市議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

新北市政府施政情形書面報告

壹、前言

蔣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立倫在此向各位議員提出施政報告，至感榮幸！立倫就任新北市長已邁入第七年，承蒙各位議員的支持與指導，本人始終秉持府會一體的信念，與市府團隊共同為市民打拼。自升格以來，在市府團隊的努力不懈下，新北市囊括國內外 483 項首獎及 765 項績優獎項，我們持續以市民的角度推動市政，期許提供更多、更好、更優質的服務，創造更便利、更親善的生活環境。

市府團隊積極建構新北市為幸福智慧的宜居城市，在居住安全方面持續提升警消服務，除檢肅黑道幫派工作績效為六都第一外，更連續 3 年榮獲災害防救深耕計畫評鑑全國第一，同時今年特別整合各行政資源成立毒品防治辦公室，全面推動拒毒、緝毒及戒毒；在智慧城市建構上，利用資通信技術提高行政效率及公共服務，陸續獲得世界電子化政府組織(WeGo)及國際數據資訊(IDC)等國際獎項肯定；除此之外，也廣邀市民一同參與公共事務，透過參與式預算落實公民參與及審議民主，其中「三峽身障參與式預算」更獲得參與式民主國際觀察組織(IOPD)入選為七個模範城市之一。這是市府團隊的努力，也是新北市的榮耀，共同讓新北市成為一個不斷向上提升的城市。

城市的發展首重基礎建設，我們積極推動並努力完成各項重大工程，捷運三環三線持續加速施工中，另透過快速道路、公車路網及全國站數第一(399 站)的 YouBike 公共自行車等交通設施，有效的串起市民交通生活動線，縮短市民通勤時間。此外，本市污水下水道累計接管戶數 81 萬 4,902 戶，接管率已達 81.8%，並以每年 6% 的成長率為目標持續努力。為提升老舊都市重建、整建維護之質量，結合「協助民辦、策略公辦」及「簡易都更」兩大原則，彈性輔以「老屋翻新」等提升機能方式，積極推動都更政策。我們持續推動產業群聚園區及重大土地開發，讓更多企業落腳新北，並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結合公私協力穩健推動社會青年住宅，除落實居住正義，更建立青銀共居機制，透過跨世代交流打破都市藩籬同時兼具長照功能；另為維護原住民族居住權利，推動聚落遷建、自力造屋，興建原住民族生活園區。

為創造永續環境，除持續推動各項環保措施外，今(106)年更率全國之先與賣場合作不售購物塑膠袋，更以樂華夜市為示範點，積極打造無塑循環城市。同時成立新北藍海艦隊、藍海資收站，以實際行動愛護海洋；推出多項創新節電措施，吸引中央政府及各縣市效法學習，更連續 2 年榮獲全國各縣市節電競賽第一名。透過美樂地專案開闢公園，並持續規劃共融性遊戲場域、闢建特色公園，同時利用閒置公有地進行綠美化，設置可食地景，不僅提升生活品質，更改善城市景觀。

為支持兒少成長、培育國家未來人才，運用公私部門資源營造「歡喜生、快樂養」的友善環境，除公共托育中心已達 51 所外，並推動公共托育合作聯盟擴大公托能量，成為全國公托成立最早、收托量最高、設立最普遍的城市；另一方面持續增加教育投資設立全國首座「程式教育體驗中心」，讓科技納入基礎教育，且陸續成立 10 所「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促進職業教育向下扎根。此外，我們積極協助青年順利及穩定就業，持續推動「初次尋職青年就業服務計畫」及「非典型勞動青年轉正職計畫」，讓本市 106 上半年青少年失業率降至 9.6%，不僅是全國最低，更刷新自升格以來新低紀錄。

為落實在地就養、健康樂活的目標，持續設立公共托老中心、銀髮俱樂部、樂齡學習中心；推廣老人共餐及高齡照顧存本專案，並整合醫療照護資源，建立跨區、跨團隊的服務模式，提供便捷優質的醫療保健及長期照護服務。另為營造運動風潮，推動「新北動健康」，除提供體適能檢測等運動照護服務外，並針對長者開辦銀色奇肌班；另已啟用 11 座國民運動中心，密度高居各縣市之冠，各中心以不同年齡及族群為主題，規劃特色活動，擴展多元運動族群；另本府重視體育發展，積極提供機會讓學生參與國際體育交流，今年除了在國際少年運動會(ICG)獲得 10 金 2 銀 6 銅佳績外，更成為 ICG 大會固定會員並取得發言權，成為本市參與國際體育事務一大里程碑，同時本市選手在世界大學運動會獲得 6 金 6 銀 5 銅佳績，未來將持續給予鼓勵與支

持，並打造為全民運動城市。

新北市不僅是全國人口最多的直轄市，也是一個多元發展且成長快速的城市，我們不但以穩健務實的脚步、創新的思維推動各項政策，發揮執行力、協調力、企圖心、同理心，提供符合市民期待的各項服務，並在產業、觀光、智慧城市等方面持續創造國際合作與交流的機會，期使新北市成為臺灣的典範，並達成在地樂活的目標。

未來我們將持續努力，提升市民的生活品質，讓所有市民，快樂地、自豪地生活在新北市，成長在新北市，更同時感受新北市的進步。以下立倫謹就本府十大施政主軸近期重要施政情形，向 貴會提出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教！

貳、市府十大施政主軸近期重要施政概況

一、打造便捷交通，友善人本環境

(一)建構軌道運輸路網

本府規劃之捷運三環三線目前已通車之路線為：第一環文湖線已於 98 年 7 月 4 日通車；第二環新莊線已於 102 年 6 月 29 日通車；第三環板南線已於 95 年 5 月 31 日通車、土城線延伸頂埔段已於 104 年 7 月 6 日通車；機場線已於 106 年 3 月 2 日通車。本市境內營運中之捷運路線長度由升格前 31.4 公里增加為 60.66 公里，佔總里程 35.31%，車站數由 25 座增加為 41 座；平均日運量則由每日 38 萬人次增加為 52 萬人次，運量已成長 36%。未來三環三線路網建構完成後，市轄捷運長度預計可達 172.23 公里，捷運站亦可達 157 座，預估日運量將可達到 180 萬人次。



目前大臺北都會區捷運建設二期路網已陸續通車，隨捷運三環三線建設藍圖，大臺北都會區捷運建設將逐漸轉為以本市為核心。藉由三環三線的推動，提供本市市民更完整、更便捷的捷運路網。

本府於 106 年 2 月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政策，提出臺北都會區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二期工程計畫、捷運環狀線第二階段(北環段及南環段)、捷運汐止民生線、深坑輕軌、五股泰山輕軌、八里輕軌、機場捷運增設 A2a 及 A5a 站及鐵路地下化計畫延伸樹林等 8 項軌道運輸類別計畫。惟行政院僅列原核定之淡海輕軌、安坑輕軌及捷運三鶯線等 3 項計畫，為爭取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於 106 年 4 月 11 日、6 月 6 日及 7 月 10 日發函本市 13 位立委及 62 位議員，協助將所提 8 項軌道建設向行政院爭取核定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本府所提出的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代表的是 400 萬市民及未來生活在這塊土地上人民的期望，每一項建設所考慮的都是市民的需求和國家的未來，未來將會全力爭取及推動，為市民爭取最大的權益。

第一環	
文湖線	已於 98 年 7 月 4 日通車。
環狀線(第一階段)	(1)興建中，99 年 1 月 25 日土建工程開工，計畫進度 79.24%，預定 107 年底完工。 (2)路線全長 15.4 公里，設 14 站。
環狀線(第二階段)	(1)規劃中，可行性研究於 103 年 11 月 3 日奉行政院核定，103 年 12 月 11 日啟動綜合規劃作業，106 年 7 月 6 日召開新北、臺北雙副市長會議，106 年 8 月 7 日提送至交通部審議。 (2)路線全長 20.48 公里，設 18 站。
第二環	
新莊線	102 年 6 月 29 日通車。
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	(1)興建中，103 年 12 月 2 日主體工程開工，計畫進度 49.41%，預定 109 年底完工。 (2)路線全長 9.5 公里(含機廠支線)，設 9 站。
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二期工程)	(1)規劃中，99 年 2 月 12 日行政院核定路線，並要求提出財務修正計畫再報中央核定。106 年 1 月 26 日提送萬大線第二期財務修正計畫至交通部審議，並依審查意見修改後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再次提送交通部，106 年 8 月 31 日交通部召開委員會審查通過，將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改報告書陳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審議核定，另同步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基本設計作業。 (2)路線全長 13.3 公里，設 13 站。
第三環	
板南線	已於 95 年 5 月 31 日通車。
土城線延伸頂埔段	已於 104 年 7 月 6 日通車。
機場線	已於 106 年 3 月 2 日通車。
三鶯線	(1)興建中，統包工程於 105 年 7 月 21 日開工，計畫進度 13.32%，預定 112 年底完工。 (2)路線全長 14.29 公里，設 12 站。
三線	
淡海輕軌	(1)興建中，103 年 11 月 23 日第一期統包工程開工，工程進度 65.39%，第一期路網之綠山線預計 107 年底完工通車、全線 113 年底完工。 (2)路線全長 15.26 公里，設 20 站。
安坑輕軌	(1)興建中，土建統包工程於 105 年 4 月 6 日開工，計畫進度 22.11%，預定 110 年底完工。另安一路段路基改善示範工程已於 105 年 5 月 9 日完工。 (2)路線全長 7.5 公里，設 9 站。
汐止民生線	(1)規劃中，可行性研究於 100 年 12 月 19 日奉行政院核定，101 年 12 月 24 日啟動綜合規劃作業，依交通部審查意見臺北市捷運局於 106 年 1 月 26 日辦理第二期路線環評委託技術服務招標及公告作業，106 年 4 月 10 日啟動環評程序，預定於 107 年完成環評作業。 (2)路線全長 17.39 公里，設 15 站。

1.加速興建三環三線路網

(1)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

各區段標工程均已全面展開，目前主要進行高架段橋梁吊裝、橋面版及隔音牆施作、車站及出入口室內裝修工程、機電系統機房設備安裝、軌道工程施工、道路復舊工程、聯開共構結構，機廠內部裝修及周邊排水施作等工作。

106 年下半年度環狀線土建工程將持續施作、車站裝修、軌道佈設及隔音牆安裝等項目。環狀線 650 標及 660B 標站體建築裝修工程及電扶梯安置、入口 PAO 與自動收費區裝修及高架橋梁隔音牆及立柱施作，106 年 7 月起中和區景平路、板新路及新莊區思源路施工圍籬退縮及分隔島復舊工程等。

全線高架橋段預計於 106 年 10 月上旬完成合龍，並陸續辦理圍籬退縮相關作業，其中新店區預計 10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退縮。第一至四列電聯車已運抵機廠，第五列電聯車已在 8 月底運抵機廠。



環狀線南機廠鳥瞰圖(106 年 7 月)



環狀線電聯車進入測試軌(106 年 8 月)

(2)捷運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

本市永和段 CQ850 區段標於 105 年 1 月開工，目前進行保生路仁愛路側連續壁施工作業及鄰房側汙水排水管施作；中和段 CQ861 標(LG06 站主體工程)目前進行第 2-2 階段連城路北側管線遷移及排水溝銜接臨排處組模作業；中和、土城段 CQ860 區段標已於 104 年 10 月開工，目前連城路員山路段進行台電瓦斯管線遷移及建物保護裝置作業、連城路建一路連續壁施作及汙水管線施工等作業；土城段 CQ870 標預計於 106 年 10 月底前上網發包。

(3)捷運三鶯線

綜合規劃報告於 104 年 6 月 2 日奉行政院核定，統包工程於 105 年 7 月開工，目前進行三峽區龍埔路、國慶路、學成路與隆恩街井基施工作業，館前路、國華路圍籬架設及劉厝埔圳改道工程。另 106 年下半年預計施作項目包含植栽移植、圍籬架設、逕流廢水設施施作、地質驗證鑽探、管線施挖及清除掘除、劉厝埔圳改道、LB05-LB09 井式基礎及墩柱施工等。

(4)淡海輕軌

行政院核定淡海輕軌運輸系統計畫分二期建設，第一期統包工程已於 103 年 11 月開工，平面段及高架段細部設計作業已完成，另候車站(綠山線 G01 至 G08 站、藍海線 B08 站)建築造型及高架橋梁景觀造型已完成都市設計審議，候車站(藍海線 B06 及 B07 站)建築造型及機廠辦理都市設計審議程序中。目前辦理高架段箱梁吊裝、軌道工程、車站站體結構建築、機電號誌通訊及車輛製造組裝測試等施工作業。

106 年下半年預計完成高架段合龍、平面及部份高架段(G08-G03)軌道鋪設，第 2、3 組列車陸續運抵現場及進行現場靜動態整合測試，另為應 107 年完工辦理初履勘，已於下半年啟動淡海線工檢作業。

(5)安坑輕軌

土建統包工程於 105 年 4 月開工，105 年 8 月進行安一路圍籬架設，目前辦理安忠路台電高低壓管群管線遷移及中華電信管線永久遷移、安一路出土段擋土樁施作及安和路三段瓦斯管線遷移作業。另機電系統統包工程已於 106 年 5 月開工。

106 年下半年除持續辦理安一路沿線路基改良工程，另陸續展開安和路管線遷移，及出土段/安和支線/K8 站/新店溪橋之下部結構施作作業。

2.持續推動三環三線路網

(1)捷運環狀線第二階段

106 年 2 月 9 日臺北市捷運局召開綜合規劃期末報告(修正版)審查會，已於 106 年 7 月 6 日召開新北、臺北雙副市長會議，106 年 8 月 7 日由臺北市政府提送至交通部審議。

(2)捷運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二期

106 年 1 月 26 日提送財務修正計畫報告書至交通部審議，交通部於 106 年 4 月 24 日函復審查意見，已依審查意見修改後 106 年 6 月 14 日再

次提送交通部，106年8月31日交通部召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續將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改報告書陳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審議核定。

(3) 汐止民生線

汐止民生線已完成綜合規劃作業，並由臺北市政府送交通部審議，以爭取「全線一次核定、分期施工」方式，案經交通部105年6月13日函復應完成第二期路線段環境影響評估審議核定再送審議，本計畫依交通部審查意見，由臺北市捷運局於106年1月26日辦理第二期路線環評委託技術服務招標及公告作業，106年4月10日完成議價決標程序啟動環評，本府盡力協調加速在107年底完成環評作業；106年6月12日及106年7月26日發函臺北市捷運局及交通部同步爭取環評作業與審查綜規報告同時併進以爭取時效，106年8月17日交通部回函表示本案仍須完成第二期路線環評核定及都計變更審議程序後再提報審議，後續本府於106年8月24日函請臺北市政府啟動都市計畫變更審議程序，106年8月30日北市府函復相關意見，刻依該函復意見研擬後續推動策略。

3. 規劃後續捷運路網

(1) 五股泰山輕軌

「五股泰山輕軌運輸系統暨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報告書」已於106年4月11日再次提報交通部審議。將積極爭取行政院核定通過，持續啟動綜合規劃作業。

(2) 深坑輕軌

「深坑輕軌運輸系統暨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報告書」已於106年3月23日再次報請中央審議。將積極爭取行政院核定通過，接續啟動綜合規劃作業。

(3) 八里輕軌

目前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初稿，於106年7月20日召開推動小組會議，後續完成修改後將循程序提報中央審議。

(4) 機場捷運增設A2a及A5a站

104年10月完成規劃報告，於105年7月5日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召開之董事會提出本計畫並爭取支持，於106年6月20日提報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至交通部，爭取以原計畫增設車站模式辦理。

另針對機場線普通車票價不合理部分，本府多次表達機場捷運票價應比照臺北捷運票價之立場，後續將於相關會議持續爭取。

(二)拓展大眾運輸服務

1.提升市區公車運能

本市區轄管公車路線升格迄今由 103 條增加至 271 條線，載客量由每日服務 29.1 萬人次提升至 79 萬人次，共增加 171%；年載客量由 1 億人次增加到 2 億 8,851 餘萬人次。此外，境內另有臺北市聯營公車 127 條與公路客運 26 條，本市公車除有一般公車外尚有快速公車、跳蛙式公車及捷運先導公車等不同類型，提供市民多樣運輸服務。

(1)快速公車

目前快速公車已達 48 條，其中跨雙北共 25 條，跨新北市、桃園市快速公車 4 條，大幅縮短民眾通勤時間。

(2)跳蛙式公車

減少路線彎繞，以跳蛙、快捷方式提供民眾快速運輸服務。目前計有 11 條跳蛙公車，其中有 8 條路線為全國首創預約指定座席式公車，發售月票且可指定專屬座位，公車服務再升級、通勤方式更多元。

(3)捷運先導公車

自 100 年 12 月闢駛三鶯線、環狀線、淡海線、萬大樹林線及機場線等 5 條先導公車路線，共計已服務 2,996 萬餘人次。

2.強化新巴士服務

為強化本市偏郊地區、交通不便地區與一般公車路線未到達地區之民眾生活所需運輸服務，已提供共 173 條新巴士路線，沿途以醫院、學校、轉運車站為主要停靠站，滿足民眾通勤、就醫、就學所需，提供跨區之運輸服務，落實「最後一哩」的服務精神。

3.新北公車免費 WiFi

全國首創自 106 年 9 月起全市市轄 2,500 輛公車提供免費 Wi-Fi 上網服務，不需事先註冊帳號密碼，即可免費享用免登入、無廣告、不限時間與次數及穩定高品質上網服務。

(三)闢建地區道路路網

1.健全快速道路路網結構

(1)已完工重要快速道路

升格迄今共完成 13 條快速道路，其中新店區安坑一號道路安和支線於 106 年 8 月 31 日通車，紓解安坑地區車流，縮短對外交通時間。

完工年度	道路名稱
106	新店區安坑一號道路安和支線
	國道三號樹林交流道
105	國道三號三鶯交流道增設北上出口匝道工程
103	基福公路(臺 2 丙線)興建及改善工程
	新店區安坑一號道路(第一期)及延伸工程
102	國道一號五楊高架路段工程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 3A 標工程
	特二號快速道路(台 65 線)
	新北環河快速道路工程
101	汐止區大坑溪高架道路及其東側闢建平面道路-新關聯外道路工程
100	新北環河快速道路五重溪段(永和次系統)及中永和區界至中安大橋下安和路口工程
	特二號道路中和二八張溝連城支線工程
	東西向快速道路八里新店線(台 64 線)(含中和錦河路匝道、三重交流道 C、D 匝道)工程

(2)施工或規劃中重要快速道路及交流道(共 6 條)

道路名稱	推動情形
新店區安坑一號道路二期(玫瑰路至安康路三段)及第三期工程	(1)玫瑰路安泰路段(2-2 標)已於 105 年 6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2 月完工。 (2)安和支線(2-3 標)於 104 年 2 月 10 日開工，106 年 8 月完工。 (3)安泰路至安康路三段(2-4 標)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106 年辦理設計及都市計畫變更，後續將俟玫瑰路至安泰路辦理情形另案向中央爭取補助辦理。 (4)第三期工程已完成可行性及規劃技術服務，後續視財源籌措情形再配合辦理相關作業。
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	因環保署行政訴訟敗訴，本案已於 104 年 1 月 20 日停工，目前依法院判決辦理第二階段環評，並加強民眾參與及溝通協調，預定 106 年 12 月報請環保署審查。
國道 3 號土城清水交流道	案經多次審查後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提送修正報告至高公局，高公局已於 106 年 2 月 20 日審查決議有條件通過，本府於 106 年 5 月 31 日函文高公局提送修正報告書，高公局於 7 月 6 日檢送審議結論處理情形複核意見，修正後預計 9 月下旬續提送高公局審查。
國道 3 號中和交流道改善	105 年 1 月 20 日召開灰磘都市計畫區內增設進出匝道之可行性審查會議，已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召開期末修訂報告審查會議，預計 106 年 9 月完成可行性規劃。
國道 1 號汐止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入口匝道	高公局 105 年底提出 2 個技術可行之新增匝道方案，本府依前開方案進行後續可行性評估，預計 106 年底前提報高公局審議。
國道 1 號林口交流道改善	(1)高公局於 104 年 10 月完成林口 A 交流道南下出口及北上入口匝道，另於 105 年 3 月及 12 月完成林口 B 北上出口與林口 A 北上出口匝道改善工程。 (2)長期規劃增設迴轉道以提升路口運作效率，並納入桃園市政府交通局辦理「國道 1 號林口交流道暨周邊區域道路服務效能提升規劃」案分析車流影響，本府將持續協助提供意見及相關事宜。

2.建設重大橋梁

(1)已完工重要橋梁

升格迄今，共完成重要橋梁 28 座、通車長度共 4.2868 公里，其中三峽區竹崙橋、瑞芳區國芳橋、烏來區彩虹橋及猴硐介壽橋，分別於 106 年 9 月、8 月、5 月及 3 月完工。

完工年度	地區	橋梁名稱
106	三峽區	竹崙橋拆除重建工程
	瑞芳區	瑞芳國芳橋工程
	烏來區	彩虹橋興建工程
	瑞芳區	猴硐介壽橋工程

完工年度	地區	橋梁名稱
105	三峽區	熊空橋復建工程
	三峽區	竹平橋改建工程
	林口區	東林街延伸至竹林路道路橋梁(東林橋)工程
	三峽區	三德橋改建工程
104	瑞芳區	瑞峰橋改建工程
	三峽區	臺北大學城聯外道路橋梁(三角湧大橋)新建工程
	汐止區	新社后橋捷運共構工程(福德一路至工建路段)
	新莊區	中環路陸橋新建工程(國泰陸橋)
	新店區	吉安街與安興路交叉口人行陸橋工程(及人陸橋)
汐止區	汐止聯絡道橋改建工程	
103	三芝區	根德園區跨越八連溪拱橋新建工程
	淡水區	公司田溪雙溪橋新建工程
	永和區	保安陸橋增設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
	永和區	環河東路四段天橋延伸增建工程
102	林口區	鄉道北 120 線南屏橋拓寬改建工程
	汐止區	大汐科經貿園區構建新台五路空中走廊-跨新台五路人行天橋新建工程
	樹林區	樹林陸橋延伸跨越大安路新建工程
	泰山區	自強橋改建工程
	三峽區	正義吊橋改建工程
	汐止區	康誥坑溪文化橋新建工程
101	汐止區	新長安橋新建工程
	新店區	廣興橋(舊下龜山橋)改建工程
	深坑區	平埔橋新建工程
100	樹林區	柑園二橋新建工程

(2) 施工中重要橋梁(共 3 座)

橋梁名稱	推動情形
三鶯二橋新建工程	<p>(1)103 年 1 月開工，預計 106 年 9 月下旬通車，106 年 11 月底完工。</p> <p>(2)為因應臺北大學特定區開發後之聯外車潮，完成後能連接大漢溪兩側之樹林區(大義路)及鶯歌區(中正一路)，有效分擔三鶯大橋及縣道 110 線車流，並紓解三峽鶯歌市區道路之交通壅塞情形。</p> <p>(3)三鶯二橋沿河岸之自行車道與人行道串聯，提供臺北大學特定區與三鶯新生地間大漢溪兩岸綠色休憩親水動線，並結合原住民人文圖騰設計，創造地景景觀特色。</p>
柑城橋拓寬及其引道改建工程	<p>(1)105 年 7 月開工，預計 108 年 3 月完工。</p> <p>(2)除可有效改善區域交通瓶頸，藉由自行車牽引道之設計更可服務自行車族群，並活絡大漢溪沿岸高灘地運動休閒遊憩風氣。</p>
淡江大橋	<p>(1)行政院於 103 年 1 月 15 日核定，全案預計最快 112 年底完工通車。</p> <p>(2)第一標臺北港臨港大道段工程 103 年 9 月開工，105 年 11 月完工。第二標八里端引橋至八里連絡道及淡水端隧道 105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2 月完工；第三標主橋段，因 3 次流標，已調整發包經費 94 億元、工期 1,800 天，並再辦理 2 次招標仍流標，故公路總局將提報修正建設計畫，並預計於 9 月 26 日辦理招標作業，俟修正計畫核定後再儘速施工。</p> <p>(3)可分擔來自淡水、北海岸及未來淡海新市區交通量，改善壅塞交通與台 2 線服務水準，並能串聯淡水河兩岸旅遊休憩活動，健全北部濱海公路系統，提供便捷之交通網路。</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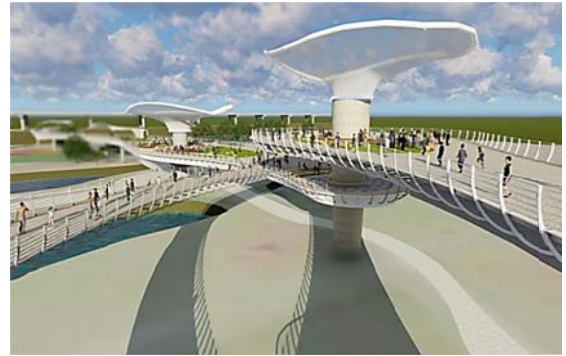
(3) 規劃中重要橋梁(共 3 座)

橋梁名稱	推動情形
金山區磺溪橋斷橋後復建工程	<p>(1)106 年 9 月 15 日開工，107 年 5 月底完工。</p> <p>(2)重建後可符合現今防洪標準，保障當地民眾行車安全。</p>

橋梁名稱	推動情形
三鶯大橋第一階段改建案	(1)辦理第一階段機車專用道及人行道設計作業中，105年已完成基本設計，106年5月25日完成設計，預計9月底上網公告，108年通車。 (2)改建後降低交通事故發生，提升用路人安全及區域交通服務水準，促進區域發展。
烏來覽勝大橋改建工程	(1)配合區域整體防洪規劃及周邊環境調整，提升覽勝大橋防洪能力及周邊觀光效益。 (2)刻正辦理細部設計，預計107年1月完成設計及工程發包。

3.行人及自行車專用景觀橋

已完成4座專供行人及自行車通行之跨河休憩景觀橋梁，結合地區性公共建設並串聯河川兩岸自行車、高灘地景觀、生活商圈等人文建設。本市第5座景觀橋「大臺北都會公園景觀橋」已於106年8月23日開工動土，設計理念是以牛郎與織女的銀河星系在空中重逢，銀河曲線穿梭套疊



大臺北都會公園景觀橋模擬圖

為概念，塑造出情人於銀河系中漫步幽會的浪漫，並採雙層橋面型式創造空間變化，另設有兩大景觀平台及三座電梯，營造友善之休憩環境。

4.確保橋梁安全管理

本市轄內權管橋梁共計1,319座，其中人行橋計213座(含吊橋18座、陸橋140座、空橋7座、跨堤陸橋43座、景觀橋5座)，車行橋計1,106座(含省道橋梁49座、市道橋梁154座、區道橋梁255座、市區道路橋梁648座)。為有效改善本市轄內橋梁品質，100年至105年共完成1,168座人行陸橋美化及橋梁維修補強，106年至8月已完成163座橋梁維修。

5.強化地區道路功能

(1)已完工重要地區道路

以地區性都市計畫道路之新闢及既有道路拓寬或改善為主，已完成47條道路，共計36.4358公里。106年完工者，計有瑞芳區102市道(北35線路口)彎道改善工程、鶯歌區八德路道路拓寬工程、三重蘆洲區中正北路317巷道路拓寬工程、鶯歌區中湖里東湖里通往龜山外環道路(中陽街)新建工程、汐止區同興路新闢工程。

完工年度	地區	道路名稱
106	瑞芳區	瑞芳區102市道(北35線路口)彎道改善工程
	鶯歌區	鶯歌區八德路道路拓寬工程
	三蘆區	三重、蘆洲區中正北路317巷道路拓寬工程

完工年度	地區	道路名稱
	鶯歌區	中湖里東湖里通往龜山外環道路新建工程
	汐止區	同興路新闢工程(計畫園道福德三路至福德一路、工建路至大同路段)
105	八里區	頂寮五街新闢工程
	林口區	林口新市鎮 A2 號聯外道路(縣道 108)拓寬工程
	林口區	東林街延伸至竹林路道路工程
	汐止區	汐平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一階段(新台五路口至福德宮)
	樹林區	北 84 鄉道拓寬工程一期(柑園二橋至柑城橋段)
104	三峽區	臺北大學城聯外道路橋梁新闢工程
	林口區	林口新市鎮 A9 聯外道路拓寬改善工程(第二標)
	三重區	二重疏洪道兩側市地重劃區聯外道路開闢
	林口區	吉林街 10 米計畫道路新闢工程
	板橋區	浮洲合宜住宅周邊道路、橋梁興建及交通改善工程
	板橋區	新建四汴頭果菜批發市場新闢計畫道路工程(未闢建段暨現況改善)
103	林口區	林口 A-1 計畫道路延伸至壽山路之 12 米聯外道路拓寬工程
	汐止區	臺鐵騰空土地新闢東行機車及自行車道工程
102	林口區	3-1 號道路開闢工程
	淡水區	竹圍地區六號道路新闢工程
	樹林區	東佳路改善工程
	中和區	圓通路 141 巷 8 米計畫道路改善工程
	新店區	新潭路北 105 線-永業路至思源橋段改善工程
	樹林區	三多 2 號計畫道路第三期(中正路到三俊街段)新闢工程
	貢寮區	北 40 線貢龍公路截彎取直工程
	林口區	忠孝路延伸新闢 20 米寬計畫道路銜接北 77-1 道路工程
	新莊區	塔寮坑溪南側 8 米計畫道路(瓊泰路至特二號道路)新闢工程
101	汐止區	新江北橋引道延伸工程
	中和區	光復國小 20 米寬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永和區	永亨路(秀朗福利總站旁)打通工程
	鶯歌區	鳳鳴陸橋及周邊道路動線拓寬工程
	瑞芳區	19 號道路工程
	永和區	竹林路 75 巷道路工程
	汐止區	南興路銜接汐碇路工程
	樹林區	三多 7-1 號計畫道路(俊英街至中正路段)新闢工程
	蘆洲區	捷運蘆洲線全線道路暨人行道整體改善工程
	瑞芳區	縣道 102 線九份老街公車彎增建工程
	永和區	國光路(警光路到中興街)開闢工程
	三重區	永安路穿越國道高速公路車行箱涵工程
	土城區	延吉街 15 米計畫道路新闢工程
100	樹林區	北 85 線柑園橋至北二高橋下涵洞拓寬第二期工程
	瑞芳區	102 縣道 11K+540~15K+440 段拓寬改善工程
	林口區	A2 縣道 108 線拓寬改善工程
	鶯歌區	大漢溪左岸環河道路工程
	淡水區	都市計畫 6 號道路(第一階段：中山路至重建街 32 號路段)
	樹林區	三多 2 號計畫道路(樹林中正路到新莊龍安路段)
	新莊區	環河快速道路新莊聯絡道銜接越堤便道工程

(2) 施工中重要地區道路(共 3 條)

道路名稱	推動情形
新店區華城路 0K+090~0K+825 道路拓寬工程	(1)已於 105 年 9 月 8 日進場施工，預計 106 年 9 月完工。 (2)完工後可健全新店地區交通路網，促進地方整體發展，改善目前華城路之交通壅塞狀況。
樹林區八德街 598 巷打通銜 接中山路(樹林區山佳一號) 道路工程	(1)已於 106 年 1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2 月完工。 (2)完工後可做為佳園路首要替代路線，使三峽或鶯歌往來更快捷，銜接至中山路三段及樹林市區，減少山佳火車站周邊之車流量。

道路名稱	推動情形
汐止區汐平路道路拓寬工程 第二階段 (大同路至新台五路)	(1)已於 105 年 12 月 5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4 月底完工。 (2)將既有 5 公尺道路拓寬成 8 公尺，以改善汐平路二段(大同路口至新台五路口)之危險路段，確保車行及用路人安全。

(3)規劃中重要地區道路(共 3 條)

道路名稱	推動情形
土城區頂埔 6 號道路 新闢工程	(1)因應捷運三鶯線施工將至，憂施工期間造成中央路四段交通壅塞，故開闢本計畫道路，以維持頂埔地區交通服務水準。 (2)道路開闢範圍長約 900 公尺，寬度 15 公尺，沿國道三號旁自運校自辦市地重劃司內道路銜接至中央路四段尾(高速公路涵洞前)，預計 109 年完工。
三峽區國光段社會住宅 周邊道路及公園開闢	(1)本工程為配合國光段社會住宅建造開闢其周邊道路及公園，刻正進行地籍分割並已於 106 年 6 月完成都市計畫樁位公告。 (2)本案設計部分預計 106 年 12 月底完成，工程部分預計 107 年 2 月開工，以配合社會住宅啟用時通車。
汐止區新社后橋國道道路北 延穿越高速公路至民峰路段 新闢可行性研究	(1)本案可行性研究已於 106 年 2 月 16 日完成核定作業，設計及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於 106 年 7 月 14 日決標，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後續將持續趕辦相關作業。 (2)預計 107 年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都市計畫先期作業等事宜。

6.老舊道路瓶頸打通

為解決老舊社區聯外道路瓶頸，並避免道路狹窄影響緊急災害搶救，自 102 年 11 月起執行道路瓶頸打通專案，加速提升都市建設，執行至 106 年 8 月，計有 67 處協議成功，其中已完成 56 處路段開闢，施工中 8 件，規劃設計 3 件。後續將持續推動，以達「路路相通、里里相連」之目標。

(四)推動人本交通環境

1.廣設公共自行車

為推廣單車休閒及建置市區型通勤路網，本市持續增設自行車道，並自 102 年起推動自動化公共自行車租借系統(YouBike)建置計畫，積極打造大眾運輸系統的最後一哩路，至 106 年 9 月 14 日已完成 399 處租借站，提供 1 萬 567 輛公共自行車，自行車道長度總計已達 501 公里，跨市橋梁華江橋、臺北橋增設自行車道皆已竣工。預計 107 年中 YouBike 可達 500 處租賃站，共 1 萬 6,000 輛公共自行車。

另新興無柱式自行車 oBike 占用路邊機車停車位營業，影響民眾停車權益，已分別於 106 年 7 月 7 日及 10 日公告三重、土城、中和、永和、板橋、新店、新莊、蘆洲、淡水、汐止、林口、樹林、五股、泰山、三峽、鶯歌、瑞芳等 17 區之機車停車位及各捷運站、火車站等大眾運輸場站周邊之自行車停車位禁停租賃自行車。至 106 年 8 月共拖吊 oBike 自行車計 7,237 輛，業者已領回 7,039 輛。本府已於三峽、鶯歌、汐止、樹林、坪林及石碇地區

增加約 2,914 個自行車停車位，適度增加停車供給，刻正研擬自治條例，以管理無柱式公共自行車之營運，促進低碳綠色運具之發展，維持交通秩序及道路順暢。

2.全面推動路平專案

自升格以來積極推動「路平專案」，以打造安全、平坦、舒適之通行空間，道路平坦度(IRI)檢測由 99 年的 3.77m/km(不舒適)，至 106 年提升為 3.43m/km(舒適)等級。至 106 年 8 月共計完成路面刨鋪 2,004 萬 1,135 平方公尺，路基改善 208 萬 1,441 平方公尺，人手孔降埋 4 萬 702 個。



中和區中山路二、三段道路銑鋪

3.提升人行道品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人行道鋪面改善 12 萬 8,131 平方公尺，並針對轄內人行道淨寬不足之公共設施進行改善，至 106 年 8 月已改善 337 條路段、1 萬 1,377 個障礙物(如鍍鋅蓋板、變電箱、電信箱、路樹等)，提供市民良好的通行環境。

為改善現行控制器設置於寬度過小之人行道上，造成人行道淨寬不足之問題，104 年起採附掛號誌桿之安裝方式縮小型控制器，至 106 年 8 月已裝設 135 處，另於本市學校周邊或行人通道需求較高，且無法設置或短期內無法設置人行道之處所設置標線型人行道，至 106 年 8 月已裝設設置 244 處(含 191 處綠色鋪面)，維護行人通行便利性。

4.完善騎樓整平

為市民提供友善而無障礙的空間，持續推動騎樓整平計畫，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125.646 公里。

5.無障礙多元運輸服務

(1)復康巴士

至 106 年 8 月小型復康巴士已達 405 輛，數量為全國最多，考量身心障礙者使用一般交通工具之困難，持續提供復康巴士運輸服務並擴展復康巴士服務規模。

(2)低地板公車

持續補助汰換市區公車為低地板公車，以營造無障礙公共運輸服務環

境。至 106 年 8 月，本市市區公車 2,381 輛，扣除行經山區、國道等不適合低地板公車行駛之路線車輛數後為 1,778 輛，其中低地板公車 1,184 輛，占 66.6%。

(3)無障礙計程車

至 106 年 8 月領牌數已達 177 輛，提供另一種無障礙運輸服務。

6.提供停車導引資訊系統及適量停車空間

項目	推動情形
導引資訊系統	(1)為縮短駕駛人尋找停車位的時間，設置「圖示停車導引系統」，迄今已完成板橋、中和、新莊、土城等都會區及淡水、鶯歌、三峽、新店、瑞芳、金山及萬里等風景區共 11 區 61 座停車導引看板之建置，提供周邊停車場即時騰餘停車格位資訊。 (2)105 年規劃設置中和、永和、三重、蘆洲、板橋、新店、汐止等 7 區雙北交界停車資訊導引系統，共計 20 座，預計 107 年中完工。
適量停車空間	至 106 年 8 月，本市共有 412 處公有停車場(含路段)、10 萬 204 個停車格，興建及規劃中停車場共 15 處，全數完成後預估可再增加 4,557 個停車格，共計將達 427 處、10 萬 4,761 格。

二、推動都會發展，達成在地安居

(一)擘劃整體區域發展

1.擬定新北市區域計畫

- (1)為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強化地方空間治理能力，擬定「新北市區域計畫」，有效引導本市整體區域永續發展、合理分配地區資源，並促進資源與產業合理配置，以持續推動重大公共投資建設。
- (2)本市區域計畫 103 年 12 月 10 日提送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大會報告。同時提行政院環保署辦理政策環評徵詢意見，105 年 7 月 28 日行政院環保署予以備查，106 年 2 月 23 日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第 390 次大會原則同意，依委員意見補充修正文字，再於 106 年 5 月 31 日提送修正資料至內政部，106 年 7 月 20 日經內政部區委大會審竣，本計畫將作為本市最上位空間發展法定計畫，引導全市境內陸域及海域空間架構整體發展，並據以銜接本市國土計畫，預定 106 年 12 月發布實施。

2.整併溪南溪北都市計畫奠定三都心

大漢溪南(北)都市計畫區整併案，明訂住商工業區變更指導原則、交通系統指導原則、生態及防災城市指導原則及跨區容積移轉指導原則等，以符合「市」的發展需求角度，打破各都市計畫區邊界土地使用效率偏低及道路系統銜接問題，建構完整的全市都市功能體系。

計畫	推動情形
大漢溪溪南溪北都市計畫 (第一階段)	於 104 年 7 月 15 日發布實施，成為本市兩大主要都市計畫區，配合捷運環狀線，成就大臺北盆地三都心鼎立的新時代—溪北都心、溪南都心、臺北市都心。
大漢溪溪南溪北都市計畫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發布實施後，即辦理都市計畫圖資整備，包括計畫區邊界縫合、主計與細計分離等實質檢討，預定 106 年 12 月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續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3.推動重要都市計畫

- (1)為提升本市都市計畫之審議效率，自 100 年起，本市都委會大會平均每月至少召開 1 次，專案小組會議平均每個月開 8 場，至 106 年 8 月發布實施案件計 336 案。
- (2)為促進都市發展及土地合理有效利用、提升計畫圖精度，自 100 年起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圖重製通盤檢討，發布實施共計 60 案。
- (3)自 100 年起配合捷運、重大交通設施、地區發展及工業區轉型等，共發布

實施 11 處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共增加約 207.28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其中包括約 59.74 公頃之 5 項開放性公共設施用地(公園、兒童遊樂場、綠地、體育場、廣場)，以提供充足且優質之公共環境，並帶動地區發展；此外，本市自 100 年迄今共發布實施 18 案工業區檢討變更案，增加 10.9 公頃公共設施用地，2.41 公頃可建築土地及收取 15.57 億元回饋代金。

4.加速檢討公共設施保留地

本市依內政部頒布「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向中央爭取經費進行全面清查。105 年第一階段策略規劃作業，以七大生活圈進行檢討，考量地區特性及需求進行整體規劃，並透過多元檢討方式以提高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及使用效益。106 年第二階段將就不同生活圈策略規劃進行通盤檢討，提送整體檢討構想送內政部審查同意後，並依程序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為提升土地可利用性及促進地區發展，擇定板橋、三重、永和、中和、新莊、新店、土城、蘆洲、汐止、樹林、淡水、泰山、三峽、鶯歌、五股等 15 處未徵收公共設施保留地，優先開放學校、市場、停車場、機關、公園及兒童遊樂場等 6 種用地，土地所有權人得依相關程序申請變更，取回 50%可建築土地，其餘 50%土地則優先開闢為公園、綠地等開放空間或公共設施，以改善服務水準。

(二)活化土地資源開發

1.100 年-105 年閃耀五星計畫

為落實本市三環三線市政政策、加速實踐城鄉發展願景及落實黃金走廊計畫，推動「閃耀五星」整體開發策略。自 100 年起陸續開辦「臺北港特定區區段徵收開發案」、「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案」、「新店中央新村北側區段徵收開發案」、「三重二重疏洪道兩側附近地區市地重劃案」及「土城暫緩發展區及附近地區市地重劃開發案」等 5 個整體開發案，並陸續完成開發面積約 318.2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43.92 公頃。期透過整體開發手段，達土地資源整體利用、均衡地區發展、提升都市服務機能並擷節市府財政支出等多重目標。

土地開發案	臺北港特定區區段徵收	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	新店中央新村北側區段徵收	三重二重疏洪道兩側附近地區市地重劃	土城暫緩發展區及附近地區市地重劃	總計
開發面積(公頃)	135.7	26.57	39.8	71.15	45.06	318.28
道路長度(米)	14,037	4,487	8,891	16,497	7,659	51,571
污水管線(米)	19,796	7,346	10,331.33	13,321	4,555	55,349
共管工程(米)	10,952	17,800	7,793	35,272	13,109	84,926
公園面積(公頃)	30.4	4.93	4.17	4.86	5.21	50
可建地(公頃)	66.52	12.77	20.68	37.70	29.79	167.46
公設用地(公頃)	66.78	11.25	19.12	31.5	15.27	143.92

其中，為配合推動公共托育、托老服務及社會住宅等重大政策，同時照顧社會或經濟弱勢家庭，於「新店中央新村北側區段徵收開發案」範圍內，擇定鄰近捷運環狀線車站 1.5 公頃土地，規劃興建 1,070 戶之社會住宅，將來以「只租不售」模式提供年輕及弱勢族群入住。

2.106 年以後計畫開發案

閃耀五星計畫陸續完工後，配合都市發展趨勢，接續辦理其他開發計畫，包含板橋埔墘(4-7 區)區段徵收開發案、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含新店十四張區段徵收開發案)、金山地區市地重劃案、新莊、泰山塭仔圳市地重劃案、林口工一市地重劃案等，面積共計約 551.69 公頃。

(1) 審議中

土地開發案	辦理情形
板橋埔墘(4-7 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1)位於「板橋都市計畫區」與「中和都市計畫區」交界處，總面積約 3.74 公頃。開發完成後，預計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51 公頃。 (2)將配合板橋都市計畫審定內容，闢建區內公園、綠地及道路用地等公共設施，彌補地區公共設施不足情形，改善當地環境品質。 (3)主要計畫於 88 年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 103 年審議通過，因涉及開發方式變更，需另案辦理主要計畫變更，經 105 年 12 月 27 日內政部都委會大會審議通過，後續補充開發方式變更緣由與辦理之公平、合理性，並據以修正書圖及報部核定，將俟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接續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含新店十四張區段徵收開發案)	(1)包含 B、F、J 及同達興等 4 個區段徵收單元，總面積約 60.84 公頃。其中新店十四張(B 單元)面積為 34.57 公頃，未來預計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7.44 公頃及提供 1.47 公頃社會福利設施用地。 (2)本案變更都市計畫預定 106 年 11 月提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及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審議後廣續辦理樁位測釘及區段徵收計畫書報核，預定 108 年 4 月發布實施。
金山地區市地重劃案	(1)分為 A、B、C 三個單元採整體開發市地重劃方式辦理，總面積約 6.98 公頃。開發完成後，預計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58 公頃。 (2)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已完成審議，於 106 年 6 月 21 日報請內政部辦理重劃計畫書預審作業，內政部訂於 106 年 9 月 15 日召開預審會議，俟預審通過後，都市計畫始得發布實施。
林口工一市地重劃案	(1)全區以市地重劃方式開發，總面積約 107.93 公頃開發完成後，預計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40.42 公頃。 (2)業經內政部 106 年 3 月 21 日、106 年 7 月 18 日審議通過，106 年 7 月 27 及 28 日舉辦市地重劃座談會，說明重劃內容及辦理期程，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意見，於詳細說明及充份溝通後圓滿完成，後續配合水土保持計畫書核定後，續辦重劃計畫書預審、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及重劃開發作業。

土地開發案	辦理情形
新莊、泰山塹仔圳市地重劃案	(1)總面積約 470.7 公頃，其中市地重劃面積 398.47 公頃。開發完成後，預估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51.53 公頃及提供 1.4 公頃土地作為社會住宅使用。 (2)依內政部 105 年 4 月預審重劃計畫書會議決議，於 106 年 7 月 4 日完成修正第一階段都市計畫書圖，訂於 106 年 9 月 20 及 25 日舉辦第一階段市地重劃座談會，於聽取及彙整相關意見後修正重劃計畫書提報內政部預審，俟預審通過後，第一階段都市計畫始得發布實施。

(2)規劃中

土地開發案	辦理情形
擴大五股都市計畫案 (部份更寮及水碓地區)	105 年 3 月 22 日提送修正後申請書至內政部續審，惟本區屬本市區域計畫第一階段優先辦理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地區，俟新北市區域計畫公告實施後(預定 106 年 12 月)，逕依都市計畫法辦理。
擴大土城都市計畫案 (土城彈藥庫附近地區)	(1)採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總面積約 162 公頃。為配合國防部解除土城彈藥庫禁建管制留設之公有地，以供矯正與司法單位需地機關搬遷之用。 (2)105 年 12 月完成都市計畫公告徵求意見，已於 106 年 3 月 16 日發函確認法務部及司法院對本案之急迫性及必要性，106 年 7 月 17 日司法院函復需地面積不予縮減。俟取得法務部用地需求之確認文件後，續依都市計畫程序辦理公開展覽作業。

(三)加速地區都市更新

為提升老舊都市重建、整建維護之質量，結合「協助民辦、策略公辦」及「簡易都更」兩大原則，彈性輔以「老屋翻新」等提升機能方式，積極推動都更政策。在首重居住安全的目標下，積極推動防災型都更，讓民眾住得安全又安心，預估每年至少推動 30 處社區申請辦理都更，且逐年增加。

1.提升都市更新動力

(1)推動簡易都更

為簡化行政程序、提升效率，加速老舊建物重建，率全國之先推動簡易都更。105 年 6 月 1 日修正實施簡易都更申辦規定，使適用再擴大、程序再簡化。至 106 年 8 月建照核准 8 案，審核中 21 案，整合中 16 案。

首案汐止新峰段已於 106 年 2 月完工領取使用執照，並於 106 年 5 月 3 日辦理入住茶會，申請住戶蘇阿菊阿嬤對於申請至今約 3 年時間即完成重建感到開心。第二案完工之案件座落於板橋，已於 106 年 7 月 4 日核准使用執照，申請重建到完工亦約 3 年。



汐止區新峰段簡易都更入住茶會

(2)協助重建都更

升格至 106 年 8 月，受理重建都更新申請案共 289 處，已完成都市更新程序共 74 處，持續以明確化、快速化、簡便化協助重建都更。

(3) 整建維護，機能提升

推動外牆拉皮、公寓增設電梯及耐震補強，以改善市容、居住安全及提升高齡者與行動不便者生活便利性，並配合經費補助、專案輔導、貼心預審及加速審議等方式提高民眾辦理誘因。至 106 年 8 月，核定 9 案(增設電梯 4 案、外牆拉皮 5 案)，其中 4 案已完工、2 案施工中、1 案整合中，2 案準備開工，後續將作為示範案例，持續積極推廣整建維護。



蘆洲區光華段增設昇降設備案施工前後對照圖

2. 推動防災型都更行動方案

為因應 105 年 2 月高雄美濃大地震造成嚴重災害，針對市民覺得有安全疑慮之建築物，提供進行房屋健檢服務，並在各項法令、技術及資金補助提供民眾改建房屋全面支援。

(1) 法令制度鬆綁、擴大適用範圍

行動方案	內容
新北市政府執行都市計畫法 新北市施行細則第 47 條 第 2 項處理原則	105 年 6 月 1 日修正實施，簡易都更修法使其程序再簡化及擴大適用範圍，並擴大協助危險建築物不受面積規模等限制，只要 1 棟就可以提出申請，以加速重建並兼顧居住安全。自修法後已增加 20 案申請辦理簡易都更。
新北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 許可審查要點	105 年 6 月 1 日修正實施，採 3 階段方式實施，防災都更相關條文率先於 105 年 7 月生效，促使防災道路與避難點優先取得，並增加亟待重建或危險建物整合誘因。
新北市都市更新建築 容積獎勵核算基準	105 年 5 月 30 日修正實施，增訂都市更新獎勵項目，鼓勵建物提高結構安全性能(符合第三級給予 3%、四級給予 5%)。
新北市都市更新單元 劃定基準	105 年 4 月 29 日修正實施，土壤液化高潛勢地區降低都市更新適用門檻，放寬屋齡檢討由 30 年降為 20 年。

(2) 政府主動出擊，提供經費協助

行動方案	內容
新北市政府協助防災建築 危險鑑定及評估要點 (臨門方案)	已於 106 年 3 月 20 日發布實施，協助確認房屋健檢屬第三類案件之建築物確切危險狀態，第三類案件社區只要整合過半數居民的意願，即可提出申請，由市府免費協助辦理建築物鑑定和詳評作業，至 106 年 8 月計有 8 案提出申請。

行動方案	內容
整建維護耐震補強提供評估及施工經費補助上限可達 1,000 萬元	105 年 6 月 6 日修正實施「新北市政府辦理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要點」，耐震補強得以單棟建物提出申請，免除原耐震評估及補強工程需與立面修繕併同申請之規定。有關補助費用部分，耐震初評全額補助，詳評補助 45%並以 30 萬為上限，補強工程補助 50%，總體以 1,000 萬元為上限。目前已補助三芝 1 處建築物完成耐震評估作業。
自力都更提高補助經費至 630 萬	105 年 4 月 26 日修正實施「新北市政府協助民間推動都市更新補助要點」，總補助額度由 280 萬元提高至 630 萬元。

(3)主動輔導及建立產業媒合平台，整合支援

行動方案	內容
鍊結產業關係，協助有需求的社區媒合建經公司、營造廠或銀行等	目前有 10 家建經公司、3 家營造廠及 10 家銀行與市府共同簽署合作意向書，有助於提供自力都更更優質的資金及技術支援。
擴大列管海砂屋輔導	原僅輔導房屋健檢屬第三類案件之社區，現今擴大服務至本府列管之海砂屋或震損建物，並藉由「新北市都市更新媒合平台」提供建經公司、營造廠、銀行等援助予社區。
老屋健檢、結構補強一條龍服務	依房屋健檢結果主動協助居民辦理整建維護耐震補強，而結構無法補強的建築物，則輔導更新重建。至 106 年 8 月，房屋健檢已受理 2,006 件，經初勘後共計有 65 處位於都市計畫範圍屬健檢第三類(建議應立即辦理結構修復補強作業之社區)，輔導情形如下： (1)完成輔導改善 9 件：7 件已自行修復，2 件已提送事業計畫或申請整維補助。 (2)協助整合 47 件：其中 15 件社區已取得共識(拆除重建 13 件、結構補強 2 件)、30 件整合社區意願，2 件排定輔導程序中。 (3)加強輔導 9 件：表達整合較困難，已發文限期改善，並加強輔導整合。

(4)針對危險建築物研擬防災自治條例

為辦理都市防災，針對危險建築物(海砂屋、震損及健檢第三類建物)研擬「新北市推動防災建築再生自治條例(草案)」，相關法制作業於 106 年 1 月 10 日提送市議會，3 月 13 日同意付委審查，並經 5 月 26 日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俟議會排二讀會審議。

主要面向	內容
確認危險建築物 3 樣態	(1)為進一步確認危險建築結構狀態，區分為三種樣態：可補強(樣態 1)、正常使用下無立即危險(樣態 2)及正常使用下有立即危險(樣態 3)三樣態。 (2)若超過一定期限所有權人仍無作為，將依建築法第 77 條、第 91 條規定辦理。 (3)另針對樣態 3，即正常使用下有立即危險(具有緊急、強制及必要性)者，基於保障市民生命安全，將依建築法第 77、81 及 91 條、災害防救法第 24 條、行政執行法第 27、32 條等程序辦理，以使市民脫離危險環境。
2 種限期改善途徑	分別從法令、技術、資金，以兩種途徑「限期改善」的作法提供協助： (1)限期修繕：提高整維費用額度及上限至 75%。 (2)限期拆除：提供 50%容積獎勵一次到位、鬆綁建蔽率、開挖率、建築物高度等相關法令限制、補貼稅捐、就安置部分提供租金補助。
多元行政資源協助	投入前期鑑定費用補助、輔導團隊進駐、推動師輔導、媒合資金技術等相關行政資源，以避免發生災害及協助民眾提升居住安全環境。

3.積極推動公辦都市更新

為提升市有土地利用效能，陸續清查選擇適當之市有土地主導辦理都市更新，目前推動之公辦都市更新共計 10 件，面積約 9.87 公頃。

(1)已完成招商案件

已完成招商 6 處，預估總銷售金額 581.81 億元，可引入民間投資 239.88 億餘元、分回市有房地價值約 231.77 億元、取得公益設施 3,543 平方公尺，節省市庫支出約 5.8 億元，其中分回市有房地可提供出租住宅。

案名	計畫背景/效益	推動情形
永和新生地 (大陳義胞社區 附近地區) 更新單元2 都市更新案	(1)本案為本市第 1 件策略性再發展地區公辦更新案。 (2)預估總銷售金額為 134.78 億元，可分回市有房地價值 27.50 億元，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 73.39 億元，取得公益設施空間 674.18 m ² 。	100 年 11 月完成簽約，104 年 2 月核定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並發布實施，8 月 14 日拆除工程動工，105 年 4 月 6 日經核准申報開工，預定 108 年興建工程完工。
新莊 文德段	(1)配合捷運新莊線通車及本府新莊廟街園區五年改造計畫，將範圍內歷史建築武德殿原地保存、修復，創下公辦都更保存歷史建築的首例。新莊派出所重建，實施者並規劃捐贈 1,039.54 m ² 之公益空間作為文化性服務設施及機車位使用。 (2)預估總銷售金額為 129.74 億元，可分回市有房地價值 71.47 億元，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 37.47 億元。	102 年 4 月完成簽約，105 年 3 月實施者已提送第三次專案小組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書續審。
板橋 民權段	(1)美化新板特區周邊地區，改善都市風貌。 (2)預估總銷售金額 58.46 億元，可分回市有房地價值 41.68 億元，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 16.71 億元。實施者規劃捐贈約 757.38 m ² 之公益空間作為青年職涯發展中心、5,000 萬元軟硬體購置及維護管理費用。	102 年 12 月完成簽約，106 年 6 月召開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
土城 運校段	(1)因應捷運頂埔站通車，改善當地環境及提升生活機能。 (2)預估總銷售金額為 48.52 億元，可分回市有房地價值 13.92 億元，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 17.80 億元。實施者規劃捐贈約 244.59 m ² 之公益空間、1,000 萬元作為開放空間及公益空間未來管理維護費用等。	103 年 7 月完成簽約，106 年 3 月函復同意實施者提送之權利變換計畫(草案)。
新店行政 生活園區	(1)首創行政園區以公辦更新方式辦理，整合區公所及其他為民服務機關，並活化市有地及創造優質生活環境。 (2)預估總銷售金額為 178.79 億元，可分回市有房地價值 62.72 億元，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 80.45 億元。	103 年 10 月完成簽約，都市更新事業暨權利變換計畫於 105 年 8 月核定並發布實施，105 年 11 月領得建照，預定 109 年興建工程完工。
汐止 智興段	(1)改善汐止國小地區周邊環境，靈活開發利用大面積市有土地。 (2)預估總銷售金額為 31.52 億元，可分回市有房地價值 14.48 億元，引入民間投資金額約 14.06 億元。實施者規劃捐贈約 827.28 m ² 之公益空間。	106 年 4 月完成簽約，106 年 6 月完成估價師選定。

(2)招商及評估中案件

共有 4 處，分別是三重光興段、永和區公所、福和戲院及機九用地周邊地區、新店中央段及樹林東昇段。

案名	計畫背景/效益	推動情形
三重 光興段	現為三重消防分隊使用，為提升土地利用效能，期以都市更新方式重建消防分隊、活化區域環境，提升環境品質。	分別於 103 年 10 月、105 年 3 月及 105 年 9 月及 106 年 6 月辦理 4 次公告招商，皆因無人投標而流標，將檢討流標原因再辦理後續事宜。
永和區公所、 福和戲院 及機九用地 周邊地區 整體規劃	以整體發展角度，進行跨區都市更新方式整體規劃，打造永和區政服務中心，並規劃圖書館、公益設施空間及大型開放空間，結合永和運動中心，滿足市民運動、休閒及文化等需求，同時解決停車及開放空間不足等問題。	於 105 年 8 月 12 日召開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第 1 次研商會議，後續將依委員意見評估調整規劃方案後，廣續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新店 中央段	期透過適當之開發利用方式，達到改善居住環境並安置現有住戶之成效。	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分析，後續將朝社區自主更新方向辦理。目前辦理更新地區劃定作業。
樹林 東昇段	現況建物為高氯離子建物，已符合拆除重建標準，期透過開發更新，提供符合地區性需求之公益設施及協助改善周邊環境。	已於 106 年 5 月召開招商文件審查會。續辦理招商文件公開閱覽、劃定都市更新地區等事項，預計於 106 年底公告招商。

(四)實踐在地居住正義

1.創新成立專責住宅法人

依據住宅法及「行政法人法」成立專責機構，推動社會住宅自治條例草案於 104 年 4 月草案送議會審查，105 年 12 月議會法規會審議通過。行政法人短期以社會住宅營運管理為主，俟推動情形中長期再行研議檢討行政法人業務落實社會住宅政策。

2.多元居住措施

採多元興辦模式推動社會住宅政策，包括容積獎勵、引進民間資源、國有土地合作開發、公有(或閒置)建築改建、既有房舍整建再利用及整體開發釋出土地等策略面向實現居住正義。105 年已完工 1,555 戶青年社會住宅，目前均辦理入住；106 年新增社會住宅專案啟動多處基地達 3,000 戶以上，107 年預計完成 5,619 戶，108 年可達成 7,000 戶目標，並持續增加社會住宅存量，預計可提供之戶數達萬戶以上。

另落實社會住宅推動法人化、整合中央住宅補貼措施，包括舊屋修繕、購屋利息補貼及租金補貼等，提供民眾自由選擇，106 年度市府編列租金補貼預算並自籌費用，總補貼戶數達 1 萬 9,000 戶以上，為全國之冠，以協助民眾在地安居。

3.實現住者適其屋

全國首創「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增訂容積獎勵以捐贈 5%優先作為社會住宅、公有地增加 0.5 倍容積率興辦社會住宅。未來在整體開發區、都市更新、容積獎勵捐贈社會住宅及都市計畫變更捐贈土地等均優先投入社會住宅，並因應高齡化，推動青銀共居計畫。

計畫名稱		辦理情形
促參計畫	三重中和青年社會住宅	(1)位於三重大同南段、三重區大安段及中和秀峰段等 3 處，面積計 1.5 公頃，共規劃 1,143 戶青年社會住宅、1,800 m ² 公共托育及市民活動中心、無償興闢 10 米道路及公園綠地 800 m ² 。以「只租不售」方式經營，提供青年族群及弱勢家庭安全優質住宅。 (2)於 105 年 5 月陸續完工，自 105 年 8 月 15 日起陸續受理申請，105 年 12 月開始入住，已於 106 年 8 月全部完成入住。
整體開發地區	三峽北大安置青年社會住宅	已於 106 年 1 月 7 日申報竣工，6 月 26 日起辦理住戶點交，後續預計提供 28 戶青年社會住宅。其中 3 戶作為青銀共居試辦戶。
	新店中央新村北側青年社會住宅	已於 106 年 3 月動工，預計 108 年完工，提供 1,070 戶社會住宅。
閒置空間再利用	永和警眷青年社會住宅	將原警察宿舍建築整建再利用，轉化為青年社會住宅，房型規劃為 2 房型共 11 戶，於 102 年 5 月完成入住。
	永和秀朗派出所青年社會住宅	已於 106 年 3 月完工，拆除老舊的永和秀朗派出所，新建為地下 2 層、地上 9 層之建物，1 到 4 層作為永和秀朗派出所使用，第 5 到 9 層共 36 戶作為青年社會住宅。

計畫名稱		辦理情形
	板橋府中 青年社會住宅	預計 107 年完工，為老舊宿舍拆除重建，提供單人房單元及 2 房單元之住宅房型計 72 戶，另配置及開放植栽、座椅、燈具及透水鋪面等，將成為市民公共休閒空間。
	永和中正橋派出所 青年社會住宅	拆除老舊的永和區中正橋派出所，新建為地下 3 層、地上 13 層建物，1 到 4 層作為永和 中正橋派出所使用，第 5 到 13 層共 70 戶作為青年社會住宅，預定 108 年 12 月完工。
國有 土地 開發	三峽國光段 青年社會住宅 (第一期)	國有土地有償及無償撥用興辦「只租不售」青年社會住宅，一期基地約 0.44 公頃，預計興建 約 241 戶(地下 2 層地上 10 層以上)之社會住宅，計有單人房、雙人房、三人房等 3 種坪型， 統包工程已於 106 年 8 月 11 日決標，預計 107 年 2 月動工，108 年底完工。

4.協助租屋諮詢

整合行政資源，建立租屋協助機制，以協助房東、房客及學生等客群，了解相關租賃法令規定及自身權益，促進租賃市場之健全，並推動各式推廣講座、網頁知識提供、設置租屋法律諮詢駐點服務、製作「租屋停看聽」手冊及「懶人包」供民眾閱讀。106 年度擴大至本市全部 22 處大專院校舉辦校園巡迴講座，並選擇 6 處租屋熱區之區公所蹲點，提供租屋法律諮詢服務。

(五)改造城市意象風貌

1.城鄉風貌營造或跨域整合

計畫名稱	辦理情形
萬金石區域 風貌營造計畫	(1)與台電公司協議合作，於萬里、金山、石門地區辦理風貌營造及環境改善工程，以提升當地居民生活品質、帶動觀光發展與地方產業轉型。 (2)第一期計畫由台電執行共 18 案，已完工暨驗收共計 14 案；施工階段共計 4 案，包括台二線石門洞周邊人行道環境等。第二期計畫 23 案，經協調後由各區公所代辦，105 年 6 月 21 日已完成第二期實體捐贈協議書合約程序，後續由各區公所執行各工項的發包工作，皆預計於 106 年完成。
三鶯文創怡居 跨域整合計畫	(1)本計畫整合大漢溪兩岸三峽及鶯歌資源，結合三鶯文創、陶瓷工藝園區、老街商圈等潛力點，以促進地方產業活化、形塑在地特色，其中陶瓷工藝園區入口節點、陶瓷藝術街、山佳車站前廣場改造等重點區域優先進行改善。 (2)103 年 2 月經營建署核定，105 年 12 月 21 日召開第 2 次總結報告審查會議決議修正後通過，已於 106 年 7 月 14 日辦理驗收完成，並已撥付尾款及辦理結案。
「深·石·平」 跨域整合計畫	(1)以鐵道及自行車為交通串連主軸，連結深坑、石碇、平溪等三個地區，打造「水映溪谷·慢遊山城的心靈後樂園」，搭配車站、節點、老街、商圈等建設發展，推動文化資源轉型成為文化體驗經濟產業，振興地方經濟。 (2)於深坑、石碇及平溪各區擇重點地區優先進行環境改善，規劃設計於 106 年 7 月 28 日撥付尾款並辦理結案，另公所已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
樹林區高鐵下綠廊 整合計畫	獲 106 年度內政部城鎮風貌計畫核定補助，串聯改善高鐵高架橋下周邊重要節點、學校、住宅區及藍綠帶資源，建立通勤(學)廊道，營造人行及自行車通行環境，建立都市景觀綠軸線，預計 106 年底前完成規劃設計成果。
機場捷運周邊綠廊 整合建設計畫	獲 106 年度內政部城鎮風貌計畫核定補助，串聯縫合捷運橋下周邊重要節點，強化城市綠軸與生態綠網，創造友善人本生活環境，預計 106 年底前完成。

2.都市針灸

研擬本市重點地區未來發展願景及待改善地區都市再生策略，藉由都市針灸點的改善，活化基地及其周邊環境。

地區	辦理情形
板橋府中 456 及台藝大	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107 年完工。
新店國小北側	105 年完成空間活化參與式預算，106 年持續推動社區空間活化。
淡水文化國小閒置學校空地	於 106 年 6 月提案發表、展覽及票選，優選提案為「運動景觀環保公園」，於 8 月底至 9 月底辦理設計及實作工作坊。
新店博愛街	由警政署 106 年 6 月與國產署辦理初勘，俟警政署後續土地辦理點交轉非公用事宜，以供後續執行綠家園。
永和國防帳務中心	106 年 1 月完成景觀工程，106 年 7 月已完成既有建築活化設計發包，預計 107 年 12 月完工。
淡水機六	105 年與淡江大學辦理工作坊，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空地綠美化工程。

(六)建立雙北合作平臺

持續以「雙北合作交流平臺」推動各項合作案，自 104 年迄今計推動 104 項合作案，其中已完成 67 項，其餘 37 項持續推動中。106 年 3 及 7 月已分別召開 1 次市長層級及副市長層級會議。106 年合作重點為「2017 世界大學運動會」，其餘在產業民生、環境資源、都會發展、教育文化、交通、災防、衛生社福及觀光文創等市民關心議題，雙北團隊均持續全力以赴，為市民謀取最大福祉。

三、推動經濟成長，促進就業機會

(一)規劃產業群聚園區

新北市擁有緊臨雙空港與雙海港的國際經濟區位優勢，境內完善的交通建設、多元且相容的產業均衡發展且逐步發展在地特色，對於促進招商投資非常具有吸引力，從三橫三縱快速道路與陸續完成的三環三線捷運路網，加上閃耀五星計畫與區域產業發展上位計畫等外在因素，讓新北市產業空間順著交通與城鄉結構改變進行重組，形成新的產業聚落，創造新的投資機會。

1.新北影視城

推動林口成為影視文創產業聚落，進而帶動地區整體經濟發展，並塑造都會影視園區觀光據點。已分別與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民視)及聯意製作股份有限公司(TVBS)簽訂契約。民視公司設置數位媒體總部及研發創新中心，已於 106 年 6 月 16 日落成啟用；另設置戶外影城與文創體驗區，



民視進駐林口影視媒體園區

預計 107 年 9 月取得使用執照，共投資 50.19 億元、創造 1,150 個就業機會。影視旗艦區第三塊土地標售予 TVBS 公司設置數位雲端媒體總部，於 103 年 6 月 27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整體投資 45.2 億元，可創造 600 個就業機會。

為建構更完善的影視產業專區，未來更規劃第二期「國際媒體區」及第三期「影視育成及支援專區」，吸引國際產業進駐，並進一步培育影視人才及提供影視支援服務業進駐，藉由三期計畫引進影視上、中、下游相關產業，打造林口區成為影視產業發展重鎮。

2.臺北港特定區娛樂專用區及產業專用區

除住宅區及商業區外，特別劃設娛樂專用區及產業專用區，期能在臺北港導入企業營運總部、物流相關產業及住宿、餐飲、主題樂園等娛樂設施，促進臺北港地區經濟活絡，增加就業機會。臺北港特定區區段徵收案於 103 年底完成，市府分回之娛樂專用區土地於 106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29 日第 1 次公告招商，無廠商投標。後續開發方式將持續探詢市場意見，配合觀光市場發展走向及投資方需求，研議短、長期規劃，評估「分期開發」、「分期計

收權利金」等更具彈性之開發方式，檢討權利金底價，以提高投資廠商意願；另第二種產業專用區土地，刻正檢討招商條件及租金底價，預計 106 年第 4 季辦理第 2 次公告招商。

3.其他重大公有土地招商案

(1)廠商營運中

升格至今，已完工營運 7 案，投資金額共計 137.2 億元，其中 105 年後營運之案件為土城區員仁段工業區招商案、樹林區產業專用區、林口區中商 36 公有土地招商案、林口區產業專用區招商案。

(2)廠商興建中(4 案)

招商案	推動情形
新板橋車站特定區(特專二)國際觀光旅館招商案	(1)開發量體為樓高 31 層之國際觀光、一般觀光旅館大樓(各 400 間房)及 20 層一般旅館大樓(337 間房)與相關附屬餐飲會議設施，共計 1,137 個房間。 (2)目前 A 棟凱撒板橋、D 棟宴會廳於 106 年 8 月 10 日開始營運；C 棟趣淘漫旅於 106 年 8 月 23 日開始營運；B 棟預計 106 年 10 月開始營運。預估投資金額 80.31 億元，創造 400 餘個就業機會。
樹林區樹新段商業區招商案	(1)引進民間資金，興建 14 層樓，結合影視、購物及美食之影視購物商城「南山樹喜廣場」，完工後由秀泰集團營運，帶動周邊商圈升級轉型。 (2)預計於 107 年 2 月開始營運，滿足樹林地區休閒、購物、娛樂與消費需求。預估投資金額 21.68 億元，創造 1,000 個就業機會。
新莊區 Au 捷運商城招商案	(1)引進民間資金以 BOT 方式開發，提供時尚娛樂、休閒購物、商務辦公等相關設施，以滿足新莊副都心開發及新北產業園區發展所衍生之生活、休憩及商務辦公需求。 (2)已於 106 年 3 月 31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預計 109 年 4 月完工，預估投資金額為 42.26 億元，創造 2,637 個就業機會。
新莊區國際創新園區	(1)緊臨新北產業園區與新莊知識產業園區，為本市資通訊、雲端及數位產業最具群聚代表的區域，以 BOT 方式將停車場及商業用地共同招商，停車場用地以多目標使用方式，並依土地使用容許規定興建觀光旅館。 (2)103 年 9 月 30 日簽約，已取得建造執照，刻正辦理施工前置作業，預計 108 年開始營運，預估投資金額 58.5 億元，創造 5,000 個就業機會。

4.其他重要產業園區

招商案	推動情形
滬尾藝文休閒園區	(1)導入文化創意產業鏈之行銷展售概念，於淡水老街及漁人碼頭間打造極具藝文特色的休閒勝地，帶動地區文化與觀光產業發展。 (2)已於 105 年 12 月 5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預計 107 年 12 月完工營運，依民間機構所提計畫書，目前投資金額為 16.82 億元，預估創造 284 個就業機會。
林口區影視園區機一用地招商案	(1)引入影視、觀光、商業等機能之國際媒體園區，105 年 10 月通過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由機關用地變更為產業專用區。 (2)預計 106 年下半年辦理招商，估計投資金額 181 億元，創造 6,232 個就業機會。
新店寶高產業園區	(1)規劃於新店區寶橋段工業區土地打造優勢產業園區，園區面積約 4.1 公頃，預計可引進 150 家企業進駐，透過公開招商程序由民間參與投資、興建，以滿足傳統產業暨優勢產業(如數位經濟及知識產業、ICT 產業、雲端運算、綠色能源、國際物流等)發展之用地需求。 (2)本計畫土地處分案已於 105 年 9 月提送本市議會審議，將於審議通過後儘速辦理公告招商事宜。

(二)多元策略招商引資

持續秉持要做就要做到最好的精神，於既有產業基礎上，應用創新思維配合全球發展趨勢，規劃全方位產業政策，從建構友商投資環境，善用多元招商工具吸引企業進駐投資，再至提供產業蓄積成長動能所需之資源與輔導，皆期許提供企業最完善、周到的服務，更在經濟部的招商績效評比中，為全國首位連續3年都獲得冠軍的三連霸縣市。

1.建構新北企業籌資平臺

為使具創新、創意之中小企業能於資本市場上募集資金與增加曝光能見度，有效解決融資問題，本市企業籌資整合平臺結合中央資源及民間資金力量，提供企業短期的「信用保證融資貸款」、中期的「創投在新北」及長期的「健全企業財務體質」等三項計畫，另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執行「推動創櫃板」專案。

計畫	推動情形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	(1)與信保基金合作提供融資信用保證，市府提供 2,000 萬元，信保基金提撥 3,000 萬元，合計共 5,000 萬元作為支付履行保證責任，信用保證融資總金額為 5 億元。 (2)至 106 年 8 月共 281 家廠商完成審查，核定通過 127 家，核定金額為 1 億 2,955 萬元。
創投在新北	(1)與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合作，引進國發基金提撥之 100 億基金及共同合作之 17 家創投業者所共同提供之創投資金，尋找本市具有創新潛力之企業，協助進行投資媒合。 (2)至 106 年 8 月共舉辦 17 場說明、媒合及座談會，總計 873 家廠商與會，媒合企業家數計 120 家，確定投資金額計 4 億 1,000 餘萬元。
健全企業財務體質暨推動企業興櫃	(1)針對特定產業辦理說明會(綠色能源、雲端運算及 ICT 產業、特色傳統產業、文化創意產業、國際物流產業、數位內容產業、技術服務產業)，積極推動輔導企業多元籌資管道。 (2)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舉辦 40 場說明會(含投資人關係說明會)，現場反應熱烈場場客滿，可知資本市場為企業迫切募資的重要管道。
推動創櫃板	協助中小企業邁向資本市場，至 106 年 8 月累計訪查 142 家企業，並召開 18 次推薦審查會，累計推薦 36 家創新創意企業申請創櫃板，其中 14 家已登錄創櫃板，總籌資金額 4,738 萬元。

2.成立全方位服務小組

為深入產業並瞭解企業需求，新北市「全方位服務小組」主動關懷企業需求進行訪視，協調市府可行資源，適時提供企業所需之行銷管道、排除投資障礙及獎勵投資等三大後援服務，打破政府與企業間隱藏的溝通障礙，使施政作為更貼近產業需求。至 106 年 8 月共拜訪 274 家企業，企業對此服務多予正面肯定，並帶來更多的投資動能，使招商成果豐碩。



拜訪生華生物科技(股)公司

3.清查活化利用工業土地

為活化本市閒置用地，推動「產業用地媒合機制」，專案協助廠商與土地供需雙方媒合，至 106 年 8 月共成交 381 筆土地資訊，約促進 61.45 公頃之土地活化使用。並建置「產業用地媒合平台-新北市工業用地供需服務資訊網」，提供工業區分布、區位關係及各項地理資訊，並可查詢所需閒置工業用地、廠房資訊，至 106 年 8 月共有 1,037 筆土地及廠房資訊。

(三)促進在地產業發展

近年考量既有產業群聚規模、家數及產值等因素，利用次世代重點研發及數位匯流之技術，配合傳統產業增值轉型與世界潮流趨勢，有計畫性的選定優勢產業進行產業布局與推展。另鑒於境內為數眾多之傳統產業創新能量較為不足，市府亦全力推動傳產創新計畫，協助傳產創新轉型，改變經營格局，創造產業高端價值。

1.開拓國際市場

(1)出口拓銷團

為拓展商機，本府帶領新北企業組成出口拓銷團，開發海外市場，促進國際交流合作並擴大投資與供應鏈。另辦理國際採購媒合會，邀請外商來臺與新北市廠商進行一對一採購洽談。106 年度規劃於 9 月 14 至 24 日前往伊朗、波蘭與匈牙利等地進行拓銷。

(2)鼓勵參與工商展售活動並提供補助

為積極爭取國際訂單，以群體力量提高廠商及產品能見度，本府提供組團參展補助，鼓勵本市廠商組團參加各國專業性展覽。106 年第一梯次補助 25 案 125 家廠商，共 538 萬 7,545 元補助款；第二梯次共核定一般申請案 35 案 235 家廠商總計 840 萬 8,128 元補助款，專案申請案 2 案(生技聯盟、綠產聯盟)總計 72 萬 1,706 元補助款。

(3)協助優勢產業國際媒合

編號	推動情形
1	106 年 9 月 5 至 8 日舉辦 106 年度「新北市國際採購商洽週」，整合 ICT、生技銀髮、金屬機械及紡織等產業，突破以往專注於各產業獨立推展模式，將產業資源整合，並推廣藉由物聯網技術轉型為高附加價值的智慧型產業產業鏈，打造新北產業多元且富有潛力的形象。活動邀請 48 家國際業者與本市業者進行媒合，現場展示 35 家新北市業者之產品，共辦理 600 場媒合會場次，促成約 35 億元潛在商機。
2	105 年 11 月舉辦「2016 新北市銀髮產品展示暨媒合會」，透過「趨勢論壇、跨業媒合、產品展示」等推廣方式，協助本市銀髮產業開發海外市場及促成跨業合作交流，共邀請 12 家海內外銀髮主題業者及 41 家銀髮廠商參與商機媒合，完成 79 場次媒合，並促成約 9.3 億元之潛在商機。

編號	推動情形
3	105 年 11 月舉辦「2016 新北市生技採購洽談會」，邀請巴西、杜拜、斯里蘭卡、德國、馬來西亞、泰國、印度、約旦、埃及、紐西蘭與日本等海外共 19 家買主，與新北廠商共進行 311 場次的一對一洽談，創造 13.5 億元的潛在訂單。
4	105 年 10 月舉辦 ICT 國際採購交流媒合會，邀請國內外包含臺灣、中國、印度、馬來西亞等 19 家買主，與新北廠商共進行 304 場次的一對一洽談，創造 68 億元的潛在訂單，其中來自韓國的買家非常讚賞新北廠商的智慧醫療照護解決方案，現場立即討論簽署合作意向書的可能性，期望未來有合作的機會。

2. 中小企業轉型躍升

(1) 中小企業服務團

為提升企業經營信心及市場競爭力，由學研單位專家學者組成顧問服務團，統籌及運用官學研資源，提供企業建議及診斷服務。自 101 年 11 月起至 106 年 8 月服務團已收案 974 件，已結案件計有 944 件，並包括 70 件進階服務案，至少促成 44 件產學合作案，並協助 108 家企業通過政府各補助計畫。

更於 106 年 4 月 28 日整合新北創新研發能量，媒合本市發明人創新發明作品，與本市創新研發企業進行交流，期幫助產業導入創新能量，並促進發明作品商品化進程，活動共計媒合 61 場次，並提供與會的 128 位發明人及廠商，相關專利、快速試製、創業育成、技術移轉等資源諮詢輔導。



新北市發明人表揚暨產業技術媒合會

(2)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協助中小型企業投入具潛力的前瞻產業技術開發，以累積競爭能量，進而永續經營並加速產業升級。105 年度共與 48 家廠商簽約提供補助，核定總補助經費 3,237 萬 9,000 元，將於 106 年 10 月結案。106 年度地方型 SBIR 市府已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核定補助款 3,253 萬 3,000 元，至 5 月 31 日申請截止日共收件 77 案，經書面及技術審查，共計有 46 家廠商通過。

3. 培育優質產業人才

計畫	推動情形
企業產經大學	已於 106 年 6 月開辦第 7 屆企業產經大學，旨在以面授課程方式，提升企業負責人經營視野與管理品質，本屆分設「ICT 智慧學院、傳產學院、生技學院、財經公關學院」等 4 個學院共 10 班級，並開設時下最夯議題的培訓課程，總計招收 453 名學員，藉由專班課程，提升本市人才智慧升級。8 月 25 日舉辦結業典禮暨商技交流活動，並邀請前行政院副院長杜紫軍擔任大師演講講座，現場另設置新北企業及服務團 40 攤位，進行產業交流媒合，活動計約 300 人與會，交流場次 200 場以上。

計畫	推動情形
新北市商圈設計家	「2017年新北市商圈設計家計畫」已於105年甄選出5處商圈組織進行補助(石碇、三重、三峽、平溪、烏來)，每個商圈組織補助款30萬元、自籌款10萬元，並於106年協助各商圈組織執行提案計畫內容。

4.輔導傳統產業轉型發展

(1)產業智慧加值

計畫	推動情形
新北智慧城市產業聯盟	106年2月20日舉行新北智慧城市產業聯盟成立大會，邀請13國駐臺使節、17個智慧產業相關公會共同參與。當日下午舉行「新北智慧產業對接會」邀請海外包含英國、泰國、義大利、荷蘭、法國、加拿大、新加坡、日本、中國大陸、美國、馬來西亞等共30家國際買主以及市府16個局處，與新北廠商共進行173場次的一對一洽談，為本市智慧產業廠商開拓更多商機。106年8月10日舉行產業聯盟會員大會，選出第1屆理事長，並於8月23日取得聯盟成立證書。
新北產業智慧行動平台	(1)藉由建立行動化的系統平台來強化產業供應鏈管理與策略性合作夥伴關係，並整合商機拓展與媒合、市場開發、技術交流等服務，進而有效率地運用此系統平台的資源，協助新北市業者突破組織既有封閉的疆界，以創新的商業模式促使新北產業升級，共創企業M時代。 (2)已於106年2月辦理新北智慧城市產業聯盟暨BIZ平台啟動儀式、5月25日辦理「翻轉產業-當傳統遇上新創」行動座談會。至106年8月平台註冊之國內企業會員計2,387家、國外企業會員計138家。
新北全球商務網實整合平臺	已於臺灣經貿網、阿里巴巴、Qtrade等電商平台建置「新北專區」，增加新北企業於各合作電商平台的露出機會，另於新北全球商貿網推出「新北型錄中心」、「新北電商入口網」及「電商平台新北專區」三大功能，提供新北企業免費型錄上架及電子商務相關服務，至106年8月共網羅8,730家企業及8萬3,026項產品，並吸引67萬筆瀏覽量，新北專區和商貿網共創造超過2萬3,000封詢價信，協助企業藉力使力、開發國外市場。
餐飲業多元支付	106年度新北嚶經濟翻轉新北產業發展，以「導入行動智慧技術應用」結合「餐飲業新潮流支付體驗活動」為主軸，推動新北市餐飲業者(含飲料業者)導入電子票證/行動支付應用，提供民眾便利支付工具與環境，帶動新北市餐飲業者的服務升級及轉型，並改善餐飲業衛生流程問題。
新北行動電商服務平台	106年推出「行動電商服務平台」，協助新北中小型商家發展電子商務，開發新零售領域。該平台於106年9月8日開放線上報名申請，並於9月15、22及25日舉辦講座暨申請說明會，預計1年內協助「千家企業」打造品牌電商賣場，提供「萬項商品」服務，希冀達成「百萬客群、十億商機」的目標。

(2)產業創新轉型

計畫	推動情形
推動鶯歌陶瓷產業發展	(1)105年度透過地方型SBIR研發補助計畫協助(陶瓷類共2件申請案)，並鼓勵廠商產業轉型，加入觀光工廠與產業文化館行列。 (2)106年持續透過SBIR與產業轉型計畫協助鶯歌陶瓷在地業者，同時輔導鶯歌陶瓷產業組成「陶瓷產業發展聯盟」並法人化。
推動紡織產業轉型發展	(1)105年9月辦理新北機能紡織i時尚活動，包含產學合作主題動態走秀及國際商機媒合會，邀請20位以上國際買家來台洽商洽媒合及現訪工廠，創造7.6億元商機。 (2)106年已於4、5月共辦理2場產業交流論壇、於2、4月共辦理2場示範業者觀摩活動，預計於9月7日辦理新北市機能紡織i時尚動態秀、9月8日辦理新北市紡織品國際採購洽談會。
觀光工廠輔導及產業觀光推廣計畫	(1)為擴大產業觀光輔導計畫效益，納入更多地方特色產業，輔導傳統產業轉型為觀光工廠，或階段性轉型為「產業文化館」，以更具彈性的輔導方式，行銷企業的品牌形象與理念。此外，亦透過觀光工廠一日遊活動，提高觀光工廠知名度、能見度，進而提升產業附加價值。 (2)領先全國針對有意轉型的廠商提供硬體改善經費補助，並導入政府資源及專業規劃之力量，協助擬定工廠主題、廠區空間規劃、導覽解說與體驗設施、企業形象與文宣設計等內容，使傳統工廠轉化為具觀光價值或寓教於樂性質之產業觀光景點，帶動地方產業發展。目前本市已達21家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統計至106年8月觀光人潮共累積超過565萬人次。
商業特色加值	(1)針對服務業進行1,000家店家觀念導入及政策宣導，目前已針對板橋等12區服務業進行盤點。另針對200家店家進行智慧潛力檢篩，由具實際執行商業智慧化經驗之專業顧問組成輔導團，對店家實施訪查作業，同時輔導店家參與電子會員管理與行銷攻略、社群行銷三部曲、行動世代行銷策略大公開、品牌行銷趨勢與案例分享等課程。根據輔導團訪視結果，依店家需求開設專業課程及輔導店家提出事業計畫書，再進入工作坊實作階段，由專家顧問擔任業師實際指導店家投入資源改善經營模式，最後選出10家店家作為示範並擴散效益。 (2)透過本計畫以型塑店家品牌形象，加入故事性行銷，並推廣智慧加值技術應用，鼓勵傳統民生服務業店家導入智慧加值技術(例如多元支付)，建立民生服務業智慧化之經營模式，促進產業發展。

5.推動青年創新創業

運用捷運臺北橋站3樓公益空間打造「新北創力坊」，為全國第一個由地方政府打造的創業加速器計畫。自103年11月開幕以來，新北創力坊以每6個月為1期之方式，已有雲端服務、文化創意、數位內容、電子商務、生技醫美、社會企業與管理顧問等累計117組新創團隊進駐，現已完成業師輔導691案次，並協助創業者募集資金，成功誘發投增資金逾8,000萬元。106年5月17日辦理第5期成果發表會，表揚在「市場拓展、資金募集、國際殊榮、技術升級」四大面向表現優異的新創團隊，並有14組新創團隊進行簡報募資，期能爭取更多合作管道。



新北創力坊第5期成果發表會

此外，為營造有利的青年創業市場，106年2月於「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計畫內新增青創申請資格，並編列200萬元利息補貼預算，藉此減輕青年創業初期的資金壓力。計畫擬補貼貸款人前兩年全額利息，第三、第四年4成利息及第五年2成利息。至106年8月共16家廠商完成審查，核定通過6家，核定金額為330萬元。

6.推廣新北社企發展

社會企業專案輔導計畫-「社企發展圓夢5部曲」，從社會議題發想、社企知識學堂、場域試煉、商業育成及社企熟成等五大步驟，以完整計畫推動策略及育成輔導措施，協助團隊圓社企之夢。本計畫自104年12月啟動，105年11月起進入「第4階段-商業育成」，提供客製化資源協助及辦理商機媒合會，加速團隊成長與市場對接，並於106年4月辦理「2017新北社企商機暨投資市場交流會」，成功促成宏碁集團旗下展碁公司之福利品創新平台「wellife 好漾生活」與2家輔導團隊合作。目前已成功輔導12家社企團隊進入市場實際營運，後續將持續追蹤近況，伴隨社企成長，給予關心陪伴。



新北社企商機暨投資市場交流會

107 年為持續推動本市社會企業發展，預計於三重區中央公有零售市場 4 樓設置「錢進 e 店園-新北社企電商基地」，配合跨境電商產業政策，協助社會企業拓展市場構面，同時導入市府相關政策及合作企業資源，為社會企業開拓新商機。

7. 打造市場新氣象，提升攤販優質環境

計畫	推動情形
市場整體營運提升計畫	<p>擇定瑞芳第二、板橋後埔為 106 年度亮點市場計畫之標的：</p> <p>(1)除規劃瑞芳區第二公有零售市場各項軟硬體提升策略外，亦跨機關整合行銷通路資源，希冀達成 106 年國內旅客及 107 年國外旅客倍增效益。</p> <p>(2)板橋區後埔公有零售市場則導入無毒、安全及友善之特色經營理念，藉由友善土地的方式經營傳統市場，將老市場結合新農業及社區回饋等概念，為傳統市場注入新生命。</p>
市場更新活化 3 年計畫	<p>以「健全自治組織功能」、市場達到「整齊、清潔、明亮、人情味」及「市場行銷」等 3 項軟實力提升，以及「市場設備改善更新」、「活化市場機能」等 2 項硬體規格強化，以達到市民、攤商及自治會都滿意的三贏目標，積極打造市場成為不輸賣場、百貨的新「食」尚天地。</p>
新北市二手市集	<p>(1)板橋黃石二手市集：每週日於板橋區黃石市場 2 樓舉辦二手市集，106 年舉辦至 2 月 5 日累計約 5,530 人次參與，其後進行結構補強工程。已於 6 月 11 日重新開幕，並舉辦連 3 週加碼抽獎活動，以達提升知名度及攤商營業額之效益，另免費提供攤商人工草皮及桌巾布置，強化市集整體美觀及質感，9 月辦理攝影徵件等相關活動，吸引年輕族群參與活動。</p> <p>(2)淡水中正市場小廟埕市集：於 106 年 6 月 10 日開始營運，以「手作、設計、文創、在地、工藝」為特色主題，每月擇 1 週舉辦 2 天，吸引年輕族群參與活動，提供更多消費者新據點。</p>
公有市場行銷輔導	<p>(1)網路行銷：106 年度持續結合 7 大網路通路及宅配業者合作，協助公有市場內攤商進行網路銷售。106 年 1 至 8 月業績為 99 萬 7,000 餘元。</p> <p>(2)實體行銷：106 年 7 月 6、7 日及 8 月 3、4 日辦理「小小市場達人」夏令營活動，以引領親子族群認識並體驗市場生活；8 月 27 日針對年輕族群辦理「市場料理達人」活動，現場共約 120 人參與；8 月辦理「新北好市味票選活動」，並預計於 10 月 14 至 15 日辦理「新北好市節 - 美食嘉年華」活動。透過市場行銷活動以吸引各年齡層民眾進入市場，並藉由不同的推廣方式，讓新北市場的「整齊、清潔、明亮、人情味」能令更多民眾留下深刻的印象。</p> <p>(3)電子支付：因應電子化時代來臨，並配合金管會「電子支付普及率」5 年倍增政策，特別推動電子支付系統建置計畫，協助各公有市場導入系統，以提供消費者多元支付方式，辦理迄今共完成 16 座市場 404 個攤位之申裝作業。</p>
健全自治組織功能	<p>(1)以評比競賽激勵市場參與輔導，106 年持續辦理「新北好市金讚獎」競賽，以「特色分組」方式建立競賽評選、分組及審核機制，鼓勵市場及攤商共同參與，提升市場及攤商整體競爭力，並於 9 月 25 日辦理頒獎典禮。</p> <p>(2)為增加公有市場自治組織自主能力，已於 106 年 7 月辦理完成培訓課程，針對自治組織權利義務、開會流程、財務流程、自治會應執行及管理事項、政策宣導等五大項目進行教育訓練，促進其健全發展。</p>
輔導市場及攤商食品衛生	<p>配合 106 年禽流感(H5N6)防疫措施，於各公有市場及攤集區(含民有)調查禽肉類貨源，要求販售及張貼具合格標章禽肉品，禁售非水洗及非一次性容器的蛋類商品，另進行每日禽肉類物價調查，確實執行例行性每日、每月大掃除及每季消毒。</p>
營運環境改善	<p>(1)老舊市場安全鑑定：針對使用年限超過 40 年的市場辦理耐震能力評估，並分年度辦理補強修繕工程，104 年迄今已完成 11 座，另已完成蘆洲永平及新店中央等 2 座之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將接續辦理補強工程規劃設計。此外，105 年起擴大針對 921 地震前興建的 15 座市場完成耐震能力評估，後續將加速辦理辦理詳細評估及補強修繕工程。</p> <p>(2)市場基礎設施更新：污水納管部分已完成 7 座，並達成管網到達區域全數納管；地坪水溝部分已完成 7 座，大大改善地面坑洞積水等問題；雨蔽部分已完成 7 座，解決漏水及日曬等問題；水電部分已完成 5 座，汰換老舊管線以降低引發火災風險。</p> <p>(3)購物環境再提升：攤招美化部分已完成 8 座，共計建置 1,040 組，達成全數建置攤招；燈具汰換部分已完成 34 座，達成全數汰換 LED 燈具，共計汰換 1 萬 7,455 組，每年可省下 38 萬度電，並節約 140 萬元電費支出；通風空調部分已完成 5 座，大幅改善市場悶熱問題。</p> <p>(4)林口市場新建工程：為改善建物老化問題及提升地區公共設施服務品質，將透過改建案興建為多目標大樓(市場、公托、圖書閱覽室、活動中心)。本案已完成土地取得、105 年辦理開發方案可行性評估、106 年廣續辦理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事宜，目前已完成規劃及基本設計，刻正辦理細部設計。</p>

計畫	推動情形
改善營業秩序 提升社區品質	106年將針對15處集合攤販進行重點整頓；為強化集合攤販自我管理能力，將辦理16場自治組織成立說明會、15場消防講習(含滅火器實作演練)、15場消防演練及促請15處集合攤販成立自衛消防編組、增設消防滅火器具11處；另將完成3處集合攤販時段性禁止機車進入的無車安全採買環境。

(四)多元就業職訓服務

持續推動各項就業輔導、職業訓練，並針對特定對象深化服務，以提供勞工良好求職、就業環境，縮短失業週期，失業人口數由98年的11萬人(失業率為5.9%)，降低至106上半年的7萬7,000人(失業率為3.8%)，106年上半年15至24歲失業率為9.6%，為六都最低，並且低於全國；亦連續2年獲得勞動部「勞動部對地方政府勞動行政業務督導考評」六都組第1名，顯示相關措施已獲得良好成效。

1.健全多功能就業服務資源網絡

結合在地資源，開發當地廠商職缺，創造在地就業機會，共設置24處就業服務據點，由專業就業服務人員提供民眾及廠商便捷的諮詢及求職求才管道，提供在地化、全面性的就業協助，自100年至106年8月媒合成功21萬5,033人。另以「單一窗口模式」，協助求職民眾適性就業減少待業及尋職期間，整合服務與資源提升整體服務能量，協助民眾更快找到適合的工作。

2.多元就業媒合及就業促進服務

工作項目	推動情形
就業促進研習	(1)針對求職者規劃就業競爭力檢視、尋職助力分析、強化尋職技巧、求職知能、就業市場資訊與趨勢及職涯規劃等主題活動，強化就業知能及掌握就業方向，以提升求職者就業技能。 (2)100年起至106年8月共辦理494場就業促進研習，9場職類研習課程及25場職場參訪，共計服務3萬2,897人次。
徵才活動	(1)辦理就業博覽會等各類型徵才活動，協助求職民眾順利進入職場，以縮短其失業週期。 (2)100年至106年8月共辦理3,171場次徵才活動，提供45萬275個工作機會。
履歷健診	(1)於徵才活動現場安排專家協助檢視求職者履歷，提供個別化的分析建議並凸顯求職者的優勢，提高求職競爭力，亦可利用履歷健診網站參與履歷修改或線上諮詢服務。 (2)100年至106年8月共審查3,928篇履歷，現場諮詢189場，共計627.6小時，線上諮詢308.1小時。

3.增進青年就業職能，辦理各項就業服務

(1)初次尋職青年就業服務計畫

藉由職涯諮商、團體輔導、職場參訪及就業促進研習服務等就業輔導服務，協助尋職困難且畢(肄)業後連續6個月以上仍未就業之初次尋職青年，釐清職涯方向，增進求職信心，提升求職技能；並補助尋職期間生活

津貼，減低青年經濟負擔，使青年可安心求職進而順利就業。102年9月開辦至106年8月共受理3,145案，輔導1,966名青年成功就業，並已提供本市青年計4,837萬5,000元輔導津貼。

(2)非典型勞動青年轉正職計畫

提供多元就業輔導服務，如職業心理測驗、職涯諮商、就促課程及團體輔導等，協助從事非典型勞動青年順利轉銜正職工作，符合資格者更提供輔導期間發放輔導津貼及成功轉業獎勵金，協助青年順利轉為正職工作。104年3月開辦至106年8月，共受理994人次申請，並已發放輔導津貼計2,408人次，共722萬4,000元；成功轉業獎勵金計878人次，共290萬5,000元。

4.加強原住民族就業服務

工作項目	推動情形
就業服務據點	(1)為輔導原住民就業，共設置24個就業服務據點，並定期寄送「新北頭路薪鮮報」至原住民教會、協進會、社團等原住民聚會場所，且於徵才活動設立「原住民服務專區」，增加求職機會。 (2)每年辦理多場就業促進研習活動，以提升其求職技巧；對於有創業意願之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不僅安排顧問諮詢、創業研習課程，亦協助申請創業貸款及貸後輔導關懷陪伴等服務，自100年至106年8月媒合成功5,146人。
專班培訓課程	(1)針對原住民規劃適性之專班培訓課程，協助失業原住民勞工學習技能進而輔導進入職場。 (2)100年至106年8月計742人參訓、結訓655人，其中517人為失業原住民參訓，訓後258人輔導成功就業。

5.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積極協助婦女就業

結合相關社政及民間單位資源，開發短期性或長期性就業機會，同時提供面試模擬、陪同面試、安排職涯規劃、深度就業諮商等服務，協助弱勢婦女順利投入職場，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自100年至106年8月媒合成功12萬4,128人。

6.強化中高齡者就業服務協助順利就業

辦理客製化徵才活動，加強開發彈性工作職缺，並透過一案到底專人服務，運用適性就業促進工具，排除中高齡就業障礙，促進渠等順利就業。100年至106年8月媒合成功6萬1,836人。

為瞭解中高齡就業問題，透過公民審議精神，由下而上地蒐集中高齡意見，聽取尋職與就職經驗。106年7月辦理3場次區域會議，邀請161位中高齡針對自身就業經驗進行討論，選出最迫切的就業問題與解決方案；8月19及20日辦理代表會議，由區域會議選出20位代表組成公民小組，與產業界、政府及專家學者代表進行深度對談後，完成意見報告書，共提出13項建議；9月2日由公民小組成員共同發表報告書內容，將依公民建議籌設中高齡職場續航中心及開發示範廠商，協助中高齡續留職場。

7.辦理職業訓練提升就業競爭力

(1)產訓合作，落實訓用合一

依照企業所需之職缺技能，客製化規劃訓練課程，讓學員技能更能符合企業所需，訓後由企業直接進用，自 103 年至 106 年 8 月共開辦 104 班，2,593 人參訓，1,618 人成功就業。

(2)結合技職體系，強化競爭力

結合本市技職學校，開辦工業、餐飲、資訊、商業等職前訓練及證照輔導課程，透過學校的優秀師資授課及專業訓練設備提供多元化的職類課程，以強化就業競爭力，102 年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辦理 226 班職訓課程，共 5,612 人參訓。

(3)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共開辦資訊、美容、機電、餐飲、工業、商業、照顧服務及家政等多樣化職類失業者職前訓練課程共計 555 班，參訓人數 1 萬 5,222 人，並協助 7,561 位學員順利就業。

(五)積極保障勞工權益

針對勞動基準法一例一休相關規定業經立法院三讀通過，為協助事業單位儘快知法守法，已依據中央所訂的監督及檢查處理原則加強對事業單位實施宣導輔導；針對各界所提相關建議，已彙整函送中央參採；同時亦向中央表達希望能在不違反現行法律的前提下，從寬明確解釋法規，以兼顧彈性及勞工權益。

1.一例一休因應作為

(1)加強輔導宣導

依照勞動部所公布的監督及檢查處理原則，於 106 年擴大對事業單位實施宣導、輔導，106 年 1 至 8 月已辦理 2,125 場輔導及 73 場宣導會，參加人數 7,084 人，並將加強與事業單位接觸溝通，期望透過宣導、輔導措施協助事業單位儘快知法守法。

(2)積極將各界所面臨的困境，如實向中央政府反應

藉由宣導會及個別廠場輔導所蒐集的各界問題，如休息日工作的加班費成本變高，造成不讓勞工加班，使得勞工整體受領薪資降低；將休息日出勤工作時間以 4、8、12 小時無條件進入計算納入延長工時，造成雇主

排班困難；4 週變形工時可連續出勤幾日及特休可否遞延等，已彙送中央參採，並向中央表達希望能在不違反現行法律的前提下，從寬明確解釋法令，以兼顧彈性及勞工權益。

(3)提供法令解釋及排班參考

於新北勞動雲提供一例一休相關 QA 電子檔供事業單位參考查詢，俾利事業單位遵循法令規定。

2.勞工安全衛生

(1)健全職災勞工服務

設置職災勞工專屬服務窗口，提供經濟、就業、就醫、福利、心理、法令、職災慰助金等後續服務，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共提供 5 萬 4,343 人次服務。另結合法律扶助基金會義務律師，主動提供法律諮詢到宅服務。

(2)成立安全衛生登錄家族

為改善企業工作環境，並提升其自主管理能力，自 103 年起依不同產業類型成立安全衛生登錄家族，透過家族成立大會並辦理各業別職業災害預防宣導會，提升中小企業對工作環境的危害辨識能力，再藉由專責人力臨廠輔導，並協助符合「補助微型企業改善安全衛生設備作業計畫」資格之事業單位，申請設備改善補助。

(3)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使勞工增進職業安全衛生相關知能，加強工安意識，104 年至 106 年 8 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59 場次、工安家族活動 6 場次、宣導會 6 場次、觀摩研討會 15 場次，並對中小型事業單位進行一次輔導計 3,135 場次、二次輔導 561 場次。而在臨廠輔導外，更加強運用志工辦理臨時性作業輔導，以輔導與檢查手段交錯，促使事業單位改善勞工作業環境安全衛生，提升中小型企業的防災知能。

3.高中職生勞動權益課程

針對本市 61 所高中職學校學生，全國首創以入班授課方式實施 2 小時勞動權益課程，其內容涉及新修正勞基法重點及時事議題，並提供教學用簡報，從小建立勞動權益的基礎觀念，不至於在打工期間，因求職被騙而權益受損，並且培養青年學子對於時事議題，能獨立判斷正確勞動觀念，預計每年授課 750 班、2 萬 8,500 位學生完成課程。

此外，至 106 年 8 月已培訓超過 600 位種籽教師，針對新修正勞基法重

點及時事議題提供即時課堂分享，透過種籽教師傳授勞權課程，讓勞動權益更深入校園。

4.勞動權益保障服務

工作項目	推動情形
勞工權益基金	(1)提供勞工涉訟權益補助、職業災害慰助、失業勞工子女教育補助、職場達人打造計畫、勞工法令電話通服務、企業設置托育機構補助、高風險勞工家庭生活扶助等 7 項服務措施。 (2)100 年 5 月成立至 106 年 8 月，共協助 9,253 位勞工、15 家工會，補助金額 2 億 5,158 萬 764 元，並定期召開勞工權益基金管理委員會，監督基金運用情況。
律師法令諮詢服務	(1)和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設置 2 支諮詢專線，由輪值律師接聽勞工朋友來電，並有義務律師提供勞工法令面對面諮詢，協助釐清勞資爭議。102 年 2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提供民眾勞工法令諮詢服務共計 1 萬 1,432 件、電話法令諮詢共計 7 萬 1,125 件。 (2)目前深坑、石碇、坪林、烏來、平溪、雙溪、貢寮、萬里、石門、三芝、金山等 11 個區公所之勞工，亦可透由 Skype 視訊諮詢獲得免費律師諮詢，以服務偏遠地區勞工。
加強查核未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事業單位	(1)為保障勞工舊制退休金權益，加速查核轄內事業單位未按月提撥及未足額撥補勞工退休準備金，104 年底未依勞基法第 56 條第 2 項差額提撥為 7,172 家，至 105 年底已補足差額提撥為 6,588 家，並已補提差額數為 146 億 1,549 萬 705 元。 (2)106 年 1 月起針對未補足差額之事業單位，全數發函提醒應於 3 月底止補足差額，共計發函 2,152 家。另針對本市轄內已設立專戶卻未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經發文提醒後，至 106 年 8 月已由 105 年底的 2,583 家，減少至 511 家。
提供在地化調解服務	(1)全國首創勞資雙方可選擇就近在工作所在地區公所內進行調解，於三芝、石門、金山、萬里、汐止、瑞芳、平溪、雙溪、貢寮、深坑、石碇、坪林、烏來、林口、八里區等 15 區施行。 (2)102 年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受理 374 件在地調解，替勞工爭取金額達 2,379 萬 7,812 元。

5.辦理退休煤礦工慰問金

本市退休煤礦工於每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受理新申請者，每年約有 8,000 位退休礦工受惠，每人可獲得 2,000 元慰問金。106 年主動比對 105 年度申請通過者合格資格者共計 7,473 件，連同新受理審查通過共計 7,724 件，預計於中秋節前夕發放。

6.新北工會行善團

為讓獨居老人、弱勢家庭、育幼院童及療養院生獲得照護和溫暖，新北工會行善團提供居家安全修繕、驗光配鏡、學童才藝教學、物資捐贈、捐血、義剪、公益演唱會等行善服務。106 年並媒合 14 家工會「認養」12 位職災勞工，資助物資、善款與專業培訓，未來將深度連結工會資源，為職災勞工等社會弱勢建構一個大平台。

(六)推廣優質綠金農業

積極推動有機農業，輔導農民轉型高附加價值有機栽培與生產安全農產品，並設立本市首座符合標準之家禽屠宰場、建立產銷履歷及安心標章、特色農產品牌化，以帶動產業發展及觀光效益，並提供民眾食用健康、安心的優質農產品。

1.推廣有機農業

為積極推廣有機農業，以提倡安全友善的耕作方式，降低農民生產成本、保障農產品品質及拓展農產品行銷通路，藉由補助有機質肥料、生物防治性資材、小型農機、辦理有機農產品展售活動及相關展售活動、農會所屬超市設置有機專櫃等措施，吸引從農人口回流從事有機農業。

目前通過有機(包含轉型期)驗證農戶，從 99 年的 54.68 公頃提升至 106 年 8 月的 175.9 公頃，推廣效果顯著。

2.全面供應中小學營養午餐有機、安心蔬菜

全國首創於 100 年 12 月實施本市公立中小學營養午餐每週 1 次食用有機蔬菜，且全面擴展至全市 286 所中小學校。103 年 2 月進一步推動「4+1 安心蔬菜計畫」，除每週供應 1 天有機蔬菜，其餘 4 天再推動食用吉園圃安心蔬菜，105 年 9 月本市 297 所公立幼兒園更升級為「每天食用至少一道有機蔬菜」，以打造學子安心、安全的食用環境。目前約有 35 萬名孩童受益。

全市學生每天食用約 33 公噸之有機蔬菜或吉園圃蔬菜，以此作為農民轉作之契機，推動農民種植有機蔬菜，使有機產業向下紮根並蓬勃發展，改變臺灣耕作型態。至 106 年 8 月，本市通過有機驗證戶數達 181 戶，驗證面積 175.9 公頃，並優先輔導本市有機農戶供應學校營養午餐及進駐新北市農夫市集。

3.擴展銷售管道，替小農創造多元通路

項目	推動情形
小農鮮鋪	(1)104 年 4 月起，媒合農會與在地有機小農，於 8 處農會超市設置小農鮮鋪，104 年 12 月進入全聯福利中心板橋兩農店、文聖店 2 處超市販售。105 年初與農會「真情食品館網路商城」合作，推出「有機蔬菜箱」，讓民眾可透過網路購買。106 年 1 月推廣友善農產品永續經營，協助本市小農進駐泰山公有零售市場設攤販售農產品。 (2)販售的蔬果透過「有機驗證」及「本府輔導」雙重把關，不僅提升農產品安全門檻，也增加消費者的購買信心。
假日農夫市集	(1)於深坑、三芝(2 處)、淡水、鶯歌、新店、雙溪、林口、石碇及三峽等地成立共 10 處假日農夫市集，協助農友銷售自己生產之農產品，推廣販售本市新鮮、安全、無毒農特產品。 (2)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辦理 2,011 場次，提供市民多元的有機農產品採購管道。
農民直銷站	105 年 11 月於三芝區農會輔導設立首家農民直銷站，集結了 20-30 位三芝在地小農，以自行訂價、自行上架的方式提供當季最新鮮的無農藥、有機農產品供民眾選購。
新農民輔導計畫	(1)為培育新農民，提升從農人口，自 106 年 2 月辦理「返轉農學堂」開學日活動，號召有志青年及民眾投入從農行列，增加青壯年從農人口，以促進農業復興。 (2)「新農民輔導計畫」預定整合本府及中央從農相關資源，建立一站式服務平台及諮詢專線，提供專案輔導與媒合、系列講座及產業沙龍等活動，協助新農民及青年農民適性且多元發展，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4 場招募說明會，計有 150 人參加，目前共訪視 36 位農友，後續將列為本計畫專案輔導對象。

4.提升新北果菜運銷品質

新北市果菜運銷公司已通過ISO22000驗證，強化蔬菜品質及來源把關，確保農產品供應鏈的衛生安全，讓民眾更放心食用。為因應龐大消費市場，果菜運銷公司將透過都市更新方式於三重區原地改建，都市更新計畫已於104年5月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未來將結合現代化設計，發展為模範批發市場。另為促進農業產銷服務再升級，辦理農產批發市場創新金流整合服務，果菜運銷公司於105年與銀行合作，發行全國首張多功能智慧型承銷卡，具有確認持卡人身分、貨款支付、預借、提款及信用卡等功能。藉由銀行給予承銷人信用額度，提高採購意願、活絡市場交易、提升拍賣成交價格、增加農民收益，同時取代傳統現金交易，大幅提升批發市場交易安全。

為滿足大臺北地區蔬果需求，於板橋區設立本市第2座農產品批發市場，已於106年5月7日開幕營運，提升蔬果交易量調度及品質把關功能。

5.推廣特色農產

(1)打造「新北健康三寶」

持續結合三項本市重要農產品打造「新北健康三寶」品牌，包括產季6月到9月的綠竹筍、8月到11月的甘藷、9月到12月的山藥，透過評鑑、展售活動、銷售通路合作、產區遊程及平面宣傳，打造品牌形象。

(2)新北好茶品牌化

實施茶清方案強化控管茶葉安全、生產農藥檢驗、用藥觀念輔導，並建立「新北好茶」品牌推廣本市茶葉，導引消費者購買品質與安全兼具的新北好茶比賽茶。另輔導各茶產區辦理比賽評鑑、農特產品展售，提升優質茶品(文山包種茶、三峽碧螺春、蜜香紅茶、石碇東方美人茶、石門鐵觀音、林口龍壽茶等)銷售量。

6.其他農業推廣工作

項目	推動情形
花卉生產推廣	輔導花卉產銷班、花卉產業團體、生態有關公益團體、依法立案之本市人民團體及農民團體，改進花卉生產技術、產銷流程及產銷貯運設備，以促進花卉產業及觀光產業，降低農民生產成本並提高收益，並提升花卉品質，建立產業特色。自100年至105年，苗圃面積由237.93公頃提升至273.55公頃，產值由1億5,201萬5,200元提升至2億239萬3,960元；切花與盆花之產值亦由4,172萬4,094元提升至4,569萬5,953元。
活化休耕農地	106年第1期作實際推行面積為32.4168公頃；106年第2期預計推廣面積為120.93公頃。於休耕農地推廣種植景觀作物，希望藉由創造花海景觀並結合休閒農場、農特產品、旅遊景點、生態自然景觀等地方特色，營造良好農村風光，帶動鄉鎮經濟及促進商機之發展。

項目	推動情形
農村再生計畫	(1)透過農村再生計畫，厚植在地人才，促進農村永續發展，實踐「自然生態和歷史景觀並重」、「推動生態人文旅遊」的願景。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輔導 16 個農村社區通過農村再生計畫。 (2)106 年度執行新北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新北市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新北市專案經理團隊與社區人力增能培訓計畫等 3 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的農村再生計畫。 (3)目前 16 個農村再生社區透過凝聚共識、分工合作、吸引青年回流，並與鄰近都市農村社區整合發展及活化農地、改善產業與生活條件，藉由建立都市農村社區形象與品牌，成功拓展消費市場，如淡水樹興社區茶籽油、石門嵩山社區千歲米及石碇烏塗社區麵線等，成效卓著。 (4)106 年 5 至 8 月舉辦首屆「新北市金牌農村競賽」，於 8 月 18 日評選出本市金牌農村為三芝區共榮社區及安康社區，將由三芝區共榮社區及安康社區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競賽。各縣市選出代表之金牌農村將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06 年 11 月至 107 年 3 月間舉辦第一屆金牌農村競賽。




(七)帶動活化漁業資源

本市海岸線共有 145 公里，計有 30 處漁港，是全國漁港數第二多的縣市，為實踐「新北海岸新亮點」的計畫願景，串聯北海岸至東北角的漁業資源並行銷當地漁產，強化各漁港特色，行銷當地漁產，打造主題特色漁港，提供民眾多元的體驗。

1.漁港環境建設及美化

自升格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63 項漁港環境景觀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106 年度預計辦理 10 案環境改善及美化工程，目前規劃執行中，期帶動漁港觀光發展及產業經濟等效益。

2.打造主題特色漁港

項目	推動情形	
海洋遊憩新天地	淡水第二漁港結合該港區著名地標及特色，形塑友善親海環境，因應漁民需求開發第三泊地規劃興建之船舶修護中心及漁業文化中心，提升漁港使用多元性。	
螃蟹村主題漁港	(1)以「螃蟹村」主題，搭配龜吼漁夫市集，提供在地漁民產銷平台，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8 月，市集遊客人次達 145 萬人。 (2)未來規劃改善市集硬體設施，提供遊客更舒適的消費環境，並結合維納斯海岸線觀光景點，提升傳統魚市觀光形象。	
深澳海釣樂園	(1)鄰近基隆嶼等釣點，以深澳海釣樂園為主題，發展休閒漁業。 (2)106 年辦理海天步道光雕設置工程，未來規劃港區內增設廣場、廁所，另規劃增設在地漁產店家，推廣地方特色漁產。	

3.推廣特色漁產品

(1)貢寮鮑

推廣貢寮當地養殖的九孔、黑盤鮑，並輔導養殖戶引入安心標章認證制度，強化養殖水產品之食品安全。106 年預計 12 月中辦理貢寮鮑推廣活動，拓展貢寮鮑實體商店及網路銷售通路。

(2) 萬里蟹

強化品牌特色文化，異業結合開發萬里蟹文創商品，並設置裝置藝術置入漁港漁村，豐富漁港漁村觀光內涵。整體經濟產值由 102 年 3 億元提升至 105 年 13 億元，106 年延續「嚴選」精神，結合時下海洋、保育、食育及慢魚等永續議題，力將「食」文化轉為「海洋」文化，永續經營「萬里蟹」品牌產業。



萬里蟹踩街嘉年華 歡喜起步走

(3) 推廣農漁產品安心標章

為推廣本市優質水產品，積極輔導各項在地農漁產品建立生產履歷及申請認證安心標章，讓消費者可清楚辨認並購買合格水產品，106 年度新申請及換約之安心標章養殖戶共計 26 戶。

4. 新北漁樂季

「漁樂淡水」以推廣娛樂漁船以及體驗漁業文化為主，另由當地達人解說進行海上與港區導覽、安排 DIY 手作活動、體驗古老漁法以及在地休閒活動帶動港區經濟效益。



搭乘海釣船邊釣魚邊欣賞夕陽

(1) 瑞芳夜釣：藉由多管道宣傳漁港的休閒海釣夜釣遊程，增加當地居民就業機會及收入。

(2) 金山蹦火仔：為保存及推廣金山在地的百年傳統漁法，106 年媒合業者開發主題遊程的方式推廣蹦火仔漁業文化。

5. 漁業資源保育

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合作，開發花枝和花蟹復育技術，106 年度朝幼苗量產技術研發。另為吸引青年投入在地養殖及海洋觀光等產業，已辦理歸漁返鄉計畫，組成「歸漁夥伴交流平台」。

為了保育本市魷魚漁業資源，至 106 年 8 月，魷魚漁船筏數量由 215 艘下降至 155 艘。並劃設金山(部份)、萬里及瑞芳距岸 3 浬海域禁止刺網作業，貢寮區距岸 3 浬海域禁止多層(含兩層)刺網作業，未來將持續與漁民溝通協調，逐步擴大禁止刺網作業範圍。

四、展現多元文化，塑造觀光特色

(一)推動新北市新原鄉

1.推動原住民族生活文化園區計畫

本府率全國之先，以專案性政策推動河濱原住民聚落遷建，以政府協力、原住民自力造屋之精神，推動「新店溪洲阿美族生活文化園區」及「三峽原住民族文化園區」計畫，除解決歷經數十年之河濱居住原住民居住安全問題，更率先打造都市型原住民族部落，積極面對原住民族人移居城市後之各項社會、經濟及文化課題。

(1)新店溪洲阿美族生活文化園區

本園區面積總計 1.9 公頃，以鋼筋混擬土構材為興建主體，計 34 戶家屋，安置族人計 170 人；目前已完成家屋設計，106 年 8 月 23 日完成建照核發，預計 106 年 12 月起開始興建。



新店溪洲阿美族生活文化園區
家屋示意圖

(2)三峽原住民族文化園區

本園區面積總計 3.4 公頃，計遷住 42 戶約 200 人。園區公共基礎工程均全數完工，刻正進行家屋興建工程，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42 戶鋼材結構，預計 106 年 9 月底遷住完成。



三峽原住民族文化園區家屋

2.發展原住民族教育

為落實發展原住民族教育，傳承原住民族語言文化，辦理各項教育推廣課程，以提供多元學習管道，強化原住民族語言文化保存與發展。

項目	推動情形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1)推動原住民族終身學習，建構傳統知識體系，開設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產業經濟、資訊傳播、親職教育、健康照護等五大課程，開班範圍遍及板橋、樹林、新莊、三重、三峽、汐止、烏來、新店等 11 區，計開設 66 班。 (2)為推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推出「2017 新北市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學習護照」，並開設 3 場次「部落講堂」課程，讓民眾有機會接觸及體驗臺灣原住民族 16 族的文化。
族語學習班	為建構都會地區族人學習族語的場域，提供學習族語的機會，106 年度補助本市原住民立案社團、教會、學校或族語老師於樹林、新店、三重、新莊、三峽、五股及八里等 7 區開設太魯閣語、阿美語、排灣語、卑南語及魯凱語之族語學習班共 10 班，學員人數計 172 人。
教會族語學習班	(1)為強化原住民族語保存與發展，提供更多元族語學習管道，以每週一次的兒童主日學為族語扎根的基礎，配搭成人主日學的族語證道，推動親子共學營造族語友善學習環境，教會分佈不同地區有不同的族語教學，藉由教會的凝聚功能，建立族語學習場域，延續族語文化。 (2)106 年度補助本市原住民立案社團、教會、學校或族語老師於本市淡水、五股、樹林、中和及八里等 5 區開設布農語、阿美語及魯凱語之教會族語學習班共 5 班，學員人數計 114 人。

項目	推動情形
族語聚會所	(1)為提供都會地區族人親子共學族語的場域，藉由每週至少 1 次的常態性社交活動，將族語學習與日常生活結合，讓族人於聚會過程中自然的使用族語問候、交談、溝通、談論生活議題，建構都會地區的族語生活環境。 (2)106 年度補助本市原住民立案社團、教會、學校或族語老師於淡水、新店、汐止、瑞芳、三重、新莊、五股、中和、樹林、林口及三峽等 11 區開設布農語、排灣語、泰雅語、阿美語、卑南語、魯凱語及太魯閣語之族語聚會所共 16 班，學員計 203 人。
推動幼兒原住民族語教學	結合現有國中小教學組織架構，鼓勵申請本市幼兒園原住民族文化暨族語教學扎根計畫，105 學年度計 19 所幼兒園開設 41 班，396 位幼生參與族語課程。
族語魔法學院	(1)106 年 7 月 17 日至 8 月 18 日於金山青年活動中心辦理 2 梯次、5 天 4 夜之「小小獵人學校」，開設阿美語 4 班、泰雅語 2 班、布農語 1 班、排灣語 1 班等共計 8 班，參與學員人數共計 198 人。 (2)以動、靜態學習課程，傳授學童原住民族傳統狩獵文化，帶領學生沉浸於族語環境中，除提供認識及學習原住民族文化之機會，並提供族語老師交流平台，分享原住民族語教學方法與成果。
落實國中小學原住民族教育	成立本土語言輔導團及工作小組，推動各項本土語言教學(含原住民語)；另於國中小開設本土語言課程，原住民族語部分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開課節數計 1,496 節，國中開課節數計 206 節，全市國中小共開設 1,702 節，並由本土語言指導員定期到校輔導。
原住民族學生課後輔導	(1)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新北市伯特利全人關懷協會辦理「106 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計 45 萬 5,500 元，計 20 名原住民族學生參與課程。 (2)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財團法人基督教臺灣信義會三峽復興堂暨鶯歌復興全人關懷中心」、「部落課輔教室建置三年計畫」計 51 萬元，參與原住民學生人數計 15 名。
協助原住民學生學習輔導	(1)辦理高關懷班課程，透過多元課程，開發學生多方面之潛能。 (2)補助原住民重點學校及特色學校共 20 校辦理太陽計畫，協助發展原住民族特色，並與國際文教月系列活動結合辦理原住民族教育成果展，提供民眾及親師生共同體驗原住民族文化。 (3)辦理國中原住民族語認證密集加強班共 55 班，協助 817 位原住民學生參加 105 年 12 月 10 日之族語認證考試，通過人數 518 人，通過率 63.40%；未參與密集班報名人數 837 人，通過人數 284 人，通過率 33.93%。 (4)辦理國小、國中補救教學實施方案，確保原住民學生之基本學力。 (5)提供獎助學金，提升原住民學生升學高中之比率。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供私立高中職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共 1 萬 292 人，計 2 億 6,138 萬 1,562 元；提供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5,734 人，計 4,176 萬 5,000 元。另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供國中原住民獎學金 343 人，計 171 萬 5,000 元；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供國中原住民獎學金 376 人，計 188 萬元；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私立國小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645 人，計 193 萬 5,000 元；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國小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533 人，計 159 萬 9,000 元。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路平台已於 106 年 3 月 8 日正式啟用，整合原住民族政策、獎助、研習及教材等相關訊息。 (2)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預計 106 年 10 月 28 日於仁愛國小辦理揭牌並正式啟用，本中心將結合原住民輔導團及族語教師，工作項目包括：發展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學教材教具；整合原住民族各項教育計畫、研習及行動研究；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網路平台維護。

3.原住民族關懷照顧服務

辦理各項原住民族福利服務，以落實「在地就學、在地就業、在地就養、健康樂活」的政策目標，並營造健康、快樂、希望之友善環境。

項目	推動情形
原住民族老人日間關懷站	(1)至 106 年 8 月，都會區已設置 12 處老人日間關懷站，另於烏來區忠治、信賢及烏來 3 部落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持續提供原住民族地區長者健康照護與關懷服務。 (2)除提供電話問安、家戶訪視、個案諮詢及轉介、送餐或共餐服務外，亦定期舉辦相關生活人文或健康促進等學習課程，以充實原住民銀髮長者之老年生活。106 年 1 月至 8 月，計服務 7 萬 587 人次。
原住民子女學前教育補助	「105 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子女學前教育補助」計 1,402 名幼童，核撥經費計 1,261 萬 2,870 元整。

項目	推動情形
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活動	106年8至10月將辦理人權與法治教育、家庭與親職教育、社會藝術教育、性別教育及原民家庭野餐趣等講座及活動，分兩大區域辦理，都會區計12場次、烏來區計22場次。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為提供原住民族多元福利服務，連結社會福利團體、教會及原住民族社團等資源網絡，設有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106年1至8月，提供個案諮詢服務466人次、轉介服務360件、辦理社區教育講座及原住民族福利權益宣導計12場次、參加人數計285人。 (2)針對高風險家庭及高關懷青少年服務個案，設置專業社工及生活輔導員，協助提供即時與適切之服務，並協助解決問題，適應社會生活。
原住民族福利服務	106年1至8月補助情形： (1)補助原住民急難救助金(死亡救助、醫療補助、重大災害救助、生活扶助)計56件，補助金額計30萬2,500元。 (2)補助原住民老人裝置假牙，計15件，補助金額計41萬元。 (3)補助本市原住民族立案社團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活動、藝文教育、族語教育及青少年、成人、老人、婦女等生活成長教育計54件，補助金額計260萬5,000元。

4.原住民族歲時祭儀系列活動

每年辦理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祭，凝聚情感及向心力，升格迄今參與人數達7萬7,500人次。

106年全市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文化活動預定10月21至22日於市民廣場舉行，阿美族年齡階層制度為豐年祭中重要的教育學習重點，透過豐年祭的舉行，期使成長於都會的原住民青年子弟仍能接受傳統文化的洗禮，共同傳承與保存。

5.創造原創流行音樂基地

原Band大賞的舉辦，為專屬本市年度原住民音樂盛事，提供全國原住民樂團一個自由發揮創作才能的音樂空間，激發原住民樂團音樂創作能量，融入族語元素，創造嶄新音樂風格。歷屆在原Band樂團脫穎而出的樂團，在現今流行音樂市場上



第7屆原Band大賞

仍有優異傑出之表現。如榮獲金曲獎、發行專輯及受邀演出等，在音樂產業中各有成就，可以看出本賽事豐碩的推廣成果。

第7屆「原Band大賞-全國原住民樂團創作大賽」於106年8月6日碧潭東岸廣場辦理決賽，決賽參與人次約1,200人。前3名優勝樂團將分別進行公開演出、電台及報紙專訪，分享參賽經驗、音樂創作理念及樂器技巧等內容。

6. 展現原住民族文化精髓

烏來泰雅民族博物館以泰雅文化為主體，透過典藏文物的展示與詮釋，呈現泰雅族人的傳統智慧及人文歷史，是本市境內第一座「民族博物館」，也是目前臺灣唯一一座專門為泛泰雅族群進行典藏、研究、展示及教育推廣的博物館。106年1月至8月，入館人次已達20萬2,316人次。



烏來區泰雅民族博物館織布展示

106年4月1日至7月16日辦理「少了妳(SAORI)·編織布玩的故事—高林美鳳/陳田玉妹雙人聯展」特展，並推出9場次教育推廣活動、1場次分享茶會1場次及藝術講座2場次，參與人數達6萬8,131人次。106年8月5日至11月5日辦理「生命之救援(浮木·福木)—阿信·沙華克畫作個展」。

7. 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項目	辦理情形
認識原住民族特展	(1)106年6月19日至8月3日於本府1樓大廳辦理「認識原住民族特展」，展場分為「回復傳統姓名展區」、「16族原住民展區」及「新北古地名區」，並於現場舉辦「周末原住民電影院」，讓市民朋友對原住民族有基本認識，並尊重多元文化，減少社會對原住民族文化的錯誤認知。 (2)展覽期間106年6月23及30日、7月14及28日周五晚間，於現場舉辦「周末原住民電影院」。
原住民族古調詩歌音樂會	106年7月22日於新莊體育館陽光草坪舉辦「106年度新北市原住民族古調詩歌音樂會」，計有本市8間原住民族教會參與，以詩歌及原住民族古調，紀念及喚醒各界對臺灣原住民族的認識與重視，參與人次計1,000人次。

(二) 傳承推廣客家文化

1. 傳承客家，親近園區

本市客家文化園區提供多元精彩豐富的活動，開園迄今已12年，累計總入園人數突破748萬人次，給予民眾瞭解客家文化的途徑，更能親近客家文化。為使各族群及各年齡層民眾能進一步瞭解與體驗客家文化，106年舉辦好客研習教室、共下賞客樂、HAKKA戲棚Show等活動，結合在地產業、商家和DIY活動，共同推廣在地特色，期能吸引更多民眾參與，增加對客家文化之認同。

2. 傳承與普及客家語言、文化

(1) 成立本府客語推行委員會

為落實憲法保障多元文化精神，實踐客家基本法意旨，傳承與發揚客

家語言文化，促進新北市客家語言文化整體發展，於 106 年 5 月 8 日成立客語推行委員會，整合客家、教育、民政、文化、大眾傳播等範疇，積極建立客家政策機制，逐步落實相關措施，確立客語公共化、多元化、普及化及生活化等基本方向，落實「客語為國家語言」政策。



客語推行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開會情形

(2) 出版保存客家文化資產

為建構新北市客家人文化地圖，106 年預定出版《新北好客人》，預計採訪 53 位新北市客屬社團創會理事長，勾勒客家人耕耘歷程，建立本市客家人奮鬥及生命歷史，及未來文化保存與族群研究之重要印證。

(3) 建置客家文化典藏資料庫

客家網站平臺透過影像、音樂及文字的力量，積極保存客家文化。102 年 12 月 10 日正式上線至 106 年 8 月，網站共包含 2 萬 5,764 張圖片、666 部聲音檔、189 部影片檔及 127 件出版品；各類館網站已達 142 萬的瀏覽量，海外地區包含日本、中國大陸、香港、馬來西亞、美國、加拿大、澳洲、印度、德國、俄羅斯...等地，提供世界各地及不同年齡民眾認識客家之途徑，擴大推廣客家文化之層面，達到傳播無國界之目的。

(4) 辦理「106-107 年度促進地方客語整體發展計畫」

106 年 3 月 31 日向客家委員會提送「106-107 年度促進地方客語整體發展計畫—前期推動報告書」，經客家委員會於 106 年 6 月 8 日實地評核後，前期推動績效評核結果為「佳級」，獲得獎勵金 200 萬元整，本府將挹注資源於推廣客語扎根、傳承及復育，促進客語整體發展。

(5) 補助各項課程及表演活動

項目	辦理情形
補助學校開設客語教學課程	(1)106 年共補助 56 所私立幼兒園及公立國中小學辦理客家語言、文化相關課程及活動，學員人數計 4,578 人，並鼓勵學員參加客語認證。 (2)自 94 年起至 105 年，本市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累計合格人數共計 5,117 人，中高級考試累計合格人數共計 2,833 人，民眾參與客語認證考試人數逐年提升。
補助客家文化研習課程	(1)106 年共補助 47 個人民團體辦理客家文化研習課程，包括歌謠班、舞蹈班、樂器演奏班及其他才藝班等合計 119 班，約 2,400 人參與課程。 (2)為展現具體成效建立研習交流平臺，預定於 106 年 10 月 14 日、21 日、及 28 日分別舉行競賽外，並訂 11 月 26 日於市府大樓多功能集會堂舉辦「106 年新北市客家文化研習成果發表晚會」，期藉由晚會形式勉勵社團研習成果豐碩，並邀請市民觀賞研習成果。

項目	辦理情形
補助客家藝文團體巡演	為推動藝術扎根，深化客家表演藝術產業，並拉近市民與客家文化之間的距離，106 年補助榮興客家採茶劇團等 10 家不同表演類型的藝文團體於本市各行政區進行 23 場次巡迴表演，讓更多市民能近距離接觸客家文化。

3. 推動產業輔導及人才培育

(1) 啟動新北客家美食產業

106 年持續推動客家美食餐廳輔導計畫，除透過遴選輔導 15 家本市餐廳，以在地食材製作創意客家料理，以符合都會民眾飲食需求，開發客群之外，同時透過引介青年實習及舉辦廚藝競賽提升青年投入客家美食相關產業。

好客青年廚藝競賽活動 106 年 6 月 26 日於樹人家商辦理，計有 60 組參賽隊伍(選手 122 人)報名，選出傳統組及創意組各 12 組隊伍進入決賽。7 月 2 日金獎選手結合餐廳輔導成果發表會及青年研習營，於本市客家文化園區進行頒獎儀式及上菜秀。



好客青年廚藝競賽冠軍隊秀廚藝

(2) 培育客裔青年菁英

客屬青年產經協會目前已招募 80 多名會員，參與新北客家事務推動。在跨國交流部分，106 年 3 月參與「2017 臺澳葡語系國家產品展銷交流會」，參觀者約計 400 人。106 年 7 月 1、2 日協助辦理 106 年新北好客青年研習營活動，分享及討論當代客家議題，參與人數約計 130 人。另 106 年第二屆好客青年創意商品徵選競賽，獲獎作品於 8 月 24 日進行展覽。

4. 客家特色文化活動

活動	推動成果
新北市全國客家日	106 年以「樂活客庄 鬧熱天穿」為主題，邀請多元族群共同參與，包含新奇有趣的 3D 玩天穿、提倡族群融合的客家音樂「響」宴與客家好食 DIY、體驗三峽藍染的幼幼齊補天，還有新北樂活市集及天穿公益捐血日活動，讓市民看見新北客家的創新與活力，參與活動人數達 1,800 人次。
新北市客家桐花祭	106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20 日以「藝桐愛新北」為主軸，活動地點遍佈土城、深坑、瑞芳、三芝、石碇、三峽、鶯歌、樹林及新店等 9 區，辦理包括賞桐健行、客家音樂、歌舞表演、展覽、手作客家美食、桐花文創 DIY 及攝影比賽等，在新北山林來場桐花輕旅行並體驗客家文化，活動約 13 萬 5,000 人次參與。
桐花藝文特展	106 年 4 月 19 日至 6 月 2 日於市府行政大樓一樓展出「桐花藝文特展」，展品包含具有客家意象的時尚服裝、金工飾品、陶藝創作以及文創作品等，藉由各種工藝媒材之展出，呈現客家文化的繽紛多元及活力，結合黎明技術學院及鶯歌工商年輕的學子從不同的角度重新詮釋客家、創作客家，以吸引年輕世代的目光，進而行銷 2017 新北市客家桐花祭系列活動，活動約 9,000 人次參與。

活動	推動成果
新北市客家義民爺文化節	每年 8 月至 9 月間舉辦新北市客家義民文化節。106 年 9 月 2 至 4 日在永和區仁愛公園辦理，打造新北獨具在地文化特色，辦理多項創意樂活活動，融合客家人相互扶持、相挺的精神，彰顯跨越族群不分你我的意涵，讓更多青年與國際友人一起親近、體驗客家祭典與文化，吸引約 3 萬 5,000 人次參加。

(三)照顧與服務新住民

目前約有 10 萬名新住民及約 3.7 萬名新住民子女定居本市，人數居全國之冠，亦為本市珍視之重要人才資產；本府特別著重推動相關培力發展政策，包括鼓勵開班、教材整備、師資準備等方式，打造展能平臺並拓展國際視野，期許未來充分發揮「新二代」多重語言及多元文化之競爭優勢。

1.新住民二代培力昂揚計畫－師生手牽手・搖到外婆橋

辦理「新住民二代培力昂揚計畫－師生手牽手・搖到外婆橋」，以使本市新住民子女能以自身文化優勢為基礎，進而能接軌東協、邁向國際。自升格迄今，計有 137 名國中小、高中職學生出訪泰國、越南與印尼，進行文化體驗與企業見習；另有 13 組新住民親子，偕同老師及攝影團隊返回東南亞外婆家尋根，未來將持續辦理。



昂揚計畫學生參觀紡織工廠

2.新住民照顧關懷及多元文化教育

項目	推動情形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結合公私部門設立 32 個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站，提供電話關懷、家庭訪視、生活適應陪同、法律諮詢等服務。
多元學習	(1)開設新住民華語、閩南語班及技職教育專班，自升格迄今開設 322 班，共 5,058 人參加。 (2)開辦新住民子女學習東南亞語文課程，自升格迄今開設 441 班，共 4,223 人參加；另辦理教學支援人力培訓，自升格迄今計 515 名學員取得結業證書。 (3)營運多元文化教育資源網，提供民眾瀏覽及下載多元文化教材及優良教案等內容，自升格迄今瀏覽人次達 75 萬 6,064 人次。 (4)105 年創全國之先首辦東南亞語文競賽，規劃朗讀、識字及親子歌謠等組別，競賽內容皆來自本市自編教材，106 年共有 568 位學生親子參賽。
多元服務及資訊提供	(1)營運 6 語國際多元服務櫃檯(菲、英、越、印、泰、緬)，提供臨櫃通譯、轉介服務、法律及電話諮詢，自升格迄今服務案件數量達 6 萬 6,490 件。另於 105 年成立國際多元服務櫃檯在地服務「服務 Pa Pa 走」，以各區公所、衛生所及活動中心等為據點進行外展式服務，106 年至 7 月共辦理 19 場，相關業務未來將持續辦理。 (2)發行 7 語新住民幸福季刊(中、英、日、越、印、泰、緬)，內容包含新住民政策議題及資訊、活動訊息、法律常識，自升格迄今已發行 94 萬 4,000 份至新住民、學校、各戶所及里辦公室，相關業務未來將持續辦理。 (3)多元文化教育資源網提供新住民課程與活動訊息、幸福季刊線上瀏覽、多元文化繪本瀏覽及線上母語學習教材。至 106 年 8 月共 116 萬 5,633 瀏覽人次。

項目	推動情形
全方面 健康照護	(1)建立健康資料庫，並提供新婚登記之新住民配偶健康照護諮詢、育兒諮詢及衛生教育等，升格迄今共服務 1 萬 4,674 人。 (2)提供新住民婦女健康篩檢，升格迄今共服務 1 萬 5,783 人。 (3)補助未納健保婦女產前檢查，升格迄今共補助 1 萬 2,403 人次。 (4)於 29 區衛生所及聯合醫院提供通譯服務，升格迄今服務共 3 萬 4,949 小時。

3.幸福新民報

以中、泰、印、越四語版本播放的新住民專屬節目，106 年度製播第 4 季共 20 集，並新增「英文」版本，節目主角來自世界各國，包含東南亞、東北亞、歐洲及美洲，並由俄、越、泰、日的新住民朋友組成主持群，以呈現臺灣豐富精采的新住民多元文化，第 4 季節目已於 8 月 27 日開播。

另為宣導節目資訊、推廣多元文化，106 年 6 月結合節目內容，於市府 1 樓大廳舉辦「幸福新民報」特展，以具互動性及趣味性的實體展覽，鼓勵社會大眾認識新住民文化。

4.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使新住民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每年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升格迄今提供 2 萬 4,601 人服務。另於 106 年 7 月 2 日辦理全臺最大規模的「新住民家庭日」，邀請本市新住民與家人近 1,800 人次共同參與，藉由新住民表演活動、各國美食品嚐及親子闖關等活動，凝聚新住民家庭親情，並讓新住民的家人及民眾瞭解不同國家文化。

(四)豐富多元文藝生活

為擴大民眾參與、落實文化平權，除強化整合各區資源，並透過在地認同加強與地方產業之連結性，藉以推動本市成為藝文友善城市。同時提供全新展現方式與參觀體驗，推出行動博物館、早安博物館等創新服務，開創博物館、圖書館跨域增值服務。106 年 1 至 8 月共辦理藝文活動約 4,669 場、參與人數約 785 萬 6,796 人次。

1.完善展演場館，提升服務能量

(1)數位虛擬博物館

十三行博物館結合嶄新科技推動數位博物館，105 年 10 月展覽結合熱門的「虛擬實境」(VR)科技，陸續推出「水下考古沈船 VR」、「海洋冒險 VR」和「探索王子號 VR」。觀眾戴上裝置，可 720 度環視海底世界，體

驗水下環境的全新感受。106 年 6 月推出「八里時光機」展，運用虛實整合技術，完整呈現八里的過去與現在。至 106 年 8 月，VR 體驗為 3 萬 385 人次、「八里時光機」常設展互動科技體驗為 12 萬 7,188 人次。

(2)行動博物館

為積極服務偏鄉與弱勢團體，由博物館典藏品及常設展元素予以模組化、小型化，可更機動到偏鄉社區，讓民眾能就近欣賞博物館館藏及展覽、體驗活動，以實踐博物館在現代社會應有的功能與角色。自 106 年 5 月 19 日至 8 月 31 日，共辦理 148 場次，參觀人次共 3 萬 6,330 人。



行動博物館

(3)提升博物館服務能量

為營造博物館優良之參觀品質，建立民眾使用者付費觀念，105 年 7 月起本市各市立博物館恢復收費，林本源園邸也自 106 年 7 月起開始恢復收費。至 106 年 8 月總參觀人次為 651 萬 476 人次，購票入館人數 124 萬 1,964 人，門票收入 9,957 萬 7,600 元。除藉由聯合行銷宣傳活動，提升各館之能見度與知名度外，更推動整合建構博物館網頁平臺，以行銷本市各博物館，提供更充實豐富的文化資訊。並於 106 年 8 月創全國之先推動「博物館得來速」專人導覽服務，20 分鐘內即可認識博物館的熱門景點與文化歷史，並快速掌握重點、亮點與景點。

(4)興建重要文化場館

場館	推動情形
新北表演中心 (原大臺北新劇院 興建計畫)	(1)文化部規劃於新板特區以民間投資結合劇院與商業設施模式，興設興建大劇院及實驗劇場各 1 座，以解決北部大型專業表演空間不足之問題。 (2)本府於 105 年 4 月 27 日將委託代辦契約書函送文化部，文化部於 105 年 11 月 3 日召開研商會議，爰請本府於 105 年底前研議是否願代辦本案(BOT)，本府於 105 年 12 月 5 日函復該部表明本府仍可於原財務規劃條件下續辦。 (3)106 年 2 月 21 日文化部就「新北表演中心後續推動方案」召開研商會議，請本府構思是否仍有其它類別之文化設施(圖書館、提供音樂劇或本土劇表演之場所等)可提出建議，以供該部研議參考。 (4)本府審慎研議於該基地興設文化設施後，已於 106 年 4 月 20 日函復文化部，仍以興建劇場為主要需求。 (5)文化部於 8 月 18 日第 2 次上網招標，9 月 1 日開標，「新北市板橋區新板特區設置文化設施評估案」計 1 家廠商投標，後續由文化部辦理評選作業；另「新北市板橋區新板特區特專三用地建築規劃評估案」則無廠商投標，文化部表示將逕洽廠商辦理。
新北市立美術館	規劃於三鶯地區建構融合當代美術館、兒童美術館、室內演藝廳及戶外表演場之藝文展演空間，業於 106 年 1 月及 3 月辦理 2 次公開招標，經流標檢討與積極因應。8 月 4 日第 3 次公告招標，預定 9 月 21 日開標，以 110 年完工營運為目標。

場館	推動情形
國家電影中心	(1)以國家級營運為定位，規劃打造國家電影資產的重要典藏、推廣基地，設有電影放映廳、電影圖書館、展覽區、行政辦公空間及相關公共空間等設施，成為匯聚電影放映、展覽活動及研究推廣的重要基地。 (2)與文化部合作辦理，並已完成硬體興建工程發包作業，預計 109 年完工。

2.推動新城新館新閱讀

本市擁有全國規模最大的公共圖書館群，計有 102 個圖書館及圖書閱覽室，為使閱讀自然而然融入民眾生活，持續擴大服務範圍，創新服務內容。至 106 年 8 月，館藏圖書達 657 萬 4,964 冊，每人擁有圖書比例由升格前 0.96 冊，提升至 1.65 冊，平均每年新增 42 萬冊圖書資料。

(1)新建圖書館舍，拓展服務據點

為建立更完整的服務體系，提供民眾更優質的閱讀環境，持續增加本市圖書館及圖書閱覽室之館舍，升格至今增設之服務據點包括：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新莊頭前智慧圖書館、林口分館、三峽北大分館等 13 處；另汐止文化中心陳列館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啟用，107 年蘆洲仁愛智慧圖書館、林口東勢自修閱覽室、樹林分館新館等將陸續落成啟用。

(2)智慧圖書館，全時全齡服務

以 24 小時服務市民的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除了擁有豐富的藏書外，還有多項智慧化的數位科技設備整合在館舍之中，其中延伸圖書館服務時間的「智慧互動資訊服務系統」裡的自助借書機，使讀者可以時時刻刻沉浸在閱讀的氛圍中，提供讀者便利、友善的使用環境。且以「智慧互動-Library2.0+」



民眾體驗展覽 VR 設施

為主題，榮獲 105 年「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教育獎」。104 年 5 月啟用至 106 年 8 月，利用人次達 442 萬 3,832 人。掌握科技脈動的圖書館，更結合時下虛擬實境技術，106 年推出「紙•印」VR 體驗，在館內主題展覽、國際書展及智慧城市展中獲得眾多好評，參觀及體驗達 3,600 人次。106 年 6 月 28 日更榮獲第 3 屆世界電子化政府組織(WeGO)永續智慧城市獎之創新智慧城市類組銀獎。

為擴大服務範圍，方便民眾取得圖書資源，106 年 8 月 9 日於桃園機場捷運線 A2 三重站設置「全自動借還書機」，方便愛書的遊客借還書，讓大家帶著書本去旅行。

(3)改善閱讀空間，提供優質環境

為提升閱讀環境、以讀者需求為核心，針對現有圖書館分年進行改造計畫，包括入口意象的塑造、內部空間重新規劃設計與老舊館舍的整建等。至 106 年 8 月已改善 46 處館舍，另板橋三重南區分館、青少年圖書館等館舍改善工程，透過人性化設計，提升軟硬體設備，並以社區居民需求為中心，營造友善圖書館建築空間。

(4)跨域圖書交流，資源合作共享

新北市立圖書館打破區域限制，自 106 年 3 月 24 日起與基隆市公共圖書館合作推動「一證通用」與「聯合通還」服務，提升市民辦證及還書的便利性，至 106 年 8 月累計一證通用辦證數達 1 萬 4,436 張，聯合跨域通還量為 2,430 件。並自 106 年 8 月起擴大服務，由兩市 5 館合作通還擴增為全面通還。除基隆市外，目前亦與臺北市商議一卡通合作方案，預計 9 月底完成測試。

(5)營造優質校園閱讀環境

逐年挹注經費補助各校進行圖書館空間環境改善，至 105 年累計約 3 億 2,000 萬元預算改造 212 所國中及國小圖書館，也鼓勵各校積極與各區公立圖書館進行策略聯盟，形成在地的閱讀教育中心。106 年持續補助國小 12 校共計 2,150 萬元進行圖書館改造、活化校園閱讀空間並規劃設置閱讀角，營造優質校園閱讀環境與空間。

項目	推動情形
學校圖書館改造及充實館藏	(1)完成國小 131 校、國中 80 校圖書館改造、建立以讀者為本的閱讀環境。 (2)成立九大區二手書募集中心，建置多元化閱讀圖書角(已有 144 校設立)。 (3)提升全市國中小總藏書量約 866 萬 4,000 冊，學生每人平均擁書率達 21 冊以上，國小學生每人平均擁書率達 25 冊以上，平均借書率達 8 冊以上。
公益圖書館	(1)開放學校的公益圖書館讓社區民眾借閱書籍，成為市民看書、捐書的交流平臺，至 106 年 8 月共設置 16 座。 (2)鼓勵學校善用空間動線設置漂書站，促進好書共享共讀，營造閱讀氛圍，提升閱讀風氣。
多元閱讀教育	(1)全市國中小，每週至少 1 天推動晨讀。 (2)深化學生閱讀習慣，推動多元閱讀刊物購置計畫，提供公立國小每班多元閱讀素材選擇；全市公立國中及高中職每週訂閱多元優質刊物，推動讀報教育。 (3)建置電子書雲端閱讀，每年編列 300 萬元增購電子書，至 105 學年度止，已採購 2,133 本電子書(106 學年度預定再採購 400 本)，並建置本市雲端電子書入口網，嘉惠本市公立國中小 27 萬 5,000 名學生便利的閱讀環境與資源。 (4)鼓勵參與閱讀績優學校評選，106 年度計有 4 所國小、1 所國中榮獲教育部閱讀磐石獎。
提升教師及志工閱讀教學專業素養	(1)辦理 1 場閱讀教育論壇，增進老師閱讀教學知能。 (2)106 學年度預計舉辦 7 場故事志工研習(6 場初階、1 場中高階)，培育志工投入閱讀教學，活絡多元學習。
增置閱讀推動教師	(1)增置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之校數比例國中達 57%(46 校)、國小達 38%(82 校)。 (2)辦理培訓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研習活動、實務工作坊。 (3)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專業知能成長與支持中程計畫，建構圖書館閱讀教師專業社群及聘任督學支持系統，協助學校解決推動閱讀困境，奠定閱讀教育發展基礎。

(6)辦理閱讀推廣活動

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以行動書房和行動書車深入偏遠地區及交通據點，提供市民更便捷的閱讀服務。行動書房將服務延伸至館外，提供辦證、借還書及各項閱讀推廣活動，自 106 年 6 月起至 8 月 31 日止，已辦理 17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計 5,053 人；行動書車服務 27 區、99 據點，自 100 年 1 月起至 106 年 8 月共計辦理 5,616 場次，參與人數計 64 萬 9,233 人次。

3.打造紀錄片友善城市

項目	推動情形
學生影像新星獎	為提供學生創作者展映的機會，並增加與觀影者的互動，106 年 7 月 14 日截止徵件，共收到來自全國大專院校及高中學生 390 件報名，預計於 9 月下旬辦理頒獎典禮，獲獎影片規劃於府中 15 公開放映。
紀錄片系列活動	(1)106 年 2 月至 6 月辦理「紀錄片影像教育扎根課程」，結合新北市高中的特色選修課程，由紀錄片工作者教導學生製作紀錄片，參與課程的雙溪高中及北大高中並於 6 月舉辦成果發表會，雙溪高中完成 6 部短片，北大高中完成 5 部短片。 (2)106 年辦理 2017 新北市紀錄片獎，共計徵得 87 件，已於 4 月選出 12 部優選影片，每部片獲 33 萬元拍攝獎金，預計於 10 月舉行頒獎典禮公布前 3 名得獎影片。 (3)辦理紀錄片推廣活動，包含 8 月至 9 月辦理 2 場戶外、1 場室內紀錄片巡迴放映、9 月赴香港華語紀錄片節參加「新北市紀錄片單元」放映及座談活動，並另舉辦「新北市紀錄片之夜」、10 月 14 日舉辦「2017 新北市紀錄片獎頒獎典禮」、11 月 15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新北市國際華人紀錄片月」，放映「2017 新北市紀錄片獎」、香港華語紀錄片節及 CNEX 主題影展等優選影片共計 20 場次，持續推展本市紀錄片品牌形象。
紀錄片播映平臺	為了培養紀錄片觀影人口、建立紀錄片工作者發表平臺，於 100 年 12 月啟用全國第一個以紀錄片為主題的放映場地「府中 15—新北市紀錄片放映院」。除了作為優質紀錄片定點放映、舉辦名人講座之地點外，另針對特殊族群，每週於固定時間規劃專場放映，陸續開辦「嬰兒車電影院」、「樂齡族電影院」、「聽•視界電影院」。紀錄片放映院自開放以來至 106 年 8 月，觀影人數累積約達 27 萬 6,866 人。

(五)舉辦年度重大活動

1.觀光文化活動

(1)兒童藝術節

每年暑假在市民廣場辦理兒童藝術節，期望以兼具藝術性、教育性及娛樂性的各種項目，激發孩子們的想像力及創造力，包括兒童劇場、藝術互動體驗、造型裝置等，每年規劃不同主題，持續帶給孩子們內容多元、形式創新的活動內容，並透過免費活動及平易開放的環境，讓美感教育扎根普及。



「2017 新北市兒童藝術節」
怪獸歡樂大遊行

「2017 新北市兒童藝術節」以「歡迎光臨怪獸島」為主題，8 月 4 至

13 日於市民廣場舉辦，除精采豐富的表演及裝置藝術，更新增規劃科技藝術互動體驗，鼓勵孩子發揮各種想像力創造屬於自己的藝術節，市民廣場活動總計約 23 萬人次參與。此外，歡樂變裝大遊行於 8 月 5 日熱鬧舉辦，總計約 4 萬 5,000 人次參與踩街遊行。

(2) 貢寮國際海洋音樂祭

貢寮國際海洋音樂祭為本市夏季最具知名度之年度大型戶外活動之一，106 年 8 月 4 至 6 日三天活動吸引許多民眾熱烈參與，並透過精彩表演，吸引遊客至東北角及周邊地區遊玩，也為當地創造觀光經濟效益。



2017 新北市貢寮國際海洋音樂祭

(3) 年度特色活動

活動	推動情形
元旦升旗典禮	為形塑本市活力積極之城市意象，106 年在淡水區金色水岸舉行全臺首創的水上升旗典禮，結合淡水古蹟及知名景點規劃闖關健走活動，吸引逾 2 萬民眾參與。
平溪天燈節	(1) 經過多年努力經營，平溪天燈節已成為世界知名的國際盛事，105 年獲得國家地理雜誌推薦「全球十大最佳冬季旅遊」，成為世界級的重要節慶活動，同年 12 月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平溪成為最受來臺自由行旅客喜愛的前 10 大熱門景點之一。 (2) 「2017 新北市平溪天燈節」活動 2 月 11 日於十分廣場登場，20 呎大型主燈由平溪區十分國小與臺北市日僑學校共同繪製完成，以拉近臺灣及日本友好的觀光旅遊交流關係；為增加宣傳效益，106 年首度將在同樣象徵團圓的中秋節(10 月 4 日)舉辦 1 場大型天燈施放活動，並結合旅行業者，帶領國外遊客至平溪山城，體驗新北市特有的幸福與感動。 (3) 近幾年環保意識擡頭，平溪天燈節亦順應時代潮流，於活動結束後舉辦淨山活動，希望藉由淨山活動，同時兼顧環境保護及發揚傳統文化，帶動地方觀光產業之永續發展。
潑水節	「2017 新北市潑水節」4 月 16 日於中和區華新街辦理，內容包含高僧浴佛祈福、潑水主題活動、紫壇花車「祈」福等，呈現【幸福香氛·花現新北】的南洋風情。此外，4 月 1 日至 30 日的系列活動安排多元文化主題書展、東南亞文化交流活動，讓大家感受最具異國風味的潑水節，總參與人數達 4 萬 5,000 人次。
閱讀節	「2017 新北市閱讀節」以「書房美學」為主題，於 4 月 19 日至 5 月 13 日辦理，與 B&Q 特力屋、臺藝大等單位合作，系列活動包括：書說新北主題書展、打造最愛書房主題展覽、重新橋市集行動圖書車服務、VR 體驗 PK 大賽、最美親子圖書館票選、新北閱讀愛書房主題講座、親子故事童樂會、親子 DIY、電影放映、藝文展覽等多元豐富的閱讀推廣活動，總計有 185 場，約 62 萬 4,053 人次參與。
考古生活節	「2017 新北市考古生活節」於 4 月 22 至 23 日在十三行博物館戶外陽光廣場舉辦，以「古代·音樂·體驗」為主題，探索古代人類各族群音樂，總參與人數約 3 萬人。根據現場觀眾問卷調查，參與者滿意度高達 95%，願意再次參與達 99%，為博物館建立良好口碑。
國際鼓藝節	結合新莊鼓藝文化辦理「新北市國際鼓藝節」活動，「2017 新北市國際鼓藝節」於 106 年 5 至 7 月分別在新莊體育場陽光草坪、新北市藝文中心及新店碧潭東岸廣場、新店北新國小等地辦理，內容包括「鼓藝音樂會 X 夏日舞動市集」、「爵士鼓月光夜 X 農夫市集」、室內鼓藝之夜、教育推廣體驗、响仁和鼓文化特展等活動，共計吸引約 8 萬 8,000 人次參與。
巷弄藝起來演出巡演	106 年「巷弄藝起來」系列巡演活動，節目類型將分為「傳統戲曲」及「多元藝術」2 大主軸，8 至 11 月邀請 13 組國內知名及本市優秀團隊，至 15 個行政區進行戶外中、大型演出，共計 18 場。
聯合婚禮	自 100 年度起每年舉辦「主題式聯合婚禮」，106 年聯合婚禮將於 10 月 22 日在淡水漁人碼頭舉辦「遊輪婚禮派對」，共招募 100 對新人。
歡樂耶誕城	100 年起將市民廣場打造為歡樂耶誕城，歷年皆深受好評，106 年將做出更大的突破，透過現場勘景、實地量測、3D 建模，更精準依據建築物結構體實現 3D 立體感，量身設計出最炫麗、最有立體層次的國際級光雕饗宴。耶誕主燈秀投影的範圍將擴大至板橋車站，投影面積將超越以往，持續成就『全國投影面積最大的光雕秀』，並於板橋車站站前廣場打造第二燈區，帶給遊客更多的驚艷。

(4)各區文化主題活動

為展現各行政區不同的文化底蘊與特色，106 年賡續委託區公所辦理各項文化活動，包括瑞芳「黃金山城藝術饗宴」、深坑「鼠麴粿文化祭」、三峽「藍染節」、永和「仲夏夜之夢」、石碇「鄉土文化體驗之旅」、三芝「藝采飛揚-綺麗三芝」、蘆洲「神將文化祭」、石門「北海岸國際風箏節」、板橋「新北 FUN 街頭」、樹林「紅麴文化節」、淡水「環境藝術節」、泰山「獅王文化節」、林口「子弟戲文化節」、新店「新店溪遊記」等 14 場主題活動。

2.在地化宗教及民俗文化活動

活動	推動情形
新北佛誕文化節	首度與新北市佛教會於 106 年 5 月 3 至 8 日共同合作辦理「2017 新北佛誕文化節」，突破以往法會形式，有科技與佛教結合的佛誕機器人寶寶、腦波禪定及修行人測試器、高達 3 公尺主燈及各式花燈為市民祈福、廣邀 672 間寺廟叩鐘 108 響祈福、千僧托鉢做公益，托鉢所得共計 363 萬 6,000 元，全數捐入「新北市社會救濟會報專戶」。系列活動為響應環保愛地球，於瑞芳金山寺及北海岸辦理植樹及淨灘活動，活動期間參與民眾約 3 萬人。
北海岸傳奇媽祖文化祭-金包里媽祖回娘家海岸行腳活動	2017 金山二媽海岸行腳活動由民政局、金山區公所及金包里慈護宮共同舉辦，活動當日進行參拜、迎二媽鑾轎、點燃起馬炮及扶轎，並由金包里慈護宮恭迎二媽回海蝕洞娘家，全程 14 公里，活動結合在地美食及美景，讓市民朋友體驗傳統宗教文化，當日參與人數約共 3,000 人。
新北宗教文創	(1)為推廣宗教文化，除將創意結合傳統宗教文化開發各式文創品融入生活中，並結合情人節、學生考季等各種節慶活動，限量發送民眾，加深民眾對宗教認識，增加造訪寺廟或教會，親身體驗宗教的力量。另建置「新北宗教文創專區」，介紹各宗教團體所開發之精選文創品，同時，獨步全臺於 106 年 1 月 15 日至 2 月 14 日與臺灣道教總會、新北市道教會合作，在新春期間於誠品生活展出宗教系列文創品，參觀民眾約 1 萬人次，開運章詢問度高達 85%。 (2)106 年 8 月 22 日搭配七夕情人節於我的新北市臉書銷售與義賣宗教文創商品，並送出關公章、月老紅線、獅紙大開口面紙盒及大小金鐘，吸引 13 萬人次觀看，8,500 多則留言及 1,000 多次分享，義賣金額捐至社會局專戶。

(六)形塑新北觀光特色

1.觀光行銷推廣

(1)國際旅遊行銷

近幾年來臺韓兩地民眾交流熱絡，韓國旅客來臺連續 4 年成長率突破 20%以上，延續 105 年與長榮航空合作廣獲好評的經驗及成效，雙方再度前進韓國，於首爾舉辦新北市觀光資源推介會，並參加 106 年 6 月 8 日「2017 Hana Tour Show」，與韓國民眾面對面宣傳新北市的精采與美好，精心規劃 10 大美拍秘境路線，帶領韓國旅客深度體驗不一樣的新北。後續也將邀請多位韓國知名的部落客及 YouTuber 實際走訪新北，透過網路即時影音圖文並茂的分享與推薦，希望能吸引更多韓國旅客來一探新北的秀麗風景、精緻文化與特色美食。

另因應交通部觀光局新南向政策及自 105 年 8 月外交部試行泰國旅客來臺免簽以來，泰國旅客訪臺人數節節攀升，顯示泰國市場深具開發與成長潛力，透過積極拜訪泰國觀光局臺北辦事處，促成本府與長榮航空、泰國觀光局三方合作，並攜手互送客源，共推臺泰兩地旅遊，亦與長榮航空於 8 月 30 日率領大臺北地區觀光業者於曼谷舉辦旅遊推介會及臺泰業者交流會，爭取更多的泰國旅客造訪臺灣免簽新樂園，開拓臺灣觀光南向新藍海。

(2) 多語版新北觀光旅遊網

新北市觀光旅遊網擁有豐富景點的資料庫，針對不同族群旅客建議適合的行程規劃，並以簡單、明瞭、美觀的圖像與視覺呈現當季旅遊主題，配合當季重要活動，推出套裝旅遊路線，如十大美拍路線、十大必遊路線、鐵道之旅、捷運之旅等。此外，提供英、簡、中、日、韓等多語版本，並以響應式網頁讓民眾在不同的行動裝置上更直覺地、簡易地查詢觀光旅遊資訊，106 年 8 月網站瀏覽量累計達 7,997 萬。

(3) 「新北旅客」Facebook

為提高國內外旅客對新北景點的認識，即時分享旅遊資訊、進行社群平臺網路互動，並配合各項重大觀光活動同步進行宣傳，成立針對國人旅遊的 facebook、針對日本旅遊族群的 twitter、針對韓國旅遊族群的 instagram、針對中國大陸旅遊族群的微博等多元社群溝通管道。此外，引入空拍機、環景相機、AR 互動等新式技術拍攝影片增加社群粉絲討論熱度，配合本府辦理之活動結合吉祥物小客於新北旅客 facebook 粉絲團進行現場直播，持續提供高水準的精采內容，以利用社群平臺上快速傳播的特性，強化活動與政策的推廣效果。新北旅客 facebook 粉絲團至 106 年 8 月粉絲人數已達 59 萬 3,188 人。



新北旅客參加「2017 新月水道節」
活動與民眾同樂

2.營造特色觀光景點

景點	推動情形
碧潭水舞燈光音樂秀	引進國內首次採用最新立體式水舞技術，於 105 年 12 月 25 日至 106 年 4 月 5 日，每晚於新店碧潭推出水舞燈光音樂秀，讓民眾欣賞不同曲目，每個曲目演出約 5 分鐘，包括碧潭風情、奇幻阿拉丁、雋永民謠組曲等，春節和兒童節連假期間亦配合節日推出相應的曲目，搭配多彩燈光和音樂，成為觀光新亮點。
淡水漁人舞臺	(1)於淡水漁人碼頭的觀海廣場設立全新的原創音樂基地「淡水漁人舞臺」，以提供獨立樂團分享與交流創作的空間，秉持著提供原創音樂自由揮灑的表演平台之理念，持續讓許多獨立樂團及歌手在這舞台上發光發熱，同時也帶領更多民眾認識臺灣原創音樂的美好，並成為淡水觀光新亮點。 (2)106 年的漁人舞臺，繼續打造最優質的表演場域及嚴選最精彩的演出陣容，7 至 8 月每個週六、週日的晚間 6 時至 8 時，嚴選 25 組獨立樂團及原創歌手，在熱血仲夏夜辦理 6 週共 12 場精采絕倫的音樂派對。而 106 年首創的週六主題樂風日，將臺灣優秀的獨立樂團及歌手更細緻的分類，將其特色樂風及表現方式如同戶外音樂教室般介紹給廣大的樂迷朋友，不僅帶領民眾認識更有深度及層次的獨立音樂，也將滿足更多不同族群的音樂喜好，同時帶動了在地的觀光發展。
十分瀑布公園	(1)十分瀑布公園擁有全臺最大簾幕式瀑布，於 103 年 12 月重新對外開放，並陸續完成瀑布公園遊憩空間營造、動線及鋪面改善工程，結合平溪支線火車，串連菁桐、平溪、嶺腳及望古等站點，讓遊客能來趟小鎮風光與自然美景的驚艷旅程。 (2)106 年預計拓展更完善的觀瀑動線，進行園區整體景觀綠美化及改善觀瀑停留點設施及鋪面，並更新十分遊客中心週邊旅遊服務設施，將園區內及其周邊休憩設施配置再升級，提供旅客更舒適之觀瀑休憩空間及更安全的參訪動線。
雙瑞貢平	升格以來，積極整合觀光資源推動「雙瑞貢平」成為國際級的觀光魅力區域，已陸續完成瑞芳水金九地區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發展整合計畫、猴硐跨越人行陸橋建設，並結合平溪及雙溪的山城、河海、鐵道地景，打造特色觀光廊道。
觀光步道路網	為延續本市觀光景點特色及營造登山步道特色主題，更以跨區域之淡蘭百年山徑規劃長距離低碳健行系統，提出步道系統總體規劃，將於 106 至 109 年逐年打造北臺灣國際級淡蘭百年山徑長步道路網系統，以成為北臺灣長距離兼具文化、生態、觀光主題路徑。
低碳綠色觀光	(1)完成淡水楓樹湖步道環境改善串聯，可吸引天元宮賞花人潮至楓樹湖區域。 (2)完成雙溪樂活觀光環境營造，以雙溪火車站為起點，改善周邊遊憩服務設施及自行車道沿線潛力節點，以建構健全的低碳旅遊環境。

3.推動地方特色小旅行

計畫	推動情形
小旅行深度旅遊	結合地方特色資源舉辦小旅行深度旅遊，106 年除持續辦理平溪、雙溪、貢寮及烏來小旅行，並積極推廣石碇坪林、三鶯樹林等地區特色遊程，結合地方特色店家、農園體驗、社區餐食，導入旅遊體驗模組，推廣地方特有文化及自然觀光資源，並推動永續旅遊發展。
烏來德拉楠套裝遊程計畫	(1)培養部落在地專業嚮導人員，提升部落旅遊之品質與在地深化，以活絡原住民部落經濟，帶動旅遊市場。 (2)106 年除延續往年計畫，更注重以生態旅遊為宣導，辦理烏來德拉楠生態套裝遊程，行程包含織樂獵趣德拉楠及想念德拉楠二個主題，至 106 年 8 月已辦理 55 團共 1,000 人次參與，全年預計吸引 1,300 人次參加。
登山旅遊節	(1)「2017 新北市登山旅遊節」結合步道導覽、特色餐食，推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風情的小旅行，深度體驗在地特色，並為登山健行增添更多樂趣。 (2)以「親山·輕旅行」活動主軸規劃登山一日遊，活動主題為「沁涼一夏」精選出 8 條清涼步道分為 3 大主題，預計吸引 1,500 人次參加。

4.提升觀光品質

計畫	推動情形
風景特定區觀光設施升級	(1)為提供良好遊憩品質，定期檢視並即時維護、改善重點公共遊憩設施品質。 (2)105 年完成瑞芳報時山觀景平臺設施、碧潭鵲橋入口意象及烏來雅岸步道復原工程。 (3)106 年預計完成碧潭渡船頭自行車牽引道增設、碧潭瑠公圳通道樓梯損壞整修、碧潭街頭藝人表演平臺整修、烏來福山地區既有觀光設施損壞修建、瑞芳報時山、茶壺山及瑞雙公路沿線休憩眺景點營造。

計畫	推動情形
觀光景點無縫隙接駁	<p>(1)與交通部觀光局共同開辦「臺灣好行 - 木柵平溪線」觀光景點無縫接駁服務，串連平溪、深坑地方景點，結合在地商圈推出精彩行程。</p> <p>(2)106年持續推出2,000套一日遊套票，包括一日上下無限次交通券、商圈抵用券、電子天燈施放券等，走訪四大老街、瀑布風情、祈福之旅，持續提升「臺灣好行 - 木柵平溪線」觀光服務品質。</p>
提升旅遊服務中心服務品質	<p>(1)於主要交通節點及各風景區設有旅服中心及遊客中心，提供旅遊諮詢等相關軟硬體服務，成為推動城市行銷及提供觀光旅遊服務之重要窗口，亦安排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之使用教學，使旅服中心及遊客中心成為更安全的旅遊環境。</p> <p>(2)持續辦理專業服務教育訓練，106年已辦理2場教育訓練，參訓人數共58人，另參加本市及基隆市AED管理員訓練課程，共14人完訓獲頒證書。</p>
培訓東南亞觀光導覽員	<p>(1)為觀光新南向政策，培養具備專業素養及東南亞國家語言能力之導覽人員，提升東南亞新住民在臺灣之競爭力，並擴張臺灣在東南亞市場。</p> <p>(2)105年9月21日至106年3月11日，辦理導覽培訓課程，共41名學員結訓，計有11名通過國家導遊人員考試取得證照。</p> <p>(3)自106年8月至10月，針對第一階段結訓人員進行進階培訓課程，共有28人參訓。</p>
輔導旅館及民宿經營	<p>(1)106年度持續執行「旅館業及民宿自主管理計畫」，以有效落實業者自主管理檢查之機制，並持續辦理新北市旅館業從業人員輔導講習相關課程，提升旅館業從業人員服務品質；補助本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及民宿發展協會辦理研習課程及教育訓練，藉以提升旅宿業提升從業人員或經營者服務品質，並達到經驗交流之目的，期待突破原有經營模式，行銷新北旅宿業。</p> <p>(2)推動優良旅館及魅力民宿評選計畫，至106年8月共評選出67家優良旅館及38家魅力民宿，將持續辦理評選，以提供推薦遊客入住新北的選擇，並提升旅客對本市旅宿業之信賴感與入住意願，有效強化旅宿產業形象。</p>

五、推廣全民運動，落實在地就學

(一)培養全民運動風氣

以全民運動之角度進行整體通盤考量，辦理各項體育活動連結運動場域及生活，以期促進個人身心靈健康及幸福感，帶動經濟繁榮，減少國家醫療財政負擔。未來將持續提升各運動場館設施及服務品質，規劃多元體育活動，朝「新北市就是我的運動城市」之目標邁進。

1.營造優質運動環境

本市已建置登山步道 170 條、河濱自行車道 190.3 公里(含支線)、戶外陸地及水上運動場域 278 座(籃球、棒球、壘球、輕艇、帆船等)等多元運動場地及設施；並依據地方特色及需求，規劃設置之 14 座國民運動中心及 3 座運動公園，逐漸形成運動園區之輪廓。

目前已正式營運之國民運動中心有新莊、蘆洲、淡水、三重、土城、中和、板橋、新五泰、樹林、汐止及永和等 11 座，以 OT 模式經營管理，服務人次至 106 年 8 月累計約達 2,229 萬。另林口、三鶯及新店等國民運動中心及鶯歌、瑞芳、五股運動公園刻正辦理規劃及興建中。

類別	地點	基地位置	預計完工日期	場地特色
運動中心	三鶯	文化路與 210 巷間	103 年 9 月核定由原三峽運動公園變更為三鶯國民運動中心，105 年 10 月開工，106 年 3 月完成營運移轉(OT)案簽約，預計 107 年 7 月完工，9 月啟用試營運。	角力柔道
	林口	文中三用地(文化二路二段、文化三路二段、中華一路)	103 年 5 月核定由林口運動公園變更為林口國民運動中心，已於 105 年 8 月開工，106 年 3 月 21 日完成營運移轉(OT)案簽約，預計 108 年 4 月完工。	空氣槍
	新店	機一用地(捷運新店公所站對面)	103 年 10 月簽約，106 年 5 月核定可行性報告書第 6 版，106 年 4 月開工，預計 109 年完工。	體適能健身中心
運動公園	鶯歌	中正段 25-12 地號	105 年 6 月開工，106 年 3 月完成營運移轉(OT)案簽約，預計 107 年 2 月 10 日前啟用試營運。	-
	瑞芳	三瓜子段員山子小段	106 年 6 月完成興辦事業計畫(含農地變更使用說明書)，刻正審查中，以 108 年完工為原則。	-
	五股	芳洲段 1 地號	刻正辦理 OT 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初稿，以 108 年完工為原則。	-

2.促動全民運動

(1)學校社區玩運動

以「玩」的概念進行運動推廣，規劃「新北玩運動計畫」，將「跑出自信」、「玩出快樂」、「動出健康」、「游出活力」作為推動主題，每年度規劃多項普及化運動提供學生運動參與。106 年透過 12 種「班際性普及化」

競賽活動帶動全市校園運動風氣，並自 3 月起啟動「2017 運動樂活系列活動」，參與人數約 2 萬人次。

另由學校體育紮根延伸至社區互動，進而型塑全民運動，鼓勵民眾從小養成規律運動習慣；同時結合本市運動場域、考量人文特色及交通等現有資源，規劃出 8 大運動項目之系列活動，包含路跑、登山健行、桌球聯誼賽、棒球與幼兒足球聯賽、水域活動體驗、社區運動教室及單車快樂遊，參與人數約 2 萬 8,000 人次。

(2) 多元族群樂運動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政策，規劃適合各族群的運動項目，協助身心障礙者、原住民、女性、銀髮族等多元族群發展運動習慣，將新北市打造為全民的運動城市。

其中，運動中心結合「新北玩運動」培養全民運動習慣，各月以不同年齡及族群為主題，規劃多項特色活動，擴展多元運動族群。為照顧市民之身體機能與健康，持續配合「新北動健康」計畫，提供 55 歲以上衰肌轉介個案及樂齡長者體適能檢測及課程服務：104 年 9 月推動之「週二樂齡日」免費提供 60 歲以上民眾樂齡運動休閒、健康講座及身體檢測等課程項目，至 106 年 8 月已服務長者約 3 萬 1,516 人次，累計辦理 1,971 班次。而對於本市公益服務對象，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及 65 歲以上長者等，亦規劃免費公益時段。

另運動中心均設有女性運動專區及親子活動空間，不定期提供女性專屬日優惠及系列課程，型塑女性運動風氣。

3. 動健康 Fit For Age 計畫

透過衰弱檢測(如握力、步行速度)、下肢肌力檢測(30 秒椅子坐立)，讓民眾自我檢測記錄，透過檢測值數值變化，感受運動後進步情形，強化自我管理以及鼓勵持續運動之意願。在積極作法上透過整合性模組-前測、介入(認證合格醫師提供量身訂做「運動處方」、專業人員提供個人化運動介入與識能提升課程)、後測，並提供自主健康管理工具(動健康 APP、運動手環)，期能有效降低市民失能比重、增進市民健康平均餘命。

(1)新北動健康 APP

APP 會員人數，自上線以來至 106 年 8 月，已達 22 萬 6,638 人，執行成效豐碩，除透過電視及平面媒體搭配行銷活動展出，提高「動健康」計畫之能見度外，增加市民健康飲食行為、自主運動態度，使市民具備健康素養，同時透過行動健康服務科技提升相關產業發展、創造商機；另針對衰弱長者開立客製化的「運動處方」，內容包含有氧運動、肌力訓練、伸展運動及平衡運動等 4 大內容，再由通過認證的復健師等專業人員執行，以達成更有效的運動介入方案。

(2)社區動健康

為預防長者衰弱，延緩老化，規劃長者「社區動健康」，結合民間團體共同推出「自癒力」、「肌耐力」、「護身力」推廣計畫，期透過適合銀髮族之專業運動課程，搭配社區系列推廣計畫，預防及延緩銀髮族衰弱症狀發生，達到健康老化目標。

「新北社區動健康」自 105 年 9 月開始結合民間團體辦理，至 106 年 8 月共培訓社區種子教師 220 位，另自 106 年 3 月開始推動銀色奇肌班，社區動健康課程累計開班達 302 班、參與人次達 7 萬 6,560 人次。



林口區太平社區銀髮長輩一起動健康

為彙整社區動健康執行成效，提供銀色奇肌班辦理單位「新北動健康活動小卡」，長輩於上課第 1 週進行椅子坐立 30 秒前測，並填寫營養評估識能問卷，第 6 週最後一次上課再進行後測，完成前後測之「新北動健康活動小卡」將進行後續建檔管理。

4.長者健檢加值運動處方

105 年長者健康檢查衰弱篩檢資料顯示，本市長者衰弱盛行率為 5.1%，衰弱前期盛行率為 42.7%，也就是平均 2.1 人就有 1 人處於衰弱或衰弱前期，表現出來的症狀可能會是慣用手握力不足或步行速度變慢。衰弱及衰弱前期長者經完成運動介入後，握力平均增加 2.07 公斤、步行速度平均提升每秒 0.04 公尺。

106 年推展長者健檢加值運動處方，3 月與 EIM(Exercise is Medicine)全球總會簽署國際合作備忘錄，並辦理國內首批醫師及醫事人員之衰弱運動介入培訓課程，總計有 137 位醫師及 185 位專業人員取得 EIM 認證。此外，8 月 EIM Taiwan 培訓課程通過測驗取得證書醫師 58 人及專業人員 159 人，累計培訓醫師 195 人及專業人員 344 人。4 月開跑的長者健檢，進一步推動個人化運動處方，針對衰弱或衰弱前期長者量身定做，開立「客製化的運動處方」，並由通過認證的專業人員如體適能指導員，負責執行「個人化運動計畫」，期能有效降低市民失能比重、增進市民健康平均餘命，至 106

年 8 月長者健檢累計完成 2 萬 548 人。另藉由定期辦理 EIM 認證專業人員交流講座，使執行衰弱運動計畫的運動專業人員透過運動介入經驗分享，進一步提升運動改善衰弱成效。

此外，也將動健康擴大推廣到社區。市民可以透過居家社區附近松年大學、樂齡學習中心、老人共餐等等據點加入新北動健康行列，目前松年大學、樂齡學習中心已經融入「動健康」課程，老人共餐據點更在每次聚餐時，進行運動帶動，並透過檢測評估記錄每位成員的檢測數據，其目的是希望令參與者感受運動後進步情形，增加持續運動之意願。

在擴大社區運動人力資源部分，目前亦與臺灣復健醫學會討論有關「擴大運動處方/運動計畫專業人力認證培訓課程」辦理方式，期能培訓更多社區在地的運動專業人力，達成本市動健康之目標。

5. 申辦國際賽事

105 年共計辦理 15 場國際賽事，提供選手在地之國際交流機會，並結合城市特色行銷新北，以期爭取更多國際賽事主辦權。至 106 年 6 月已完成辦理 5 場國際賽事，預計至 12 月底另辦理 7 場國際賽事。另於 106 年 8 月 14 日至 29 日協辦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本市選手獲得 6 金 6 銀 5 銅佳績。



長者健檢後續運動計畫
介入流程

(1) 萬金石馬拉松

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已連續3年榮獲 IAAF 銅標籤認證，受到國際田徑總會的肯定，106 年更以邁向銀標籤的高規格辦理賽事，以期藉由優質賽事服務，提升國內外馬拉松好手交流平臺之水平。本次吸引了 33 國共 336 名國際菁英及外籍選手來臺參賽，



2017 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起點線

總參賽選手超過 1 萬 2,000 人、參與民眾達 3 萬人以上。106 年並首次辦理博覽會 EXPO 特展，引領市民回顧 92 至 105 年的賽事經典衝線畫面與事蹟，紀念跑者之運動精神，感受萬金石之美並展望賽事之未來。

(2) 亞洲棒球錦標賽

本市爭取主辦的第 28 屆亞洲棒球錦標賽將於 106 年 10 月 2 至 8 日新莊棒球場舉行，距上次主辦 90 年第 21 屆賽事已睽違 16 年，再度舉辦深具意義。本次預計有中華臺北、日本、韓國、香港、中國、巴基斯坦、斯里蘭卡與菲律賓等 8 支隊伍參賽，期盼藉由賽事的舉辦提升國際知名度，增進國內棒球運動熱度，並帶動城市行銷宣傳與觀光經濟產值。

6. 成立體育事務委員會

本府於 105 年 8 月 29 日成立新北市政府體育事務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會議，委員會工作重點以「新北動健康」及「新北玩運動」兩主軸進行。積極結合本市豐富景觀資源，吸引市民走出戶外運動，以提升全民運動風氣與規律運動習慣，加強各項運動相關資源整合，進而活絡運動產業發展。

(1) 新北動健康：包含健康科技介入、定期宣導活動，並規劃「旗艦版」、「社區版」以及「普及版」內容，建構「新北動健康 WEB」並結合手機 APP 全新上線，提供民眾多樣化、個別化健康選擇。

(2) 新北玩運動：將以「玩」為概念推廣適合學校、社區，進而推展到全市之運動項目系列活動，以「跑出自信」、「玩出快樂」、「動出健康」、「游出活力」為主軸，型塑全民運動風氣。預定於 106 年底達成本市規律運動人口達到全國平均值 33.4% 以上、SH150 中小學 90% 以上、體適能檢測通過率年年提高(105 學年度通過率 66.29%) 並高於全國平均值之目標。

(二)重視各級教育投資

以健全「組織、法制、硬體、軟體」四項建設為新北教育扎根，將教育資源廣布每位學生，推動適性入學、發展學校特色、改善學校設施，全方位提升在地教育品質，並考量「結合產業需求，改進技職教育」長遠政策方針及本市長程技職教育規劃，且為落實技職教育推動，規劃成立技職教育科。同時推動「優質高中職旗艦計畫」，全面提升本市高中職教育質與量，滿足學子在地就學需求，105學年度國中畢業生升學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在地就學率近七成，已獲良好成效。

1.全國首創成立技職教育科

106年2月全國唯一的技職教育科已正式掛牌，為建立一貫化的技職人才培育體系，推動「新北技職3.0」，強化「職業試探教育」、「職業準備教育」、「職業繼續教育」三階段之相關政策作為，以實踐本市技職教育藍圖。其中「職業試探教育」部分，持續補助各國中辦理抽離式國中技藝班達250班、技藝社團及舉辦寒暑假職業試探育樂營各達100場以上；「職業準備教育」部分，將擴大辦理證能合一計畫、產學合作、金手培訓及國際交流活動，補助超過10校及20類科師生相關經費，增進技職學生專業技能及與業界實務接軌；「職業繼續教育」部分將結合本府勞工局及職訓單位及業界資源，擴大辦理技職教師赴公民營企業研習，精進在職進修及專業成長。

2.新設學校及增班

本市106學年度核定額滿國中4所、國小11所，為確保孩子就學權益，持續以檢討現行學區劃分並適時調整、落實學生居住事實審查及分析評估新設校需求等3項精進作為，並透過新設學校及增班，提供學子更多就近入學機會，減緩通勤壓力。

迄今總計完成竹圍國中與光復國中改制完全中學、達觀國中小學、佳林國中、頭湖國小、龍埔國小、新市國小、北大高級中學、北大國小共9校，已開放招生，共計增加349班、1萬2,178名入學機會。新林國小目前完成校園整體規劃與設計，預計107年5月第1期工程完工。

以結合「實驗教育」和「技職教育」的新思維，將樟樹國中改制為全國首創結合實驗教育和技職教育的「實驗性技術型高中」，設有多媒體動畫科

和流行服飾科等 2 科，規劃跨群科特色實驗課程，以培育跨群科卓越技職人才為目標。106 學年度起開始招生，每年可提供招生名額 180 名，有效提升汐止在地就學率。

3.優化在地高中職

分別以「發展高中卓越方案」及「發展精緻技職教育方案」積極推動高中職卓越化、優質化，提升教學品質以吸引學生在地就學。至 105 上半年度止，辦理學校本位特色課程或群科科目數累計加總約 8,338 門，整體學分數累計加總約 5,761 學分，開設專題研究課程及專題製作課程校數至多達 36 校、開設外語課程校數至多達 32 所、訂定教師精進教學計畫或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校數合計至多達 27 校、充實教學設備與更新校數至多達 40 校。106 學年度已核定 34 所高中職(公立 24 所、私立 10 所)相關計畫，挹注約 1 億 739 萬元。

另積極推動技職產學聯盟合作，以加強學校教學、產業界實習及就業接軌，縮短學用落差。

簽約日期	產學合作
106 年 4 月 7 日	新北高工深耕國內技職教育，長期培育國內機械領域相關技術人才，推動產學合作成果斐然，臺灣馬自達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企業回饋之精神，捐贈該校汽車科 2 部 MAZDA CX-3，充實學校教學實習設備，縮短學用落差，協助培育更多汽修實務人才。未來雙邊的合作，希望能朝向辦理教師專業研習活動、提供學生汽車技術專題講座、企業至校進行校園招募提供就業機會、捐贈學校教學實習設備等方向進行。
106 年 1 月 12 日	自 105 學年度起由瑞芳高工協助，與當地的黃金博物館建立館校產學合作關係，開啟為期一學期的「英語青年導覽大使」培訓計畫，藉以結合東北角地區觀光與應用外語科特色課程，培養瑞芳地區在地觀光英語導覽實務人才，以落實學用合一，這群英語青年導覽大使將成為推動當地觀光產業的生力軍。此培訓課程計畫，不但加強瑞芳高工與當地產業進行雙向交流，促進產學合作關係，更提供應外科學生有實地導覽體驗與外語應用能力的場合，開啟個人成為外語導遊或華語導遊夢想的新契機，更是創造瑞芳高工與黃金博物館之間雙贏的共同亮點。
105 年 11 月 22 日	金山高中與金山區公所、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及在地產業共同攜手合作，在金山高中舉行在地風味「歐式麵包」新品發表會，將金山區特產--甘藷當作素材，研發「田園乳酪麵包」及「黑糖蜜金麵包」，以少油、無糖及無添加麵包改良劑製成麵團，低溫自然發酵 120 分鐘，健康與口感兼具，既能品嚐到麵包本質的香氣，再搭配香醇的地瓜內餡，呈現出在地的最佳風味。學生們運用地食材，研發健康低碳美食之餘，仍不忘回饋鄉里，將產品的配方及作法無償地技術轉移提供在地產業及商家，期盼為促進在地農產低碳精緻化貢獻心力。
105 年 7 月 4 日	新北市瑞芳高工為了縮短學用落差，培養企業所需人才，與熊建會、德霖技術學院三方合作簽訂「營建工程實務就業導向課程專班意向書」與「就學就業一條龍模組合作意向書」期待共創三贏，並提供 19 位名額給多家企業，讓高三學生「畢業即就業」。

4.程式教育體驗中心

為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科技領域」的推動，今年正式啟動「新北程式校園 3+1」教育藍圖，發行程式教育專書「彈指玩世界」，深耕新北程式教育，達成校校有 coding 目標，同時結合汐止科學園區產業優勢，與在地企業宏碁公司進行產學合作，共同推動程式教育。106 年 6 月 26 日於汐止區青山

國民中小學首創成立「程式教育體驗中心」，除提供多元程式體驗與教學環境，並與宏碁工程師合作辦理物聯網研習，提供產業物聯網應用教學新體驗，106 學年度起規劃於該體驗中心規劃一系列程式教育研習課程，分為初階課程 18 場、進階課程 16 場，共計 34 場次，並規劃辦理偏鄉學校到體驗中心參訪活動，以及寒暑假營隊之相關活動，希冀建置汐止區程式學習社群外，也提供全市資訊教師一個程式創意教學交流園地。

項目	推動情形
推動目標	(1)增進教師運算思維教學知能與教材教法研發。 (2)提供學生程式設計運算思維學習活動與興趣探索機會。 (3)建構本市資訊科技領域程式設計與產學合作。
推動課程	(1)業師課程：與宏碁合作辦理工作坊，由工程師擔任課程講師，分享程式設計如何與課程結合。 (2)偏鄉學生體驗活動：與宏碁合作辦理學生參訪及體驗程式設計活動，讓偏鄉學生藉由參訪國際企業機會感受企業文化，並由宏碁業師教授程式設計課程。 (3)寒暑期營隊：開設短期育樂營隊，藉由有趣的活動，帶領學生體會運算思維以及提升對於程式教育之興趣。
發展特色	(1)作為汐止地區程式教育發展中心：結合大汐止地區 15 所學校成立學習社群，發展程式教育課程及備課機制。 (2)種子教師培訓中心：藉由開設初、進階課程，培育本市程式教育種子教師，並且逐步擴散至各級學校。

5.推動十二年國教作為與配套

(1)成立推動小組

成立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工作小組，依主承辦業務進行分工，訂定工作項目進度圖，自 105 年 10 月起迄今，業召開 4 次工作小組會議，進行進度掌控及橫向聯繫，以有效推動新課綱。

(2)成立高中課程發展工作圈及課程發展中心

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實施與推動，本市於 105 學年度領全國之先，成立 10 個「課程發展中心」及「課程發展工作圈」，建立教師課程發展與專業教學之支持系統與學校行政支持系統，全面帶動本市高中積極著手相關配套措施與準備新課綱。106 學年度將接續 105 學年度之成果與基礎上，持續協助各校積極穩健展開各項課程發展與準備工作，如市立學校在原有之課綱架構下全面試行新課綱之多元選修課程。

(3)十二年國教宣導及研討

結合 105 學年度全市校長會議、教務主任會議、區級教務人員社群辦理總綱宣導及研討，並於分區輔導領域召集人研習辦理十二年國教總綱理念宣講，共計 60 場次。

函發 12 年國教宣導種子講師名單，鼓勵學校搭配校內相關會議或研習進行課綱宣導；國中部分，完成宣導研習的學校共計 56 校、已規劃辦理的有 37 校。

(4)盤整師資及設備

調查全市各國中之科技領域師資、空間及設備之現況，研擬整合型领航計畫，並逐年完成各校師資及設備之培力建置。106 年度補助 16 所國、高中建置生活科技教室，44 所國、高中充實生活科技教學設備；選送 42 位教師參加科技領域增能(含第二專長)學分班，並甄選新聘 8 位科技領域教師。各國教輔導團進行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案例之研發，發展多元教學及適性評量案例，以符應未來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

(5)推動適性入學

項目	推動情形
特色招生	<p>(1)為鼓勵具有技職傾向學生適性入學，讓有技藝專長的學生能夠在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的前提下，藉由術科測驗、在學期間參加競賽成績及生涯發展規劃書等項目，進入職校就讀。</p> <p>(2)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共計有鶯歌工商等 15 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包含 5 所公立高職、1 所公立高中附設職業類科、9 所私立高職)，共開放 24 類科，預計招收 1,664 名學生，106 年 6 月 13 日公告放榜，於 7 月 11 日起至 8 月 18 日辦理各校所餘名額續招作業。</p>
免試入學	<p>(1)為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照顧經濟弱勢學生就學權益，106 學年度擴大辦理公私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共有 31 所學校參加，錄取且報到人數計 2,048 人，總報到率高達 90.58%，創下辦理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以來的歷史新高，另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今年共有 26 所學校參加，錄取且報到人數計 1,510 人亦為歷年新高，在地就學相關政策成效顯著。</p> <p>(2)市立金山高中與雙溪高中於 106 學年首度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就學區完全免試入學方案，錄取之超額比序完全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2 校錄取率皆為 100%，分別錄取 119 名及 71 名學習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分別提供金山高中的學習區(萬里區、金山區、石門區)及雙溪高中的學習區(雙溪區、貢寮區、平溪區)國中學校畢業生就近與適性的選擇機會，以落實在地就近入學與真正免試精神。</p> <p>(3)106 學年度由本府主政辦理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業務，基北區免試入學委員會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公告實際招生名額，共 177 所學校合計 6 萬 6,031 個招生名額，同時於 106 年 7 月 1 至 4 日完成免試入學志願選填報名收件工作，106 年 7 月 11 日放榜。總計報名人數為 4 萬 3,239 人，錄取 4 萬 2,933 人，錄取率達 99.3%。</p>

(6)職業試探發掘興趣

首創成立九大分區「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提供區域內各國中、小學生職業認知與試探教育課程，與優勢智能適性職涯分析，使學生更適才適性發展。同時讓學生接觸操作技能、發掘自身專長與興趣，辦理寒暑假職業試探育樂營、國中技藝社團等，以增進對職場及技職教育的認識。



福營國中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

項目	推動情形
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	目前已成立新泰國中、鶯歌國中、正德國中、五峰國中、板橋國中、三民高中、大觀國中及瑞芳國中、福營國中、樟樹國中等 10 所體驗中心，另萬里國中、光復高中(特教)、中正國中、明志國中及福和國中等 5 所體驗中心，預計於 107 年初完成啟用，完整提供工業類、商業類、農業類、家事類、海事水產類、藝術類 6 大類課程，讓職業教育向下延伸到國小高年級教育階段，藉以落實建立職業人才一貫化體系之目標。
國中技藝教育職業試探暑假育樂營	(1)每年均定期辦理寒暑假職業試探育樂營，提供各類職涯體驗與認知的課程，讓學生親自「動手學技能」，並深入瞭解各職業類科的內涵。 (2)106 年度寒假育樂營共補助大觀國中等 23 所高中職及國中共計辦理 116 場次，106 年度暑假育樂營共補助大觀國中等 30 所高中職及國中共計辦理 150 場次，總計提供 1 萬 7,008 名給予學生參與職業試探機會。
技藝性探索社團	(1)鼓勵國中各校設置技藝性探索社團，聘請不同職群專業人士授課，激發國中生學習技能的興趣，增進對技職教育的認識。 (2)105 學年度共計開設 125 個技藝社團，約有 2,660 名學生參與。
國中技藝班	(1)由學校自辦或與鄰近高職合作，讓具有技藝傾向的國三學生，每星期有 3-14 節課的時間體驗多元的職業教育課程，從中發掘興趣。 (2)學生參與率由 101 年 15%，提升至 105 年 19.3%，以輔導學生試探職業基礎知能，導引學生適性發展。

6.改善國中小軟、硬體設施

(1)整建老舊校舍

以「安全」、「簡約」、「健康」、「友善」、「永續環保」、「避難」為主要考量，逐年改善老舊校舍，營造安全校園。

項目	推動情形
校舍改建	(1)至 106 年 8 月校舍改建共計完成 36 校。 (2)106 年預計完成光興國小、積穗國小、頂溪國小、網溪國小、碧華國小及新埔國小等 6 校校舍整建。
廁所改建	(1)至 106 年 8 月，共 10 所學校完工，包括大觀國小、安坑國小、中正國中、介壽國小、新埔國中、五華國小、成功國小、崇德國小、尖山國中、安坑國小。 (2)目前共 5 所學校辦理，包括自強國小、金美國小、中和國小、裕民國小、平溪國中。

(2)校舍耐震補強及公共安全檢查

依教育部委託國家地震中心對校舍耐震能力列管統計，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校舍數計 2,479 棟，需初評計 1,826 棟，總計投入約 1,000 萬經費辦理，於 103 年度全部完成。初評結果 1,292 棟校舍需詳評，投入約 6 億元經費，已於 104 年度全部完成。詳評結果有 959 棟校舍需補強，已投入約 40 億元經費並補助 503 棟校舍進行補強，餘尚未完成 456 棟校舍將配合教育部政策於 108 年完成。詳評結果有 179 棟校舍建議拆除，已完成拆除重建或整地 121 棟，尚未完成 58 棟將綜合考量校舍年限、CDR 值、氬離子含量等因素分類為改採補強方式(21 棟)、規劃拆除無需重建(14 棟)、規劃拆除重建(20 棟)及其他碧華國中遷校(3 棟)。另為維護學校師生安全，該類校舍將先低密度或暫停使用，並配合教育部政策於 108 年底完成相關作業，俾利校舍永續經營及提供優質安全學習環境。

(3)增闢風雨操場

為避免學校運動環境受天氣影響，協助學校規劃興建風雨操場空間，並開放提供社區民眾運動，自升格以來已完成 27 所學校增闢風雨操場，106 年已補助自強國中、貢寮國小興建風雨操場預計於 106 年底完工。

(4)學校污水下水道接管

升格迄今已完成 52 所學校污水納管。依 106 年度編列專屬經費 1,000 萬元整，預估可再完成 2 至 3 所學校污水接管工程，再爭取其他經費來源補助，未來將努力以完成 62 所學校污水管納管為目標，續努力將污水管網已到達學校區域辦理接管工程。

7.建構完善幼兒教育

(1)廣設幼兒園

針對園所數不足之區域，評估區域需求並活化運用學校教室空間，充實環境設備，達到幼兒園在地化及普及化之目標。升格以來至 106 年共增設 315 班幼兒園，增加 8,490 名幼童就學機會。此外並利用學校空餘教室委託民間辦理非營利幼兒園，合計 27 班，共計提供 782 名幼兒入園機會，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供市民更完善及優質平價教保服務。

(2)提供各項學前補助及服務

項目	幼教補助服務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就讀公立幼兒園者補助全額學費，就讀私立幼兒園者，每名幼兒每學期最高補助 1 萬 5,000 元學費，經濟弱勢幼兒另加額補助其他就學費用，共 3 萬 1,420 人申請。
中低收入戶幼兒就學補助	學齡 2 至 4 歲，每學期補助 6,000 元，共計補助 542 人。
身心障礙兒童教育補助	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就讀公幼每人每學期補助 3,000 元，就讀私幼每人每學期補助 7,500 元，合計 1,635 名幼生受益，並獎勵招收托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之私立幼兒園，共計 1,078 案。
公立幼兒園弱勢家庭幼生餐點費補助【本市獨有】	每人每學期補助最高 6,750 元，共 4,747 人次申請。
經濟弱勢學童課後留園補助【本市獨有延長至晚間 7 時】	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學期間每月最高補助 2,800 元、公立幼兒園寒暑假每生每月最高補助 3,500 元，106 年寒假期間計 636 人次弱勢幼生受惠、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2,161 人次弱勢幼兒受惠，106 年暑假期間計 874 人次弱勢幼生受惠。

(三)推動特色教育

1.特色學校

積極推動特色學校方案，鼓勵各校活化校園空間，整合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打造「新北之星」特色學校。106 年度廣續辦理新北之星特色學校徵選事宜，並將重大教育政策納入計畫，鼓勵學校持續深耕特色，

展現學校卓越品牌，並輔導本市學校參加教育部全國性特色學校獎項或競爭型計畫。

項目	推動情形
「新北之星」特色學校	辦理「新北之星」特色學校徵選，提列 20 所新北之星特色學校、1~5 所新北之星標竿學校。
參加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營造空間美學與發展特色學校計畫」甄選	106 學年度計有 50 校獲獎，不論總成績、名次或校數皆為全國之冠，連續四年獲得全國第一，並獲教育部核定新臺幣 910 萬元補助。
參加教育部「推動試辦偏鄉國民小學特色遊學實施計畫」甄選	106 學年度計有 5 所國小獲選為教育部 106 年特色遊學實施學校，各獲 60 萬元(第 2 年獲選學校)、100 萬元(首次獲選學校)不等之補助。
參加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城鄉共學夥伴學校試辦計畫」甄選	106 學年度計有 6 所國小入選夥伴學校名單，各獲 25 萬元補助。

2.創客教育

自 103 年底率全國之先推動創客教育，以「整合」、「自學」、「創意」、「實作」等 4 大理念，將創客的精神融入職業訓練課程當中，推動新北創客教育，同時開辦創客主題式課程，期望師生都能開始透過「動手做」開啟真學習，透過職業訓練培養符合創意趨勢人才，將創新、分享精神融入製造過程中。

現有積穗國小、鶯歌工商、新北高工、板橋高中、金山高中、中和高中等 6 校建置創客教室，創客學校均依學校特色規劃，備有各項數位製造機具，也擔任鄰近國中小之創客交流據點，透過辦理講座、工作坊、營隊及參訪等方式，推廣新北創客教育精神。



新北 Maker 創客體驗活動

為使創客教育持續向下扎根，讓學生體驗動手做的趣味，於中小學階段小規模導入創客課程，自 104 年 10 月起至 106 年 6 月計補助 17 所國中小學校進行創客社群運作方案，由各校依特色發展 60 個以上教案，並規劃與其他學校分享。

106 年串連既有 23 校創客社群學校聚焦於創客推廣，並以「2017 新北創客季」共同行銷創客精神，逐步邁進「校校有創客」目標。106 年 5 月 12 日於積穗國小成立「新北市自造教育示範中心」，與臺灣師範大學合作創客磨課師課程，展示各校結合三階段課程產出之豐富創意成果。106 年 4 至 6 月辦理計 3 場全市性研習，約計 130 位教師參與。另為整合年度創客成果及深化創客精神，連結各行政資源，讓創客推動廣度與深度提升，透過「創客

百場研習」、「創客偏鄉體驗」，鼓勵尚未推動創客學校申辦認識；10月將結合 Mini-Maker faire 及兩岸創客論壇，進行產業與學界對話。

3. 實驗教育

(1)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為推動實驗教育，業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制定頒布「新北市政府所屬公立學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新北市私立實驗教育學校申請許可及監督辦法」及「新北市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評鑑獎勵輔導及接管辦法」，以健全法制。自 104 學年度以來，依本市小型學校轉型發展實施要點，以學生數 50 人以下之國民小學為對象，投入資源以協助學校轉型發展，並配合偏遠地區國小資源整合專案推動混齡教學及專長授課事宜，於整體課程、教學、師資及資源整合發展成熟後，研議國小推動學校型態實驗學校之作法及可行性，希冀能為偏鄉小校帶來教育的新希望，也提供偏鄉教育發展的一項新選擇。

(2)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配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之發布，本市亦訂定「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補充規定」，以完備法令。自 106 學年度開始規劃線上申請與審核系統，建置網路平臺，期能提供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個人、團體與機構更有效率的申請機制，減少書面文書作業負擔並及時提供各項資訊。

(3) 教育實驗課程

自 102 學年度起全面實施，學校可依學校特色發展、特性及課程需要，兼顧學生多元需求，研訂教育實驗課程其申請類別，計語文類(英語、閱讀等)、藝文類、體育類、自然類、數學類、電腦類、童軍類、音樂類、民俗技藝類等。106 學年度計有 113 校、279 班獲核准。

本市唯一一所公辦民營學校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其位於新北市烏來區，目前共計有 8 班 94 位學生及 20 位教師(10 位專任及 10 位兼任)。學校具有特色之課程設計，並擁有充滿大自然氛圍的學習環境，讓學校在近幾年的評鑑中都有優異的表現。101 學年度及 104 學年度的兩次評鑑結果皆為「優良」。

4.國際教育

因應全球化趨勢，本府為增進教育水準，厚植國際新知，重點推動國際教育相關業務，以「悠遊學習」、「精進教學」、「共同生活圈」、「資源整合」為規劃面向，期使本市師生能拓展國際視野，強化全球競合力。

項目	推動情形
悠遊學習	(1)升格迄今補助 129 校推動學校國際教育交流活動。 (2)選送本市高中生赴美國辛辛那提市、加拿大萊姆頓肯特區公私立學校進行 3 週交流學習課程，升格迄今共 155 人參與。 (3)辦理本市學校與各國學校進行國際交流、國際理解等教學活動，升格迄今共 356 校辦理。 (4)推廣模擬聯合國會議培訓課程，升格迄今共 138 校參與，辦理 3 場成果發表會，1,058 人參與。
精進教學	(1)辦理 27 場國際教育及多元文化教師研習，1,066 人參與。 (2)補助 58 校成立教師專業社群，結合教材進行運作及跨校教師交流、推廣。
共同生活圈	持續運作 9 所國際文教中心，升格迄今共辦理藝文展覽、多元文化教材推廣、主題月活動計 1 萬 7,077 場，58 萬 3,556 人次參與。
資源整合	與 AIESEC、青少年交流協會、境內大學及僑委會合作辦理國際關懷服務學習活動，升格迄今已到 174 校服務，辦理 28 場次營隊活動，2,288 名學生參與。

5.藝術教育

積極打造藝文重鎮，透過「營造優質美感環境」、「推廣藝術特色據點」、「充實藝術教學內涵」、「增加藝文學習機會」與「統整各項藝教資源」5 大主軸，系統推動本市藝術教育。

(1)藝術教育園區

規劃藝術教育園區，鼓勵各校建置藝術情境，「處處」散播藝術的氛圍；另打造大觀藝術教育園區、「spotlight·藝境」計畫，打造 16 所校園特色地景。

(2)藝文深耕計畫

推廣「藝術與人文教學深耕」、「美感教育實驗」課程，並辦理「假日藝術學校」，充實藝文教學內涵。扎實推動 87 校藝文深耕計畫教學，促進教學正常化，受惠學生人數達 4 萬 3,000 人以上。

(3)假日藝術學校

辦理藝術饗宴系列活動，提供「人人」皆擁有藝術學習之機會。開設 12 所假日藝術學校，提供 2,030 個觸發孩子藝術創作能量的機會。

(4)週末藝術秀

規劃各項藝文活動及競賽，如週末藝術秀、藝術滿城香、藝術教育嘉年華等，提供各項藝才展能舞臺，讓孩子能夠「時時」展現藝術潛能。於 9 個熱門景點辦理，提供 36 所學校藝術團隊展現才華的舞臺。

(四)關懷照護弱勢學生

為讓弱勢孩童孩子能立即得到妥善的照顧，開辦幸福保衛站、幸福晨飽、營養午餐補助等一系列輔導關懷措施，以積極關懷、輔導及照顧弱勢、邊緣與遭遇突發變故的孩子。

1.幸福保衛站

「幸福保衛站」結合本市四大超商逾 2,000 多個門市作為關懷據點，將「啟動於危機初始階段」、「由學童主動現身求助」、「24 小時援助不打烊」等 3 大原則緊密連結成關懷網絡，並藉由社工人員及學校輔導教師的追蹤、訪視，將需要幫助的家庭或學童通報至「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後續挹注各項社福資源。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8 月，累計取餐人數 2 萬 524 人，其中 1,985 人列入高風險案件追蹤、輔導，依實際需求挹注相關資源；目前餐點總支出約 250 萬元，民間捐款逾 1,115 萬元，助益本計畫長期推行。

2.減輕弱勢學童就學負擔

(1)幸福晨飽及弱勢學童營養午餐補助

為減輕就讀公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學生之就學負擔，以提供早午餐方式補助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或家庭突遭變故的學生就學期間能有基本的餐點協助。幸福晨飽早餐，以便利超商早餐券、各校自設廚房、鄰近早餐店及多元供餐模式等方式補助辦理。106 年度早餐平均補助人數 3 萬 2,406 人、午餐平均補助人數 3 萬 9,844 人。

(2)籌設夜光天使點燈專班

協助經濟弱勢且下課後確實無人照顧，致有影響其身心健康與發展之國小學童，參加生活教育及藝能學習活動。除協助家長一同陪伴孩子，並設計多元才藝課程，讓學生發展潛能，從學習中得到成就感與歸屬感。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20 所學校辦理，服務學生數 271 人。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21 所學校辦理，服務學生數 286 人。另外全額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部分補助情況特殊學生等弱勢學童參加課後照顧服務，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補助 6,879 人次。

(3)其他補助項目

項目	推動情形
獎助學金	(1)市立高中高職：105 學年度獎學金獲頒人數計 156 人，核發金額計 485 萬元；助學金獲頒人數計 5,732 人，核發金額計 2,366 萬元，合計 3,351 萬元整。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作業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止。 (2)本市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學金 105 年核發大專院校組 335 人，其中清寒組 246 人，一般組 89 人；高中職組 445 人，其中清寒組 117 人，一般組 328 人，核發金額共計 1,115 萬元。 (3)國小：公私立國小原住民學生獎學金，共補助 533 人，每人補助 3,000 元整，共 159 萬 9,000 元；公立國小低收入戶學童就學補助，共補助 4,922 人，每人補助 1,000 元整，共 492 萬 2,000 元。 (4)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補助，國小補助 15 人，共計 20 萬 1,025 元，國中補助 42 人，共計 70 萬 5,585 元，高中職補助 56 人，共計 151 萬 5,965 元。
就學交通服務	(1)對於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就學交通服務，本市 39 所學校購置交通車，106 年 1-6 月協調學校自有車接送 45 校 288 人。 (2)都會型學校採用租用交通車，106 年 1-6 月服務 77 校、715 人，計 2,109 萬 1,659 元。 (3)對未接受租車及學校交通車接送服務之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提供交通費補助，依實每月最高核撥 1,035 元，106 年 1-6 月補助交通費申請中。

3.強化輔導關懷措施

以弱勢優先、公平正義及個別輔導為三大原則推動關懷措施，並依學生個別需求給予扶助與補救教學。

項目	推動情形
「幸福閱讀·學習相伴」陪讀活動	(1)圖書館提供學童課後及寒暑假陪讀服務，目前全市 29 區均設置陪讀據點，由陪讀天使提供國小學童簡易作業諮詢及閱讀陪伴，並提供弱勢學童 80 元「幸福餐券」，希望讓家長可以安心工作，不需擔心孩子晚餐問題。 (2)至 106 年 8 月，參與人次共 4 萬 6,238 人次，發出約 1 萬 2,855 張餐券，陪讀天使共計 132 位。
加強學齡兒童入學通報及追蹤機制	連結「全國國民中小學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系統」與國教署「國民教育階段學生就學資料管理系統」，成為適齡學童的照護網絡，由教育、民政、社政及警政系統通力合作，透過定期家訪、電訪、查詢學生戶籍異動情形及出入境紀錄等方式，進行追蹤及輔導入學，層層把關守護孩子安心就學及成長。
國中小高關懷課程	105 學年度國中 147 校次、國小 271 校次開辦高關懷課程，開課數計 2,080 班次，服務 1 萬 400 名學生。
資源式中途班	為中輟復學生提供多元適性課程，引發其學習動機，設立於丹鳳高中、蘆洲國中、溪崑國中、三峽國中及福營國中共 5 校，每月平均服務學生 91 人次。
特殊教育班	(1)國教階段集中式特教班及資源班，105 學年度新增 11 班(集中式特教班 2 班、資源班 9 班)，以維護特教生受教權益。 (2)高中職特教班，目前 1 所特殊學校及 12 所學校設有集中式特教班，服務 1,069 名學生。106 學年度於光復高中及清水高中各增設集中式特教班 1 班，以均衡區域高中職特教資源，符合就近入學及特教學生學習權益。
慈輝班	設立於平溪國中及正德國中賢孝校區，跨區招收因家庭遭遇變故或家庭功能不彰之中輟復學生或中輟之虞學生，提供妥善的住宿照顧，安排夜間課程與住宿輔導，106 學年度服務 86 名學生。
補救教學	本市 105 學年度計 79 所國民中學申請辦理補救教學，僅 1 所國中因屬性特殊(中途學校)未申請，國中小辦理校數比例達 98.75%，國中補救教學總計開設 1,282 班，受輔學生計有 1 萬 8,717 人次，投入教學之教師共有 2,487 人次；國小補救教學總計開設 3,514 班，受輔學生計有 2 萬 4,811 人次，投入教學之教師共有 4,709 人次。

(五)打造安全友善校園

1.強化「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功能

秉持「跨域治理」理念成立全國首創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以主動發現問題、解決問題之精神，建立資源整合及協商平台，並列管各級學校藥物濫用、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霸凌、疑涉違法、性侵害性騷擾等五大類之高關懷個案，定期召開會議針對學校轄內治安斑點、網咖、宮廟、違法販菸商家、取締改裝機車等青少年犯罪熱點場域之查察，提報工作執行成效及案件輔導狀況，並就較複雜個案或重要議題研商處遇對策。

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運作迄今，利用跨局處資源平台相互支援，滿足學校所需，有效協處高關懷青少年問題。為建構更完整之高關懷青少年輔導網絡，並強化學校與警政單位聯繫之緊密度，中心召開之聯繫會議以教育視導九大分區之高國中及所屬轄區警分局輪序與會，透過學校及各局處主動清查及通報機制，以及早發現需要協助之青少年，藉由跨局處合作機制及資源連結，提供整合性處遇協助，以落實整體輔導作為，共同營造和諧友善校園。

2.保護青少年健康安全

(1)製作治安斑點圖

各級學校每學期針對校園周邊青少年逗留之遊樂場所或聚集之地點(如網咖、撞球場、電動玩具店、泡沫紅茶店、公園或易發生危安事件之街道、巷口)，製作校園周遭治安斑點圖，標示校園周遭治安死角，並針對上、下學時段，規劃學生安全走廊，加強巡邏勤務，澈底查察學校周邊可疑或有影響學生安全之虞人士或區域，掌握轄區特性及青少年活動情形經統計106年2至8月共動員警員、國中學輔人員及高中職教官計1,938人次，查獲違規人員計1,520人次。

(2)防制校園霸凌

訂定每學期開學第1週為友善校園週，加強實施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生命教育之宣導，重點於「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及「杜絕復仇式色情」等，藉由各項教育宣導及活動之辦理，喚起學校對於建立友善校園之重視。

為持續推廣並實現友善校園，各級學校於其他校內活動(例如海報、書法比賽等)，融入友善校園活動主題，讓師生共同發想防制作為，發揚友善校園意涵。106年2至8月共執行相關活動4,300場次，216萬8,980人次。

(3)防制藥物濫用

項目	推動情形
成立毒品防治辦公室	(1)為貫徹新世代反毒策略以「人」為中心之毒品防治思維，於 106 年 7 月成立「毒品防治辦公室」，採任務編組制，分為「預防宣導組」、「緝毒溯源組」、「處遇扶助組」。每 2 個月召開工作聯繫會議，以「防毒、拒毒、緝毒、戒毒」四大區塊，針對青少年提出政策方針及工作目標。另「毒品查緝溯源中心」亦同步成立運作，以斷根溯源、專責查緝、情資整合、檢警合作為執行方針，下設「策略研析組」及「查緝行動組」，俾整合緝毒人力，以專責、專業人員精進緝毒能量。 (2)針對未涉毒少年(學生)，以推廣正當娛樂活動、LST 生活技巧教育訓練等方法降低毒品新生人口。 (3)針對高危險族群出入之宮廟、網咖、娛樂場所、旅館、監所等特定場所，辦理毒品預防升級之宣教工作。 (4)針對涉毒少年(學生)，連結處遇扶助資源，介入輔導、追蹤關懷以降低其用藥危險因子，並運用以案追人、以人追案方式，逐案追查少年(學生)毒品來源，深入分析校園販毒網路，積極向上溯源，以斷絕毒品供給來源。
反毒宣導	(1)升格迄今結合學校辦理師生反毒宣導，共辦理 1,890 場次，參與人數達 26 萬 7,968 人次(106 年 1 至 8 月，已辦理 343 場，共 7 萬 8,103 人參與)。 (2)106 年 4 月 1 日與輔仁大學合作在本市市民廣場前辦理全國反毒創意舞蹈大賽全國總決賽活動，透過舞蹈比賽，強化學生對毒品的認知及反毒信念。 (3)透過未來 Family、TVBS、台視熱線追蹤等媒體說明藥物濫用處遇方式及分辨新興毒品技巧等，以行銷本市毒品防制成果。
非海洛因醫療戒癮計畫	(1)結合本府各單位，轉介有戒癮需求之青少年，加入「非海洛因醫療戒癮計畫」，以心理治療、團體治療、藥物輔助治療等方式協助其戒癮。 (2)升格迄今共計轉介 363 名青少年加入計畫。
特定人員提列	擴大特定人員提列及尿篩，至 106 年 8 月特定人員提列 3,596 人，以深化關懷層面。
濫用諮詢服務團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辦理成長反思活動，帶領安溪及三峽國中 36 名高關懷學生參加 106 年萬金石快樂馬拉松(7 公里)完賽獲得成功經驗。106 年 7 月辦理 7 天 6 夜「從心出發，攀越高峰」戶外冒險訓練活動，帶領學員抽離熟悉的環境，透過專業教練引導教學，體驗大自然多元生命型態，激發學員挫折與反思，引導他們正向發展，堅定反毒信念。

(4)防制青少年吸菸

項目	推動情形
菸品及電子煙管理自治條例	(1)「新北市菸品及電子煙管理自治條例」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經市議會一讀通過。 (2)升格迄今電子煙共計裁處 96 件。
非法販售取締	(1)加強取締非法販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以下少年之商家。 (2)升格迄今，查獲未滿 18 歲吸菸 9,784 人，稽查輔導菸品販賣場所 4 萬 3,536 家次。
校園衛教	辦理入班菸害防制衛教宣導，升格迄今國小 6 年級班級達 2,406 班，國中 7 年級班級達 3,283 班。
戒菸班	升格迄今辦理青少年戒菸班共計 78 班，參與學員 1,533 位，468 位第 3 個月點戒菸成功。
校園周邊禁菸	(1)105 年 8 月 8 日公告境內 213 所國小、62 所國中及 61 所高中職校園周邊人行道、家長接送區及校門口，自 105 年 9 月起全面禁菸，違者依菸害防制法最高可處新臺幣 1 萬元罰鍰。 (2)公告至 106 年 8 月共查獲 535 件，裁罰金額 107 萬元。

3.構築「護生安全網」

「護生安全網」是以學校為核心、社區為骨幹、市府為後援之校園安全防护機制，定期由各級學校校長邀集轄區派出所、社區巡守隊、社區發展協會、里長、家長會長、志工等人員召開「校園安全會議」，並藉由辦理警衛勤務研習、校園人為災害演練、執行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落實校園訪視聯繫工作等作為，積極提昇校園安全防护工作，以確保學生安全。

104 學年各級學校召開「校園安全會議」共計 1,569 場次，105 學年各級學校召開「校園安全會議」共計 1,471 場次，所提校園設施規劃改建建議、校園工程安全管理、交通安全等校園安全議題，均賡續管制辦理，以達護生安全網建構目的。

另已補助轄內綠籬或圍牆低矮學校計 285 校完成建置「紅外線智慧警示系統」，結合校內志工、社區巡守隊，並與警察連線，運用科技設備輔助人力，共同守護校園安全。

六、健全社福制度，加強醫療照護

(一)完善社會福利制度

運用公私部門夥伴資源，積極營造「歡喜生、快樂養」的友善環境，共同協力支持兒少成長、擴大托嬰及幼兒園等親子服務，並落實性別平權、協助長者在地樂活及弱勢關懷照護等，建構完善的社會福利照顧體系。

1.友善嬰幼福利政策

(1)提升生育意願，減緩少子化

項目	推動情形
婚後孕前健康檢查	提供設籍本市尚未懷第一胎之夫妻接受婚後孕前健康檢查服務，升格迄今提供 2 萬 5,245 人婚後孕前健康檢查服務。
優生保健服務	(1)升格迄今計提供產前遺傳診斷服務 6 萬 4,084 人。 (2)升格迄今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共 22 萬 7,479 人。 (3)提供低收入戶、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及患有有礙優生疾病之特殊群體生育調節服務，升格迄今共服務 329 人。 (4)103 年 1 月起，產前遺傳診斷補助費用由 2,000 元提高至 5,000 元整。 (5)106 年 1 月起，提供設籍本市，曾經孕育過脊裂兒之婦女，再次懷孕時，可享有第二孕期母血甲型胎兒蛋白(AFP)篩檢補助。
好孕專車	(1)為打造孕婦友善城市，提供孕婦接受產檢時申請搭乘計程車之車資補貼，讓準媽媽們得以便利舒適安全接受產檢。符合申請資格之孕婦經審查後核定發放乘車券，申請人持乘車券搭乘指定車隊往返產檢醫療院所，每趟次補貼最高 200 元，最高以產檢 20 趟次為限。 (2)自 101 年 10 月 25 日開辦至 106 年 8 月，核定通過 6 萬 8,310 人。
生育獎勵金	為鼓勵市民生育意願，並減輕家庭養育子女經濟負擔，自 100 年起，每胎新生兒發放生育獎勵金 2 萬元，至 106 年 8 月，生育獎勵金已核發超過 23 萬 9,066 人，發放金額達 47 億 8,053 萬元。
廣設哺乳室	(1)自 101 年迄今已輔導 772 家次職場、學校及各公私立機構參與優良哺(集)乳室表揚活動。另為提升哺(集)乳室品質，102 年迄今輔導訪查哺(集)乳室 1,840 家次。 (2)105 年首次與社會企業合作，利用公開資訊建置「新北好孕友善母嬰哺乳室」APP，讓媽媽們更便利找到附近的哺乳室，滿足寶寶哺乳需求，成為友善健康城市。
補助企業增設托兒措施	(1)針對事業單位提供員工哺集乳室、托兒設施及措施者，給予經費補助。 (2)至 106 年 8 月，核定補助哺(集)乳室計有 80 家事業單位，補助金額為 72 萬 9,158 元，新興建托兒設施計有 4 家事業單位，補助金額為 400 萬 5,863 元，更新改善托兒設施計有 33 家事業單位，補助金額為 491 萬 2,005 元，更新改善托兒措施計 111 家事業單位，補助金額為 545 萬 952 元。

(2)提升幼兒托育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公共托育中心	提供 0-2 歲日間托育服務及 0-6 歲社區親子服務，至 106 年 8 月共完成設置 51 處公共托育中心，可收托 3,030 人，累計收托 7,275 人，社區親子館服務達 229 萬 6,824 人次。
公共托育合作聯盟	(1)在公共托育供不應求的情況下，將公共托育的觸角延伸到私立托嬰中心和居家托育人員(保母)，推動「公共托育合作聯盟」，以擴大公共托育能量，減輕家長托育負擔。 (2)提供送托合作聯盟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人員之家長，加碼補助每月 2,000 元至 3,000 元，並對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輔以各項資源挹注，以提升托育品質。目前已有符合資格超過 8 成之私立托嬰中心(共 89 家可收托 3,434 名幼兒)及符合資格達 4 成 4 居家托育人員(1,611 人加入，可收托 1,914 名幼兒)加入，加上現有公托中心 51 家，總共可提供 8,378 個公共托育名額。
公共親子中心	(1)連結偏鄉資源，在校園及公所空間內設置公共親子中心，提供親子互動場所。 (2)目前已完成設置 12 處公共親子中心，至 106 年 8 月受益 16 萬 7,822 人次。
育兒津貼	(1)提供育有 2 足歲以下且至少一方因育兒需要，致未能就業者之家庭育兒津貼，補助標準視其家庭狀況，每月補助 2,500 元至 5,000 元(已領有政府其他相同性質之生活類補助或津貼者，其額度低於本津貼應補足差額)。 (2)本津貼自 101 年起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開辦，至 106 年 8 月，累計 34 萬 9,823 人受益，計 183 萬 5,361 人次，補助金額 45 億 8,903 萬 4,102 元。

項目	推動情形
保母托育費用補助	(1)對於一般家庭或弱勢家庭，家中有 0 至 2 歲之幼童，一般家庭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3,000 元，弱勢家庭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5,000 元，至 106 年 8 月，累計 6 萬 1,563 人受益，計 62 萬 3,373 人次，補助金額 18 億 4,272 萬 6,950 元。 (2)針對單親家庭、三位子女以上家庭、弱勢家庭(需符合相關資格條件)，每月增額補助 2,000 元至 3,000 元，故每月實際補助金額可達 5,000 元至 8,000 元，至 106 年 8 月，累計 2,524 人受益，計 2 萬 7,293 人次，補助金額 7,793 萬 500 元。
企業托兒諮詢輔導團	(1)至 106 年 8 月已累計接洽中央印製廠、金色三麥餐飲、鄉村餐廳股份有限公司及龍騰文化事業股份等企業提供托兒設施建置相關問題諮詢，經訪視結果，龍騰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已規劃興建幼兒園，後續將持續給予協助。 (2)101 至 104 年已輔導遊戲橘子數位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幼橘園」、永和耕莘醫院永和分院成立「永耕托嬰中心」以及「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希望搖籃」托嬰中心，惟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底遷移至臺北市。
企業辦理托兒服務推動情形	(1)追蹤轄內企業僱用員工達 250 人以上應辦理托兒設(措)施執行情形，未依法辦理者由 105 年尚有 15 家，至 106 年皆已辦理。 (2)106 年度積極媒合企業與托兒機構簽約，並結合勞動檢查以促使企業辦理托兒服務，以因應 105 年 5 月 18 日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3 條規定修正，僱用 100 人以上之雇主即應辦理托兒服務。 (3)至 106 年 8 月，本市轄內 1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計有 982 家，已辦理托兒服務者有 829 家，達成率達 8 成以上。另 6 月 22 日舉辦「106 年企業托育宣導暨補助說明會」，並於會中媒合事業單位與轄內托兒服務機構簽定托兒契約。



中和區青年宅公共托育中心開幕
(106 年 8 月 7 日開幕)



新北市公共托育中心讓父母安心托育

2.精進兒少福利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兒童保健	(1)升格迄今提供 42 萬 8,148 名學齡前兒童視力保健篩檢服務、篩檢 16 萬 6,177 名學齡前兒童聽力。 (2)101 年迄今共辦理 752 場偏遠地區眼科醫師駐點服務，提供 1 萬 3,974 位學童眼科複檢。 (3)102 年迄今共提供 22 萬 1,705 名 5 歲以下兒童免費塗氟服務。
幼兒發展及早療服務	(1)為提供全方面之家庭服務，並根據個案需求提供服務與資源媒合，以及早發現發展遲緩兒童，以增強其身心發展及家庭功能，以改善遲緩現象。 (2)106 年 1 至 8 月早期療育服務通報人數 2,122 人，個案管理服務人數 5 萬 6,538 人次、到宅療育 677 人次、社區療育 1,954 人次、親職指導及學前啟蒙 701 人次、巡迴輔導 631 人次、療育費用補助 16 萬 6,296 人次，補助金額 3,839 萬 410 元、篩檢培力 11 所，受益 158 人次。
兒童及少年生活適應協助服務	針對設籍或居住本市結束家外安置之少年，因家庭功能不彰未能返家者，或因家庭嚴重失功能而需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由本府社會局或委託團體辦理後續追蹤輔導至少 1 年，並提供後續追蹤輔導及連結相關福利服務，協助少年強化個人社會適應能力，並培植自主負責之精神，確保少年自立生活之生涯發展及生活品質得到保障。105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計服務 1 萬 1,899 人次之弱勢兒少。
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提供本市 12 至 18 歲青少年正當休閒場域辦理休閒育樂、興趣團體、職涯培力等活動，並透過社區外展服務方式主動發掘個案，提供個案輔導、行為與生涯輔導、職業探索及心理支持服務，協助少年自我認同及正向發展，培養少年自主能力，105 年至 106 年 8 月服務 17 萬 4,950 人次。
安心歌腳亭	結合社會住宅於 106 年 3 月首創成立新型態的「安心歌腳亭」，做為弱勢兒少照顧場所、自立少女中繼站及受暴婦女獨立前的中途之家，至 106 年 8 月共 52 人受益。

3.友善婦女政策

項目	推動情形
婦女大學	(1)為鼓勵婦女參與社區、公共事務、推展婦女教育、培養女性人才，落實性別平權，結合公私部門資源辦理婦女大學。 (2)第6屆下學期共開設109班，參與學員達3,270人。
婦女服務中心	(1)以提升女性社會參與為目標，提供婦女支持系統，並加強連結婦女服務資源網絡，倡議性別權益，擴大婦女培力能量。 (2)自102年3月開館至106年8月共計13萬2,329人次參訪。
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服務	推動設籍本市或就讀本市國中七年級女生免費接種人類乳突病毒疫苗之服務，升格迄今共接種42萬377劑。

4.推動友善高齡政策

至106年8月本市65歲以上人口已達48萬8,527人，佔全市人口12.26%，為因應高齡化社會的來臨，積極整合公私部門資源，以「當我們老在一起」為政策願景，以全人全程照顧服務為目標，推展共助互助、永續存取及代間融合，打造長者友善樂活的宜居幸福城市。

(1)成立公共托老中心

為讓本市健康及失能長者都能獲得良好照顧，結合日間照顧中心及銀髮俱樂部功能，輔導成立公共托老中心，除提供健康長者休閒互動場域，也照顧失能或失智長者，一方面藉由走出家門提升社會參與的機會，一方面也提供家庭照顧者喘息機會，亦讓青年得以安心就業。



三峽北大公共托育中心及公共托老中心
106年4月11日聯合開幕老少共玩

至106年8月，公共托老中心已成立33處，可服務人數達934人，收托率約88%。預計106年底再增設3處公共托老中心，另配合長照2.0計畫，將輔導量能佳之公共托老中心成為A級或B級單位，辦理家屬支持團體，並導入多元課程，提升專業照顧品質。

106年7月已輔導4家公共托老中心(板橋頤安、瑞芳明燈、新莊頭前、五股獅子頭)提供小規模多機能服務，共核定65人，實際使用18人，夜間臨時住宿287人次。本市開辦家數佔全國10分之1，亦是全國開辦前三多家的縣市。

(2)廣設銀髮俱樂部

結合民間單位、里辦公處及志願服務人力等資源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銀髮俱樂部」，辦理共餐運動、健康促進活動、電話問安及關

懷訪視等服務，提供社區長輩在地化服務，以達成在地老化及安養之目標。至 106 年 8 月，全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共設置 241 處，銀髮俱樂部共設置 371 處。

為協助健康、衰弱及輕度失能老人在地獲得所需服務，並提供家庭照顧者喘息機會，積極輔導績優之銀髮俱樂部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擴增服務，成立「銀髮俱樂部社區陪伴站」，除陪伴照顧衰弱老人、輕微失能失智老人外，更關心主要照顧者，導入多元學習課程，提供福利資源諮詢及轉介。服務量能佳之社區陪伴站再輔導升級成為 C 級巷弄長照站，為長照 2.0 推動打下穩固基礎。至 106 年 8 月，全市社區陪伴站共成立 30 處。

(3)推廣老人共餐運動

為鼓勵長輩外出與人互動，延緩老化，結合相關局處及 29 區公所，共同推動「老人共餐運動」，其主要精神為「關懷、陪伴、互助」，採自發、自費、自主方式辦理，並鼓勵因地制宜發展在地特色，透過彼此互相關懷、陪伴的方式讓長輩人生更增光彩。

至 106 年 8 月，已達全市 29 區、856 處老人共餐點，累計參與人次達 103 萬 293 人次。

(4)鼓勵終身學習

項目	推動情形
銀髮大學	(1)106 年度起整合銀髮族樂活學習資源，推出「新北市銀髮大學」服務計畫，包含長期性課程(松年大學、樂齡學習中心)及短期性課程(銀色奇肌班、銀髮族資訊班及長青學苑)，並建構「新北市銀髮大學」網站，提供銀髮族一個更公平、便利的課程報名方式。 (2)至 106 年 8 月，已開辦松年大學 423 班、樂齡學習中心 308 班、銀色奇肌班 219 班、銀髮族資訊班 33 班、長青學苑 145 班，共計 1,128 班，已提供 4 萬 914 個參與名額。
樂齡中心	(1)樂齡中心針對長者開設老人心理、用藥、法律、消費者保護、交通安全、性別平等、興趣及貢獻課程，並鼓勵成立自主學習團體。於教育部 105 年縣市政府樂齡政策訪視中榮獲全國特優等殊榮。 (2)106 年增設烏來區樂齡學習中心，全市樂齡學習中心共 31 家，達成區區有樂齡的目標。106 年春季班開設 308 門課，約 6,000 人次參與。

(5)推動高齡照顧存本專案

為營造出友善互助的社會氛圍，並讓需要幫助的長者獲得服務、減緩家庭照顧者壓力，鼓勵全民一起投入關懷長者行列，藉由佈老志工及世代志工(企業、學生)的力量進入社區，帶領長輩活動促進健康，讓長輩的活動空間從家裡移到社區。另為充實社區照顧能量，協助健康、衰弱及輕度失能老人在地獲得所需服務及陪伴照顧，藉由現有績優之銀髮俱樂部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導入佈老志工服務，志工在進入社區後，除提供關懷陪伴

外，亦透過銀髮律動、舒摩力等活動帶領，來增進與長輩良好互動，達健康促進及鼓勵社會參與。為讓志工有更充足服務能量，於 106 年 4 至 5 月期間共計辦理 5 場次模組四佈老志工訓練，藉由演練服務技巧，讓志工投入服務時可更加得心應手。另 106 年 7 至 8 月辦理進階訓練 4 場次，透過教育訓練提升佈老專業知能與服務技巧，增進志工服務熱誠及充實服務能量，提升服務成效，並藉由教育訓練及研討的過程，協助佈老志工經驗分享，肯定志工服務價值，促進志工情感交流，增進服務績效。

項目	推動情形
佈老志工	至 106 年 8 月共 1,820 位持續投入佈老志工服務，提供陪伴老人散步、運動、購物、送餐和簡易文書處理，計 1,761 位長輩接受服務，總服務時數 19 萬 9,636 小時。
世代志工	至 106 年 8 月共 5 萬 7,522 人提供服務，採團隊服務方式至老人服務據點提供健康促進或休閒活動，計 11 萬 2,593 人長者接受服務，總服務時數 14 萬 3,678 小時。

(6)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配合中央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實施，本市服務對象新增 50 歲以上失智症患者、55 至 64 歲失能平地原住民、49 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者以及 65 歲以上衰弱老人等 4 類服務對象。另新增 ABC 社區整合型服務模式、失智症共照網、小規模多機能服務、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及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憶起玩學堂等多項服務方案。

105 年已結合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雙連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在新莊區試辦社區整體照顧模式，106 年更爭取擴大經費增加新泰醫院以及五甘心物理治療所成為 B、C 服務單位，同時兼顧都會發展及偏鄉資源佈建下，於平溪、雙溪、貢寮、烏來、新店、泰山、五股、三峽、板橋、土城、鶯歌等共計 11 區向長照管理中心提報辦理計畫，期以建構本市各行政區之社區整體照顧模式，強化整合服務網絡。

推動失智症者在地安老長照政策，106 年 3 月邀集轄內七家核心醫院提供醫療資源建構新北共同照護網，其中亞東紀念醫院亦於同年 8 月獲得中央評選委員肯定，入選全臺首波失智共照中心名單。為教導照顧技巧並給予照顧者支持辦理瑞齡學堂，並結合鄰里社區推動瑞智友善社區，建置「憶起玩學堂-新北市失智症智慧照護資源專區」，由市府搭建產官學研合作的失智照顧科技平台，讓民眾能體驗最新的失智照顧科技產品，使居家照顧品質提升，降低照顧者負荷，讓失智者能夠在社區安心生活，達到真正在地安老。

本市將持續佈建長期照顧資源網絡擴大服務對象及增加服務項目，另外 64 歲以下一般失能者，如有需求亦可經過評估獲得服務；長照服務的補助是透過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照顧管理專員評估，依據各項服務計畫補助規定、申請者評估後的失能程度與福利身分核予補助。105 年度申請長期照顧服務達 9,002 人，106 年 1 至 8 月申請量為 6,962 人。

(7)黃金自立給付包

「黃金自立給付包」服務，結合長期照顧服務資源，建立住院病人從出院準備到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的快速通道，讓中風病人從醫療到出院後的長期照顧服務能無縫接軌。目前有 11 家出院準備服務單位，至 106 年 8 月總收案個案數為 81 案，平均等待核定天數為 4.2 天、平均服務提供等待天數為 4.8 天，大幅縮短過去一般長期照顧服務流程等待期近一個月的時間，使個案獲得即時且快速的服務。

(8)推行長期照顧服務與長者健康照護等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長者健康檢查	(1)為服務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每年長者健康檢查除例行性成人健康檢查項目外，各年度加值不同檢查項目，如 B 肝篩檢、骨密度檢測及肌力檢測等，升格迄今服務 21 萬 3,765 人次。 (2)結合醫療院所、衛生所及國民運動中心執行衰弱檢測及介入。106 年長者健檢至 8 月 31 日累計完成 2 萬 548 人，衰弱評估檢測 1 萬 6,705 人，異常個案數 3,970 人(23.77%)。
接種流感疫苗	擴大中央政策為設籍本市 60 歲以上民眾公費接種疫苗，104 年更延伸至 50 歲以上成人，105 年度流行季(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計接種服務 37 萬 3,937 人。
外籍看護工外展服務試辦方案	全國首創試辦由外籍與本國籍看護工互相搭配，彈性提供被看護者家庭照顧服務模式新選擇，在新莊、新店、蘆洲及土城等區域試辦，採區域責任制、走動式鐘點的服務模式，自 101 年迄今已服務 606 名長者。
外籍家庭看護工支援服務	結合照顧指導員及通譯人員，到宅或諮詢方式提供外籍看護工與雇主照護技巧諮詢服務，及外籍家庭看護工照護實務技巧教學，提升照護品質，保障受看護者及外籍勞工權益，讓勞雇都安心。
送故事到安養中心	(1)為關懷安養照護中心的銀髮長者，將閱讀樂趣傳遞給更多樂齡族群，由圖書館志工組成公益故事團，改編民間故事及經典童話融入戲劇演出，至板橋、萬里等安養中心進行表演，讓居住於安養中心行動不便的長者，也能享受聽故事的幸福，愛上閱讀。 (2)103 年 3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計 57 場次、1,734 人次參與。
推廣樂齡日	每週二樂齡日除於國民運動中心免費開設樂齡運動、休閒課程、健康講座等課程項目外，另結合各公立文化場館、特色景點、觀光工廠及地方特色美食等資源，提供 60 歲以上的樂齡朋友，進行一日遊體驗，共度健康、樂活的時光，獲得樂齡族的熱烈迴響。自 103 年 7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已累積 29 萬 4,434 人次參與。
偏鄉長照 All in One 服務	(1)積極在偏鄉地區打造以衛生所為中心的「偏鄉長照 All in One 服務」(單一窗口)整合醫療、復健與照顧資源，目前已拓展至雙溪、貢寮、萬里、平溪、坪林及瑞芳共 6 區衛生所，至 106 年 8 月累積提供 2,243 診次及 3 萬 8,758 人次。 (2)媒合民間企業提供雙溪、貢寮及平溪衛生所交通接送服務，接駁服務自 105 年 10 月 12 日正式啟動，至 106 年 8 月累積接駁 2,142 人次，平均每日提供 16.7 人次。 (3)另針對偏鄉地區目前的醫療及長照資源相對不足，自 106 年 6 月推動「北海岸連攜式長照整合照顧據點試辦計畫」，激發在地組織合作，由醫療體系與在地衛生所、居家護理所建立連攜式之長照服務輸送據點，發展偏區全責照護服務創新模式，使醫院的醫護團隊真正地走入社區，服務個案，使醫病關係更密切，6 月開辦照顧服務員訓練，共 24 人完訓。7 月 20 日由臺大醫院金山分院，跨區連結 16 個 NPO 組成團隊，同日「長期照顧管理中心-金山分站」與「輔具分站」同時揭牌營運，服務北海四區長照失能家庭，8 月底已受理申請 76 案，55 案收案，核定以居家服務居多，續由金山分院個管追蹤服務。

5.提升身心障礙服務

(1)推動輔具超音速計畫及輪轉超助行服務

自 106 年 2 月 20 日起推動輔具超音速計畫，民眾可較快速取得輔具資源，並讓住院民眾可在出院前即完成輔具評估及配置。另許多長輩不熟悉固定式助行器使用方式，使助行器無法發揮效益，且容易因為施力不當導致翻覆摔倒，提供免費



全國首創輔具超音速+輪轉超助行

協助民眾替換助行器輪管及煞車套管之服務。輔具超音速計畫 24 小時快評 106 年 2 至 8 月共計服務 231 人，提供二手輔具合計 524 件次；106 年 1 至 8 月提供助行器輪管及煞車套管合計 1,629 組。

(2)推動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及多元化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設置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	(1)專責提供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生涯轉銜服務、生活重建服務、心理重建服務、友善服務、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照顧者支持與訓練及研習、福利宣導及教育訓練等各項服務。 (2)自 100 年 7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已設置 7 處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累計服務 52 萬 9,207 人次。
設立身心障礙者樂活大學	(1)透過補助民間單位開設多元化課程，增加 1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社會學習及參與社區之機會，豐富其社區生活並推動身心障礙者休閒及文化活動。 (2)106 年樂活大學(秋季班)開設 15 分校，計開辦 28 班。自 100 年 9 月至 106 年 8 月累計服務 5 萬 7,142 人次。
身心障礙日間照護服務據點	(1)專責提供設籍本市 18 歲以上經評估缺乏生活自理能力有照顧服務需求之身心障礙者社區式的日間照顧服務，並開設多元課程，規劃實際操作體驗、活動參與方式，擴展成人心智障礙生活經驗，促使身心障礙者能留在社區生活、增進其活動參與機會。 (2)每 1 據點至多以服務 15 人為限，自 103 年起開辦至 106 年 8 月已設置 5 處服務據點，累計服務 790 人次。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專責提供 15 歲以上有工作意願、經評估每周至少可累計作業 20 小時具生活自理能力之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小型化之日間作業活動、介於庇護工場及日間服務之訓練或課程、健康管理協助、社區適應及社會支持、休閒生活、日間服務資源連結等服務。 (2)每 1 據點至多以服務 20 人為限，自 98 年起開辦至 106 年 8 月已設置 14 處服務據點(其中 1 處開辦中)，累計服務 8,306 人次。
開發身心障礙者工作職缺	全國首創設置新店、板橋及三重 3 處區域性「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積極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體系，透過單一窗口整合職業輔導評量、支持性就業、職業訓練、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資源與服務，由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擬定職業重建服務計畫，協助身心障礙者進入或重返職場，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底服務身心障礙人數共計 1 萬 1,341 人，服務次數合計 14 萬 8,307 人次。
特殊教育學生就業輔導	(1)為協助高三應屆身障學生提早就業轉銜服務，本市 12 所高中職設有集中式特教班(綜合職能科、中重度班)，以即早協助身障學生適應社區生活並培養就業能力，提供諮詢評估、職業輔導評量及就業安置等服務，100 至 106 學年度共計服務 1,582 人。 (2)透過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下載各大專院校畢業生轉銜名單，結合三區身障者職業重建中心與社政資源分別進行電話聯繫、建立人才資料庫，100 年至 106 年 8 月轉銜學生共計 1,778 名。

6.落實性別平等

項目	推動情形
研修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106年針對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進行研修，推動跨局處合作之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分為6篇，主軸包含「就業、經濟與福利」、「人口、婚姻與家庭」、「教育、文化與媒體」、「人身安全與環境」、「健康、醫療與照顧」、「社會參與」等，引導各局處規劃推動具性別目標之政策、計畫、方案及措施，逐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修正方向朝向精簡化、重點式及深化其內涵。
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容包括成立性別平等推動機制、辦理性別意識培力、進行性別統計與分析、逐步推動性別預算、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及性別平等宣導等，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各項政策、方案、計畫、預算及法案當中，逐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 (2)106年度推動性別平等4層級機制，包含各局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業議題分工小組、會前會議及委員會等，更擴大至區公所層級推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6年1月至8月底，共召開63次會議，參與人次約1,960人次。

(二)加強醫療健康照護

1.健全醫療照護體系

配合中央醫療區域劃分政策要求，積極爭取規劃新設、擴充醫院，以達成醫療資源均衡發展分布。隨著醫院之新設、擴充，亦能增加本市醫事人員之數量，提供市民在地化之醫療服務，維護市民健康。至110年預計可新增開放之病床數總計3,175床。

2.提升醫療服務能量

(1)已設立或擴充完成之醫院(5處)

項目	推動情形
市立聯合醫院三重院區急重症大樓	為提供三重、蘆洲地區民眾更周全之醫療服務，配合急重症照護需要空間，設置地下3樓、地上9樓之急重症大樓，增加急診及加護中心醫療服務設施，另於原有大樓增加相關照護服務、洗腎治療床、擴大復健服務空間與實驗室，並規劃成立整合式醫療中心，於104年12月15日啟用。
亞東紀念醫院	經衛生福利部許可增設精神科急、慢性病床200床，另規劃新增特殊病床122床；另案申請增加急性一般病床117床，計畫業經衛生福利部許可，急性一般病床已全數開放使用。
臺北慈濟醫院	於101年3月開放急性一般病床49床，衛生福利部103年8月11日許可擴充急性一般病床50床，並於103年9月16日開放使用；另於104年8月3日許可擴充精神急性一般病床20床。
耕莘醫院安康院區	經衛生福利部許可設置急性一般病床382床、急性精神病床30床、慢性精神病床70床、特殊病床89床，於103年3月28日正式營運。
仁康醫院	於100年10月11日開業，開放急性一般病床20床，特殊病床54床。

(2)規劃設立或擴充之醫院(5處)

項目	推動情形
輔仁大學附設醫院	經衛生福利部許可設置急性一般病床499床、急性精神病床40床、特殊病床300床，共計839床，預計106年9月29日正式啟用。
豐榮醫院	經本府許可設置急性一般病床94床，另規劃新增特殊病床94床，預計106年12月完成。
市立土城醫院	由民間參與投資興建經營(BOT)設置急性一般病床499床、急性精神病床30床、慢性精神病床50床、特殊病床229床，業經衛生福利部104年11月30日許可，104年12月28日舉行動工典禮，預計109年7月完成。
長恩醫院	經本府許可設置急性一般病床89床、特殊病床48床，預計111年1月完成。
蘆洲醫院	已納入蘆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並經本市都委會小組通過，後續將配合蘆洲都市計畫期程辦理。

3.提升市立聯合醫院醫療照護品質

為提供完善醫療照護環境，逐步推動擴大醫療服務規模，並落實全面品質管理，分別由顧客管理、醫療創新、流程管理、服務提升及學習成長各方面，進行品質改善計畫。

(1)提供適切優質門急住診服務

三重院區急重症大樓自 100 年起規劃，於 104 年 5 月完工，104 年 11 月完成搬遷啟用，其營運成效如下(105 年已啟用與 104 年尚未啟用比較)：

項目	推動情形
門診	106 年 1-7 月共計 23 萬 3,126 人次，105 年 39 萬 8,857 人次，104 年 38 萬 3,316 人次。
急診	106 年 1-7 月共計 3 萬 4,945 人次，105 年 6 萬 1,445 人次，104 年 5 萬 9,129 人次。
住院	106 年 1-7 月共計 3 萬 6,221 人日，105 年 5 萬 9,653 人日，104 年 5 萬 7,592 人日
護理人力	106 年 7 月 346 人，105 年 324 人，104 年同期 306 人。

(2)推動各醫療中心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燒燙傷復健暨急性後期照護中心	105 年 6 月完成燒燙傷復建暨急性後期照護中心建置。至 106 年 7 月已提供 205 位塵爆傷友服務，整形外科與復健門診累計服務已達 1,443 人次，復健治療更高達 5,405 人次。
復健中心	於 106 年 2 月完成搬遷至舊大樓前棟 1 樓空間，以提供病患就醫便利性。
早期療育中心	協助本市遲緩兒童並落實「及早發現、及早介入、及早治療」的觀念，推動至 106 年 7 月共服務 1 萬 1,785 人次。
血液透析中心	106 年 6 月完工，並擴充設置血液透析床位 39 床，解決目前三重院區血液透析中心病床不敷所需之情形。
護理之家	已設置 40 床，因應老年長期照護服務之需求日益增加的趨勢。
健康檢查中心	預計於 106 年底前完工，以提升高階健檢擴充及調整一般健檢空間規劃，提供舒適明亮典雅優質空間，匯聚成為一個健康管理中心的概念空間，提供人性化的健康照顧。

4.移動診間，新北醫動

項目	推動情形
行動顧齒計畫	(1)自 101 年 2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口腔巡迴車出車至 344 所國小及其附屬幼兒園進行口腔篩檢治療服務，以克服偏鄉地區就醫的不便並增進行動醫療服務的動能。 (2)迄今服務計 1,469 診次，共計 1 萬 7,831 人次；巡迴社區 503 診次，服務 3,689 人次。
行動護眼計畫	(1)為改善偏鄉醫療資源不足，提供偏遠地區學童眼科服務，增加就醫可近性，並由定期檢查及早期追蹤治療，降低學童近視率。 (2)101 年 2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視力車出車至 752 所學校，服務 1 萬 3,974 人次；配合健康促進活動至社區辦理視力篩檢計 94 場次，服務 5,143 人次。
行動復健計畫	(1)103 年 7 月起開辦，106 年 9 月起以 1 臺巡迴車提供週一至週五上下午各 1 場次(每週共 10 場)，由物理治療師及職能治療師提供本市偏遠且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有復健需求之老人及身心障礙之民眾復健服務及相關衛教指導，共提供 3,716 診次，計服務 2 萬 135 人次。 (2)104 年起陸續由雙溪、貢寮、萬里、坪林、平溪及瑞芳等 6 區衛生所附設物理治療所之創新服務模式，漸進式取代巡迴復健服務模式，有利於在地復健服務網絡之發展。

5.推動偏鄉醫療

(1)醫療照護資源垂直整合

全國首創建立「綠色通道」服務新概念，與轄內大型醫院合作，連結

初級診所、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及長期照護機構，至 106 年 8 月共 203 家醫療院所及長照機構加入醫療策略聯盟，提供民眾便捷的醫療保健服務。

(2) 巡迴醫療

積極爭取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之經費補助，更於 101 年起自行編列經費，逐步擴大巡迴醫療服務區域，至三芝、貢寮、平溪、石碇、石門、萬里、坪林、林口、八里、雙溪、淡水及三峽等 12 區，提供平日夜診及假日日診的醫療服務。自 101 年起至 106 年 8 月，共提供 1 萬 389 診次，計服務 10 萬 1,822 人次。

(3) 緊急醫療

提供偏遠地區當地民眾及觀光遊客即時適切的緊急醫療服務，由淡水馬偕紀念醫院、汐止國泰綜合醫院及臺大醫院金山分院作為主責醫院，與協辦醫療院所合作，分別支援瑞芳礦工醫院、貢寮區衛生所澳底醫療救護中心及臺大醫院金山分院等 3 處設置 24 小時急診，並建立轉診後送機制，升格迄 106 年 8 月總計服務 9 萬 6,811 人次。

6. 推動社區安寧照護網

建構安寧療護社區化照護網絡，推動安寧照護計畫，鼓勵社區中之社區醫院及診所醫師加入安寧照護之行列，加入前須先取得 13 小時及臨床見習 8 小時之訓練資格，就近提供社區中末期病人安寧療護服務。103 年社區安寧納入健保安寧調整共有 10 類末期病人，包括癌症末期、漸凍人及其他 8 類非癌症末期患者，目前陸續開辦安寧相關課程訓練提供醫護人員轉為符合健保申報資格，將社區安寧療護服務慢慢轉銜納入健保安寧給付作為，103 至 106 年 8 月提供社區安寧照護服務共計 404 人次。

項目	推動情形
照護網路佈建	核心醫院 7 家、衛生所 20 家、基層醫療單位 28 家、社區機構(居家護理所)30 家、護理機構(護理之家)18 家，共 103 家機構。
社區安寧講座	103 至 106 年 8 月針對社區民眾及醫事人員進行「美麗人生全方位」講座，計辦理 309 場，共 1 萬 9,120 人參與。

7. 篩檢與防癌

結合轄區 1,233 家醫療院所建構服務網絡、11 台合約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7 台子宮頸抹片篩檢巡迴車深入偏鄉及社區，攜手為民眾免費癌症篩檢。迄今已提供癌症篩檢 599 萬 3,593 人次，確診罹癌 1 萬 2,865 人。另榮獲國

健署「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保健業務考評」癌症篩檢與檳榔健康危害防制第 1 組第 1 名，及「癌症防治績優單位暨衛生局表揚」整體四癌進步獎第 1 組第 1 名。

項目	推動情形
大腸癌	升格迄今已提供 133 萬 3,386 人次，確診罹癌 2,629 人。
乳癌	升格迄今已提供 92 萬 6,988 人次，確診罹癌 4,557 人。
子宮頸癌	升格迄今已提供 249 萬 8,672 人次，確診罹癌 4,527 人。
口腔癌	(1)升格迄今已提供 123 萬 4,547 人次，確診罹癌 1,152 人。 (2)臺灣檳榔防制暨口腔癌防治聯盟為推動口腔癌防治及宣導檳榔健康的危害，每年辦理「縣市口腔癌防治力調查」。

8.急性缺血性腦中風區域化照護網絡 2.0

腦中風高居國人十大死因第三位，105 年 9 月建置腦中風緊急處置照護網，讓缺血性腦中風的病人能在「黃金 3 小時」內及時施打靜脈血栓溶解劑，106 年 8 月深化到 2.0 版，將動脈取栓術導入，可將治療黃金時間由 3 小時延長至 6 到 8 小時，某些特定部位阻塞更可延長到 12 小時左右，為病患帶來更多的治療機會。

9.推動急救技能訓練(CPR)及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

推動市民學習急救技能 CPR 及 AED 操作，提高旁觀者施救意願，積極宣導緊急醫療救護法「救人者不罰」的觀念，至 106 年 7 月全市已設置 2,479 臺 AED，即每 10 萬人有 62.4 臺。自升格迄今共辦理 CPR 及 AED 教育訓練宣導共計 3,254 場次，35 萬 8,695 人完訓。

另營造使市民安心又安全之環境，持續辦理「AED 安心場所」認證，使設置 AED 之公共場所之場所人員具有急救的基本能力，至 106 年 8 月，共有 593 處公共場所完成安心場所認證。

10.建構緊密防疫體系

項目	推動情形
流感防治	(1)因應第一類及第五類法定傳染病(包括新型 A 型流感)疫情，本市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應變醫院(市立聯合醫院)及指定隔離醫院共計 10 家，可即刻啟動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收治流程。 (2)至 106 年 8 月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共計 658 家。
腸病毒防治	(1)自 102 年起建置新北市學校疑似傳染病通報系統，密切且即時監測轄內國民小學、幼兒園、短期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收托非住宿型 6 歲以下兒童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或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腸病毒疫情。 (2)辦理幼兒常出入公共場所(旅宿、餐飲業與大型百貨及量販店等)之附設兒童遊樂設施業者洗手設備及腸病毒防治輔導查核工作，至 106 年 8 月通報計 4,772 家次、2 萬 4,748 班次、6 萬 700 人次。

項目	推動情形
登革熱及茲卡病毒防治	<p>(1) 疫情監測：升格迄今共接獲 1,645 例疑似登革熱病例通報，經檢驗確定陽性病例共計 402 例，其中 289 例為境外移入病例，113 例為本土性病例；共接獲 33 例疑似茲卡病毒感染症病例通報，經檢驗確定陽性病例共計 6 例，其中 4 例為 105 年境外移入病例、2 例為 106 年境外移入病例，感染地區分別為聖露西亞、美國邁阿密、越南、馬來西亞、非洲安哥拉。</p> <p>(2) 緊急疫情防治：接獲疑似個案通報時，依本市「登革熱通報標準作業程序」立即進行疫情調查、病媒蚊孳生源查核、清除及緊急化學防治工作。為因應新北市或鄰近縣市發生社區群聚事件，則進一步啟動防火牆防疫應變機制，結合市府各局處與區公所共同動員進行環境孳生源清除。</p> <p>(3) 病媒蚊孳生源密度調查及清除作業：本市 29 區衛生所積極辦理登革熱暨茲卡病毒病媒蚊孳生源密度調查工作，106 年至 8 月共完成 2,040 里，其中布氏指數 2 級(含)以上共 11 里；除加強民眾衛教宣導提升登革熱及茲卡病毒防治觀念外，亦透過里長動員志工清除環境中病媒蚊孳生源。</p> <p>(4) 跨局處合作：定期召開跨局處應變會議，並進行「高危險點聯合稽查方案」，並由各局處及所屬單位持續加強業管場所孳清工作。</p> <p>(5) 衛生及醫事人員教育訓練：針對衛生所辦理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加強基層防疫人員疫情調查與病媒蚊密度調查能力，並辦理醫事人員登革熱臨床診治與通報教育訓練，以提升通報時效性。</p> <p>(6) 對民眾之衛教宣導：透過網站專區設置、專線設立、智慧里長、新聞稿、電台專訪等多元管道宣導市民防疫知能，並持續更新專區相關資訊。</p>
狂犬病防治	由新北聯醫三重院區及板橋院區等 7 家狂犬病儲備與接種服務醫院，提供公費狂犬病風險動物咬傷民眾接受狂犬病暴露後預防接種等醫療處置。
性傳染病防治工作	至 106 年 8 月列管存活愛滋個案共 6,991 人，個案就醫率為 88%(每年重新累計)，配偶追蹤完成率為 97%。
結核病防治	<p>(1) 本市自 99 年通報確診個案，2,064 人(發生率每 10 萬人口 53.1 人)，至 104 年通報確診 1,687 人(發生率每 10 萬人口 42.5 人)，發生率逐年下降，且低於全國發生率(每 10 萬人口 45.7 人)。</p> <p>(2) 結核病通報列管個案至 106 年 8 月共計 1,254 名，都治執行率 97%(全國 97%)，都治親自關懷率：A 級 88%、C 級 6%(全國 A 級 87%、C 級 5%)。</p> <p>(3) 針對結核病個案接觸者進行胸部 X 光及結核菌素測試(TST)、全血丙型干擾素釋放試驗(IGRA)，並加入潛伏結核感染(LTBI)預防用藥，至 106 年 8 月服藥中之接觸者計 675 位。</p>

11. 建構關懷支持網絡，健全本市心理健康

本市成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推動市民心理健康衛生重點工作，透過緊急送醫處遇、精神機構照護及社區關懷追蹤，落實精神個案照護，至 106 年 8 月共追蹤照護 2 萬 2,490 名個案。

(1) 心理健康衛生工作

項目	推動情形
推展「生命守護天使」講座	<p>(1) 以「正向思考」、「轉念」等技巧以減緩負面情緒、心理壓力等，於校園、職場、社區辦理「轉念-生命守護天使」講座，推動民眾心理衛生健康促進。</p> <p>(2) 105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辦理 308 場，3 萬 2,409 人次參與。</p>
免費心理師諮商服務	105 年至 106 年 7 月於 29 區衛生所、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家事法庭)提供駐點心理師諮商服務，協助處理民眾有關婚姻、家庭、親職教養等問題，共計服務 6,477 人次。
憂鬱篩檢及後續關懷轉介	針對一般社區民眾進行篩檢，以提早發現具有憂鬱傾向及自殺風險族群，105 年至 106 年 8 月共篩檢 20 萬 4,499 人次，後續轉介心理師或醫療單位，協助追蹤關懷，並提供相關心理支持服務。
自殺及高危險個案通報機制	落實自殺及高危險個案通報機制，由自殺關懷單位及 29 區衛生所給予心理支持及協助轉銜相關資源，降低再自殺率發生，於 105 年至 106 年 7 月服務 1 萬 1,746 名民眾，共 11 萬 2,589 人次關懷訪視。

(2)精神衛生醫療照護

項目	推動情形			
健全精神醫療 照護資源	本市醫療院所精神病床總床數至 106 年 8 月為 2,215 床，精神醫療機構佔床率為 84.9%。至 106 年 8 月，1 家住宿型精神復健機構通過設置申請，待完成室內裝修申請開業，另尚有 1 家精神護理之家申請中。			
	類型家數(可收治數)/實際服務量	日間型 精神復健機構	住宿型 精神復健機構	精神護理之家
	106 年	家數	5 家	21 家
	服務量	188 人	740 床	545 床
24 小時緊急 精神醫療 處置機制	處理精神疾病患者急性發作護送就醫及緊急安置之醫療事務，設置「新北市精神病患 24 小時緊急處置聯絡中心」，105 年至 106 年 7 月緊急送醫共 5,936 人次。			
病人追蹤照護 及轉介工作	(1)接獲通報後，將評估派案予轄區衛生所進行關懷訪視，提供病人及家屬疾病、藥物衛教諮詢及可利用資源的相關訊息，協助病人獲得適切之資源。 (2)升格至 106 年 7 月共追蹤管理訪視 8 萬 6,353 人次。			
強化衛生所 公衛護理師 專業知能	(1)為促進個案回歸社區並提升病患社區生活品質，結合本市大型醫療機構精神醫療資源，邀請專家分享工作經驗，透過小型會議互相學習，複雜性個案困境分析討論，提升訪員個案服務技巧。 (2)100 年 5 月起辦理「精神病患分區個案討論會」，至 106 年 7 月共辦理 341 場。			

12.落實醫療監測查核機制

項目	推動情形
藥物廣告監控	(1)為維護民眾健康及消費者之權益，每年設置專人持續監控媒體刊登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104 年至 106 年 8 月共監控 1,309 件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並裁罰業者刊登違規廣告案件達 348 件，自升格迄今總計裁罰 968 件。 (2)另為輔導業者正確刊登藥物及化粧品廣告，104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舉辦 19 場藥物及化粧品廣告法規講習會，參與人數總計達 2,178 人，藉由專業經驗及案例分享之輔導講習，具體說明廣告的規範與標準，以提升業者法規遵從度。
醫療查核	(1)為協助醫療機構建立安全醫療作業模式，輔導醫事人員提供以病人為中心之照護服務，每年定期進行醫療機構及護理機構督導考核，並輔導醫院及護理機構參與評鑑，維護民眾就醫安全。 (2)另每年針對醫療機構、護理機構、醫事人員及醫療廣告管理等均執行查核，視違規情形輔導或處分，106 年醫政稽查案件合計 959 件，處分 225 件，其中違反醫療法共計 53 件(含違反醫療法相關醫療廣告規定 23 件)，違反其他醫事人員法規計 172 件；另密醫稽查 64 件，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9 件。
診所督考 暨病人安全 輔導訪查	106 年共計完成 3,206 家診所督導考核作業，並針對督考缺失項目函知診所限期改善及持續列管追蹤，以建構安全就醫環境及提升基層診所醫療品質。
醫院督考	(1)將本市 53 家醫院分為「非評鑑醫院組」及「評鑑醫院組」，就已參與醫院評鑑之醫院簡化督考作業，並配合評鑑期程實地查核醫政作業及醫療相關法規；未參與醫院評鑑之醫院，則邀請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藥事、火災預防及緊急應變、緊急醫療、精神衛生等領域之學者專家與本府衛生局、環保局、消防局、勞工局、工務局共同聯合實地輔導訪查。 (2)106 年「評鑑醫院組」共計 19 家(含耕莘醫院安康院區)，「非評鑑醫院組」共計 34 家(36 院區)，後續將委員建議及督考缺失項目函知醫院並輔導追蹤改善，以提升醫療品質。
護理機構督考	(1)針對參與評鑑之機構簡化督考作業，採書面審查及僅實地查核「火災預防及緊急應變」項目，另未參與評鑑之機構，則邀請長期照護、火災預防及緊急應變等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與本府衛生局、消防局、工務局實地至機構進行督導考核，藉由外部訪查，協助護理機構定期檢視修正護理照護服務內容及環境安全，以提升照護品質及保障住民權益。 (2)106 年計有一般護理之家 28 家、產後護理機構 16 家及居家護理機構 51 家參與評鑑；針對未參與評鑑之機構，共計一般護理之家 55 家、產後護理機構 27 家及居家護理機構 8 家辦理實地督考。

(三)重視弱勢關懷服務

1.建構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

整合民政、警政、衛政、教育、勞工、社政、消防、工務、原民等跨局處資源，提供經濟弱勢市民及時性與整合性之服務協助，建立跨域合作、公私合力之守護網，106 年工作重點為「專注危機，敏感升級」，期透過預先性的支持性服務與協助，緩解家庭危機之發生，多元保衛高風險弱勢家庭。至 106 年 8 月總計通報案件量已達 7 萬 3,024 件，計有 10 萬 9,536 名兒童少年獲得關懷服務。

2.推廣志工銀行

透過志工銀行的機制延伸志願服務的核心精神，結合更多企業、學校、團體挹注社會資源、福利服務等，使志工的服務效益不僅止於服務的當下，而能透過累計時數捐贈兌換服務方案讓愛延伸，提升志願服務精神的價值與能見度。統計至 106 年 6 月，本市志工計 1,110 個團隊，人數超過 12 萬人。

3.推展實物銀行，推動惜食分享網

為弱勢家庭維持其基本生活所需，結合熱心公益之企業、團體、廠商等單位資源，並整合服務資源網絡，即時提供各項生活資源，以協助弱勢家庭。本市成立各資源分行結合社福中心、區公所及優質民間團體公私協力合作，自 100 年起至 106 年 8 月共結合金額(含物資市值)計 11 億



推動惜食分享網

5,810 萬 2,295 元，總受益人次達 185 萬 7,629 人次。另「幸福滿屋・實物銀行」方案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地方治理標竿論壇」評選為第 1 分區優勝，並將撰寫成案例予全臺觀摩學習。

透過跨局處整合推動惜食分享網，整合本市公有市場、大賣場或量販店以及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將剩餘食材、NG 醜蔬果、下腳品與即期民生物資加以整合，並藉由惜食分享車(冷藏車)與志工，將物資送往老人、身心障礙者或兒少共餐及相關社福據點，惜食分享廚房再製食用，減少資源浪費並達惜食分享與不浪費之效果，105 年 8 月至今已結合超過 7 萬 8,000 公斤物資，受益人次達 11 萬 5,623 多人次。另「惜食分享網」於 106 年 7 月獲得

國際組織大都會協會(Metropolis)肯定，入選為首屆領航計畫(Pilot Project)，獲得國際交流獎金 2 萬 6,000 歐元。

4.推動玩具銀行

為推廣全齡共玩、偏區照顧、弱勢服務及環保回收等核心價值，透過公私協力方式推動玩具銀行方案，以「玩具物流中心」為指揮整合中心，並以走動式「行動玩具車」將資源導入偏區，以達豐富社區跨代共榮理念，另設立玩具旗艦店於不同月份搭配不同之主題辦理共玩及共融活動，提供社福據點、



祖孫愛共玩-玩具銀行前進金山

弱勢團體及一般民眾休憩活動空間，充實家庭扶老育幼資源。至 106 年 8 月玩具物流中心募集逾 7,300 件玩具，連結 154 組團體使用服務，廣結志工參與達 2,102 人次，並由行動玩具車創造 97 場社區親子及高齡服務，足跡遍佈本市 27 區，累計服務達 1 萬 2,069 人次，另玩具旗艦店服務人次則達 1 萬 5,869 人次使用。

5.早安博物館

十三行博物館推出全國首創服務方案，自 106 年 4 月針對自閉症兒童舉辦「早安博物館」活動，利用每月第一個星期六提早開館 1 小時，提供單純穩定的逛展環境，以紓緩自閉症兒童的情緒。主要課程以多元感官體驗為主，結合一系列活動與輔助教具，搭配手做特色文物餅乾及創作體驗。此外，特別推出「緩和角落」以緩和焦慮，自 106 年 7 月起開放個別家庭申請。106 年 4 至 8 月共舉辦 4 場次，服務 120 人。

6.影像公益平台

106 年 6 月與「新北紀錄片獎」優勝導演，合作推出國內第一個由公部門營運管理的「影像公益平台」，透過忠實記錄的方式，讓更多民眾瞭解弱勢團體的急切需要，並呼籲民眾投入愛心、關心公益。

七、維護社區安全，建構安心家園

(一)健全警、消服務網絡

1.110、119 受理報案措施

(1)提供民眾更多元、更即時的報案管道

為提供民眾更多元的報案管道及提升報案品質，本府設有「網路報案」系統及增設供瘖啞人士傳送簡訊報案之行動電信門號(0912-095110)，另於 105 年度增設 2 席視訊報案，便利不同族群之使用需求；統計 106 年 4 至 8 月受理網路報案計 1,048 件，瘖啞簡訊報案計 1,409 件，視訊報案計 246 件。另有規劃 110 話務分流，當 110 受理臺均滿線時，即自動將報案電話平均分流至各警察分局，由分局勤指中心人員接聽、受理並迅速派遣，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

(2)推廣 iPolice APP 軟體，提供行動版為民服務

於 106 年 2 月推出「新北市 iPolice」APP 軟體第 4 版，可透過簡易的操作介面與貼心的功能設計，享受零距離的警政服務，系統結合智慧型手機定位功能，提供直接撥打 110 報案定位、113 保護專線、視訊報案等服務，配合主動推播通知，即時了解重大治安及警政資訊，亦能使用行車御守語音提醒注意周遭路況及安全，交通專區提供查詢拖吊、路況事件、交通疏導管制等資訊，針對違規檢舉案件、道路事故分析研判表之申請，主動告知辦理情形，方便民眾掌握申辦進度。

iPolice 廣受民眾好評，自 101 年 6 月上線至 106 年 8 月，APP 總下載量達 23 萬餘次。

(3)精進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效能

現代災害複雜且多元，針對多重災害、指揮幕僚研擬相關運作機制，建立本市重大災害指揮中心作業模式(Incident Dispatch Operation Model, IDOM)，106 年 4 至 8 月共計啟動 39 次，並於 106 年 4 月 19 日辦理本市「119 大量報案電話進線模擬演練」，另規劃建置交換機現地雙備援架構及話務設備升級，避免單點故障造成緊急專線 119 服務停擺。

2.大數據情資分析，警消執勤好幫手

(1)以情資整合概念，建構警政海量資料庫

本府情資整合中心，目前計有 41 項執行各勤(業)務工作之資料內容，

以跨域整合方式，將刑事、交通、為民服務等 3 大類資料建構特有之警政海量資料倉儲，並透過後端數據分析及現代化科技設備，強化治安情資整合運用功能與機制，至 106 年 8 月資料量已達 6 億餘筆。情資整合中心運用前揭大數據情資，另定期協助各業務單位執行資料分析，自 102 年至 106 年 8 月，共分析出「外籍人士 110 報案資料」2,867 筆、「易被害婦幼地點」479 處、「應報到性侵加害人」42 名、「毒品高再犯」264 名、「危險駕駛嫌疑人分析」881 名等，供主管單位業務推動之參考。

除提供 44 項警政資訊系統之整合性資料查詢服務外，並以視覺化犯罪分析及電子地圖技術等為輔，建立「治安治理決策資訊服務系統」分析犯罪模式，運用「視覺化分析軟體」進行整合關聯分析，將文字資料轉化為圖像化，以協助偵查人員偵辦案件，加速辦案效率，提升破案率。自 102 年至 106 年 8 月，情資整合中心已協助外勤偵查人員分析各類刑案(包含殺人、毒品、強盜等)共 452 件。

大數據應用於員警執勤上可大幅提升處理案件的準確性及時效性，當有報案電話，系統立即顯示出來電號碼，電子地圖上同步以 GPS 定位，標明報案人的所在地，另最靠近報案地點的路口監視器即時畫面將「零時差」自動顯示在螢幕上，即可聯繫最靠近報案人的巡邏警車到達現場。

年度	平均到場時間(秒)	平均縮短到達時間(與 101 年相比)
101 年	329	
102 年	315	-14
103 年	281	-48
104 年	238	-91
105 年	237	-92
106 年 1-8 月	241	-88

110 受理民眾報案，警方平均到場時間統計

(2)科技設備維護大型活動安全

為有效強化「科技維安」工作，確保民眾安全，應用「即時影像傳輸設備」維護大型活動安全，建置「三層複式科技維安網」，依活動現場地形特性架設網路攝影機，並使用有線及無線傳輸裝置，將現場人潮、交通即時畫面傳送至指揮所，供指揮官掌握現場狀況及調度警力，以快速處置突發狀況；另透過高畫素之監控設備，亦可將活動現場之人物表情與動作清晰記錄，以利事後追查並還原事件經過。自 102 年至 106 年 8 月，包含特種勤務、媽祖文化祭、貢寮國際海洋音樂祭、平溪天燈節及歡樂耶誕城等大型活動現場維安影像傳輸，共出勤 1,302 場次。

(3)強化颱風監測預警，建構優質防災城

為預防5至11月防汛期可能造成之災害，自106年4月13日至5月4日期間由市長、3位副市長及秘書長分別至坪林、深坑、淡水、湳仔溝溪抽水站及烏來等易致災潛勢地區，實地視察各項防救災訓練、整備情形與復建工程進度。另鑒於104年蘇迪勒風災造成烏來孤島效應，特別與經



106年4月27日市長視察
板橋區湳仔溝溪抽水站

濟部水利署攜手合作，由烏來區公所承辦，以兵棋推演結合實兵演練方式，規劃預防性疏散撤離、覽勝橋路堤封堵及封橋、強制疏散撤離等10個情境、46個演練項目，提升中央、地方、國軍及事業單位救災協調能力，完善各項整備措施。

另為強化豪雨應變處置，增訂災害應變中心水災強化三級開設時機，降雨情況達警戒值，第一時間由消防局、水利局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視災情狀況即時通知其他機關或單位派員進駐，同時啟動雨情巡查機制，由水利局、區公所及消防人員，監控轄內雨情及積淹水狀況，透過CCTV複式監看進行水災災情查報，以強化救災機具部署與應變效能。

(4)建置本市客製化災害情資網

配合行政院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與台大團隊針對本市各類預警監測系統統合與規劃，包含介接公路總局、水土保持局、水利署、交通部港研所、高工局、運研所、臺北市工務局水利處及本市交通局等機關780處CCTV監看情資，並整合本市河川水位、橫移門開關、抽水站運轉狀態等5項水利設施環境監測資料，以於災時充分利用各項災害資訊，達到防災智慧化指揮監控之目標，相關期程將配合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辦理，預計107年完成介接。

3.推動社區防災，建立安全網絡

(1)分駐(派出)所暨分局層級治安會報

透過召開各分局所轄分駐(派出)所治安會報，針對轄區面臨之各種問題，以最迅速的方式陳報所屬業管單位，進行協調、處理。邀集地方里長、里幹事、民防、義警、消防、學校代表、社服中心等，適時溝通及交流，建立雙方互信基礎，以共同解決廣義治安問題。

(2)建置 e 化天眼

本市已建置新型數位式影像遠端監錄系統主機 3,771 臺、鏡頭 2 萬 5,382 具，另自 106 年起分 6 年度以「租賃模式」建置監視器 5,955 具，汰換現有區里監視器與 E-Watching 系統，至 111 年監視器總數量預計達 2 萬 7,882 具。

系統自 95 年陸續建置以來，協助偵破之刑案呈現逐年上升趨勢，經統計 105 年偵破 1 萬 6,926 件、106 年 1 至 8 月偵破 1 萬 417 件，顯示監錄系統對偵防犯罪及治安維護工作助益匪淺。

(3)新板村派出所小小波麗士日記

新板特區國家世紀館公益空間規劃設置模擬警察機構之「新板村派出所」宣導警政工作，運用具警察元素之兒少活動空間，透過導覽、體驗模擬警察派出所「新板村派出所」各項設施及警察工作，適時宣導教育預防犯罪、人身與交通安全常識及法治觀念，達到寓教於樂目標。自 105 年 11 月 10 日起至 106 年 8 月計有 25 個團體 1,179 人次參加體驗；另運用志工參與平時導覽、參觀活動，自 106 年 3 月起至 106 年 8 月計有 1,674 人次。

(4)推動本市防災公園建置與強化運作

運用現有公園空間區劃方式，建置兼具平時休閒遊憩與災時提供災民安置收容之防災公園，已於新莊體育園區建置首座示範防災公園，預定 106 年增加至 19 區 24 座。另定期辦理防災公園年度開設演練，9 月底前完成中和、土城、板橋、瑞芳等 4 個地區之演練，屆時本市防災公園開設演練將全數辦理完畢，以期大規模震災發生時第一時間發揮安置收容災民之效。



新莊區防災公園開設演練

年度	已建置之防災公園及 106 年預計規劃區域
106	三峽區：安溪國中；鶯歌區：昌福國小；深坑區：深坑國中；新莊區：頭前運動公園；三重區：集賢環保公園
105	瑞芳區：瑞芳棒球場；板橋區：浮洲運動公園；中和區：錦和運動公園；八里區：商港公園(公七)
104	新店區：太平運動公園；泰山區：泰山體育場；淡水區：公八公園；五股區：體健公園
103	板橋區：板橋第一運動場、板橋第二運動場；林口區：林口社區運動公園；三重區：三重綜合運動場；土城區：土城綜合體育場；中和區：中和 823 公園；永和區：永和仁愛公園；汐止區：汐止綜合運動場；蘆洲區：蘆洲柳堤公園；樹林區：樹林體育場
101	新莊區：新莊運動場

(5)推動整合型防災社區及校園防災

為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105 年起由消防局、工務局、水利局、農業局、警察局及教育局共同遴選具高災害潛勢或有歷史災害之社區(里)輔導成立防災社區家園，106 年增加原民局輔導烏來區、河濱部落及社會局協助紅十字會於土城區成立防災社區，預定至 106 年累計達 40 處。

另配合教育部選定鶯歌區建國國小為推動防災社區示範學校，由鶯歌區建國國小與建國里合作推動防災學校及社區，透過相互溝通、學習及演練，落實防災教育與提升全民防災能力。

(6)0815 大停電本市緊急應變措施

為即時處置因應全臺 0815 大停電緊急事件，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立即於 8 月 15 日 17 時 50 分開設，各相關局處及台電立即進駐，並與 29 區公所召開 2 次視訊會議商討應變事宜，除透過各式通路宣導市民避免搭乘電梯及預先關閉因電力波動易損壞電器外，全力動員交通警力於號誌故障重點車道處疏導交通；與本市轄內社福機構、醫療院所保持通訊暢通及提醒加強停電應變工作，並持續監控供電情況，同時緊急救援 197 件電梯受困案民眾。

4.檢肅犯罪及災害防救等業務執行績效

(1)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以本期(105 年 2 月至 106 年 8 月)與去年同期(104 年 2 月至 105 年 8 月)

類別	發生數(件)	破獲數(件)	破獲率(%)
本期	73,334	68,885	93.93
去年同期	77,374	71,924	92.96
增/減(件數/率)	-4,040	-3,039	+0.97

比較，表列如右。

(2)推動新北與臺北兩市-聯合打擊犯罪相關計畫

為維護治安，雙北聯合打擊犯罪，包含 105 年「新北地區掃黑行動」、「全國同步掃蕩槍械、毒品及黑道幫派犯罪專案工作」、「跨市聯合查贓」、「聯合擴大臨檢」及「聯合取締酒駕」等，期以計畫性重點掃蕩，淨化社會治安。

(3)災害防救演習及業務評核獲獎肯定

連續 6 年蟬聯行政院災害防救演習、行政院災害防救評核及內政部消防署評鑑各級機關消防工作六都第一，並連續 3 年榮獲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評鑑全國第一，具體展現落實各項災害防救演練及業務評核整備工作的成果與實力。

(4)完成新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

近年陸續面臨八仙樂園暴燃事件、蘇迪勒颱風等重大災害考驗，除整合各級機關能量積極應變與加速復原外，並汲取經驗針對全市災害防救事務通盤檢討，經迭次修正「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106年5月11日中央災害防救會報第36次會議通過備查，106年6月8日函頒各機關實施。

本次修正重點包含增納震災(土壤液化)、動植物疫災災害與山坡地社區等災害防救相關策略，並因應氣候變遷，制定防寒、防熱緊急應變機制及全災害之災害標準作業程序，同時完成各行政區災害潛勢類型調查與分析、土壤液化潛勢及風、水、坡地災害境況模擬資料，以更有效預先進行防範，讓本市能更全面性面對各種災害挑戰。

(5)促進災害防救業務國際交流

經過歷年積極爭取於106年3月15日成為「危機管理網」正式會員，為分享與經驗交流本府災害防救實務成果，訂於106年9月19日辦理「新北市2017災害管理國際研討會」，邀請英國倫敦消防局營運處長、德國聯邦民防暨災害防救辦公室主席、日本東京消防廳水利課長、韓國首爾消防災難防救副本部長、新加坡民防部隊總監、馬來西亞消防與拯救部資深助理總監、香港消防處助理消防區長、越南公安部消防救難局副局長及法國消防學院專業訓練科科長等9個國家災害防救單位機關首長擔任講座，規模為歷年之最。另預定106年11月派員前往南韓首爾參加「2017危機管理論壇會議」，並積極爭取辦理「2018危機管理論壇會議」，以持續拓展災害管理國際視野。

5.打造雲端救護，提升OHCA(Out Of Hospital Cardiac Arrest，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康復出院率

自101年迄今已成立22個行動急診室專案分隊，其中高級救護技術員達476名，高居全國之冠，並於105年2月完成專責救護隊高救化(專責救護隊高級救護技術員達100%)及配置。目前除已達成OHCA進階呼吸道使用率93.13%及OHCA急救藥物使用率54.68%目標外，更榮獲行政院第七屆政府服務品質獎肯定。此外本市105年OHCA患者2小時急救成功率為34.63%，康復出院率自99年3.10%提升至105年7.03%，皆為六都之冠。

提早為患者施行心肺復甦術成為救命關鍵，積極推動派遣員線上指導民眾 CPR(DA-CPR)，106 年 1 至 8 月 OHCA 線上諮詢率為 65.09%，並針對本市各級學校教職員工、村里幹事及各機關行號推廣全民 CPR，自 88 年至 106 年 8 月累計 CPR 宣導人數已逾 166 萬 1,403 人次。

106 年因應藥物及侵入性治療技術開放趨勢，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進階訓練，包含超音波判讀、心電圖判讀、心臟藥物及心律節律等高階技術，並培養高階種子教官，以強化救護處置能力，預計各式救護訓練達 2,868 人次，且於消防局林口文化分隊建置救護訓練中心，以提供模組課程及情境教室環境，藉由模擬實境試驗，增強救護人員知識及技能熟悉度，持續優化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6.達成專業化、機動化、現代化救災效率

(1)首創成立 DMAT(Disaster Medical Assistance Team，災害緊急醫療隊)

鑑於 105 年 2 月 6 日臺南震災，曾動員當地醫師深入崩塌構造區評估傷患是否需截肢脫困之案例，為強化本市特種搜救隊醫療組功能，並以取得國際 IEC 認證之重型搜救隊為目標，特籌劃成立災害緊急醫療隊 DMAT (Disaster Medical Assistance Team)，並於 106 年 9 月 20 日正式成軍。目前已針對 16 位醫生於 106 年 3 月及 4 月辦理 2 梯次震災入門訓練，未來遇重大災害時，DMAT 將立即進駐災害現場，由醫師與取得高級救護員資格之特搜隊員，通力合作救治受傷與特殊急重症患者，給予即時醫療照護。

(2)提升特種搜救能量

為提升特種搜救隊技術組能量並可因應 24 小時不間斷救災需求，目前共計招募 20 名土木、結構技師培訓，合格後除可健全 24 小時輪梯支援救災機制外，災時亦可協助指導特種搜救隊消防同仁執行重型開挖作業，且平時可協助特搜基礎訓教育訓練工作。另於 106 年購置坍塌搜救器材運輸車 1 輛及生命偵測雷達、光纖生命探測器、混凝土切割鏈鋸及油壓支撐柱等震災搜救器，以充實特種搜救裝備。

在培訓搜救犬方面，現有 20 隻搜救犬，其中 4 隻取得瓦礫堆中級認證、8 隻取得瓦礫堆高級認證、1 隻取得廣域中級認證，將持續朝取得瓦礫堆高級及廣域中級認證目標積極培訓。

(3)強化火災搶救效能

為提升各級消防指揮官與救災人員高危險特定建築物及搶救不易區域災害搶救指揮與救災能力，持續滾動式檢視與完成建置 1 萬 4,311 處狹小巷道、違章工廠暨水源缺乏地區、毒化災作業場所、古蹟(含木造建築)等火災潛勢熱點消防搶救資料庫，並自 106 年 3 至 6 月針對轄內 55 家急救責任醫院，辦理緊急災害應變措施及桌上模擬演練實地訪查，協助指導各醫院規劃合宜疏散、救援動線及消防安全設備設置等相關防護措施。

7.建置多元緊密預防網絡，降低災害發生

項目	推動情形
建置城市糾察網 落實公安稽查	(1)成立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八大特種行業、網咖電玩、治安(色情)疑慮及本府推動公共托育合作聯盟政策等場所稽查，自 100 年 3 月成立至 106 年 8 月共計稽查 7,054 家，輔導改善 6,093 家，其中包含強制處分(斷電或拆除)320 家。 (2)執行「避難弱勢場所機車退出騎樓專案」，至 106 年 8 月共計稽查 469 家，其中辦理實施機退措施場所(含專案前)計 107 家(73 處)。 (3)鑑於 106 年 6 月 7 日五股區月子餐工廠氣爆案，全面清查轄內 601 家小吃店、連鎖速食店、大型餐廳及飯店等已列管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消防安全，且於工廠消防檢查時，倘發現串接使用液化石油氣容器者，除宣導使用液化石油氣安全注意事項外，橫向移報勞檢單位處置。 (4)持續加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檢查，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計檢查 7 萬 3,966 件次，經檢查不合規定並通知限期改善者計 3 萬 6,355 件次，複查仍未符合規定者計 3,877 件次，均依法予以處罰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完畢。
安裝住宅用 火災警報器	整合內政部消防署補助對象，優先針對避難弱勢族群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自 96 年至 106 年 8 月補助安裝戶數已達 7 萬 8,506 戶。提高市民火災預警意識，降低住宅火災發生。
推廣加裝獨立式 一氧化碳警報器	推廣加裝獨立式一氧化碳警報器，100 年至 106 年 8 月推廣戶數達 6,049 戶，並針對熱水器安裝不當，致有一氧化碳中毒之虞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其中符合中、低收入戶、住家有行動不便者優先提升補助順序，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計補助 7,244 戶。
辦理避難弱勢場所 整合性自衛消防編組 及避難示範演練	自 105 年 12 月 7 日至 106 年 6 月 15 日，針對本市長期照護機構、養護機構、安養機構、老人服務機構(限供日間照顧、臨時照顧、短期保護及安置者)、護理之家、產後護理機構等避難弱勢場所，由消防局、社會局、衛生局共同辦理跨局處整合性自衛消防編組演練避難驗證暨搶救示範演練，共計實施 406 家，並製作及發放越南語、泰語、英文、印尼語等多國語言老人身障及醫療院所自衛編組示範演練影片 30 支及宣導單 500 張，供場所外籍員工觀摩學習及實際演練，以提升場所對公共安全之重視及緊急應變能力。
居家防火訪視 安全宅急便	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針對 5 樓以下老舊公寓、曾發生火災路段區域、未成立管理委員會之公寓大廈、住宅式宮廟及避難弱勢族群(獨居老人及身心障礙)居住場所等之火災潛勢高風險場所，每月發文至各區公所，通知當地鄰里長、防火宣導志工、轄區員警免費至市民家中，共同協助檢視並宣導市民居家用火、用電安全、避難逃生、防災(震)知識共 4 大項，共計訪視 16 萬 1,948 戶。
警犬隊	(1)鑑於「美國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與「松山車站臺鐵列車爆炸案」接續發生，爆裂物強大之殺傷力及對社會之震撼，基於犬隻之嗅覺能力，超越人類數百倍，可有效協助警方查緝毒品、執行場地爆裂物搜尋及安全檢查，103 年 1 月 13 日成立全國各縣市警察局第一支警犬隊。 (2)目前可執行支援緝毒、嗅聞爆裂物、槍枝及預防犯罪展演等勤務，因應勤務需要已完成各類毒品及自行搜尋爆裂物之訓練成果。105 年 2 月至 106 年 8 月出動支援勤務計 590 場次，均能圓滿完成任務，未來亦將持續積極開發警犬的運用。
公共安全金鐘罩	(1)針對百貨公司、大型量販店等營業場所之私人停車場，以及公有路外停車場、有治安顧慮之公園、防火巷等公共空間，鼓勵增設照明設備、警鈴、裝設監視系統、車牌辨識系統、停車場管理及保全人員設置等安全措施，並實施防範犯罪環境安全評估檢測，劃分風險等級，設置巡邏箱與強化巡邏密度，以強化公共空間安全。 (2)至 106 年 8 月，已實施環境評估並列管停車場 400 處，及列管有治安顧慮防火巷 151 處、公園 144 處。

項目	推動情形
學住安-推動大專院校租屋安全認證	協助租屋學生進行安全認證，以強化學校賃居服務品質，維護學生校外租屋安全，106年2月20日至106年6月27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統計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及新北高中等13所大專院校、高中(職)賃居學生計279名，其中182名無意願參與檢核，97名已完成消防安全及住宅防竊諮詢，並彙整相關檢核資料函請學校將該資訊公布於租屋快訊、期刊或網站，供學生(家長)作為租賃參考。
夏季暑期防溺作為與成效	(1)暑假期間針對三峽大豹溪、新店南勢溪、北勢溪、淡水沙崙海域等重點水域，加強水域安全巡查密度，目前已規劃12條巡邏路線、53個巡邏箱。 (2)自106年4月起編排定期水域安全巡邏勤務，且協調各民間救難團體自5月起設置44個水域安全警戒站，以強化水域救援能力。 (3)另由消防局與教育局於暑假前完成加強本市333所各級校學生水域安全知能，宣導師生達25萬人次以上。
創意防災宣導模式	(1)為深耕學童防災教育知能，106年7月3日至8月11日辦理「防災犀力士 盛夏奇幻之旅」暑期兒童夏令營，共計14個場次、2,800位小朋友參加，除規劃互動式消防闖關活動外，並搭配在地特色景點規劃藝文活動，且發放全國首創結合背包功能之犀牛防災頭套。 (2)板橋慈惠宮於106年4月16日捐贈本市首輛多功能地震體驗車，可擬真三軸空間地震模擬，體驗最高7級地震震度，並結合影音宣傳設備，即時告知民眾採取「趴下、掩護、穩住」等防護作為，讓民眾親身體驗，建立正確防震觀念。

8.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項目	推動情形
防制危險駕車	106年4至8月取締汽、機車變更、改裝車體計597件，危險駕駛、蛇行、競速、超速40公里以上(第43條危險駕車條款)等計791件。
改善交通工程影響事故作為	針對全市A1(死亡)類交通事故地點，主動於7日內邀請相關權責單位辦理現地會勘，106年4至8月共計44處，已改善37項交通工程設施。
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1)擇定轄內交通流量大且易壅塞路口，於每日上、下班尖峰時段，規劃交通疏導崗214處，每日合計動員警力280人、義交328人次，維護用路人行車安全。 (2)針對突發性交通壅塞，立即啟動快速到位交通疏導機制，即時疏導處理。

9.改善警政辦公廳舍

為改善員警辦公環境，持續針對警察任務需求進行改善，並更新警用裝備，為市民提供專業的服務及安全的生活環境。

(1)已完工(17處)

升格迄今已完成17處警政廳舍改善，其中106年落成啟用者包括：新店分局石碇分駐所、土城分局頂埔派出所、汐止分局廳舍暨汐止派出所及三峽分局北大派出所等。另已完工尚未啟用者，包括：中和分局錦和派出所及永和分局秀朗派出所。

編號	單位	辦理情形
1	新店分局石碇分駐所與消防局石碇分隊共構新建工程	106年6月7日完工，106年8月16日舉行落成啟用典禮。
2	捷運頂埔站A1出入口及土城分局頂埔派出所辦公廳舍共構工程	105年5月20日完工，105年12月28日進駐使用；106年6月13日完成驗收；106年7月14日舉行落成啟用典禮。
3	汐止分局廳舍暨汐止派出所及交通分隊興建工程	105年7月28日取得建築使用執照，105年12月23日進駐使用，106年1月10日核准核銷；106年6月22日舉行落成啟用典禮。

編號	單位	辦理情形
4	三峽分局北大派出所	105年12月完工，106年3月16日落成使用。
5	中和分局錦和派出所 新建工程	106年4月21日完工，辦理使用執照申請中，預計106年9月底前進駐。
6	永和分局秀朗派出所 結合社會住宅 原地重建案新建工程	106年3月21日完工，已完成驗收並取得使用執照，預計106年9月底前進駐。

(2)興建或規劃中(18處)

進度	單位	辦理情形
興建中	新莊分局新樹派出所 新建工程	103年10月1日開工，預計106年12月完工。
	樹林分局交通分隊 新建工程	103年10月1日開工，預計106年12月完工。
	板橋、樹林、新莊分局 備勤室及體技館	103年10月1日開工，預計106年12月完工。
	新莊分局偵查隊及中平所 備勤室新建工程	103年12月11日開工，已於106年4月完工，106年5月26日完成點交，目前辦理權利轉移中，107年辦理內部整修作業。
	新店分局深坑分駐所 暨新店戶政事務所 深坑區所共構新建工程	105年7月6日開工，預計106年12月完工，107年3月進駐。
	三重分局長泰派出所	106年4月20日開工，預計107年7月完工。
	新莊分局文林派出所	105年10月7日開工，預計107年11月完工。
	新店區行政生活園區 改建新店分局 及碧潭派出所	配合新店行政生活園區公辦更新計畫，在新店分局現址附近園區改建，未來將納入分局與碧潭派出所(含靶場)，於106年5月開工，預計107年完工啟用。
	板橋分局板橋派出所 新建工程	配合板橋北門街商業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105年4月15日開工，預計於108年完工。
	新莊分局福營派出所	106年5月24日開工，施工中。
規劃中	新莊分局昌平派出所	105年1月30日核准建築師規劃設計，105年3月18日核定基本設計，106年5月19日召開會議審議，並於8月3日核定本案都市設計審議，由結構技師工會完成結構外審，建築師已於8月30日提送書圖，現辦理公開閱覽中。
	三重分局重陽派出所	106年4月20日完成訂約，5月19日召開現地會勘確認位置，5月26日規劃修正完成，6月2日核定，8月4日基本設計審查，目前審查中。
	新莊分局新莊派出所	配合辦理新莊廟街都市更新改造計畫，於103年12月29日召開第2次都市更新專案小組會議，目前建設公司已申請建照，都市設計審議中。
	永和中正橋派出所	已於106年8月14日上網辦理公開招標，訂於9月14日截標。
	中和分局中原派出所	本案公益設施捐贈已經核定，目前都更處正研議派出所採提前興建使用。
	新莊分局交通分隊	本案為建設公司以多目標方式捐贈興建，都市計畫委員會通過，辦理多目標及都市設計審議資料製成檢討中。
	蘆洲分局辦公廳舍 暨三民派出所新建工程	106年預算先期審查已通過，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及委聘建築師招標作業。
中和分局國光派出所	106年2月8日建築師評選，106年3月6日與得標建築師事務所簽約，106年6月20日辦理基礎設計簡報。	

10.改善消防辦公廳舍

為容納更高效能消防車輛、器材與配駐充足消防人員，積極進行消防廳舍改善，以廣佈消防廳舍據點縮短救災救護時效。自100年迄今已完成清水消防分隊、文化消防分隊、樹林消防中隊暨分隊、石碇消防分隊等17處消防廳舍新建工程，另有3處興建中、3處規劃中。

進度	單位	辦理情形
興建中	平溪消防分隊	105 年 12 月 19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0 月完工。
	第九大隊、淡水中隊暨竹圍消防分隊	106 年 4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11 月完工。
	大埔消防分隊	105 年 12 月 12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6 月完工。
規劃中	石門消防分隊	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作業。
	國光消防分隊暨警察局國光派出所	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作業。
	第七大隊、中和中隊暨分隊新建工程	預計 106 年 12 月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採購作業。

(二)健全核能安全整備

1.監督核能安全

本府核能專家諮詢委員會，每季召開 1 次委員會議，102 年 3 月成立至今已召開 18 次會議。除嚴格監督核能安全及提供因應對策外，針對引起社會輿論關注的各項議題，包含「核一廠除役計畫社區委員會規劃案」、「核廢料集中式貯存方案及最終處置計畫目前規劃辦理情形」及「核一廠 0602 豪雨災情目前復原情形及長期處置規劃」等議題皆深化討論，並於 7 月 21 日參與「核二廠 2 號機發電機避雷器箱受損安全管制地方說明會」傾聽民眾及與會單位所提意見及回應，向原子能委員會及台電公司表達本市立場與訴求，以貫徹「非核害家園」目標。

2.強化核能災害應變、疏散演練

項目	推動情形
辦理核安第 23 號演習	106 年 9 月 22 日於萬里區野柳里辦理 106 年核安第 23 號演習實兵演練，採「逐站逐項」方式，依實人、實地、實物循應變時序實施演練，進行民眾防護行動演練，包含旅宿業者疏散演練、核子事故警報信號發放(台電公司)、民眾室內掩蔽、學生預防性疏散、弱勢族群疏散等項目，預計動員本府、原能會、國軍、台電公司等相關應變人員約 200 人，並邀請萬里地區民眾 1,500 人共同參與。
落實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暨疏散演練	(1)針對核一、二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 38 里辦理逐里宣導暨疏散演練，項目包含核子事故警報發放、交通管制警戒、里民掩蔽、碘片補發及服用碘片、集結及疏散載運等作業。 (2)自 102 年開辦至 105 年共計辦理 33 場次、7,770 位民眾參與，106 年訂於 9 月下旬至 11 月間由三芝、石門、金山、萬里區公所擇定緊急應變計畫區內 13 個里行政區，辦理 11 場次疏散演練，邀請 2,600 位民眾參與。

(三)落實執行污染防制

1.公害陳情處理

提供在地即時的公害稽查服務，當民眾發現生活周遭有空氣、噪音、廢水污染等情事，於市轄內撥打 1999 市政服務專線或直接撥打公害陳情專線 0800-066666 通報，本府環保局實施 24 小時 3 班制上班，全天候執行機動稽查取締。升格至 106 年 8 月，已受理民眾陳情案件 37 萬 694 件。

2.落實違反環境保護法令之處分

升格至 106 年 8 月違反環境保護法令之處分共計 28 萬 9,956 件，處分金額計 11 億 8,438 萬 2,722 元。環境保護法令處分案件，包含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空氣污染防制法、噪音管制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飲用水管理條例、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廢棄物清理法、資源回收再利用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環境教育法等。

3.攔檢違法換裝排氣管噪音車

為維護生活環境品質，還給市民安寧夜間，106 年 5 月公告晚上 10 時至翌日上午 6 時，不得使用未經主管機關噪音審驗或檢測合格排氣管車輛，行駛於本市境內道路上。經執行聯合夜間稽查，106 年 5 月至 8 月共攔查 3,800 輛違法換裝排氣管車輛。

4.執行非法棄置剩餘土石方專案計畫

為維護市容觀瞻及改善市民居住環境，由跨局處合作打擊非法棄置行為，加強攔查取締砂石車；另針對棄置點由用地主管機關勤查重罰，再將查處事證進行源頭管制確認(雙重確認)，落實「從搖籃至墳墓(源頭管制、運送過程管制、末端處理)」之行政管制，令違法業者無所遁形。升格至 106 年 8 月，攔查可疑車輛共 16 萬 9,318 車次。

5.重大污染案件從嚴從重處分

針對不肖業者任何污染行為，與檢警結盟共同打擊環保犯罪，一經查獲嚴格處分，絕不寬貸，情節重大者，命其停工、停業並廢止排放許可證或勒令歇業，同時提報公安小組進行聯合稽查，對於不法廠商採取斷水斷電、甚至拆除違章廠房，澈底剷除污染源，以有效遏止環境污染事件與環保犯罪。102 年 12 月至 106 年 8 月，查獲之重大污染案件共計 29 件次。

6.加強非法棄置危害預防應變暨廢棄物非法清運車輛扣留保管

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8 月，針對列管及高風險場址共進行 399 場次巡查，以利發生緊急或重大污染時，能即時進行危害評估及必要時移除污染源，避免造成環境重大危害。至 106 年 8 月違法清運車輛及機具拖吊保管，保管場暫保管大貨車 1 輛。

(四)保障食品衛生安全

1.餐飲業衛生輔導計畫

項目	推動情形
辦理講習及輔導	(1)為增進餐飲業者對於食品相關法規瞭解，提升業者自主管理能力，確保食品安全，提升產品衛生，持續辦理餐飲業從業人員衛生講習，105年完成25場次，參與人次達1,970人次。106年1至8月已辦理15場次，參加人數達790人。 (2)另聘請學者專家至餐飲業者處實地輔導GHP規範及正確食品標示，持續針對103年之前已通過評核業者進行追蹤抽查，105年完成531家餐飲業者GHP輔導及評核，106年持續推動辦理，確認其供餐場所餐飲衛生，並強化食材來源自主管理。
建立原物料驗收機制	輔導業者建立原物料驗收機制，瞭解食材儲存條件及食品添加物使用限量及標準、食品標示相關規定，注重個人衛生，維持餐飲場所衛生整潔，協助業者完成申報「食品業者登錄」作業。
餐飲業與販售業登錄作業	廣續協助本市各市場攤商辦理餐飲業與販售業登錄作業，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推動食品安全管理改革政策及「夜市攤商及所使用原物料(含其源頭供應商查核)、食品相關廢棄物流向等聯合稽查行動計畫」，提供安心消費之場所。

2.非基改營養午餐

本市自105年2月起進行全市中小學午餐全面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查察。105年2月至106年8月展開校園供膳廠商進行非基因改造食材及其製品之標示稽查及產品抽驗，除隨機抽驗本市9家餐盒工廠所使用之黃豆、玉米原料及其製品41件，與規定相符外；並完成標示查核計363家次，結果亦與規定相符。



校園營養午餐稽查把關

另為確保學童飲食權益及校園食品衛生安全，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要求本市輸入非基改原料食品業者與校園供膳業者執行追蹤追溯及原物料檢驗，以落實自主管理作為。

3.食安查廠源頭管理

103年起全國首創結合專家學者成立「專案稽查小組」，對轄內食品工廠親自到廠房輔導查核，並針對業者辦理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教育訓練課程；食品工廠專案輔導查核項目有米麵豆蛋製品業、烘焙製品業、調味製品業、食品添加物業及食品容器具業等。另105年12月起輔導攤商設立「管理衛生人員」，檢查食材及作業環境，避免食材腐壞或過期，初期以公有市場及合法攤販集中場域的攤商為輔導對象。

4.食安新制市售食品標示查核

- (1)基因改造：檢驗基因改造成份，105 至 106 年 8 月抽驗黃豆原料及其製品(含深坑老街)，共計 72 件，其中 4 件檢出基因改造成份與標示不符。
- (2)重組肉：針對直接供應飲食場所、散裝食品及包裝食品之重組肉標示輔導與查核，升格迄今共完成 356 家次及 462 件。
- (3)過敏原：針對各大賣場、超市、超商之食品進行食品過敏原標示查核，升格迄今共計抽查 7,513 件，其中不合格共計 82 件。

5.食品衛生安全稽查

- (1)校園營養午餐與福利社食品：稽查供應業者環境及抽檢產品衛生安全，升格迄今累計共 4,802 件，不合格者後續均追蹤複查合格。
- (2)市售食材：升格迄今抽驗共 2 萬 4,661 件，合格率为 96.4%，不合格產品立即下架並依法處分。另 106 年 8 月雞蛋驗出芬普尼事件，本市轄內大賣場、餐飲店及雜貨店稽查雞蛋流向及下架情形，迄今共稽查 28 家業者，總計下架退運 2,319 公斤的問題蛋品。
- (3)市售食品廣告標示稽查：升格迄今違規食品廣告共查獲 3,013 件，處分 1,129 件；食品標示共查核 27 萬 7,136 件，處分 937 件。
- (4)餐飲業者及夜市商家環境衛生：升格迄今查核 1 萬 1,934 家次，2,289 家次限期改善，355 家複查不合格業者均依法追蹤合格。
- (5)餐飲業者輔導認證：升格迄今共完成 12 處旅遊景點、3 處觀光夜市及 20 桌以上宴席餐廳、早餐店、校園周邊餐飲業、特色餐廳共 2,969 家餐飲業者輔導認證。

6.食品監測抽驗計畫

(1)市售農產品農藥殘留監測

為提供市民安全、健康之農產品，例行性地進行高風險性農產品抽樣檢驗，對於不符合規定之農產品，除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處辦外，亦將其來源移送農政單位進行源頭管理，期提升市售農產品之品質、維護消費者食之安全。104 至 106 年 8 月共計執行市售蔬果農藥殘留檢驗 684 件，82 件不合格、茶葉農藥殘留檢驗 427 件，4 件不合格。

(2)例行性抽驗

聯合稽查與抽驗季節性食材，以確保市民食的安全，106 年 1 至 8 月已抽驗 2,104 件(合格率 96.2%)。

(五)重視消保安全服務

為推展消費者保護業務、建構安全消費環境，主動積極推動消費爭議調處、辦理商品標示、定型化契約、消費場所公共安全查核及發布消費警訊等業務；更將消費者保護官室及消費者服務中心遷至 1 樓聯合服務中心，除便利民眾前來諮詢或協商外，亦整合 1 樓聯合服務中心之各項戶政、地政、律師免費法律諮詢及外語翻譯服務，進一步確保消費者權益。

1.消費爭議調處

本府各執行機關、消保官及消費爭議調解委員積極為民眾調處消費爭議，以有效協助消費者解決紛爭、積極維護消費者權益並避免訟累。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經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並移送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處理之第 1 次申訴案件計有 4 萬 2,568 件；其中未獲企業經營者妥適處理而透過消保官協商之消費爭議案件計有 1 萬 2,001 件；經消保官召開協商會議而協商未果，向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之消費爭議案件計有 677 件。

另針對民眾所提消費爭議案件，消保官若認為有進行行政調查之必要，除進行實地勘查外，同時邀集業者進行說明，並研議解決方案，以迅速解決民眾之消費問題。

2.商品標示查核及檢驗

除於年節及各重大節日前指派消保官查核各項應景商品，如市售枸杞、端午節粽子原料、母親節蛋糕、聖誕節、萬聖節商品之標示及價格外，亦不定期針對各類商品標示進行查驗，如休閒食品、天燈價格、桶裝瓦斯重量、爆竹煙火、兒童玩具、蛋糕及解凍肉等。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計已調查 1,277 件。若發現有違反規定者，則移送相關局處處理，以確保企業經營者提供之商品及標示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為保障民眾消費安全，避免不良商品傷害消費者之生命、身體安全，每年均選定 4 種以上品項之商品委託檢驗公司進行檢驗，並就檢驗結果發布新聞稿週知民眾，除提醒民眾選購商品應注意之事項外，對於檢驗之結果有對民眾之生命、身體安全造成危害之虞時，提醒民眾於選購時注意，以達到保護之目的。

3. 定型化契約內容查核

為導正不肖企業經營者濫用定型化契約條款鞏固自身利益，使消費者處於弱勢締約地位之行為，並促使企業經營者訂定符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定型化契約範本及應記載或不得記載事項之契約，消保官每月均會同各業務主管機關針對轄內業者所使用之定型化契約進行查核，並於查核後適時發布新聞稿，以提醒民眾注意相關契約風險。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總計查核 484 家業者，其中包括水肥業、婚紗攝影、不動產經紀業、補習班、預售屋、成屋、中古車、瘦身美容課程及健身中心等業者。

4. 消費場所公共安全查核

消費場所之公共安全意外事件常造成大量傷亡，為建構安全安心之消費環境，除依據「新北市消費場所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之投保範圍及最低投保金額」命企業經營者就其提供之消費場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外，亦持續查核各營業處所之公共安全，包括大型賣場、百貨公司、電影院、KTV、餐廳、健身中心、安養中心及遊樂園等。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計已調查 1,010 家業者，對於違規業者則命其立即或限期改善，並持續追蹤，以確保消費者之生命、身體及健康安全無虞。

5. 消費資(警)訊之發布

為預防並有效減少消費糾紛之發生，提醒民眾注意生活中常見之消費糾紛及陷阱，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主動發布共計 585 則消費資(警)訊，內容包括住房颱風退訂、兒童高腳椅、水肥車收費陷阱、婚紗攝影、販售竄改里程數中古車、學習教材、債務整合業者、溫泉標示及公安、染髮劑成份檢驗、日本核災食品等，以落實保障消費者之權益。

6. 近期重大消費事件之處理

消費事件	辦理情形
中華電信 MOD 縮減頻道事件	消保官 106 年 7 月 6 日至行政院消保處開會，中華電信 7 月 10 日至本府向消保官說明後，於 7 月 13 日回復原有 MOD 套餐內容。消保官復於 7 月 17 日至行政院消保處討論 MOD 後續處理事宜，中華電信同意消費者仍可依後列條件收視： (1)7 月 1 日至 31 日止適用新優惠價(家庭豪華餐 145 元、家庭優質餐 90 元、家庭超質餐 80 元)。 (2)免收頻道套餐費 7 天。 (3)退訂套餐或退租 MOD，不收取違約金。 (4)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增訂或改訂其他指定之家庭套餐或年約包月節目，每戶贈送看片金 600 元(每月 50 元、共贈送 12 個月，每戶限一次。訂閱多組套餐或包月隨選服務，無法累積贈送)。 (5)7 月 1 日至 7 月 14 日前加訂移出之臺灣互動、友量、中華超聯之單點頻道或黃金全餐者，加訂部分以實際訂閱天數計價；若有改回豪華餐而退訂其他套餐，不收取套餐違約金。

消費事件	辦理情形
<p>極東/極品正露丸 藥品效期標籤 竄改事件</p>	<p>配合衛福部食藥署至三重區「中榮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查獲竄改「極東正露丸」與「極品正露丸」等藥品效期標籤，除令其全面下架回收藥品並移送法辦外，消保官於 106 年 5 月 18 日與業者代表討論退貨方案，在消保官的強烈要求下，業者同意不限購買時間憑瓶身皆可退費，真品以 1：1 比例退費，偽品以 1：2 比例退費，退費處理期限自 106 年 5 月 22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並於 106 年 5 月 19 日上午提出聲明稿供退貨民眾參考。</p>
<p>裕榮股份有限公司逾期產品事件</p>	<p>106 年 5 月 18 日接獲高雄市衛生局通知，本市配合下架回收「裕榮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使用逾期食品原料，製成「泡菜蝦味先」、「日式照燒蝦味先」、「蜜烤魷魚蝦味先」、「煙燻蝦味先」及「裕榮生技 GABA 發芽大豆養生粉(紅麴)」共 5 項產品，本府同時派員至下游 25 家業者及各通路賣場查核。</p>
<p>維格餅家 問題商品事件</p>	<p>(1)消保官於 106 年 5 月 10 日至維格餅家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查核。在消保官的強烈要求下，業者同意放寬退換貨方案，消費者可持發票、購買證明或商品盒子辦理退換貨。針對問題商品，業者承諾目前退換貨方案如下：保存期限標示為「EXP」之商品，以 5 倍金額辦理退費或換貨。針對「墨條酥」、「蛋黃酥」、「鳳黃酥」3 類商品，無限期以 2 倍方式退費或換貨。消費者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購買之其他產品（除上述 3 類商品外），以相同金額辦理退費或換貨。如消費者食用商品而造成健康之損害，則核實賠償。</p> <p>(2)為確實保障民眾食的安全，消保官要求業者提出改善措施計畫，並立即改善各類商品有效日期標示情形，將持續關注業者後續改善處理情形。</p>

八、營造四水首都，加強水保防洪

(一)強化防洪準備工作

為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安全，因應全球極端氣候造成之重大災害，除持續檢視抽水站防洪能量及機組運作確認無虞外，亦推動雨水下水道建設，並積極進行都市保水與透水設計，加強城市透水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以全方位落實「透水城市」目標。

1.打造都市保水與透水環境

(1)透水保水設計

為降低都市洪峰及暴雨造成之危害，增進都市防災機能，率先於 102 年 11 月起，要求未來建案法定空地 80%以上應透水，並藉由容積獎勵及審議(設計建蔽率、開挖率)機制，引導都市更新申請案使用透水鋪面、增加雨水入滲及強化基地保水，有效增加透水面積，減少地表逕流。

為建置更完善且具有監督制裁的條例，更研擬自治條例及透水保水設施管理與裁罰等辦法，已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市府公報公告實施，將民間申請案納入。另「新北市透水保水技術規則」，106 年 6 月 22 日經本府法規會審議修正通過，預計 106 年底公告實施。

(2)雨水貯留滯洪設施

為因應急降雨帶來的排水問題，已全面規定本市轄內之新開發建築物必須設置「雨水貯留滯洪設施」，以降低雨水下水道系統負荷，避免積淹水情形發生。

2.全面提升雨水下水道

本市雨水下水道建設約 677.65 公里，106 年度預計辦理雨水下水道清淤 190 公里約產出 5 萬立方公尺土方量，至 8 月底計清淤 146 公里，清淤量 3 萬 5,600 立方公尺。另抽查雨水下水道部分，至 106 年 8 月共抽查雨水下水道人孔 4,748 處，其中缺失列管 177 處，妥善率 96.3%。道路側溝共抽查 5,947 處，其中缺失列管 141 處，妥善率 97.6%。相關缺失由區公所及清潔隊持續辦理改善事宜。

106 年度雨水下水道及道路側溝維護管理績效考評工作，第 1 次考評已於 106 年 4 月 5 日至 5 月 3 日間辦理完成。另 106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辦理雨水下水道訪評工作，已於 3 月 22 日進行實地訪評，本市再次獲得甲組優等(與臺北市並列)。

3.社區自主防災

逐年協助靠近流域且淹水之社區辦理自主防災，以社區基層為主體進行整備工作，提升社區防災、避災、減災之預防措施，讓社區民眾熟知防救災資訊，將有利於災害發生時能夠「自救、互救」，順利進行自主防災疏散避難作業，有效降低災害所帶來的損失。

(二)加強治水建設工程

為確保不受水患侵襲、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自 100 年迄今已完成多處治水及易淹水工程，並針對市管河川及市管區排已完成之水利建造物進行各損壞點修繕；未來將持續推動包含抽水站、側溝改善、雨水下水道等各項工程。

1.推動重大治水工程

(1)已完成(58 案)

完工年度	工程名稱	
106 (8 案)	大窠坑溪舊河道滯洪池新建工程(含抽水站擴建)	平廣溪護岸修復工程(新店平廣路 170 巷箱涵橋改建工程)
	鹿角溪味王街下游排水改善工程	五重溪(4K+274~11+990)橋梁瓶頸段局部拓寬改善工程及五股坑溪橋梁改善及拆除工程
	鹿角溪中洲街至味王街排水改善工程及新興橋改建工程	淡水區興仁溪前洲子 9 號旁護岸、橋梁及頂田寮段護岸改善工程
	三峽區麻園溪中園街 86 巷與福德坑溪萬壽橋至民權橋舌闊增設改善工程	新店平廣溪護岸修復工程(小坑橋至平廣橋護岸復建工程)
105 (14 案)	五重溪康樂新村抽水設施工程	新店平廣溪萊茵橋改建工程
	新店平廣溪護岸修復工程(平廣橋改建工程)	貢寮區雙溪河德心街旁護岸復建工程
	福德坑溪及麻園溪排水改善工程	瑞芳區海濱里九份溪護岸復建工程
	林口區寶斗溪護岸改善及既有溝渠修復工程	新北市新莊區啞口坑溪整治工程 -0k+610~1k+220
	淡水區公司田溪口湖子橋下游護岸改善工程	新店平廣溪護岸修復工程(平廣路修復工程)
	新店區青潭溪(無名橋 2 至郵政橋)右岸既有石籠護岸加高工程	「福德坑溪橋梁改善工程」、「福德坑溪(0K+000~0K+550)胸牆新建工程」及「麻園溪芩林橋(2K+184)改建工程」
	金山區清水溪下游護岸改善工程	淡水區公司田溪銓通橋下游護岸改善等四項工程
104 (6 案)	新店區青潭溪石籠護岸加高工程	瑞芳區龍潭橋上游護岸整治工程
	柑林埤溝排水改善工程	鹿角溪中洲街至味王街排水改善工程
	林口文大三滯洪池遷移工程	八里淡水航道暨碼頭(左岸及金色水岸)疏浚工程
103 (10 案)	蘆洲鴨母港溝水質及景觀改善工程	福德坑溪排水出口至頂福橋改善工程
	樹林區備內街排水改善工程	五股區出口堰跨河自行車道基礎掏空改善工程
	新店區青潭溪河道修護工程	貢寮區雙溪河下雙溪段新設低水護岸工程
	三峽區二關橋下游兩處護岸修復工程	新店區灣潭路頂埔渡船頭旁行水區道路提升及拓寬工程
102 (7 案)	淡水區鶯歌溪、公司田溪、灰瑤溪、桂花樹溪及樹梅坑溪整治修復工程	林口區嘉寶里 13、14 鄰(寶斗厝坑溪)上游護岸修復工程
	板橋湳仔溝整治及環境營造	林口溪南屏橋至頂福橋改善工程
	淡水區公司田溪中寮段竹圍子小段護岸興建工程	林口溪 612 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觀音坑溪獅子橋下游堤防工程	三峽河攔河堰拆除工程
	中永和瓦礫溝環境營造工程	

完工年度	工程名稱	
101 (9案)	草濫溪中上游整治工程	北港橋、茄荖橋、無名橋改建工程
	新店溪秀朗橋下至景美溪口堤防缺口段工程	茄荖溪崇德國小段河道改善及生態營造工程
	新莊中港大排河廊環境營造工程	石壁寮溝右岸護欄加高加封及跌水工改建工程
	三重溪美大排整治工程	三峽麻園溪大園橋下游護岸工程
	潭底溝分流(俊英街箱涵)工程中正路箱涵分流工程	
100 (4案)	大漢溪河道整理工程	蘆洲鴨母港溝污水截流工程
	淡水區灰嚙溪(田心子段及番子田段)護岸整治工程	柑林埤溝(1K+211~2K+546)排水改善工程

(2) 施工中(2案)

東門溪鶯桃路口瓶頸段改善工程，已於 106 年 5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1 月 12 日完工。塹仔圳塔寮坑溪南側低地排水設施新建工程，規劃報告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核定，基本設計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核定，目前俟「新、泰塹仔圳地區(第 2 階段)市地重劃」核定發布後，賡續完成抽水站施作。

2. 改善易淹水地區

升格迄今已完成重大改善工程 93 案，其中近期(106 年)完工者，計有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206 巷 85 弄周遭低窪地區排水改善工程等 22 案。

完工時間	工程名稱
106 年 8 月	汐止區南陽街低地排水改善工程
	新北市中和區大仁段 282、282-1、282-3、282-4、287、289、291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
	中和區自強國中、小透水保水優化工程
106 年 7 月	中和區新和段 9、415 地號及永和區民權段 886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3 筆)
	汐止區仁愛路新台五路下涵洞淹水改善工程
	鴨母港溝前池既有箱涵污水截流溝改善工程
	中和區南工段 225、226、232-2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3 筆)
	永和區保生段 773、764、764-1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及基地掏空修補工程
106 年 6 月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 110 號淹水改善工程
106 年 5 月	新北市鶯歌區鶯桃路 413 巷到福德一路口排水改善工程
	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206 巷 85 弄周遭低窪地區排水改善工程
	永和區雙和段 952 地號及中和區秀山段 443-2 瓦礫段 48-3、81 及 83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暨永和區民治段 653-1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5 筆)
106 年 4 月	中和區保健段 913 地號及安平段 378、554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
	新店區安和路二段易淹水區排水改善工程
	中和區保健段 896、897、899 地號土地綠美化工程
106 年 3 月	土城區中央路 4 段與三民路交叉口排水改善工程
	中和區景平路 221 巷排水改善工程
	鶯歌區德昌街既有排水設施改善工程
106 年 2 月	三重區中正北路 331 巷 20 弄鴨母港溝沿岸增設護岸工程
	新北市中和區秀山段 292-1 地號新建護岸工程
106 年 1 月	土城區裕民路與海山路口雨水再利用推廣工程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及民權路口雨水涵管清疏工程

3.0602 豪大雨積淹水搶修及復建

0602 豪大雨造成之嚴重積淹水災情，已針對各區積淹水原因進行檢討，除改善及加強各項區域排水設施、提高河川防洪標準外，也積極推動透水防水新觀念、新工法，以降低強降雨帶來的損害。

(1) 搶修工程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石門區八甲溪緊急搶修工程	已於 106 年 6 月 8 日完工。
林口區寶斗溪緊急搶修工程	施作臨時護岸 170m，於 106 年 6 月 10 日完工。
八里區水仙溪緊急搶修工程	施作臨時護岸 180m，於 106 年 6 月 16 日完工。
石門區阿里荖溪緊急搶修工程	已於 106 年 7 月 9 日完工。
五股區北勢坑溪護岸搶修工程	受損長度 30m，106 年 6 月 5 日完工。
石門區石門溪護岸搶修工程	受損長度 50m，已於 106 年 6 月 6 日完工。
金山區清水溪護岸搶修工程	受損長度 250m，已於 106 年 6 月 5 日完工。
金山區南勢溪護岸搶修工程	受損長度 50m，已於 106 年 6 月 7 日完工。

(2) 復建工程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石門區八甲溪護岸修復工程	106 年 7 月 25 日施作，預計 106 年 9 月 12 日完工。
五股區觀音坑溪護岸復健工程	106 年 7 月 24 日開工進場施工，預計 106 年 10 月 11 日完工。
石門區阿里荖溪護岸修復工程	106 年 7 月 25 日施作，預計 106 年 11 月 1 日完工。
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紅樹林站前及民權路等 3 處排水改善工程	106 年 7 月 22 日施作，預計 106 年 11 月底完工。
金山區清水溪三界壇路段護岸復建工程	106 年 7 月 24 日施作，預計 107 年 1 月 19 日完工。
五股區觀音坑溪渠底護岸修復工程	106 年 9 月 13 日開工。
林口區寶斗溪護岸修復工程	106 年 9 月 18 日完成設計，將依序辦理施工。
八里區水仙溪護岸修復工程	106 年 9 月 18 日完成設計，將依序辦理施工。
林口區林口溪設施修復工程	106 年 9 月 18 日完成設計，將依序辦理施工。
八里區水仙溪上游(動物收容所)護岸基腳掏空、2k+300 護岸崩塌復建工程	106 年 9 月 18 日完成設計，將依序辦理施工。
淡水區中山路及中正路口排水改善工程	已設計完成，後續委由淡水區公所辦理工程施作。

4. 強化抽水站管理

(1) 抽水站、水門維護管理

升格以來，陸續推動長元、化成、蘆洲及鴨母港等抽水站增改建工程，目前全市抽水站共 81 座，抽水機組合計 330 台，總抽水量 1,649.6CMS；另轄管水門共 683 座 953 扇，橫移門 17 座，汐止陸閘 6 座 12 扇。為隨時保持正常運作狀態，於防汛期每週 1 次、非防汛期 2 週 1 次，定期派員保養，並分別於每月、每季及每年進行抽水站機組及



抽水機操作作業

水門設備保養。另針對站體結構超過 20 年之抽水站，亦進行安全結構及是否符合原始設計功能之檢查評估，增加抽水站之可靠度及整體效率。

(2)優化機組設施，提升抽水站可靠度

針對站體結構超過 20 年之抽水站進行結構安全檢查及檢討原始設計功能，並針對相關機械設備效能已有降低情況亦進行評估，以增加抽水站之可靠度及整體效率，必要時得依安全評估結果進行工程採購，以有效維持防洪功能。另為因應日漸頻繁發生短延時之強降雨，亦一併重新評估抽水站操作水位之設計。於 105 年 8 月 4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1 月完工。

項目	推動情形
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	(1)105 年已完成滴仔溝抽水站 2 組抽水機組更新，106 年度辦理土城抽水站 3 組抽水機組更新工程，目前抽水機組正在專業製造廠製造中，106 年 6 月德國與 106 年 8 月新加坡廠驗合格後，預計 9 月份即可運至國內安裝，年底前投入防汛工作。 (2)永和抽水站 2 組機組更新，已完成細部設計，目前正積極辦理發包作業。 (3)另其他機組更新工程亦積極辦理設計發包作業中。
抽水站土木雜項改善工程	為讓抽水站人員在更安全的環境下工作，並改善抽水站內的操作環境，故辦理本工程。第一期已於 106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0 月 11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於 106 年 6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2 月 23 日完工；第三期工程，預計 106 年 9 月完成細部設計。
抽水站機電雜項改善工程	目前許多抽水站及水門相關設備已屆齡需汰舊換新，故針對既有設備及其附屬設施進行更新及改善，以提高操作之穩定性。第一期已於 106 年 4 月 2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9 月 28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於 106 年 6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2 月 18 日完工；第三期工程，預計 106 年 9 月完成細部設計。
抽水站儀控設備更新工程	針對新北水情系統現場設備異常，進行部分軟硬設備更新汰換，並改善抽水站內操作環境、增進儀控系統安全性及維護便利性。現正由採購處辦理發包作業，預計於 106 年 9 月 12 日第 2 次開標。

(三)編織藍綠親近水岸

1.推動四大主題公園

為讓市民享有生態、景觀、運動設施、河岸親水與公園兼具的大型空間，在防洪安全的基礎上，積極建設河濱高灘地主題式公園，以增加休憩綠地空間，型塑優活有氧的健康城市新願景。

名稱	推動情形
淡水金色水岸	(1)101 至 104 年，除全區景觀再造工程外，另已完成「淡水段河濱公園自行車道串聯、夜間照明及護欄改善」、「觀潮廣場周邊環境改善」、「淡水油車口木棧道改善及榕堤水灣餐廳前人行道改善」及「淡水區竹圍木棧橋改善」等工程。 (2)105 年辦理「淡水區紅樹林捷運站後方自行車木棧道更新工程」及「淡水北海岸自行車道終點段接淡海新市鎮」，皆於 105 年 12 月完工。
大臺北都會公園	(1)101 至 104 年，已完成「重新橋至中山橋綠堤」、「蘆堤二號陸橋自行車牽引道改善」、「大臺北都會公園景觀-荷花池節點廣場暨綠堤工程」、「重新橋至中山橋段四季農園及水岸綠美化」、「重新橋至中山橋段景觀及綠美化」、「大臺北都會公園堤坡綠美化」、「中山高速公路橋下景觀再造」、「中山橋下原住民主題園區」及「中山橋南側景觀綠美化」等工程。 (2)105 年已完成「新北市河濱高灘地自行車道(二區)拓寬工程-大臺北都會公園段」、「三重區疏洪東路二段與頂崁街口既有越堤設施改善」、「三重區疏洪東路二段穀保家商周邊增設越堤」、「萬善同壘球場高燈設置暨周邊景觀改善」等工程。 (3)106 年辦理「微風棒球場增設休息室」已於 106 年 4 月 30 日完工；「二重疏洪道重新橋下動線改善」及「二重疏洪道 6 號越堤道旁木球場周邊景觀改善」皆於 106 年 6 月 16 日完工。

名稱	推動情形
大雙和水岸園區	(1) 園區主要分為五大主題園區，分別為綠寶石運動園區、綠光河岸公園、樂活文化公園、永和河濱生態公園及秀朗追風園區等，主要辦理自行車道改善、運動設施建置、停車場建置、廣場、防汛道路、排水工程及景觀綠美化。 (2) 100 至 104 年除增加 60 公頃公園面積外，已完成「綠寶石運動園區簡易棒球場」、「秀朗橋北側簡易壘球場新建」、「新北環快長堤段越堤動線增設牽引道及休息廣場」、「福和橋周邊景觀改善」、「秀朗追風園區運動設施增設」、「永福橋下周邊及福和橋下第一橋孔景觀改善」、「中正橋橫移門周邊通行動線串接暨上游側自行車道改善」、「新店溪左岸綠寶石陸橋自行車牽引道」、「中正橋下暨綠光河岸公園停車場空間周邊景觀改善」、「永和生態河濱公園高灘地整體景觀改善」及「秀朗追風園區周邊高灘地整體景觀改善(第二期)」等工程。 (3) 105 年已完成「秀朗追風園區周邊高灘地整體景觀改善工程(第三期)」。 (4) 106 年辦理「秀朗橋至華江橋高灘地自行車道整體改善工程」及「永和區環河東路四段堤防增設堤外人行牽引道」，預計 106 年 9 月完工。
大碧潭 活力陽光園區	(1) 包含新店溪陽光運動園區及陽光橋與新店溪右岸休憩廣場，整體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完成。 (2) 102 至 104 年，已完成「新店寵物公園及親情網球場修復」、「清溪棒壘球場設施改善」、「新店溪右岸碧潭大橋至秀朗橋自行車人車分道」及「大新店公有地自行車道串接」等工程。 (3) 105 年已完成「陽光運動公園人車分道改善暨遊樂設施更新工程」，已於 105 年 6 月完工。 (4) 106 年辦理「景美溪左岸大鵬華城堤外便道至鳴遠橋自行車道工程」，預計 106 年 9 月完工。



二重疏洪道 6 號越堤道旁木球場周邊景觀改善工程(106 年 6 月 16 日完工)



微風棒球場增設休息室工程(106 年 4 月 30 日完工)

2. 打造河濱休閒環境

本市河濱高灘地面積廣達 1,380 公頃，以「親水、生態、綠活、休閒」理念進行水岸整治計畫，並打造親水城市，建置河濱自行車道系統，結合自然美景與人文景觀與運動設施，如八里左岸、金色水岸、二重環狀、新店溪、大漢溪、基隆河 6 大自行車路段，讓民眾得以親近這些美麗的天然景致，如淡水夕照、八里紅樹林及二重疏洪道水上設施。其中，位於二重疏洪道內 177 公頃之五股濕地及大漢溪旁廣達 128 公頃之人工濕地裡蘊含蓬勃的生態體系，更是本市高灘地河濱自行車道系統最獨特的景觀特色。

另「永和綠寶石運動園區」面積達 37 公頃，以全民有氧的概念，設計 10 大主題運動休閒設施；而大臺北都會公園面積 424 公頃，則打造幸福的水漾花園—婚紗廣場，讓市民體驗不同類型的主题區。此外，八里沿線米飛公

園、婚紗廣場；新店陽光運動公園、秀朗橋兒童超跑練習場、永和福和苗圃、華江生態教育園區及江翠蝴蝶公園等；大漢溪沿線浮洲機車練習場、浮洲橋寵物公園、新月橋新月水道節創全國最長 135 公尺滑水道；三重鴨鴨公園、三重寵物公園；三峽河左岸(三峽老街)自行車道新建工程；汐止至基隆市段自行車道串連工程；三重區長元陸橋增設自行車牽引道工程暨新店溪左岸綠寶石陸橋堤內側增設電梯工程暨同安陸橋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透過完整河岸散步道與自行車道系統串連主題公園，並種植花草及配合環境綠美化，打造出新北市優活有氧的健康城市新願景。未來將持續推動各類主題公園及延伸工程，以提供更多樣性的設施及服務之親水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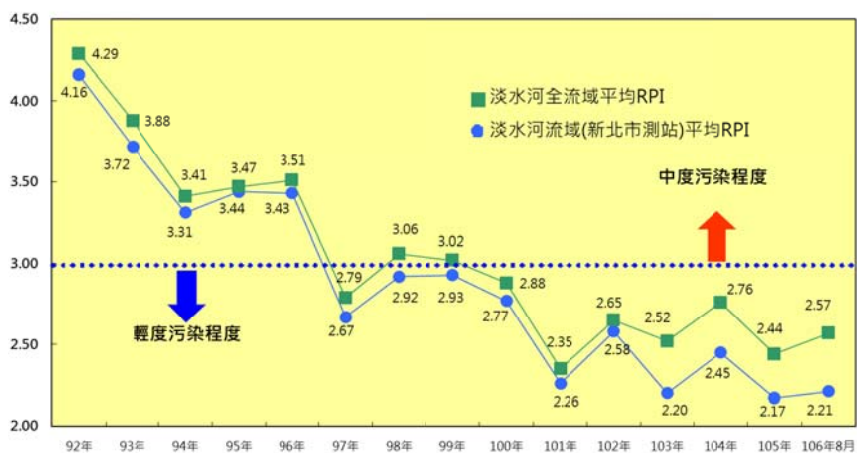
三重區同安陸橋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



新月水道節

3.改善河川水質

為提供民眾寬廣之親水遊憩空間，積極推動各項污染整治策略，以改善水質，如大漢溪沿岸建置人工溼地。為更進一步提升淡水河水質，針對事業密集度較高的



支流塔寮坑溪及大安圳訂定了「新北市塔寮坑溪及其支流加嚴放流水標準」及「新北市大安圳幹線加嚴放流水標準」，加嚴重金屬銅及真色色度管限制值，以削減污染，改善河川水體，恢復健康河景為目標。

另河系污染整治需各項相關建設與用戶之配合，如污水下水道、截流、現地處理、違章、污染工廠的拆除及各種污廢水管制計畫等措施，並營造全國最長之人工綠毯、生態廊道，更加強事業及砂石場之稽查取締，使淡水河水質從以往平均中度污染降至輕度污染程度。

至 106 年 8 月淡水河流域仍維持平均輕度污染程度，另就水質尚需進一步改善河段，將持續執行水污染熱區打擊計畫，透過勤查重罰以遏止非法排放，改善河川水質。

4.濕地故事館經營管理

101 年 12 月 15 日正式開幕的「溼地故事館」，將大漢溪流域人工濕地之人文、自然及生態資源進行完整的介紹，並以濕地生態廊道作為主軸，將濕地多樣性的生態予以濃縮呈現，搭配互動式多媒體設備與導覽解說設施，塑造一個多元架構與深度體驗的環境教育場域。同時多媒體及擬真棲地手法，將原 435 藝文特區內的舊建築，活化、再生成為溼地「生態教室」，並提供團體導覽服務。平均每月約有 5,000 人次參觀，目前已推出探索溼地套裝行程及專題演講與 DIY 課程、學生戶外教學導覽等環境教育活動，至 106 年 8 月累積已達 30 萬 7,324 人次。

(四)持續提升污水處理

1.提升污水淨化

項目	推動情形
污水截流	(1)在污水下水道建置完善前，為降低淡水河水質污染程度，共設置 22 座截流設施(淡水河本流 8 座、基隆河 3 座、新店溪 4 座、大漢溪 7 座)，每日約截流 40 萬噸污水至八里污水處理廠處理後放流。 (2)在部分市區大排或支流流入河川前建置現地處理設施，共建置 18 座現地處理設施(礫間 10 座、濕地 8 座)，每日約處理 10.8 噸污水，藉由仿天然方式淨化水質後放流回原河段，以維持其基流量。
水資源回收中心	(1)已完成八里污水處理廠(132 萬噸/日)、林口水資源回收中心(2.3 萬噸/日)、淡水水資源回收中心(4.2 萬噸/日)。 (2)「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工程於 103 年 10 月 11 日開工、已於 106 年 8 月 18 日完工，完工後日處理量 2.8 萬噸，第二期工程將視水資中心污水處理狀況接續辦理，全期工程完工後單日處理量達 5.6 萬噸。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採地下化及公園化設計，完工後除可處理當地市民之生活污水、改善當地環境衛生與河川水質，亦可成為民眾休閒的新去處。 (3)「瑞芳水資源回收中心」，完工後日處理量達 8,000 噸，惟營建署 104 年 7 月 3 日函復因中央財源短缺，建議暫緩辦理，現正修正實施計畫內容，後續將積極向營建署爭取經費。
後巷整治	透過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改變住宅後巷髒亂現象，使後巷變得更為寬敞、明亮與衛生，並融合在地的文化特色或奇幻構想，形成獨特風格的後巷創意美學，更進一步凝聚社區的整體意識與當地文化的特色，提升社區的整體價值。至 106 年 8 月共計改善完成 142 條後巷。

項目	推動情形
薄膜生物處理設施(MBR)	(1)於北大特區增設一座日處理量 7,000 噸之薄膜污水處理設施(MBR)，104 年 2 月正式運轉。 (2)北大特區之生活污水透過薄膜技術處理後，可得到較低的濁度、懸浮固體(SS)及生化需氧量(BOD5)。污水經處理過後將進一步回收再利用，在廠外已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市民取水使用，並將取水口設計具有拐杖糖元素之藝術創意及多元接頭，象徵帶給民眾之小禮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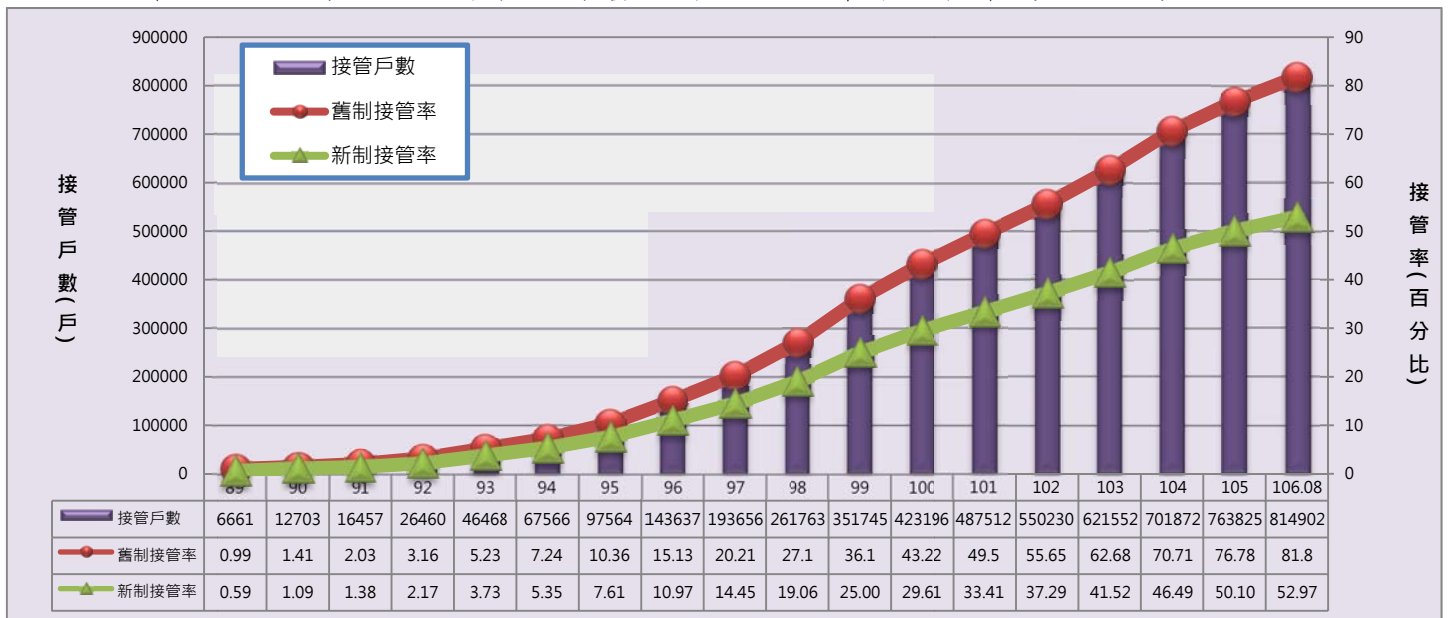
板橋區富貴里後巷美化



永和區信義里後巷美化

2. 加速建置污水下水道

本府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率以 6% 為目標建置污水下水道接管戶工程，加速辦理各區之污水下水道接管。全市污水下水道接管比例從 99 年 35 萬 1,745 戶，至 106 年 8 月污水下水道累計接管戶數已達 81 萬 4,902 戶，接管率 52.97% (依內政部營建署舊制每戶四人計算接管率為 81.8%)。



(五) 提升民生用水品質

1. 翡翠水庫飲用水普及全市

有關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第 1 階工程，已於 105 年完工，並於 106 年 4 月辦理啟用典禮，可擴大調供五股、板橋、新莊、土城等地區之用

水，提升新店溪水源每日支援板新地區水量由 53 萬噸增加至 72 萬噸（板新地區每日需水量約 80 萬噸），有效提高供水穩定度，並達成板新地區共飲翡翠水之階段性目標。

另「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第 3 次修正）」案，業經行政院 106 年 5 月 1 日核定，台水公司將持續辦理「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第 2 階段工程（浮洲加壓站及相關管線工程），並於光復抽水加壓站增設 4,000 立方公尺配水池，及配合板新鄰近地區配水池聯合調度運用，取代原光復抽水加壓站第 2 階段 8 萬立方公尺配水池工程，整體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完成。

2.設置林口地區蓄水池

林口地區因地勢較高，需經三階段加壓方可供水，且該地區近年發展迅速，供水量已達滿載，將來配合地區開發、人口進駐用水量勢必更為增加；又因地處高地，一旦停水，復水作業時間相較平地更長，故規劃擴建林口供水系統及增設 2 座 2 萬 5,000 噸蓄水池，已於 106 年 2 月啓用，可滿足日益增加之用水量，為林口區穩定供水寫下重要的里程碑。

3.改善自來水供應

本市目前自來水接管率達 97.71%，為改善無自來水地區民生用水及偏遠地區飲用水品質，自 102 年度起逐年編列預算辦理改善工程，102 至 105 年總計受益戶數達 1 萬 1,277 戶；106 年度預計改善新店、雙溪、三峽、三芝、坪林、林口、萬里、烏來等區，約計 1,651 戶（至 106 年 8 月有 857 戶刻正施工中）。

4.鉛管汰換

北水處於本市鉛管分布於中和區、永和區、三重區及新店區，本府採取全面汰換並依道路鉛管密集度之高低排定汰換優先順序，至 106 年 9 月 3 日已改善 1 萬 6,611 戶，汰換率達 89%；其中三重區累計改善 1,263 戶、新店區 1,397 戶（已全部汰換完成）、中和區 7,698 戶、永和區 6,253 戶，預計 106 年底完成轄區鉛管汰換 90%，107 年完成剩餘 10%。

九、打造宜居城市，推動節能低碳

(一) 打造美麗新北家園

1. 增闢及改造公園

公園設計階段擴大公民參與討論，依適齡、分層、分區配置規劃，除成人與老人慢活體健區、休憩廣場外、充分利用地形設置特殊地景式兒童遊戲區，適當導入共融遊戲設施，加強五感體驗，以誘發兒童各種感官體驗，讓孩子們透過攀爬、翻滾、奔跑及跳躍等活動行為，均衡的發展身、心、理，且為減少都市雨洪，避免都市熱島效應發生，公園範圍包含步道採保水透水方式進行通用設置，以特色、共融、防洪為首要建設目標。

(1) 已開闢完成公園

自 101 年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開闢公園 25 處，面積計 8 萬 7,513 平方公尺。其中 106 年完工新闢之公園包括：五股區兒三公園、淡水區公三公園、三峽區兒四公園及新莊區快樂公園(104 年擴大開闢部分-第二期)。



五股區兒三公園(106 年 6 月完工)



淡水區公三公園(106 年 5 月完工)



三峽區兒四公園(106 年 4 月完工)



新莊區快樂公園(106 年 2 月完工)

(2)改造公園(9處)

進度	地區	公園名稱	面積(m ²)	預計完工時間
施工中	汐止區	公兒三公園	535	106年10月完工
	樹林區	山佳公兒六公園	1,442	106年11月完工
	板橋區	埔墘公園	1,134	106年11月完工
	鶯歌區	鳳祥公園	2,021	106年11月完工
	鶯歌區	兒一公園	3,500	106年12月完工
	中和區	員山公園旁第六公墓遷移後新闢公園工程	17,817	107年06月完工
規劃中	中和區	自強游泳池拆除及公園新建設工程	7,400	107年02月完工
	鶯歌區	永昌公園	5,345	107年02月完工
	林口區	公鄰37	1,828	107年02月完工

2.點亮新北美樂地

為解決閒置公有土地遭占用問題，以專案方式排除地上物占用，同時邀集土地管理機關及工程建設單位等共同研商確認開發利用計畫，加速施作公園、綠美化或打通道路瓶頸等公共建設，以活化土地轉化利用發揮效益。自106年1月起實施至8月底已完成26處公地活化，排除占用面積計3萬7,898平方公尺，執行中15處，面積計3萬2,410平方公尺。



【排除占用前】山佳公兒六公園占用



【排除占用後】山佳公兒六公園施工中

3.通用設計遊戲場規劃

為提供更多地方民眾及特殊需求孩童的遊憩空間，自105年開始導入通用設計概念進行公園改善並設置遊具，106年規劃在泰山區貴子兒童公園及中和區中和公園設置通用設計遊具，同步推動公共兒童遊戲場改善計畫，已邀請NGO公民團體組織、相關兒童教育專家學者等共同推動遊戲場改善計畫，並擇定4處示範點及12處公園場域進行優化改善，及協助林口、淡水及新店區辦理遊戲場改善，逐步導入新世代公園的設計理念，預計於107年度全數完工，期能打造更多友善的通用設計遊戲空間，為更多不同需求的市民打造友善、有趣的休閒環境。

4.推動新北綠家園

為提升都市生活品質，提供市民調劑身心之休憩場所，自 100 年推動「新北綠家園」專案，透過閒置公有地、都市計畫變更市府取得公設用地、整體開發區、河岸高灘地、尚未興闢學校與市場用地等 5 種策略地區，進行綠化。至 106 年 8 月完成綠美化共計 265 處，面積共計 181.57 公頃。

5.化髒亂點為小花園

為改善居住環境、提高生活品質，自 100 年積極推動髒亂點清除並綠美化，改造成民眾休憩之地點，將髒亂點化為小花園，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527 處髒亂點改造，106 年底前預計再完成 9 處改造。

(二)加強維持環境清潔

1.加強全市鄰里環境維護及清潔，打造乾淨城市

項目	推動情形
里環境認證計畫	(1)102 年度起推動「里環境認證計畫」，並衍伸為「巷弄乾淨、公廁清新、空地(屋)潔淨、綠化美化、節水省電、低碳生活、資源回收、全民參與」8 項環境指標。 (2)106 年里環境認證計畫指標，分別為「巷弄乾淨」、「環保推廣」、「公廁清新」、「環境美化」、「資源回收」及「低碳永續」。評鑑結果，共計有 252 個里榮獲五星級、103 個里榮獲四星級、102 個里榮獲三星級及 73 里榮獲入選級認證，總通過率創下歷年新高。
五心級公廁計畫	納入評鑑公廁總數至 106 年 8 月共計 7,848 座，全數完成分級評鑑標示：特優級 2,321 座、優等級 5,311 座、普通級 186 座；餘 30 座整修或改建中。
海岸線環境清潔維護計畫	為維持海岸景觀，提升觀光休憩品質及加強海岸線環境維護工作，推動企業團體認養本市海岸線，至 106 年 8 月海岸認養計 35 處，認養長度約 21.3 公里。
全面取締違規小廣告	(1)提供檢舉獎勵金，鼓勵民眾檢舉違規小廣告情事，針對同一行為人一年內違規次數多者，加重裁罰。藉由執行「新北市違規廣告物掃蕩監督專案計畫」，落實責任區稽查作業，全面督導各區隊執行成效，自 103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共清除 2,153 萬 7,731 件小廣告、告發 3,742 件、移送停話 6,534 件。 (2)104 年開辦全民撕小廣告計畫，106 年 3 至 12 月推出「制勝先撕」活動，至 106 年 8 月累計撕除 4,580 公斤。
居家環境蟲鼠防治計畫	(1)居家環境蟲鼠防治計畫，至 106 年 8 月執行完成蚊蟲布氏指數高於二級之村里環境整頓暨噴藥工作 71 處，病媒蚊孳生源清除情形抽查及複查工作 2 萬 9,606 家次，以及大型居家環境害蟲防治宣導活動 1,820 場次。 (2)106 年 1 至 8 月完成 1,914 里次消毒噴藥，動員 1 萬 3,579 人次。

2.新北千里拼環保—環保英雄表揚

本市幅員廣大，各項環保業務的推動，有賴各里環保志義工的力量，對於辛勞奉獻的環保志工朋友，希望透過連續 7 年舉辦之「環保英雄獎」進行遴選，表揚熱心的環保英雄，目前已遴選出近 2,300 位，期望透過環保英雄化作在地推動環保的領頭羊，以自身的影響力，帶領更多市民朋友投入環保工作，讓本市的环境與景觀更美好。

3.市容景觀、繽紛花道計畫

為提升都市景觀豐富性，加強各重要道路、節點、公園景觀層次及色彩豐富性，辦理市轄內共計 49 條示範道路、230 條市區道路、25 處重要節點、12 個交流道口、綠地等植栽補換植、修剪、除草等定期維護工作。自 100 年迄今已完成 165 處閒置空地綠美化及改善 110 座公園景觀。

持續辦理社區綠美化競賽輔導基層綠美化，自 100 年迄今已輔導 618 個單位改善街角、閒置空地與社區內景觀，並已辦理 96 場講座，每年約培養逾 1,000 名社區綠美化人才，累計逾 8,000 名。另自 103 年累計已配撥逾 120 萬株苗木，以推動社區綠美化，增加都市綠地，提供民眾更多的休憩空間及更舒適美觀的場域。

4.新北藍海艦隊與藍海資收站

為維護海洋潔淨，號召本市轄內漁船成立藍海艦隊，將漁作過程產生之垃圾分類收集，再將帶回的資收物送至藍海資收站進行回收，已於 106 年 7 月正式成立，目前已招募藍海艦隊 57 艘，設置藍海資收站 3 站。

5.重要農業溼地保育及復育工作

(1)溼地復育

100 年至 106 年復育貢寮區、三芝區及石門區水梯田面積約計 5.6 公頃，項目包括設立水梯田解說牌推廣生態環境教育執行成果、田間耕作及生態維護工作、水路修復及整地砌石工作等，並完成水梯田濕地生物多樣性及相關溼地產業調查。105 年辦理水梯田認養活動，招募 100 位認養人，增加梯田面積 1.6 公頃。

101 年開始辦理雷公蛙棲地復育及族群調查工作，地點包括三芝區、石門區、金山區及貢寮區；104 年開始於木柵動物園復育雷公蛙，105 年開始辦理雷公蛙公民科學家生態調查訓練計 10 場次。至 106 年 8 月辦理 4 場雷公蛙環境教育研習課程。

為貫徹生活、生產、生態的三生共榮農耕理念，透過市府、公所、農會與在地團體的努力下，金山地區友善耕作已達 15 公頃，其中 12 公頃為水稻耕作，另為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發展有機農業政策，持續增加本市友善農地面積，故以金山地區作為重點推廣區域。105 年稻穀收成製成白米約 1 萬 2,000 公斤，全數提供當地學校作學童營養午餐食用，106 年 3 月 29 日已全數插秧完成，8 月已全數收割完成，約可製成白米 6 萬公斤。

(2)綠色保育標章

標章用意為讓農民在不使用化學合成肥料以及化學合成農藥耕作的同時，能在產品上使用有別於慣行產品之標章，可提供消費者辨識，促進綠色保育產品之流通認同度。目前計有坪林區 21 戶、烏來區 4 戶、三芝區 1 戶、三峽區 2 戶、貢寮區 2 戶及淡水區 1 戶，共計 31 戶農友取得綠色保育標章。

(3)封溪護漁

本市擁有群山環繞及溪流分佈之得天獨厚景觀，為使水產資源能永續利用，公告本市 13 行政區 56 條溪流河域實施禁漁措施，藉由該項措施保育原生魚種，吸引民眾旅遊觀光，為偏鄉發展不同面向之在地綠色商機。另依據「新北市政府辦理民眾檢舉違反漁業法第 44 條案件獎勵要點」鼓勵民眾主動參與巡查非法濫捕及放流行為。同時持續辦理清除外來魚種，透過宣導讓民眾瞭解外來入侵，對本地生態造成的威脅與危害。

6.動物保護防疫措施

(1)推動多元措施

藉由多元認養管道、提升收容品質，辦理動保教育等多元措施，推動「零棄養、零安樂」新北市毛寶貝下一站幸福。

項目	推動情形
強化源頭控管	(1)強化飼主責任：持續加強查緝及宣導，減少棄養行為，並落實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絕育，同時提升狂犬病預防注射。升格至 106 年 8 月辦理寵物登記及植入晶片共計 14 萬 5,197 隻，並核發家犬貓絕育經費 3,131 萬 7,600 元，完成 3 萬 418 隻。另每年施打一次狂犬病疫苗，以維持犬貓防護能力。 (2)流浪犬貓 TNVR：以捕捉、絕育、施打疫苗、放回原地(Trap Neuter Vaccine Return)的措施，避免動物持續繁衍增殖，藉以逐步降低流浪動物數量。另流浪犬貓絕育補助經費已核給 2,372 萬 3,200 元，完成補助 1 萬 4,984 隻犬貓。自 104 年 5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計 1 萬 1,256 隻流浪犬貓完成 TNVR(含貓村)。 (3)杜絕非法繁殖場：保障合法寵物業者及消費者權益，對非法業者嚴格查緝，與動保警察配合，全面加強特定寵物業者稽查管理。至 106 年 8 月共列管 361 家特定寵物店家，其中包含 40 家繁殖業者，每月持續不定期查訪，累計稽查 597 次。
提升收容品質及認養管道	(1)為全面提高收容所品質，增加流浪動物安置預算，提升收容照顧、照護等收容品質。106 年修繕工程著重於修繕破損籠舍、加強汙水排放功能等方面。 (2)另辦理動物之家公園化及綠美化作業，期減少噪音、異味、柔和環境，提供友善收容處所，方便民眾前往休憩及提升認養率。
多元認養及廣設認養小棧	(1)透過異業結盟，104 年 5 月起與寵物業者合作設置認養小棧，提供民眾方便及多元管道增加收容犬貓認養機會。至 106 年 8 月已設置 32 間認養小棧，共計認養 1,396 隻犬貓。 (2)板橋動物之家動物認養中心，透過簡易美容、造型，並藉由辦理小型走秀活動，讓更多犬貓有更多機會行銷、認養出去，至 106 年 8 月共透過走秀活動認養出 312 隻犬貓。
犬隻特色訓練	(1)為增加多元認養機會，進行犬隻特色訓練，至果菜園、農牧業、及獨居長者認養，成為守衛犬、陪伴犬、伴讀犬等。 (2)至 106 年 8 月已成功推出 267 隻工作犬(包含板橋頤安托老中心及海山公共托老中心關懷失智老人陪伴犬)，另有板橋國小、文聖國小及秀山國小認養伴讀犬。
設立毛寶貝幸福轉運站	104 年 4 月設置毛寶貝幸福轉運站媒合平臺，給予原飼主冷靜思考期，讓無法飼養的寵物無須進入動物之家，直接媒合到新飼主，已成功媒合 516 隻毛寶貝找到新家。

項目	推動情形
代養制度	邀請民眾一同參與照護流浪毛寶貝。只要符合資格，便可將待領回期間或不適合居住於動物之家內的收容犬貓帶回家照顧，直到有人認養或是飼主出面領回，讓毛寶貝們可以在代養家庭裡感受到更多更滿的溫暖。
三級醫療制度	105 年與臺灣大學附設動物醫院合作，設置全國首創的「毛寶貝三級醫療制度」，藉由醫療網的建立，從設備、人才及制度三位一體，強化照顧及愛護動物。
動保教育 往下紮根	(1)為讓學童從中學到愛護動物及生命教育觀念，推廣伴讀犬入校園、生命教育納入學童教材，並培育國中、小教師動保種子教師。 (2)104 年 5 月開辦「飼養寵物前生命教育」之 2 小時課程，結合市立圖書館各區講座辦理飼主生命教育課程，並於各場活動中宣導生命教育觀念，上完課程後發給飼養寵物認證卡，藉以加強飼主責任觀念，迄今已有 1 萬 6,926 人取得飼養寵物認證卡。
寵物業務資訊化	105 年 4 月起陸續推動雲端辦理寵物協尋及認養、全民線上學習生命教育，及網路樹葬平臺 QRcode 連結，讓毛寶貝的爸媽，可以藉由雲端科技與心愛毛寶貝心繫連結。

(2)六大願景

建構毛寶貝訓練中心，提升毛寶貝附加價值，將原本流浪街頭的犬隻訓練成親近人類的好夥伴；推廣行政機關機關犬，讓訓練有成犬隻在工作崗位上發揮自身能力；整合已絕育資訊推出「TNVR 點·線·面」，達到區域性完全絕育；以「心食器時代」的食盆，落實飼料不落地，創造動物與人的大和解氛圍；藉由生命教育及考試及專業獸醫師諮詢，提升寵物繁殖買賣業者素質；以動物之家的時空與背景及收容毛寶貝的生命與活力為創作元素，透過微電影的拍攝推廣動保觀念。

(三)推動可食地景營造

透過種植可以吃的植物且兼具景觀效果的方式，創造可食地景，讓空間多功能利用，使其具備景觀效果及休憩價值，強化農耕體驗、農作知識、促成食安教育，增加社群間溝通交流的機會。另將非營利為主的社區、鄰里及學校等種有可食植栽的點位，以空間類型進行分類(如社區、鄰里空間、學校及屋頂)，呈現於網頁地圖中，以利市民了解、查詢及參與可食地景。

1.輔導及補助社區、機關與學校共同推動可食地景

為擴大推廣健康安心的蔬果食用，結合世界潮流「可食地景」(Edible landscaping)，推廣在社區公共空間種植蔬菜及香草植物等可食性之植栽，並能同時兼顧當地景觀，故推動本計畫，至 106 年 8 月可食地景數量共計 384 處，包含社區中庭 24 處、鄰里空間 59 處、學校 214 處、屋頂及露臺 87 處。

2.推動食農教育

為使本市師生充分認識社區在地及當季作物，並透過食農教育的實施培育愛惜食物、尊重環境的好品格，104 年「新食代運動」與 105 年「食農新

生活」連續兩年的計畫，已使參與食農體驗的學校達 212 校，帶動食農體驗相關活動更高達 1,248 場次，締造了學生 5 萬 6,609 人次、家長 4,061 人次與志工 1,910 人次之食農體驗與參與率。同時更因市府政策的鼓勵與帶動，全市學校已有 202 所設置農場(園)。

106 年推動「新北田園趣·良食好 farm 心」食農教育推廣計畫，以食農體驗、食農創客、食農教學、食農營造、食農成果等五大面向規劃 11 個食農教育的課程。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20 校辦理田心畝親節的創意食農活動，持續辦理 15 校惜食愛物學農遊活動、4 校里山里海親子食農體驗活動、50 校的低碳煮藝競賽、10 校快閃小農夫的社區互動，預定於 12 月底執行完成。

3.本府行政園區成功種植無毒蔬果

為加強推動節能低碳，改造本府行政大樓 8 樓露台，種植多樣化可食性植栽，活絡空間並友善土地。開放幼兒園及國小辦理校外教學活動，參觀可食地景，寓教於樂讓學童學習無毒蔬果種植的重要與樂趣；且所採收之有機蔬菜以「產地直送」的方式，送到老人共餐地點供銀髮長者享用，至 106 年 8 月，提供 19 次有機蔬菜供老人共餐，期能發揮環境教育及公益慈善功能。



市府可食地景蔬果「產地直送」供老人共餐

4.市民農園

為活化閒置農地，使土地資源有效應用，設置「市民農園」，輔導農會向地主承租土地(或由市民直接向地主租賃)，再規劃以每 10 坪為一單位，提供市民承租。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輔導補助樹林、鶯歌、新店(2 處)、土城、新莊、淡水等 7 處，設置總面積約 5 萬 7,511.25 平方公尺之「市民農園」，計約 800 位市民承租，除可自行享用無毒健康蔬菜外，並可親自體驗農園樂趣及瞭解農作物生產過程。

(四)建構低碳宜居城市

1.推動垃圾費隨袋徵收，降低垃圾處理成本

自升格起全面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藉以降低垃圾量，並開啟環保政策新契機，平均每日垃圾量由 97 年 2,497 公噸減為 105 年 1,360 公噸，減量效

益高達45.53%，民眾垃圾費負擔也大幅降低，平均每戶每年支出由97年1,107元減少至105年383元。

2.資源回收率大躍升

99年資源回收率為38.12%、垃圾清運量1,958公噸/日及資源回收量1,358公噸/日，至105年資源回收率提升為53%，垃圾清運量則減少為1,360公噸/日，每日資源回收量高達1,434公噸(相當於每人每日平均0.36公斤)。藉此可知積極辦理各項資源回收工作，進一步降低垃圾量之成效卓越。

3.推動黃金里資收站

黃金資收站政策鼓勵民眾將資收物換取專用垃圾袋等兌換品，資源回收金則可作為里內軟硬體建設用，以精簡收運頻率，有效運用清潔人力，創造「市民、里內、市府」三贏效益。

100年8月開辦以來至106年8月共設置313站，約58萬人參與，兌換467萬922包專用垃圾袋及市價超過2,106萬元的綠色商品，並有92萬860人次志工投入協助，累計回收13萬4,756公噸資收物，充實里建設與社會福利基金計3億6,739萬元。該項政策榮獲第六屆政府服務品質獎、2013國際宜居社區大獎賽銀質獎及第四屆臺灣健康城市創新成果獎(社區參與類)。

4.推動新北市餘裕物資媒合—結合環保助弱勢

本市建置幸福小站，回收市民家中堪用的二手物資，並與臺北市政府合作，將維修及整理後家具免費提供弱勢家庭使用，在推動環保的同時幫助弱勢家庭，創造雙贏。自100年7月成立，至106年8月媒合戶數共2,307戶，媒合件數1萬8,069件，廢棄物減量383.3公噸，受益人數8,747人次。

5.新限塑政策

(1)購物袋兼專用垃圾袋

項目	推動情形
環保兩用袋	(1)102年12月起與各大賣場共同製作結合購物袋以及專用垃圾袋雙重功能的環保兩用袋，讓民眾買到的環保兩用袋就能直接當作專用垃圾袋使用，減少塑膠袋使用量，至106年8月鋪貨63萬5,900個環保兩用袋，可節省7.83公噸塑膠使用量。 (2)自103年2月起在非限用塑膠袋的商店，推出設計美觀、兼具購物袋及專用垃圾袋功能的5公升、10公升環保兩用袋，讓民眾如果忘記帶環保袋，而必須要店家提供塑膠袋時，可以多一種環保新選擇，更能達到「少一袋是一袋、保護下一代」的目標，推出至106年8月鋪貨254萬3,700個環保兩用袋。
蒲公英兩用袋	(1)與正隆紙業合作，推出內含回收紙漿所製作的環保衛生紙，外包裝袋則是可直接做為10公升專用垃圾袋的「蒲公英兩用袋」。衛生紙取出後，袋子可以拿來裝物品或是購物時的購物袋等多重用途，物盡其用後還可裝垃圾交付本市清潔隊，而垃圾清理成本4元由正隆公司幫消費者買單。 (2)統計至106年8月賣出25萬7,086個蒲公英兩用袋。

(2)不塑之客，友善夜市

全國首創「不塑之客友善夜市」活動，由全國第一座油煙防制設備裝設率 100%的「樂華觀光夜市」率先示範，宣導民眾自備環保餐具、環保購物袋消費，期能從源頭減少一次性的餐具及塑膠袋的使用。另為鼓勵民眾響應成為「不塑之客」，樂華夜市加碼於 106 年 7 月 22 日至 8 月 22 日期間舉行「不塑享好康」集點活動，只要自備環保餐具或購物袋至「不塑之客友善店家」消費，就有機會抽中夜市折價券等獎品，估計活動推行後，可望減少兩成以上的垃圾量。

6.成立環保福利社

與轄內里長合作設立全國首創的「環保福利社」，提供價格優惠的環保清潔劑、衛生紙等產品，提供市民更多元的管道購置環保標章產品，並鼓勵里長以團購方式邀集里民購置標章產品，以增加取貨方便的購物管道。自 99 年起至 106 年 8 月共計 422 處環保福利社，透過環保福利社建立，鼓勵民眾積極購買具環保標章產品，以達到永續的生活環境。

7.營造永續家園風貌

項目	推動情形
推動綠建築	(1)每年配合內政部辦理「推動綠建築及建立綠建築審核及抽查制度執行計畫」，除落實綠建築審核及抽查制度，並辦理說明會宣導綠建築觀念，藉以提升整體綠化概念，並促進本市優質生活環境及永續發展。 (2)至 106 年 8 月完成 123 處建物綠化示範點，面積 1 萬 7,018 平方公尺(機關 38 處、低碳校園 31 處、低碳社區 54 處)，約可吸收 2,334 公噸 CO ₂ ，有效提升都市綠化率、減緩熱島效應及改善整體景觀。
打造低碳社區及校園	(1)為推廣節約能源改善工作，使轄內社區符合綠建築、綠色能源、循環資源、綠色交通及永續生活環境等綠色城市意象，協助社區進行低碳改造並取得社區標章，至 106 年 8 月共補助 384 處社區進行低碳改造，培訓 204 名低碳社區規劃師，輔導 65 處社區取得低碳社區標章。 (2)為打造學校為低碳校園，取得本市低碳校園標章認證，透過輔導學校進行硬體面的低碳改造，將各項能源、節能設施融入校園環境成為實施環境教育的最佳教具，至 106 年 8 月已補助 114 所學校進行低碳改造，累計已有 76 所學校取得低碳校園標章。
校園屋頂降溫計畫	(1)因應整體地球環境之氣候變遷，暴雨及夏日高溫等氣候異常現象趨常態化，此氣候變異造成既有老舊校舍混凝土塊剝落及夏日頂層教室高溫等情形，急需加以改善。 (2)106 年編列專屬經費 1 億元整，推動「教室頂樓頂降溫工程計畫」，除了續推加裝斜屋頂防水隔熱改善工程外，另有屋頂無漏水未設斜屋頂的校舍頂樓處理方式暨可採多元方式(設置太陽能板、鋪設隔熱磚、綠屋頂(或綠化)、防曬網或可食地景、設置遮陽板和窗簾、增加通(排)風設備)處理改善。 (3)推動校園屋頂降溫計畫，預估可再完成 23 所學校加裝斜屋頂，倘加計多元之屋頂降溫方式，可再增加完成 26 所學校，未來仍將持續努力創造新北校園「天空之美」，提供舒適美麗的學習環境及提升教學品質。
民眾參與式屋頂農場	(1)由參與計畫社區先組成農作小組，再提供模組化材料讓住戶自己設計屋頂農場，並參與培力與實務操作課程，親手打造可永續經營的屋頂開心農場。104 至 105 年與 13 個社區住戶合作，於閒置屋頂打造 46 處屋頂生態農場。 (2)為持續擴大低碳效益，106 年民眾參與式屋頂農場結盟示範計畫規劃以複合式行動項目推動方式，擴大推動社區大樓屋頂農場設置，以建立區域性合作機制，創造社區、里、學校及聯盟單位(社區、里、學校、產業、機構)結盟交流，讓屋頂農場結合廚餘現地循環再利用。 (3)106 年預計建置 43 處屋頂生態農場，綠化面積達 3,607 平方公尺，每年可減少冷氣用電約 93 萬 7,000 度，減碳量約 496 公噸。

項目	推動情形
節電診所 新北綠華佗	(1)結合 21 處「地區低碳推廣中心」，開設「營造低碳社區」及「社區節能減碳講習」等免費課程，深入社區推廣低碳觀念。 (2)另提供社區、機關、學校免費節電健診，至 106 年 8 月完成 773 處現場節能診斷服務，創造年省電 3,100 萬度，減碳量 1 萬 6,700 公噸之潛力。
落實生活教育	為提升學生環境教育學習之質與量，幫助學生在日常生活中實踐環保，編製「環境教育補充教材」，提供國小低中高年級學生作為補充學習使用，並發行「環保小局長雙月刊」，提供國小學童結合時事及互動的環境教育教材，至 106 年 8 月總發行人量達 171 萬 5,000 份。
環保小局長	(1)為落實環保教育，推動「環保小局長計畫」，鼓勵學校成立學生自治組織配合發展全校性環保課程，並辦理「環保小局長 12 堂課」，帶領小局長走出教室親臨環保場域，藉由觀察體驗、實作參與及互動，創造不一樣的環境教育學習經驗。 (2)至 106 年已邁入第 5 屆，第 1 至 4 屆計有 378 位環保小局長完成培訓，第 5 屆(106 年)由各校選出 111 位環保小局長。

8. 推動綠色交通

(1) 推廣電動機車

為響應與落實節能減碳及帶動新興產業發展，以加速淘汰老舊機車，提供讓民眾輕鬆入手電動機車的相關服務與政策，同時補助民眾購買使用電動機車，以達成打造低碳城市的目標。

自 97 年 11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補助 1 萬 5,210 輛電動機車，估計每年可減少排放 5,561 公噸的二氧化碳，126 公噸的碳氫化合物、5,855 公斤的氮氧化物，減少 648 公秉的用油量，不僅有效改善空氣品質，更降低對能源的依賴。

(2) 電動車示範運行

為推動電動車普及化，於 100 年起陸續導入電動車示範運行，並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於低碳旅遊、公務用車及企業用車等三個面向擴大辦理，期望藉由公部門帶頭示範運行，增加民眾對電動車之瞭解，提升民眾購車意願，以取代燃油車數量改善空氣品質，整體減碳效益每年約可達 1,286 公噸。

9. 家戶節電推廣

項目	推動情形
揪團來省電 競賽活動	103 年起開辦，達十戶即可組隊參加節電競賽，節電量排序前 30 名之團隊可獲得獎勵，藉由一戶拉一戶揪團合作的概念，強化民眾節電意識；103 至 105 年累計 8,470 戶參與，節電量 121 萬 847 度，減碳量 662.94 公噸。106 年度持續辦理，共計 352 團(即 3,520 戶)報名參與。
智慧節電計畫	(1)106 年節電計畫將以「市府智能大樓建置計畫」、「校園智慧電網節電計畫」、「智能生活社區標竿計畫」、「產業創能節電計畫」、「服務業削峰計畫」、「家戶用電凍起來」、「節能生活全民運動」七大推動主軸、14 項計畫進行推動，持續於轄內塑造節能氛圍。 (2)106 年 5 月 31 日舉辦「夏月來節電•新北動起來」起跑記者會，將透過「法規查核、督導管理、汰換節能照明、全民揪團省電」四項『動』作帶動產業及民眾全面動起來，一起削減夏月用電。

項目	推動情形
節電改造補助	(1)為透過宗教場域之示範影響信眾，帶動信眾落實居家節電，補助轄內登記有案之宗教場域汰換 LED 燈具，每一宗教場域補助金額為總經費 30%，最高上限 5 萬元。至 106 年 8 月計 38 件申請案，預估年節電量 82 萬 5,529 度。 (2)鼓勵提供住宅社區服務的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以換裝節電燈具做為回饋社區項目或協助社區推動節電。104 至 105 年度期間計 38 件申請案，年節電量 45 萬 1,881 度。

10.細懸浮微粒(PM2.5)源頭管制

細懸浮微粒(PM2.5)因其粒徑小(約為頭髮粗細的三十分之一)，容易經由呼吸作用進入人體肺部，對人體健康會造成極大危害。經調查本市細懸浮微粒污染現況及排放特性，在人口密集區域以移動源及餐飲業排放比例高，污染管制策略如下：

項目	推動情形
空品淨區	於 105 年 12 月起劃設雙溪區為本市第一個「空氣品質淨區」示範區，針對一、二期老舊柴油車及二行程機車等高污染車輛加強管制，106 年擴大管制範圍，逐步於 4 月起納入貢寮區、平溪區，5 月新增瑞芳區，另後續將納入板橋區、新莊區、三重區及中和區等車流熱區。
熱區管制	(1)建立餐飲業油煙防制設備規範，推動永和樂華夜市、汐止夜市、林口三日夜市及板橋滄雅夜市為全國油煙防制設備裝設率 100%之夜市。於 106 年起，除持續輔導夜市外，新增輔導雙溪區商圈及本市風景區餐飲業裝設防制設備。106 年 6 月，樹林興仁夜市油煙防制設備裝設率亦達 100%。 (2)北部空品區四市共同建置固定源許可審查原則，已於 104 年 2 月公告凹版印刷、廢棄焚化處理、固定源逸散性粒狀物堆置場及燃煤燃油鍋爐程序；另 105 年 7 月公告「瀝青拌合程序」、「生煤使用」許可審查原則。
加速汰舊	(1)不定期於轄內重點路段加強一、二期老舊柴油車稽查，並推動三期柴油車裝設濾煙器。 (2)100 年至 106 年 8 月，老舊機車汰舊 62 萬 8,817 輛，補助 9 萬 5,786 輛。
自主管理	(1)建置營建工程雲端管制系統，全面要求工地自主管理及提報工區環境照片，有效提升工地管理績效及落實污染減量，至 106 年 8 月，共派遣稽巡查 9,080 處次。 (2)推動轄內大型運輸車隊業者簽署柴油車自主管理，至 106 年 8 月柴油車自動到檢 958 輛次。

(五)開發各項再生能源

1.推動公有房舍及非公有房舍裝設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1)公有房舍

102 年起陸續推動市管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迄今已設置及規劃於 124 處學校、活動中心及公有市場屋頂設置約 10MWp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每年發電量達 950 萬度電，每年減少 4,949 公噸以上的二氧化碳排放。



綠能校園(石門國中)

(2)非公有房舍

102 年起結合民間廠商及團體共同推廣，迄今共計 170 處民間建築物取得經濟部能源局同意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總設置容量達 4.3MWp，預計每年發電量 410 萬度電，每年減少 2,135 公噸以上的二氧化碳排放。

2.校園智慧電網建置

項目	推動情形
老舊燈具汰換	自 104 年起辦理校園智慧電網計畫，偏遠學校補助老舊燈具汰換部分，104 年共補助 6 校辦理，共計汰換 4,043 支燈管，一年節電度數估計 4 萬 8,168 度；106 年共補助 11 校辦理，預計於 106 年底完成作業。
節能績效保證專案 (ESPC)	106 年推動 49 所學校以 ESPC 專案進行老舊燈具汰換，預計 106 年底完成，另已辦理 106 年校園能源教育管理師工作坊 3 場次。

十、推動智慧城市，建立效率政府

(一) 打造新北智慧城市

1. 市民智慧生活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市民會員系統	新北市市民會員系統改版上線，建立府級會員系統及發展虛擬卡機制，同時亦打造市政服務入口APP，並整合行動借閱証、市醫掛號、垃圾車資訊及市長信箱等線上服務，讓民眾使用隨身攜帶的手機即能各項服務，已完成客製化分眾訊息服務及5大福利津貼/好孕專車申辦結果、通匯存帳入帳資訊等個人化訊息推播通知，將持續提供民眾精準市政訊息。
智慧社區	本府結合行動載具優勢，提供智慧社區互動平台，讓社區資訊可即時推播，管理領取信件/包裹、瓦斯抄表、公設預約等社區大小事，提供市民更便利的智慧化生活，並隨時取得市府資訊，建立居民、社區及市府三方溝通橋梁。目前已辦理20場推廣說明會及現場輔導38個社區，至106年8月已有510個社區註冊系統帳號，並建立1萬1,247住戶。
公共空間無線上網	(1)於本市境內公務區域、圖書館及博物館等第一線洽公機關，擇定適當人潮動線或地點建置無線網路環境，提供免費上網服務(NewTaipei)，自101年起至106年8月，總服務人次已超過5,059萬人次。 (2)整合行政院iTaiwan網路資源，一組帳號即可悠遊於本市及全國各地iTaiwan無線網路，並可使用臺北市(TPE-Free)、臺南市(Tainan-WiFi)及教育部TANet網路漫遊上網，大幅提昇上網便利性。 (3)造訪本市之外國友人，只需透過「境外旅客線上申辦/開通無線網路帳號」服務，也能輕鬆享用本市便利之無線上網服務。目前於本市轄內連同iTaiwan熱點共有2,017個熱點；而全國各地連同漫遊上網更多達2萬多個熱點。
免費無線充電服務	於市府行政大樓、公所、戶政、地政事務所等民眾洽公機關，及各博物館場館、旅客服務中心等旅遊休憩處，提供免費無線充電服務，已於106年2月建置97個服務地點，發揮公私協力精神，由民間無線充電開發業者無償協助設置設備，打造便利之充電環境。
整合電子報資源提供即時訊息	「新北報報」整合市府已發行之21種電子報，蒐集民眾最感興趣或涉及自身權益之活動或福利等市政訊息，並提供包含「本週主打星」、「好康報報」專區及「玩家報報」、「活動行事曆」、「福利補助自己查」等連結便利民眾查詢。
數位關懷與教育	(1)針對數位弱勢市民，開設包含電腦基礎入門、平板電腦、智慧手機、電子相簿、基礎文書處理等各類實用多元課程供市民參與學習，提昇市民數位資訊使用能力，邁向智慧生活。 (2)針對中低收入戶、新住民、單親家庭、國小學童及中輟生，分別開辦文書處理、打字與生活應用、網拍實務應用、數位創業、Google辦公室雲端應用、程式設計、影像編輯、3D列印與數位影像編輯等量身訂作之課程，以培養一技之長，協助創業、就業，使其自力更生進而融入社會。 (3)自100年至106年8月，已逾10萬3,382人次的市民參與免費電腦課程，上課地點遍及本市行政區。

2. 重要智慧公務服務

(1) 智慧里長

為使里長能將里內資訊快速通報市府並增加與里民的溝通管道，於102年10月建置智慧里長公務訊息發布系統後，陸續啟用智慧里長通報服務、里長服務網等，加速訊息的快速流通及問題處理時效，增進里長服務效能。至106年8月已有1,012位里長完成安裝註冊，註冊率達98.06%，同時各機關累計發布公務訊息7萬3,770則，通報使用量共有4,348則，不僅大幅節省文件傳遞時間，也更有效傳遞訊息。

(2)公務雲 APP

整合市府電子郵件、行事曆、通訊錄系統及財產系統，並新增「公務即時通」，提供一般即時通訊軟體線上交談等功能，讓同仁藉由手機或平板電腦等行動載具，即可進行基本公務作業需求及業務溝通。公務雲 APP 自 105 年 4 月上線以來，下載人次已達 4 萬人次。

(3)資料開放平臺

篩選各機關所管理的公共資料，逐步開放提供各界進行相關學術或商業之加值利用。自 101 年 12 月上線至 106 年 8 月，累計資料開放項目已達 2,301 項，被引用次數已超過 1 億 1,269 萬次，近期陸續開放「新北市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查詢」及「新北市路邊身障停車格」，並更新「新聞稿」與「活動訊息」資料集內容，提供下載附件功能，在公車相關資訊方面，調整「公車站位資訊」等資料集內容，增加如分段緩衝區等更完整的公車資訊，亦縮短「公車到站預估」資料集更新頻率至每 2 分鐘更新 1 次，且為提供多元化觀光訊息，亦開放「新北市觀光旅遊景點」、「新北市餐飲業者」及「新北市旅館民宿業者」等韓文版，另亦開放與防災相關「防空避難設備數量及容量」等資料集。

(4)資料彙集及市政倉儲等系統

為提升行政效率，協助週期性通知填報人與系統自動彙整資料，各機關同仁可定期送出待填報表，並將已填之報表自動彙總整理，105 年 8 月建置資料匯集系統，至 106 年 8 月，已發出 4,672 張表單供各機關填寫。

(5)建置線上查詢系統

項目	推動情形
福利資訊整合系統	(1)全國首創「新北福利補助自己查」服務網站，提供 136 項福利項目查詢，只要輸入個人相關資訊，即可獲得符合申辦資格的整合性福利資訊。 (2)103 年 5 月建置至今，已有超過 160 萬人次使用。另亦完成 RWD(響應式網頁設計)，手機、平板或電腦均可查詢，提供多元使用服務。
銀髮族整合網	(1)「銀髮族服務網」彙整約 70 項福利措施，並依照民眾使用情形調整及合併使用情境分類，讓系統能依照民眾的需求，提供最新的資訊。 (2)自 104 年 6 月上線以來，目前累計使用量達 85 萬 3,099 人次。
公務統計資料庫	(1)「新北市統計資料庫」依城市發展所需持續精實其內容，包括「新北市物價統計」、「新北市性別統計」、「新北市高齡統計」及「新北市市政統計資料」四大部分，以滿足市民及各界對於統計資訊 e 化之需求，並提升統計服務效能。 (2)自 99 年起至 106 年 8 月，該資料庫提供統計資料計 5,776 項，民眾可隨時透過行動裝置查詢、繪圖及下載，累計瀏覽人次已達 22 萬 6,440 人次。

項目	推動情形
地政統計資料庫	「地政統計資料查詢系統」提供本市 29 區建物屋齡、建物所有權人(性別、年齡及戶籍地)等資訊統計，以及土地建物登記相關統計資訊(以第一次登記、買賣、拍賣、繼承、信託、設定與塗銷登記為主)，並提供多樣化統計圖展示成果，累計瀏覽人次已達 1 萬 418 人次。
不動產買賣交易服務網	(1)為利民眾掌握市價波動，促進不動產市場健全發展，於 100 年 12 月建置本市專屬之不動產交易資訊查詢平台，整合原分散於各系統之公告土地現值查詢、不動產市場統計分析、買賣交易簡訊及不動產交易安全等資料，提供全市 29 區公告土地現值及買賣交易資訊查詢，並導入地理資訊系統(GIS)，結合地圖顯示相對位置，提供透明正確之不動產交易資訊，建立安全之不動產交易環境。 (2)服務網彙整民眾最常查詢之地價及不動產項目，提供最即時、完整的資訊，至 106 年 8 月，點閱率達 1,203 萬 5,628 次，其中公告土地現值查詢次數計 468 萬 2,594 次、實價登錄資訊查詢計 735 萬 3,034 次。

3.推動市府智慧大樓

推動「智慧建築標章」，綜合佈線、資訊通信、系統整合、設施管理、安全防災、節能管理、健康舒適、智慧創新等八大指標進行評估改善，106 年獲經濟部補助「智慧節電計畫節電激勵獎金及 105 年度參與經濟部舉辦夏月·節電中縣市競賽獎金」1,458 萬元，預計先從本府行政大樓系統整合、二線式照明系統升級及無線監控進行規劃改善，並將各項設備分近、中、遠程逐步改進。

階段	執行內容
近程階段 (106 年至 107 年)	(1)智慧建築標章可行性評估及監控整合委託規劃設計。 (2)1 樓東、西側互動式資訊看板整合。 (3)停車場節能燈控。 (4)二線式照明升級及無線監控。
中程階段 (107 年至 108 年)	(1)車牌辨識系統。 (2)智慧水錶建置。 (3)水電、空調、二線式、監視、消防、門禁、升降系統整合。
遠程階段 (109 年以後)	(1)消防系統設備及受信總機更新。 (2)主要入口維安(電子圍籬)及人臉辨識系統。 (3)會議室自動化環控系統。

4.參與國際智慧城市交流，提升本市智慧城市能見度

(1)智慧城市論壇(ICF)

本市歷年來在推動智慧城市之佈建不遺餘力，曾連續 3 年獲 ICF 評為全球頂尖七大智慧城市殊榮，105 年更受邀為理事會成員，為臺灣地區唯一、亞洲唯二獲邀之城市，並於 106 年 6 月 6 至 8 日赴紐約參與理事會。

(2)城市國際競賽獲獎

本府「智慧圖書館 (NTPC Library 2.0+)」榮獲 WeGO(World e-Governments Organization of Cities and Local Governments，世界電子化政府組織)創新智慧城市類別評選「銀獎」，並於 106 年 6 月 27 日至 30 日俄國烏里揚諾夫斯克州領獎。

另「BIM 4.0-雲端智慧建築作業平台」自 150 多個專案中脫穎而出，於 106 年 8 月獲得 IDC(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國際數據資訊)亞太區智慧城市「審批、許可、公共安全檢查及分區」項目冠軍首獎，為臺灣唯一獲獎城市。

(3)城市交流觀摩

愛沙尼亞塔林市城市代表、智慧城市論壇總部及加拿大城市代表、美商優科無線股份有限公司、歐洲復興開發銀行智慧城市技術訪問團等先後指定至本市學習觀摩。106 年 4 月 25 日擔任臺美數位經濟論壇智慧技術研討會城市講者之一。

(4)國際展覽與演說

106 年 8 月至美國華盛頓特區參與 2017 年全球城市團隊計畫(Global City Teams Challenges, GCTC)佈展，主題為展出智慧警政、安全城市，並於會中向與會者分享本市科技建警、智慧城市的推動成果與經驗。

(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為打造多元之服務平臺，提供市民智慧申辦及整合系統，利用資通訊科技，整合、優化市政服務流程、發展多元行動應用服務；同時協助市民提升數位基礎能力，縮短數位落差，從不同面向計畫性地推出各項增值服務，期能帶給市民智慧又便民的一站式服務。

1.市政 e 化服務申辦無距離

以單一政府(One Government)理念，導入雲端科技(Cloud Technology)，提供市民智慧申辦服務，推動創新策略，達成智慧政府(I-Government)目標。

項目	推動情形
雲端證件包—人民申請案件免附書證謄本	(1)整合戶政、地政、工商、工務、財稅、社會福利、勞保、健保、學籍、歷史門牌及立案登記等 11 類，可免檢附相關文件資料，查調項目為全國最多。 (2)102 年 7 月推出至今，透過雲端證件包查調之申請案所需書證或謄本資料已超過 988 萬件，為民眾節省之規費金額超過 1 億 9,343 萬元。
跨區服務	(1)全國首創的跨區服務，共計提供 106 項服務，開辦時間、案件量以及服務項目等成績都高居六都之冠。 (2)102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節省市民奔波時間達 15 萬 4,676 小時以上，節省民眾費用超過 3,248 萬 1,960 元，充分提供市民完整、便利、迅速、貼心的市政服務，享受一次、一處、一體政府的市政服務。
戶政跨區/縣市服務	(1)全國首創實施戶政跨區收件服務，市民辦理多項戶籍業務免回戶籍地，可就近至本市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進而促使內政部陸續開放異地辦理項目。自 102 年 6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計受理 7,677 件。 (2)開放旅居本市之金門縣民可向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多項戶籍登記，促使內政部陸續開放多項可異地辦理項目。本項服務可為民眾省下每趟 900-4,300 元的交通費，及 1 至 2 日往返時間，自 102 年 8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受理 905 件。

項目	推動情形
地政跨縣市服務	(1)全國首創自 101 年 7 月起與金門縣開辦跨縣市代收登記申請案件服務，104 年 4 月完成全國跨縣市代收案件服務，至 106 年 8 月，代收他縣市 2 萬 3,586 件，他縣市共代收本市 6,341 件。另推辦「跨縣市代收徵收補償費申領案件」服務，亦於 106 年 4 月 1 日完成全國跨縣市代收申領，至 106 年 8 月共計受理 4 件。 (2)104 年起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網路申報除特殊案件外，全面開放跨所(處)收件及完稅，民眾可就近選擇至本市任一設有稅捐服務櫃檯之地政事務所辦理收件完稅及登記作業，無需回到原轄區地政事務所。至 106 年 8 月辦理網路申報完稅案件共計受理 38 萬 7,020 件，其中本轄案件為 29 萬 1,830 件，外轄案件為 9 萬 5,190 件，跨所比率為 24.6%。
飛躍稅務通	(1)為便利民眾，於 102 年 9 月起陸續與金門縣、澎湖縣、連江縣合作實施「飛躍稅務通」便民措施，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等地方稅服務項目，民眾可利用視訊、網路或代收代送等方式，異地申辦稅務事項。 (2)102 年 11 月起，全功能服務櫃檯開放跨縣市服務(含離島)，受理 24 項地方稅業務，至 106 年 8 月，辦理跨縣市服務累計受理 4 萬 3,668 件。
網路 e 櫃檯	為便利市民透過網路取得各項申請資訊，整合 1,189 項人民申請案件，統一建置於網路 e 櫃檯，提供民眾查詢、下載及預約申辦資訊，其中 203 項可受理線上申辦或線上收件服務。

2.單一窗口智慧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聯合服務中心	整合地政、工務、社會、稅捐等業務為綜合申辦單一窗口，並陸續增設新住民國際多元服務、勞工諮詢、勞保業務等櫃檯。自 105 年啟用智慧無人服務櫃檯，提供民眾以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自行於櫃檯電腦申辦案件，並設置一般法律諮詢、勞工法律諮詢與新住民服務等獨立諮詢專區，同時設立消費者服務中心，提供民眾消費諮詢、協商及調解等服務，大幅減少民眾洽公時間。另自 106 年 7 月起與臺灣新北地方法院結合訴訟輔導視訊諮詢。
1999 市政服務專線	本府 1999 市政專線每年服務達 140 萬通，除提供簡易諮詢、電話轉接、受理陳情、外撥通報及快速服務項目外，並提供聽語障人士洽辦公務手語視訊服務，可至本府 136 處第一線為民服務櫃檯手語視訊服務據點，即可與 1999 手語服務人員取得服務。

3.多元繳費好便利

項目	推動情形
悠遊卡	全國首創悠遊卡繳納行政規費措施，提供民眾便利多元的繳費管道，讓民眾至行政機關繳交行政規費時，若無小額零錢或未帶現金，不用特別跑到金融機關提領現金，也降低往返所需的交通成本，大幅提高便利性。目前計有 213 項規費項目可用悠遊卡繳費，交易金額更超過 9,254 萬元。
信用卡(地政規費)	(1)自 105 年 1 月，民眾至本市各地政事務所申辦業務繳納地政規費，除了現金、匯款、轉帳、悠遊卡方式外，新增信用卡繳費。 (2)民眾可享有 29 家銀行信用卡支付之便利性，並降低攜帶現金之不便及風險，至 106 年 8 月使用本項服務者計 2 萬 3,534 件。

4.評選績優機關建立學習標竿

建立評選及推薦績優機關參與中央獎項，藉由標竿學習，以鼓勵精進提升整體服務品質。本府三重地政事務所及淡水戶政事務所參加 106 年政府服務品質獎，在 160 個參獎機關中脫穎而出，獲得第一線服務績優機關獎項。

5.法律扶助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增設交通事件法律諮詢服務	結合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與車輛事故鑑定服務，合作辦理「市民交通法律諮詢」服務，自 106 年 3 月起，於每週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由交通事件裁決處服務中心提供獨立諮詢室，由專業律師提供民眾交通事故案件或相關法律疑義之諮詢服務。106 年 3 至 8 月法律諮詢人數共 73 人。

項目	推動情形
普設法律扶助處所	於本市區公所及調解委員會設有法律扶助顧問及義務律師，總計已設置 20 處。自 100 年升格後至 106 年 8 月共受理民眾法律諮詢案件計 20 萬 7,919 件。
推動偏遠地區 e 化法律諮詢服務	特於金山、深坑、石碇等 11 區公所建置視訊網路系統，擴大法律諮詢服務範圍。自 101 年 4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受理民眾申請法律諮詢 526 件。
開設新住民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特別結合內政部移民署、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於 104 年 6 月 1 日正式辦理「本市新住民視訊法律諮詢服務」，每週三、四上午 9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提供服務，幫助本市新住民朋友快樂融入本市生活。自 104 年 6 月至 106 年 8 月，共受理法律諮詢 19 件。
開辦夜間法律諮詢服務	本府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板橋分會合作，每週二及週四晚間 6 至 9 點，在市府行政大樓 1 樓聯合服務中心加開夜間法律諮詢，自 105 年 3 月起增加週三夜間法律諮詢時段，至 106 年 8 月，諮詢人數共 3,150 人。
法律加值服務 2.0	自 104 年 10 月 13 日起主動提供法律數位資訊，至 106 年 8 月，共提供 1,013 件。

6.行動工務局—建管服務列車巡迴服務

為主動協助偏遠地區民眾解決居住問題，讓行政資源能夠城鄉均衡，自 104 年 6 月起每月 2 次辦理行動工務局下鄉巡迴服務，並於同年 8 月起加入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落實「主動下鄉」、「巡迴駐點」、「在地服務」3 大為民服務理念，直接與民眾面對面解決居住問題。

行動工務局實施後，經與起造人或民眾直接溝通，可提昇農舍使照核發效率，並經由駐點服務快速解決問題，另因巡迴偏鄉，民眾更可就近申請縮短來回 3 小時以上車程，亦可消彌不肖(代辦)業者之歪風。服務成果至 106 年 8 月共計協助民眾 1,016 人次，解決案件數 466 件，經辦使照 156 件，協助取得使照比例 100%。



下鄉巡迴服務實況

針對民眾切身需求，舉辦「老屋建檢」、「參與式節電計畫」等活動，並推動「跨域合作」與瑞芳、汐止、淡水等地政事務所、稅捐處、國有財產署整合行動服務平台，啟動「行動新北市」服務，並推動「社區建築師」計畫。亦為打造新北市轄內更完善之建築土木從業環境，讓土木工程經驗得以傳承，推動技職教育紮根計畫，結合所轄管在建工程之豐富資源，媒合本市境內之營建產業學校單位，如瑞芳高工及德霖科大土木系學子，至本市具技術指標性之工地參訪，並安排營建業師授課課程傳承實務經驗。

7.推行便利地政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網路申領地政電子謄本服務	本市提供透過網際網路進行電傳資訊查詢及申領地政電子謄本，減少民眾往返機關時間。自升格至 106 年 8 月，網路電子謄本共計申請 2,469 萬 1,062 件、5,257 萬 3,902 張，電傳資訊查詢共計 4,604 萬 157 筆。
地政資訊查詢系統	(1)「地政資訊網際網路作業系統」提供本市各公務機關線上即時查詢地籍資料，免除洽公民眾檢附地籍謄本，順利推動地籍謄本減量。 (2)102 年 7 月配合「雲端證件包-地政資訊查詢系統」開發，以單一登入方式，除查詢地籍資料功能外，更增加人工登記簿查詢功能，有效提升服務效率，同時節省行政成本，達成民眾與政府雙贏目標。自升格至 106 年 8 月，查詢量共計 1,131 萬 5,149 筆。
提供地籍清理及未辦繼承公告查詢系統地圖定位功能	105 年 6 月起，地政局網站於「地籍清理土地查詢專區」及「逾期未辦繼承土地列冊管理資料查詢」中，提供地圖定位功能，民眾查詢公告資訊時可一併了解標的所在位置、謄本標示部等資料內容，蒐集資料更有效率，至 106 年 8 月，「地籍清理土地查詢專區」查詢次數計 14 萬 97 次、「逾期未辦繼承土地列冊管理資料查詢」查詢次數計 15 萬 8,707 次。
遠途先審	(1)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遠途申請人或代理人(其戶籍地或地政士事務所登記所在地位於北北基桃以外縣市)申請登記案件先行審查，當場通知審查結果，無法當場補正或依法不應登記者，立即開立補正或駁回通知書，交由申請人或代理人領回或寄發。 (2)自 103 年 9 月至 106 年 8 月，已受理 3,832 件，為民眾節省交通時間 1 萬 9,459 小時、交通成本 524 萬 8,658 元。
地政專車 叭叭 GO	(1)104 年 2 月起全國首創地政專車服務，由瑞芳地所率先執行，為強化地政專車服務效能，陸續由淡水所、汐止所、新店所分別於 105 年 10 月、105 年 12 月、106 年 4 月實施，結合稅捐稽徵處、戶政事務所、北區國稅局等機關，提供業務諮詢、代收案件、核發謄本等多項服務，實現「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2)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訂有跨機關巡迴服務計畫，透過在地化的行動服務滿足偏遠地區市民需求，填補公共資源之不足。 (3)本項服務自 104 年 2 月至 106 年 8 月出車次數計 108 次，總服務人數計 1,521 人。
新北地政 E 服務 APP	(1)「新北市地政 E 服務」APP，提供包含「案件辦理情形查詢」、「新舊地建號查詢」、「公告現值地價查詢」及「行政區段代碼查詢」、「地政地圖」等查詢服務，使該 APP 服務更貼近民眾需求，更陸續開發「新北地政 VIP 服務」、「追蹤案件清單」、「地政資訊易找查」及「測量排定日期查詢」等功能。 (2)自 100 年 12 月上線至 106 年 8 月，下載次數累計 9 萬 4,096 次。
地籍產權異動即時通	(1)提供本市轄內之登記名義人申請地籍產權異動即時通服務，申請人之不動產遇有買賣、贈與、書狀補給、抵押權設定、夫妻贈與、拍賣、信託、查封及假扣押等情形，於收件與異動完成時，即經由其選擇之管道(簡訊或電子郵件)主動通知申請人，以減少發生偽冒貸款或產權移轉之情形。 (2)自 98 年 7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計通知 8,290 件。
地所代收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價金申請書	價金申領案由權利人檢具發給價金申請書及證明文件後提出申請，為增加民眾送件管道，免除民眾奔波之苦，並減少公文往返時間，自 106 年 3 月起開放地政事務所受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價金申請書之收件作業。至 106 年 8 月，共計代收 18 件。
主動通知申領地籍清理價金服務	依地籍清理條例第 14、15 條規定，權利人得就標脫標的土地價金自保管款儲存之日起 10 年內；或經 2 次標售未標出登記國有之標的，自登記完畢之日起 10 年內申請發給。因價金得由部分繼承人按其應繼分申領，為避免未會同申請人因不知情而逾法定期限未提出，致遭收歸國有情形，自 106 年 6 月起就經確認權屬之標的，主動通知未會同權利人辦理土地價金申請。至 106 年 8 月，共計通知 29 人。
統一發布不動產交易資訊 房市概況更透明	實價登錄自上線以來已累積大量房市資訊，經統整該項資訊，於 106 年 1 月起，定期於新北市政府不動產買賣交易服務網發布各行政區交易統計月報及全市不動產季報，使民眾清楚且即時掌握最新房市概況，作為購屋參考。至 106 年 8 月，點閱次數計 923 人次。

8.精進戶政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主題式未婚聯誼	提供兩性互動管道，協助單身男女覓得良緣，進而走入婚姻。102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辦理 31 場次未婚聯誼活動，受惠單身男女 2,236 位，共有 344 對配對成功，配對成功率達 30.77%。

項目	推動情形
戶政巡迴服務	(1)運用行動載具，提供新店、淡水、瑞芳及金山戶所轄內定期定點巡迴服務，便利本市轄內偏遠地區民眾洽辦戶政業務，節省往返戶所奔波時間，並自 106 年 1 月起新增跨機關合作，以一站式服務概念結合轄內之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稅捐稽徵處及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新北市服務站，共同合作提供巡迴服務，擴大為民服務效益。 (2)至 106 年 8 月已服務 2,025 位市民，受理 2,216 件。
護照親辦及代辦延伸服務	(1)為提升便民服務及行政效能，自 103 年 4 月起，全國首創試辦護照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並於 103 年 7 月起，進一步開放全國民眾首次申請護照人別確認者，皆可委託本市戶所代辦，至 106 年 8 月共計 15 萬 7,856 件，代辦率高達 54.42%。 (2)105 年 7 月起更擴大護照代辦服務，民眾凡於本市申辦更改姓名、身分證統號、出生地或出生日期異動業務，致舊護照與戶籍資料不符者，得由本人申請代辦換發護照，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計受理 1,935 件。
跨區印鑑數位化結合人臉辨識	(1)全國首創運用「人臉特徵影像儲存系統」，藉由多重比對容貌、簽名筆跡、印鑑紋路等，使申請人本人可於任一戶政事務所跨區辦理印鑑相關業務，大幅省下返回原戶籍地之寶貴時間與交通費用。 (2)自 104 年 9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跨區申辦案件數共計 5 萬 65 件，佔印鑑業務總案件數(62 萬 6,916 件)約 7.98%；拍攝人像數共計 36 萬 4,903 件，佔印鑑證明核發總案件數(40 萬 9,073 件)89.2%。
戶籍資料變更跨機關通報服務	(1)提供 11 合 1 服務，包含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稅捐處、社會局、教育局、健保署、勞保局、北區國稅局、市立圖書館、新北市瓦斯公司及有線電視公司等 11 個機關單位通報合作，讓市民只要在「1 處」辦理，即可獲得 54 項跨機關申辦服務。 (2)至 106 年 8 月，共受理跨機關通報 100 萬 2,441 件、45 萬 1,039 人次受惠，每件以節省民眾 1.5 小時計算，共節省民眾交通時間約 150 萬 3,662 小時。
新生兒借閱證	與市立圖書館合作，於受理出生登記時，通報市立圖書館製作寄發「新生兒圖書借閱證」，103 年 5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共 3 萬 6,723 個新生兒家庭受惠。
戶所服務全年無休	(1)於板橋、三重、新莊等 17 個戶政事務所，提供週一至週五延長服務至夜間 8 時、週六上午提供加值服務，另全市戶政事務所均於假日上午受理預約結婚登記。 (2)自 102 年 6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受理案件數達 142 萬 5,815 件。
雙北合作查對印鑑登記日期	與臺北市地政事務所及戶政事務所合作，透過傳真查詢方式，查對印鑑登記日期，加速案件審查程序。自 104 年 5 月開辦至 106 年 8 月，辦理件數如下： (1)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向本市戶政事務所傳真查詢案共計 299 件。 (2)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向臺北戶政事務所傳真查詢案共計 259 件。
道路命(更)名及門牌整編	(1)對於本市新闢(現有)道路及尚未命名道路，由戶政事務所邀集相關機關、里長及民意代表實地勘查，並召開協調會或民意調查決定道路名稱。 (2)升格以來至 106 年 8 月完成道路命名計 197 條(含道路更名 32 條)，如臺 9 甲線命名為新烏路 4-5 段，橫跨永和、中和及新店等 3 區(新北環快)命名為環河東路 4-6 段等，並完成指標性道路「新北大道」(橫跨三重、新莊、泰山等 3 區)整合，及完成道路「環漢路 1-5 段」(橫跨新莊、三重、樹林及板橋等 4 區)整合。 (3)升格以來至 106 年 8 月完成門牌整編計 92 條道路。

9.創新役政服務

首創多項關懷服務，全面照顧本市每年約有 2 萬 4,000 名之入伍青年及其家屬，其中常備兵約 1 萬 8,500 人，替代役約 5,500 人，如役男有適應不良或不平等待遇，更加強主動聯繫、積極追蹤。

項目	推動情形
役男役前職業訓練	為紓解畢業潮造成的入營塞車問題，於 106 年 7 至 9 月間陸續開課，讓役男也能善用等待入營的時間取得第二專長，增加退伍後的就業機會。
役男退役即時求職計畫	(1)為協助役男退伍後「無縫接軌」進入職場，自 102 年起首創規劃「役男退伍即時就業」求職講座、就業博覽會及就業專屬網頁，至 106 年 8 月已辦理 8 場求職講座，受益役男達 2,500 人以上。 (2)自 102 年至 106 年 8 月針對即將退伍之現役役男辦理 5 場就業博覽會，參加人數達 5,673 人以上，為 1,702 位役男找到理想工作，創造媒合成功率超過 3 成以上之佳績。

項目	推動情形
體檢場新體驗	(1)為提供役男更舒適、便利的體檢環境，於 105 年啟動「兵至如歸 - 新北體檢場大改造」專案，目標 3 年內逐年完成 3 家新北體檢醫院精進計畫。 (2)105 年 12 月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率先完成改造，提供全新寬敞空間，重新裝修為役男專屬體檢環境，也改善整體動線及行政流程。 (3)聯合醫院也配合流感疫苗接種宣導，在徵求役男同意下，於體檢過程中同時施打疫苗，避免役男舟車勞頓。
建置役男人才資料庫	(1)為讓役男發揮所長，並協助公部門提升行政效率，首創建置役男人才資料庫，103 年招募擅長表演者組成「旺年天團」公益大使，104 年增設「雲端資訊小組」，負責資訊研發、教學等，105 年再成立「銀髮族健康推動小組」，由具有西醫、中醫專業的替代役男針對銀髮族分享有關健康常識。 (2)至 106 年 8 月，三者合計已服務超過 122 場，服務總人數達 2 萬 4,550 人，創全國役男公益服務紀錄。
聯合集結護送役男入營及役男平安簡訊服務	(1)為紓解役男入營前緊張情緒及統一解說入營流程，護送人員統一穿戴識別背心、背包並佈置集合地點周邊環境，方便役男集合、降低役男恐懼，並邀請市府長官蒞臨關懷問候役男，彰顯對役男的重視與關懷。 (2)主動於役男入營當日發送簡訊給役男家長，傳達平安入營訊息並提供家長營區之連絡方式，使家長安心。自 103 年 3 月起至 106 年 8 月，已發送 7 萬 8,432 則簡訊。
徵兵作業流程進度查詢系統	(1)為減少人為誤差，即時提供資訊，自 103 年 4 月創新建置查詢系統，使役男可透過互動網路查詢徵兵檢查、抽籤及入營等各階段最新處理流程進度並整合體檢指定醫院與本府兵役體檢資訊。 (2)至 106 年 8 月，已有 222 萬 3,548 人次瀏覽及 54 萬 4,265 人次使用。
短期出境線上申請	整合內政部役政署、內政部移民署等相關單位，本府創新建置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系統，106 年 1 月 1 日役政署依本府作法推行至全國。
部隊服務到家計畫	(1)為關懷駐守本市境內部隊官兵，自 105 年起，邀請師至憲兵 205 指揮部、陸軍關渡地區指揮部、海軍海洋監偵指揮部、防空飛彈指揮部及海軍陸戰隊陸戰 66 旅等轄內單位，辦理「部隊服務到家」系列活動。 (2)迄 106 年 8 月已辦理稅務講座、協助報稅服務、心理衛生講座、防詐騙講座、反毒宣導及幸福婚姻課程，協助官兵了解報稅、節稅相關資訊及生活壓力、情緒管理、紓壓按摩等課程。
創意勞軍	(1)106 年春節勞軍，市長頒獎表揚役政有功人員，慰勞陸軍第六軍團指揮部、關渡地區指揮部等 10 個國軍部隊及後備組織團體等單位，計慰勞 2 千多位現役軍人及 120 多位後備組織人員。 (2)106 年端午節勞軍活動特別結合「母親節」，邀請陸軍關渡地區指揮部 35 位模範媽媽(軍眷)一起與國軍弟兄 DIY 親子蛋糕，並頒發慰勞金，讓國軍弟兄能全心全意為國家服務，以維護一個安全永續的新北市。 (3)106 年中秋節勞軍，9 月 14 日於新莊棒球場觀賞職棒賽事，慰勞國軍第六軍團、關指部、後指部、陸戰六六旅、資電作戰指揮部等單位，計慰勞現役軍人及後備組織人員共約 500 人。
雙北兵役資源共享	(1)辦理雙北跨域入營座談會：為使役男參加入營座談會時間更加彈性，於 104 年 4 月起與臺北市合作辦理跨域入營座談會，提供役男生活扶助諮詢服務。 (2)擴大「兵 GO 體位區分標準簡易查詢系統」便民服務查詢：為使役男容易了解體位區分標準之規定，本市徵兵作業流程進度查詢系統於 104 年 3 月連結臺北市「兵 GO 體位區分標準簡易查詢系統」，供役男方便查詢。 (3)雙北役男跨域接受徵兵體(複)檢：為使役男免於體檢時舟車勞頓，設籍於雙北轄區交界之役男可就近跨域至鄰近體檢醫院完成徵兵檢查。

10.其他便民服務措施

項目	推動情形
強化數據決策 支援服務 優化施政效能	(1)運用跨域整合性數據及統計分析方法，剖析性別差異、社會經濟現象之脈動及本市各領域相對於國內其他都市之表現，探討數據背後之政策意涵與民眾需求，並研編專題統計分析支援決策。 (2)自 99 年起迄今，已發布 280 篇統計分析，其中性別議題計有 72 篇、城市發展議題計有 62 篇、家庭教育議題計有 50 篇、原住民族議題計有 10 篇及新住民議題計有 11 篇，提供決策參考應用，藉以提升資源配置效益、精進施政作為及優化為民服務品質。

項目	推動情形
都市計畫諮詢平臺	(1)為讓民眾在都市計畫審議過程扮演積極角色及獲得專業的協助，以解決民眾對於都市計畫專業及法令有不同程度了解，因而對都市計畫內容產生片段認知之問題，105年4月啟動全國首創都市計畫諮詢平臺，每週五下午2點至5點由都市計畫技師為民眾提供諮詢服務，讓民眾更了解都市計畫規劃內容，強化市民參與並增加溝通的管道，並使都市計畫執行更為順利。 (2)另於本府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期間，技師協助用口語化方式說明都市計畫變更內容，藉以增加民眾對於都市計畫參與及落實。
城鄉資訊 單一入口服務	(1)自102年9月起，將都計及都更公告案、土地使用分區、土地管制規定、容積移轉、工業區總量管制、地形圖及建築線等相關資訊，整合於單一入口網頁，民眾查詢筆數至106年8月已逾241萬人次瀏覽。 (2)分區證明書每年申請案約3.5萬件，為節省民眾往返公所及市府辦理時間，鼓勵民眾多上網路少上馬路，故提供分區證明書及航測地形圖線上申領服務，並透過多元繳費管道(網路ATM、網路信用卡或持繳費單至超商、郵局或臺銀繳納等)完成繳款等簡政便民措施。 (3)105年8月起開放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29+1臨櫃跨區申請服務，民眾不便線上申請時，可親臨市府聯合服務中心或29區任一區公所辦理。如親臨29+1據點可以現金或悠遊卡方式繳納規費辦理，如採線上申請可以用網路ATM、網路信用卡或列印繳費單至四大超商(7-11、全家、OK、萊爾富)、郵局或臺銀繳費，並以線上領取證明書。

(三)精進生命禮儀管理

提供市民優質且舒適之治喪環境，以殯葬設施現代化為發展目標，致力推動殯葬業務，提升服務品質。

1.提供優質殯葬設施

項目	推動情形
逐步推辦公墓遷葬	(1)完成新店區第一公墓第一期遷葬及綠美化案，及中和區第六公墓遷葬興設公園案。 (2)目前已規劃106年辦理新店區第一公墓第二期遷葬案，將持續辦理都會區及人口繁盛地之公墓遷葬。
增設納骨塔及禮廳	(1)103年啟用4座公立納骨塔，設置2萬3,458個塔位。105年起於樹林第六公墓內，辦理興設納骨塔工程規劃設計，預計於107年12月及109年5月分2期啟用，可增加5萬個塔位。 (2)為因應民眾對公立納骨塔位需求，分別啟用新莊區生命紀念館6樓、雙溪區懷恩堂3樓、五股孝恩納骨堂5樓、金山區福緣納骨堂及新店四十份公墓懷親堂3樓，共計新增1萬3,723個塔位及272個牌位。 (3)為便利民眾在地治喪，更於淡水聖賢祠、樹林志靈祠及金山福緣納骨堂增設5處禮廳，讓民眾完成治喪儀式後，即可晉塔安厝。
提供舒適治喪環境	(1)完成殯儀館內汽、機車分流，並增設停車空間，合計設置462個汽車停車位及232個機車停車位，澈底解決館區周邊交通問題，有效改善平日塞車情形。 (2)另完成火化場餐廳整修及委外營運，提供民眾乾淨明亮的用餐環境，並提供多樣餐飲服務，撫慰治喪民眾在儀式過程中的辛勞。

2.強化殯葬管理與服務

項目	推動情形
輔導私立殯葬業者朝現代化發展	(1)為提升殯葬服務品質，106年7月已辦理2場研習活動，加強殯葬服務業之法令知識與廉政風氣，並使其了解殯葬設施設置之相關程序。 (2)另辦理105年度「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及「私立殯葬設施與殯葬服務業評鑑」，計有17處私立殯葬設施經營業者及43家殯葬禮儀服務業者接受評鑑。
設置公有納骨塔資訊系統	103年起實施納骨塔業務管理資訊化，有效提升行政效率。105年10月起於18個區公所或納骨塔，提供信用卡刷卡繳費服務，期能節省民眾申辦使用公立殯葬設施時間，並多一種付款方式可選擇，除便利民眾繳納服務外，並可避免民眾攜帶大量現金繳費的風險。

項目	推動情形
市民主動關懷	整合相關機關資源，提供每年平均 2 萬 1,000 位往生者市民家屬，戶政除戶、死亡登記、稅捐、健保、國保、勞保、公保、殯葬、繼承、法律、急難救助申請與協助等資訊及諮詢服務，讓痛失至親之家屬在百事待辦之際獲得最即時的關懷。
線上追思系統	協助遠方或不便前往納骨塔現場致意的親人，於 103 年 3 月建置線上祭拜系統，至 106 年 8 月網站參觀人數為 3 萬 3,043 人，使用人數 1 萬 2,010 人，留言人數 3,682 人。
禮廳使用 加開第四場次	(1)於旺日期間加開第四場服務，自 101 年 7 月至 106 年 8 月，合計加開 1 萬 861 場次，有效紓解旺日禮廳使用不足之情形。 (2)宣導日是好日，並提出「七日內出殯或火化，免收遺體冷藏或靈柩寄存費用」及「先火化再辦告別式，使用禮廳減半收費」等優惠措施。

3. 推展多元殯葬文化

項目	推動情形
辦理聯合奠祭 及推動跨域合作	(1)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辦理 618 場聯合奠祭，服務 6,030 位亡者。103 年 2 月起臺北市及本市分別擴大聯合奠祭之服務對象，開放外縣市民眾使用，開啟殯葬跨域合作。 (2)目前規劃取消跨區使用殯葬設施收費標準不一的情形，本市相關法規已修正完畢，將配合臺北市辦理期程，共同發布實施，後續視需求擴大合作範圍至基隆及桃園兩市。
推廣海葬	(1)103 年起推行常態化海葬，每年至少舉辦 3 場次。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辦理 17 場，服務 327 位先行者。 (2)歷年海葬由本市、臺北市與桃園市共同辦理，為推廣新式葬法，全程不收取任何費用。
推廣骨灰植存	(1)環保自然葬強調對於往生親人的感恩、追思，以不立碑、不記名方式，將骨灰植存於大地，落實簡葬、潔葬及節葬之理念，讓土地資源永續發展。 (2)100 年至 106 年 8 月，金山生命園區、三芝櫻花生命園區及新店四十份公墓花樹葬區，辦理環保葬人數共有 4,869 人。
電子輓聯及訃聞	(1)殯儀館及火化場內禁止使用實體輓聯，101 年起積極推動，並於 105 年 9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至 106 年 8 月計 1 萬 7,227 場次申請使用，至少節省 9,848 萬 8,500 元費用。 (2)為落實環保新殯葬理念，自 105 年 3 月正式推行電子訃聞系統，電子訃聞可透過 Line 或 Facebook 分享到群組，收到訃聞的親友，亦可回贈電子輓聯，估計每場告別式可節省 5,000 元，每年可節省 53 萬張紙。

(四) 建立廉能內控機制

「廉能」是政府的基石，清廉及效能是所有市民對政府的期待，本府廉政工作的主軸，除協助機關建立內控機制防止弊端外，同時著重提供興利服務，讓本府員工在廉能的環境下勇於任事，以提升競爭力。

1. 周延廉政相關法規、掌控機關風險

「新北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是市府公務員的行為規範，除加強宣導使同仁清楚瞭解廉政倫理事件應登錄事項，落實報備登錄機制，另建立機關內部控制制度，建構優質公務環境。

106 年度列管所屬各政風機構辦理「風險業務內控稽核」計 52 案，稽核標的擇定「建造執照核發審查作業」、「汰換號誌設備管理」、「公共工程剩餘土石方流向」及「工程開口合約採購」等，稽核結果將研提興革建議移請業務單位參處，藉以強化內部風險控管之功效。

2.辦理廉政專案宣導、加強同仁法治觀念

106 年度以「區公所開口契約巡迴講習」、「工程倫理巡迴講習」、「圖利與便民教育訓練」、「新進人員專案法紀講習」為題進行專案宣導，使本府同仁更具備廉政知能且勇於任事。至 106 年 8 月，總計辦理 226 場次宣導講習，宣導人數達 8,646 次。

3.深化廉政社會參與、傳播反貪倡廉

廉政是普世價值，更需要全民的支持與參與，105 年拍攝以廉政故事集為內容之培訓教學影片，提升廉政故事義工說故事技巧，強化整體宣導成效。自 100 年 12 月至 106 年 8 月招募廉政故事義工 278 人次，培訓義工 1,921 人次，赴各學校及社區宣講成果 5,306 場次，參與學童 16 萬 1,465 人次。

4.強化廉政風險管理、提升行政調查效能

就司法機關偵查或媒體報導相關重大案件及易滋弊端業務，即時組成專案清查小組啟動行政調查及行政肅貪機制，除就清查結果涉有疑義或弊端瑕疵事項，主動移請司法機關協助查明外，若涉行政違失則予以懲處並採行必要防弊處置作為，同時強化與司法偵審機關間之聯繫，協助掌握本府廉政狀況共同打擊貪瀆不法。

透過「銅鏡專案」檢視機關內部，針對機關風險業務及風險人員，進行廉政風險評估及管理，機先採行相關防制措施，以自省內控之機制，落實風險管理，積極發掘與防範不法情事發生。

5.推動行政透明措施、發揮監督外控力量

針對民眾申請建照、使照等業務範疇，積極推動簡政便民、公開透明，以改善問題消除黑箱疑慮。106 年度「建築執照審查行政透明措施」專案計畫，成立行政透明推動小組督導專案執行，於 106 年 5 月關懷訪視建築執造起造人、監造人及代辦業者計 75 案，相關意見回饋將彙整作為落實工務機關行政透明之參據；另積極辦理風險案件抽籤審查、追蹤管理規則修訂、舉辦行政透明措施講習及成果觀摩會。

6.推動內部控制，協助達成施政目標

與時俱進檢修內部控制相關制度規章等作為各機關之指引，又為落實各機關內部控制自我監督機制，確保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於 106

年度起全面實施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作業，以促使各機關將內部控制制度融入日常業務，內化於組織文化。

(五)推動組織精進再造

為提供民眾各項有感之服務，建構年輕、活力的行政團隊，進行組織、員額及人事費控管，辦理人才培育管理措施，促使在有限資源下，發揮最大效能。

1.精實組織設置，有效運用人力資源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06 年 5 月公布 105 年統計資料，本府員工平均年齡(40.10 歲)連續 5 年為各都最年輕，大專以上學歷比例(96.28%)較 104 年上升 0.23%，僅略低於桃園市政府(96.46%)。

本府改制以來即嚴格管控機關之設置，一級機關設置比例(87.5%)為各都最精簡；二級機關設置數與市民數服務比(1:30,889)，僅次於桃園市政府(1:31,520)，而高於其他直轄市。

2.落實人力管控，擷節人事成本

(1)因應一例一休，彈性調配人力

勞基法一例一休實施後，針對適用勞基法人員假日加班部分，本府各機關學校均在保障同仁休假權益，同時不降低對市民服務品質之前提下，除檢討於假日舉行活動之必要性外，並依勞基法相關規定，透過勞資協商進行勤務調整及運用志工協助等方式進行人力彈性調配因應，同時鼓勵適用勞基法人員之加班時數以補休方式處理，使其獲得充分休息並減少出勤，以符合勞基法修法意旨。

(2)調降派遣人數

派遣人數已逐年調降，各機關派遣人數由 101 年之 983 人逐年降至 106 年的 114 人。

(3)精實控管員額，整體人力減少

秉持擷節原則精簡用人，除中央法律規定或本府基於政策考量核准設立之新機關或單位外，不再增加職員預算員額，並執行非編制人員精簡政策。99 至 106 年本府職員增加 1,912 人，主要係因改制初期積極辦理重大交通及工程建設，與增加消防、社工人力所致。另本府同時致力執行非編

制人員每年精簡 5%政策，改制至今已精簡 3,679 人(每年可節省經費約 13 億 2,444 萬元)，整體人力減少 1,767 人。

(4)公務人力服務市民比高，人事成本低

本市公務人力最精簡，公務人力服務市民數為 1：192，為各都最高；106 年平均每人口負擔公務預算人事費僅 7,100 元，為各都中最低；另依據審計單位 101 至 105 年度決算報告，本府公務預算人事費佔歲出決算比例分別為 16.51%、17.05%、16.52%、18.06%及 17.44%，除 104 及 105 年度僅高於新改制之桃園市外，其餘各年度均為中央及各都中最低。

3.重視族群權益及性別議題

本府 106 年第 2 季一、二級機關二級單位以上女性主管比例為 40.91%，較改制前增加 9.03%。另 103 年至 106 年提報原住民族特考職缺數均為全國之冠，106 年提報 37 個，與 99 年改制前提報職缺數相較，成長達 6 倍之多。改制以來，每年均超額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落實保障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者工作權。

4.培訓歷練，獎擢績優

項目	推動情形
拔擢優秀人才	(1)辦理模範公務人員，各獲選人員並得陞遷加分及建置於績優人才資料庫，作為優先拔擢陞任較高職務之人選。 (2)至 106 年計選拔模範公務人員 94 人及績優人員 180 人，登錄之績優人才中有 97 位獲拔擢陞任。
首創雙師徒制	為使本府所屬各機關及區公所新進人員及早適應公務職場，首創雙師徒制新進人員輔導機制，自 103 年 8 月實施至 106 年 8 月，共納入 3,005 位新進人員，並辦理 11 梯次新進人員共通性訓練，另辦理 1,301 場次教育訓練，1,459 場次溝通座談及 1,723 場次案例研討。
實施跨域職務歷練	(1)分別於 103 年 9 月及 104 年 8 月訂頒跨領域之「新北市政府所屬公務人員實施群組機關跨域職務歷練方案」及跨府區之「區公所與各一、二級機關人才交流方案」，鼓勵工作績優、具發展潛能之公務人員增進職務歷練，至 106 年 8 月，計有簡任職務人員 33 人、薦任第 9 職等主管職務人員 197 人參與歷練。 (2)為強化優秀人才於各機關、區公所、單位間橫向交流，培養其宏觀視野及跨域職能，於 106 年 5 月將前開 2 方案整併，並修正名稱為「新北市政府所屬公務人員實施跨域職務歷練方案」。 (3)以原有之「4G 新 C 望」科、股長儲訓班為基礎，於 106 年 5 月創新訂頒本府三階段科、股長儲備人才培育方案，以共通知能訓練、核心能力訓練及實施跨域實習之三階段作法培育儲備主管，並增進跨域遞補信心，以促進人才交流，培育跨域人才。

(六)落實開源節流措施

1.推動節能減紙措施

致力提升電子公文成效，以達節能減紙，自 102 至 105 年實施電子公文節能減紙計畫，總計減少 120 噸排碳量。106 年賡續推動各機關學校電子公

文成效作為，至 106 年 8 月，公文線上簽核比率及電子交換比率分別達 90.25% 及 93%，已超越訂定 106 年應各達 70% 之總目標。

2.採行智慧化節能措施，精進能源效率管理

105 年委託專業節能機構針對 40 個高用電量機關進行能源診斷及輔導作業，以盤點現場耗能設備，分析提供最佳化之節能運轉策略，提出 108 項改善建議措施，一年約可省 380 萬度用電量，致力達成節約用電及節省電費效益。另建置「電力雲端監控系統」，以科技化管理能源、數位化遠端監控，針對 61 個高用電量建物(含本府行政大樓)，在尖峰時段即時調控需量，期有效抑低負載，全面提升節能效率。

3.持續強化創新開源節流計畫

自 100 年實施開源節流計畫以來，共列管 74 項創新或具效益之計畫，至 105 年底為市府帶來 347.99 億元之效益，106 年度廣續辦理推動，至 8 月新增 24 項具創新或具效益之開源節流計畫，預估效益達 8.97 億元。

4.健全預算功能，降低歲入歲出差短

為期有限資源作最妥適之分配運用，比照以往年度採歲出額度制籌編 107 年度總預算案，本「零基預算」精神及「量入為出」觀念，要求各主管機關全盤檢討現有計畫及預算，除經評估宜由民間辦理之業務，應優先由民間興辦或促進民間參與外，並按成本效益、施政輕重緩急、現金流量及施政優先順序等縝密檢討後予以編列預算，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

此外，輔以各項業務節流作為，對內除藉由嚴格控管人事費、逐年精簡臨時人員及活動經費等之外，對外亦積極引進民間資源，推行公園、路燈、人行道及路樹等認養機制，以擴大民眾參與公共事務，達摶節開支之目標；經由上開措施，總預算整體歲入歲出差短，由 103 年度 219.82 億元，逐年遞減至 106 年度 164.84 億元，減少幅度達 25.01%，顯示財政狀況已有改善。

未來將秉持前開原則，持續加強控管機制，降低歲入歲出差短，並與財政負擔能力相配合，將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5.善用非營業特種基金，支援自償性公共建設計畫

囿於資源有限，推動相關建設之財源籌措及財務規劃益顯重要，依據行政院所定「自償性公共建設預算制度實施方案」，將具有自償性之公共建設

計畫以非營業特種基金辦理，同時秉持建設效益全民共享之精神及受益者付費之原則，將上開特種基金作財務策略的多元規劃，並加強成本效益評估及風險管理，俾藉由靈活運用附屬單位預算制度之彈性，以加速公共建設之效率與進度。

本市非營業特種基金 100 至 107 年度支援公共建設相關預算共 2,233.9 億元。未來因應整體開發建設的龐大資金需求，將強化基金運用彈性與多元籌資方式，以加速推動重大公共建設。

年度	合計	都市更新基金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停車場作業基金	軌道建設發展基金	公共建設用地基金
107 年度	369.8	6.6	129.5	7.7	200.2	25.8
106 年度	300.6	3.0	90.7	7.9	194.9	4.1
105 年度	300.9	2.5	76.2	16.9	186.2	19.1
104 年度	294.7	2.7	105.0	27.7	117.2	42.1
103 年度	314.5	0.9	86.5	18.3	127.4	81.4
102 年度	218.6	1.1	67.2	3.8	91.2	55.3
101 年度	233.2	0.7	117.7	8.1	106.7	-
100 年度	201.6	2.7	85.4	8.6	104.9	-
總計(億元)	2,233.9	20.2	758.2	99.0	1,128.7	227.8

【附註】：本表含當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額；另公共建設用地基金係自 102 年度成立。

(七)提升市產運用效能

1.多元活化利用公產

(1)轉型利用，提高使用效能

為活化市有資產，提高使用效能，秉持開源節流及資源共享之理念，將市有建物轉型利用、複合式使用、積極爭取公益設施或善用轄內國有建物，以支援本市重要政策，如公共托育中心、公共托老中心、幼兒園、社會住宅等相關設施，並有效改善民眾洽空間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已調配 287 件，樓地板面積計 16 萬 3,818.85 平方公尺，粗估每年可節省 3.9 億元租金或 44.6 億元興建建物成本。

建物類型	成果案例(摘錄)
原機關裁撤或整併	(1)永和區代表會設置公共托老中心。 (2)原板橋托兒所社後分所設置社區關懷據點及銀髮俱樂部。
市有建物檢討再利用	(1)國光國小、信義國小、大觀國小、中港國小及三多國小等設置公共托育中心。 (2)新店安康公有市場設置公共托育中心、新店戶政安康辦事處及幸福小站。 (3)石碇區綜合大樓 3 樓設置公共托老中心。 (4)蘆洲重陽大樓設置公共托老中心及麗林公有零售市場設置公共托育中心及活動中心。

建物類型	成果案例(摘錄)
民間回饋之公益設施	(1)捷運臺北橋站設置公共托育中心、青年創業中心(創力坊)、交通局辦公廳舍。 (2)捷運先嗇宮站設置公共托育中心。 (3)捷運菜寮站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中心、家庭資源中心及小型作業所。
可利用轄內國有資產	(1)重陽橋營舍、中正橋營舍設置環保局清潔隊。 (2)永和帳務中心短期辦理簡易綠美化及開放使用，基地內建物則考量地方需求活化作公益使用。

(2)辦理標租或認養活化利用

未提供利用前之市有不動產，結合地方需求，優先支援公用用途，持續以標租或綠美化等方式活化利用，同時增益市庫收入，至 106 年 8 月每年可收取租金 1 億 6,736 萬餘元。又為促使公私協力美化市容景觀，至 106 年 8 月民間已認養市有土地 13 筆，面積 1.5 公頃。

(3)活化舊淡水區公所建物

因應原位處老街中心之淡水區公所搬遷至淡水區行政大樓，將該舊有公所建物 4 樓作為身心障礙者小型作業所、5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等公共使用；另為增加淡水老街之遊憩服務及文創消費空間機能，建物地下 1 至 3 樓面積約 360 坪委外活化利用。該案於 106 年與民間廠商簽約，年租金 456 萬元，目前室內裝修均已完竣，預計 106 年 9 月 16 日營運。

2.新建及維護市民活動中心，創造優質集會空間

為提供市民高品質的聚會及研習場所，升格後積極規劃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提供市民作為休憩據點及各項技能研習使用。本市目前總計共 479 座市民活動中心。

(1)已啟用

自 100 年至 106 年 8 月，共計啟用 28 處市民活動中心，其中 106 年啟用之活動中心包括：中和區秀峰市民活動中心、林口區下福市民活動中心及三峽區龍學龍恩市民活動中心。

(2)興建或規劃中(17 座)

進度	名稱	辦理情形
興建中	新店區張北市民活動中心	105 年 8 月 14 日完工，尚未啟用。
	新店區直潭市民活動中心	106 年 3 月 8 日完工，尚未啟用。
	新莊區頭前福基市民活動中心	預計 106 年 12 月 2 日完工。
	深坑區深坑市民活動中心	預計 107 年 1 月 31 日完工。
	蘆洲區停一停車場用地多目標多功能大樓	預計 107 年 3 月 1 日完工。
	八里區頂罟市民活動中心	預計 107 年 5 月 31 日完工。
	淡水區義山市民活動中心	106 年 9 月 13 日上網招標，9 月 26 日開標，預計 107 年 5 月 31 日完工。

進度	名稱	辦理情形
規劃中	三重區公 37 市民活動中心	辦理發包作業中。
	五股區五股市民活動中心	採統包方式，辦理規劃設計中。
	新店區日興市民活動中心	採統包方式，辦理規劃設計中。
	金山區豐漁市民活動中心	採統包方式，辦理規劃設計中。
	土城區大安市民活動中心	採統包方式，辦理規劃設計中。
	土城區日和市民活動中心	採統包方式，辦理規劃設計中。
	土城區明德市民活動中心	採統包方式，辦理規劃設計中。
	汐止區自強市民活動中心	拆除重建，辦理規劃設計中。
	汐止區新昌市民活動中心	拆除重建，辦理規劃設計中。
	林口區林口市場市民活動中心	辦理規劃設計中。

3.促進市民活動中心活化利用

為提高市民活動中心之使用效能，透過招商讓閒置空間充分被利用，亦將部分市民活動中心轉型再利用做為公共托育中心、黃金資收站和陽光重建中心等場所，以因應人口結構變動及滿足市民實際生活環境需求。

除了市民活動中心原功能外，釋出部分空間提供民眾多元複合用途，或以景觀再造

綠美化方式進行活化，亦能達到一館多用途的效果。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27 間市民活動中心再利用。

市民活動中心	轉型成果
淡水區忠烈祠園區市民活動中心	委外招商經營咖啡廳
泰山區楓樹市民活動中心	平價連鎖商店進駐
新莊區裕民市民活動中心	公共托育中心
三重區福安市民活動中心	黃金資收站及環保福利社
新莊區頭前庄市民活動中心	新北陽光重建中心
坪林區樹梅嶺、石門區富基里、老梅里等 13 個市民活動中心	檔案倉儲
汐止區厚德山光市民活動中心 2 樓	公共托育中心
汐止區北峰市民活動中心 2 樓	
新店區柴埕市民活動中心 1-2 樓	
萬里區萬里市民活動中心 3 樓	公共托老中心
新莊區新泰世民活動中心 2 樓	長照 2.0 服務據點
樹林區保安市民活動中心 1 樓	藝文創作展覽空間
三重區二重市民活動中心	公用自行車維修中心
土城區頂埔市民活動中心 2 樓	勞動檢查處
林口區東勢市民活動中心	公有市場及室內羽球場

(八)鼓勵民眾參與施政

1.推動參與式預算

項目	推動情形
服務業節電參與式預算競賽	「新北市服務業節電參與式預算競賽遴選辦法」於 105 年 6 月公告，計 21 組新北市商業同業公會及連鎖型服務業者共同響應，獲選團隊於 8 月起辦理節電參與式預算宣導說明會，號召所屬行業會員及民眾於 105 年 12 月共同提出「因業制宜」的節電方案參加競賽，並透過 105 年 12 月 10 日節電嘉年華現場投票活動，選出加油站公會、美容美材公會、電器公會、美科實業、四海遊龍、信義房屋等 6 組獲選團隊，頒發總獎勵金 500 萬元，獲選提案已於 106 年 8 月執行完畢。

項目	推動情形
新店國小 周邊空間活化	(1)104 年底啟動新店國小北側環境改造工程，將昔日校長宿舍整修活化，轉型為可供社區參與、環境教學等公共使用的「社區客廳」，105 年 5 月 26 日啟用。另以社區開放空間活化為主題啟動「參與式預算」，藉由社區踏查、提案工作坊，一起腦力激盪、交流共同發想社區願景、促成校園及社區空間串連，賦予老宿舍新生命。 (2)105 年 5 至 6 月辦理暖身工作坊、提案原則座談，105 年 7 至 9 月辦理民眾提案工作坊，10 月 8 日提案發表，10 月 22 日完成民眾票選，11 月 5 日經驗分享座談。票選出 2 個優選方案：「推動碧潭藝文園區委外規劃-催生碧潭藝文園區，改善交通，引導民眾發現碧潭」及「愛戀碧潭_許新店碧潭文化園區整體規劃的未來！」，106 年度持續與地方溝通推動執行。
淡水文化國小 周邊空間活化	(1)106 年啟動淡水文化國小周邊空間活化「參與式預算」，藉由社區踏查、提案工作坊，社區居民及中小學生一起腦力激盪、交流共同發想社區願景。 (2)106 年 4 至 6 月辦理提案工作坊、6 月 24 日票選，優勝為「運動景觀環保公園」；8 月 26 日開始設計工作坊討論設計，並於 9 月 4 日開始實作工作坊，預計 10 月底完成並辦理成果發表。
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方案參與式預算	(1)以三峽區為試辦地區，進行需求蒐集並邀請民間團體及事業單位共同參與，辦理方案展覽及發表，由該轄區身心障礙者投票決定獲選方案，本府補助經費由提案單位執行。 (2)伊甸三峽服務中心所提出的內容包括就業前評估、創業手作坊、Super Sale 銷售課程、分享座談等，其課程係屬職前準備；另三峽老街管委會以手作課程為主，包括手工肥皂、手工果醬等，其課程係屬商品製作。2 方案服務人數分別為 42 人及 73 人。本計畫執行至 106 年 3 月後續進行研究調查，使計畫更具完整性，亦作為未來政策規劃之參考。 (3)106 年 8 月及 11 月辦理延續性方案「106 年度身心障礙者在本地職業探索暨職前適應訓練計畫」，開設「創意手作-陶藝實作班」、「足部按摩-養生實作班」兩個班別，增強身障人士就業能力。 (4)本案於 106 年 1 月參加「參與式民主國際觀察組織」(International Observatory on Participatory Democracy，簡稱 IOPD)第 11 屆「市民參與最佳實踐獎」，同年 4 月該組織公布本市從 25 國 48 案脫穎而出進入決賽，並於同年 6 月 19 日獲頒特別獎。
金瓜石社區 參與式預算	(1)為鼓勵金瓜石居民參與公共事務，自 105 年起辦理「金瓜石社區參與式預算」，106 年續辦本案，於 3 月 29 日、4 月 8 日各召開 1 場地方說明會，5 月 22 日截止提案，計收到 4 則提案。6 月 17 日辦理提案說明會，6 月 24 日進行投票，依投票數高低依序選出前 3 名提案執行。 (2)「金瓜石關公節慶祝晚會計畫」7 月 16 日辦理，約 130 人次參與；「金瓜石社區手工藝推廣暨成品義賣公益計畫」於 8 月 19 日至 11 月 11 日開辦社區拼布課程；「金瓜石社區歌唱基礎教學課程計畫」規劃於 10 月 24 日至 12 月 13 日開辦社區歌唱課程。
低碳家園•鶯你而在- 鶯歌減碳參與式預算	(1)為建構新北市低碳示範，106 年選定鶯歌區執行，希望民眾能共同參與減碳行動，找出最適合的在地特色並加以推動。邀請民間團體、學校及事業單位共同參與，辦理提案展覽及發表，由該區投票決定獲選方案，本府補助經費由提案單位執行。 (2)至 106 年 8 月共辦理 4 場說明會、2 場青年志工培訓課程及 2 場培力提案工作坊，後續將舉辦定案工作坊、提案發表會、提案展覽及投票，預計於 12 月底完成執行。

2.積極推廣青年活動

項目	推動情形
青年參與社造	(1)為鼓勵對社區公共事務具有熱忱及理念的青年，透過在地行動展現創意與社會創新，自 104 年起推動「新北青年參與社造行動徵選計畫」，以推廣社區特色及藝文扎根為目的，徵選符合社區需求的行動計畫，協助社區活化及永續發展。 (2)106 年度延續前 2 年精神並擴大辦理，補助 10 案，總補助金額 86 萬元，並於 5 月 13 日辦理提案交流會議、6 月 13 日提案審查會議，為輔導團隊執行計畫並協助媒合社區資源，於 7 月 7 日辦理培力工作坊、8 月 21 日辦理社造工作坊，提供經驗分享及交流平臺。後續將規劃移地見學行程，深化青年團隊與社區間交流。
學生影片工作坊	106 年以城市行銷角度呈現年輕人眼中新北市的蛻變為主軸，辦理「2017 新北市校園廣告人」活動，持續於新北、臺北、桃園等地區辦理 31 場校園說明會。活動全程比照業界比稿程序，共徵得 100 件影音履歷後選出 30 組初選入圍，經複選面試遴選 10 組入圍團隊進入影像工作坊，邀請廣告業界名師進行實務指導諮詢，預計於 10 月 9 日至 11 月 9 日進行網路票選活動，11 月 10 日決選會議，11 月 19 日舉行頒獎。

項目	推動情形
樂壇新星徵選計畫	(1)為鼓勵及培育具表演潛力明日之星，舉辦「樂壇新星」透過甄選方式，免費提供年輕新秀專業劇場級的演出舞臺，並給予創作經費補助及行銷宣傳上協助。 (2)106年續辦第二屆「2017樂壇新星」，邀請柴可夫斯基大賽小提琴首獎得主曾宇謙擔任代言人，共徵得78件，已選出10組正取及5組備取，入圍者於9月3日至12月30日期間舉辦音樂會，展現優秀才藝。
漫畫徵件	(1)為鼓勵及發掘動漫畫創作人才，提供創作者展現創作能量的舞臺，自100年起，每年持續舉辦動漫畫相關徵件競賽，共徵得動漫畫系列作品達400件以上，獎助108位創作者。 (2)105年以「新北市文化資產」為主題，得獎作品製成電子書展示於本府雲端書櫃及國家圖書館。得獎作品亦於府中15動畫故事館舉辦新北漫玩藝展覽展出，共吸引1萬2,500參觀人次，打造全民參與的動漫環境。 (3)106年度訪談40位本市漫畫家，將於106年9月下旬出版電子書，俾整合漫畫創作資源，進一步優化並推廣本市特色之動漫環境。
文創藝術設計媒合徵件	(1)為鼓勵文創產業發展、扶植具有城市元素作品開發，透過藝術家、文創工作者與產業界多方優秀創意人才及資源的串聯，打造文化創意產業的新領域與新價值。 (2)106年徵件分為「平面設計類」及「產品設計類」，前者以「新北市特色活動主視覺設計」、「新北市博物館圖像延伸應用設計」為主題；後者以「新北市政府文創商品設計」、「新北市博物館周邊商品設計」為主題。將透過「設計媒合輔導」機制，整合設計資源與媒介，強化受補助單位之輔導與諮詢，以提升本市文創產品之優質創新開發能量與產業媒合發展契機。
淡古文創工坊	(1)105年將得忌利士洋行後棟打造為「淡古文創工坊」，作為創客團隊與在地藝術家的創作基地。 (2)105年12月徵選5組創客團隊進駐，定期辦理工作坊及講座，自團隊進駐至106年8月共辦理3場展覽、2場表演及44場工作坊，參與人次累計2,755人。 (3)106年起，更於週末舉辦各式專業課程，不僅呈現創客們不同階段的成果外，還能吸引遊客一同參與；此外，也與文化創意相關產業及學術單位合作，安排系列主題「創意、創新與創業」課程與講座，讓創客可以從「創意」的構想、形成「創新」的產品，乃至於達到「創業」的目標。 (4)結合產官學資源，期使創客們創作得以與市場需求接軌，提供創客作品嘗試進入市場的契機。現有3組創客於進駐期間創作開發之文創商品成果，由本府提供平臺，於紅城小舖上架販售。
設置青年事務委員會	(1)於105年8月成立「青年事務委員會」，除每3個月定期召開委員會議外，並設置5個議題小組，由相關局處邀請委員參與活動、參訪交流及諮詢討論。 (2)委員會整合處資源並結合會員推動新北Need Youth行動計畫、機構床位查詢系統、青少年閱讀推廣計畫、構宅青年設計競賽、青銀共居試驗計畫、硬體新創鏈結、青年校園講堂、新北青年模擬聯合國會議、樂齡程式開發大賽、城鄉規劃向下紮根、工具圖書館、高中職公民教育參與式預算實驗計畫、新北創客季、青年志工聯盟試辦計畫等。

(九)推動城市交流行銷

自升格以來，加強與國際接軌，以在地就學、在地就養、在地就業及在地樂活為目標推動城市轉型，發展以市民福祉為優先的創新政策，已陸續展現成果，除獲得「2016城市轉型卓越獎」(Excellence in City-Led Transformation)之全球首獎外，陸續舉辦國際外交酒會，邀請各國駐臺使節及外交官員與新北產官學文化界齊聚交流，成功向國際社會介紹本市優質政策成果，行銷本市國際形象、拓展國際視野。

106年5月參與「世界城市高峰會市長論壇」，與其他城市代表交換施政

經驗，使各界瞭解本市各項治理成果；另本市「身心障礙就業參與式預算」計畫，獲國際參與式民主觀察組織(International Observatory on Participatory Democracy, IOPD)肯定，評選為全球 7 個公民參與最佳實踐案例之一，更於 106 年 6 月蒙特婁舉辦之 IOPD 年會中分享「身心障礙就業參與式預算」計畫，另於世界大都會協會(Metropolis)年會上分享永續環境保護創新政策，獲得高度迴響。

國際節慶活動組織(International Festivals and Events Association, IFEA)每年舉辦全球節慶比賽，本市參與 106 年度之比賽且獲得臺灣首座全球節慶活動獎(World Festival & Event City Award)，並於 106 年 9 月 14 日美國亞利桑那州土桑市領獎。

(十)爭取中央檔管榮耀

106 年輔導淡水地政事務所參加第 15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榮獲金檔獎殊榮。本府積極輔導所屬機關參與行政院金檔獎及金質獎選拔，自 100 年起連年得獎，目前已取得 7 連霸，績效卓著。

參、107 年度新北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囿於財政收支劃分法尚未完成修正，本市財政窘困，預算籌編相對困難，為使總體資源能作合理且有效率的配置並能達成收支預算平衡，爰於籌編 107 年度總預算案時持續推動歲出額度制，期將本市各項施政計畫與預算緊密結合，透過各主管機關積極落實自我管理，全盤檢討現有計畫及預算，按成本效益、施政輕重緩急及現金流量等縝密檢討，統籌排列施政優先順序，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以達成降低行政成本及提高行政效率，進而推動財政之健全發展。另為加速推動各項公共建設，107 年度持續編列「新北市公共建設用地基金」，用於公共建設之土地價購，並配合中長期財務規劃，有效運用整體資源，以提升財務效能。

茲 107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經秉持前述本府施政主軸及財政政策，並依據現行預算法、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共債務法，與行政院訂頒之「一百零七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一百零七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一百零七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各機關施政計畫等，在兼顧本府施政及財政健全之原則，以及參考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等，業已審慎編製完成。

107 年度總預算歲入來源別預算比較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案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增減數
	金額①	%	金額②	%	
總計	1,500.25	100.00	1,398.33	100.00	101.92
稅課收入	897.62	59.83	879.68	62.91	17.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36	2.16	31.64	2.26	0.72
規費收入	51.51	3.43	51.81	3.71	-0.30
財產收入	44.57	2.97	19.07	1.36	25.5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9.83	7.32	74.93	5.36	34.90
補助及協助收入	306.71	20.45	288.26	20.61	18.45
捐獻及贈與收入	11.58	0.77	9.69	0.69	1.89
其他收入	46.07	3.07	43.25	3.09	2.82

附註：①本年度預算案數 1,500.25 億元，連同融資調度數 1,111.50 億元，合共總預算案收入 2,611.75 億元。

②上年度預算數 1,398.33 億元，連同融資調度數 1,107.84 億元，合共總預算收入 2,506.17 億元。

107 年度總預算歲出政事別預算比較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案數		上年度預算案數		本年度 與上年度 增減數
	金額①	%	金額②	%	
總計	1,653.75	100.00	1,563.17	100.00	90.58
一般政務支出	308.49	18.65	195.69	12.52	③ 112.80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567.06	34.29	566.01	36.21	1.05
經濟發展支出	311.37	18.83	230.61	14.75	80.76
社會福利支出	235.56	14.24	238.46	15.26	④ -2.90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149.86	9.06	141.21	9.03	8.65
退休撫卹支出	34.09	2.06	33.81	2.16	0.28
警政支出	-	-	111.88	7.16	③ -111.88
債務支出	10.07	0.61	10.05	0.64	0.02
補助及其他支出	37.25	2.26	35.45	2.27	1.80

附註：①本年度預算案數 1,653.75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958.00 億元，合共總預算案支出 2,611.75 億元。

②上年度預算數 1,563.17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943.00 億元，合共總預算支出 2,506.17 億元。

③一般政務支出 308.49 億元，占歲出總額 18.65%，較上年度 195.69 億元，增加 112.80 億元；惟如將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修訂之「歲出政事別科目歸類原則與範圍」，亦即自警政支出科目併入至本科目項下之警察局主管經費 111.76 億元，以及自本科目移出至統籌支撥科目項下之原住民族行政局主管補助烏來區公所辦理各項自治業務及各項建設計畫經費 2.08 億元，以上增減互抵後淨計 109.68 億元，予以扣除不計，則本項一般政務支出與 106 年度相同基礎支出比較結果，僅增加 3.12 億元。

④社會福利支出 235.56 億元，占歲出總額 14.24%，較上年度 238.46 億元，減少 2.90 億元；惟如將社會局上年度較本年度多編列墊付轉正數 27.65 億元，予以扣除不計，則本項社會福利支出與 106 年度相同基礎支出比較結果，增加 24.75 億元。

107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基金名稱	總收入/ 基金來源	總支出/ 基金用途	本期賸餘 (短絀)	賸餘繳庫
總計	1,006.04	789.83	216.21	105.00
營業基金合計	3.45	4.52	-1.07	-
新北市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3.44	3.33	0.11	-
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0.01	1.19	-1.18	-
非營業基金合計	1,002.59	785.31	217.28	105.00
作業基金小計	378.81	192.71	186.10	105.00
新北市醫療作業基金	24.33	23.87	0.46	-
新北市都市更新基金	5.58	4.27	1.31	5.00
新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15.02	151.16	163.86	100.00
新北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19.35	12.13	7.22	-
新北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	14.53	1.28	13.25	-
特別收入基金小計	560.21	562.74	-2.53	-
新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0.01	0.01	-	-
新北市溫馨助學圓夢基金	0.19	0.19	-	-
新北市體育發展基金	0.51	0.51	0.00	-
新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550.20	556.21	-6.01	-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1.50	1.42	0.08	-
新北市勞工權益基金	0.56	0.46	0.10	-
新北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基金	0.27	0.27	0.00	-
新北市農業發展基金	0.10	0.10	0.00	-
新北市環境保護基金	6.85	3.57	3.28	-
新北市私立殯葬設施經營管理基金	0.02	0.00	0.02	-
資本計畫基金小計	63.57	29.86	33.71	-
新北市公共建設用地基金	63.57	29.86	33.71	-

新 北 市 總 預 算

歲 入 來 源 別 預 算 比 較 總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款 項	名 稱				
01	稅課收入	89,762,207	87,968,236	88,930,568	1,793,971
	01 房屋稅	11,390,000	10,870,000	11,222,472	520,000
	02 契稅	2,228,000	1,854,000	1,994,841	374,000
	03 娛樂稅	225,000	225,000	218,304	
	04 使用牌照稅	8,807,000	8,515,033	8,933,113	291,967
	05 印花稅	1,080,000	1,080,000	1,150,105	
	06 菸酒稅	1,397,555	1,397,258	1,395,808	297
	07 土地稅	31,546,000	31,456,000	31,596,337	90,000
	地價稅	14,110,000	14,080,000	14,602,712	30,000
	土地增值稅	17,436,000	17,376,000	16,993,624	60,000
	08 遺產及贈與稅	1,720,000	1,720,000	2,299,272	
	遺產稅	950,000	950,000	1,359,345	
	贈與稅	770,000	770,000	939,927	
	09 統籌分配稅	31,368,652	30,850,945	30,120,315	517,707
	10 臨時稅課			0	
02	工程受益費收入			5,819	
	01 工程受益費收入			5,819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35,649	3,163,419	3,728,186	72,230
	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3,029,511	2,960,733	3,382,534	68,778
	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18,700	18,700	15,987	
	03 賠償收入	187,438	183,986	329,666	3,452
04	規費收入	5,151,635	5,181,137	5,103,414	-29,502
	01 行政規費收入	1,507,627	1,477,228	1,514,815	30,399
	02 使用規費收入	3,644,008	3,703,909	3,588,599	-59,901
06	財產收入	4,456,920	1,907,049	8,325,765	2,549,871
	01 財產孳息	878,050	850,636	870,260	27,414
	02 財產售價	50,000	30,000	34,432	20,000
	03 財產作價	3,500,276	1,000,342	7,388,275	2,499,934
	06 廢舊物資售價	28,594	26,071	32,798	2,523
07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982,713	7,493,252	1,035,770	3,489,461
	03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10,500,225	7,060,000	1,000,330	3,440,225
	04 投資收益	482,488	433,252	35,440	49,236
08	補助及協助收入	30,671,241	28,826,313	32,129,566	1,844,928
	01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30,671,241	28,826,313	32,129,566	1,844,928
	一般性補助收入	8,211,842	9,904,852	10,321,606	-1,693,010
	計畫型補助收入	22,459,399	18,921,461	21,807,960	3,537,938
09	捐獻及贈與收入	1,158,140	969,158	1,295,348	188,982
	01 捐獻收入	1,158,140	969,158	1,295,348	188,982
11	其他收入	4,606,761	4,324,899	4,650,280	281,862
	06 雜項收入	4,606,761	4,324,899	4,650,280	281,862
	總 計	150,025,266	139,833,463	145,204,716	10,191,803

新 北 市 總 預 算

歲 出 政 事 別 預 算 比 較 總 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01		一般政務支出	30,848,848	19,569,418	18,952,836	11,279,430
	01	立法支出	652,738	640,158	591,991	12,580
	02	行政支出	1,310,003	1,297,106	1,230,650	12,897
	03	民政支出	16,569,634	16,450,312	15,980,240	119,322
	04	財務支出	1,140,576	1,181,842	1,149,955	-41,266
	05	警政支出	11,175,897			11,175,897
02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56,706,059	56,600,882	55,919,660	105,177
	05	教育支出	53,684,445	53,842,532	53,296,973	-158,087
	07	文化支出	3,021,614	2,758,350	2,622,687	263,264
03		經濟發展支出	31,136,684	23,060,782	30,657,589	8,075,902
	08	農業支出	4,480,429	4,323,434	3,734,803	156,995
	09	工業支出	4,121,112	1,627,700	7,923,387	2,493,412
	10	交通支出	21,454,969	15,997,273	17,988,926	5,457,696
	11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1,080,174	1,112,375	1,010,473	-32,201
04		社會福利支出	23,556,148	23,846,225	18,918,473	-290,077
	12	社會保險支出	1,546,585	1,554,585	1,436,424	-8,000
	13	社會救助支出	1,252,613	1,535,212	1,379,232	-282,599
	14	福利服務支出	18,821,900	18,993,897	14,344,073	-171,997
	15	國民就業支出	130,376	127,321	128,353	3,055
	16	醫療保健支出	1,804,674	1,635,210	1,630,392	169,464
05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14,985,652	14,120,676	13,990,388	864,976
	17	社區發展支出	1,139,740	871,172	884,162	268,568
	18	環境保護支出	13,845,912	13,249,504	13,106,226	596,408
06		退休撫卹支出	3,408,952	3,380,952	3,371,726	28,000
	19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3,408,952	3,380,952	3,371,726	28,000
07		警政支出		11,187,958	10,933,680	-11,187,958
	20	警政支出		11,187,958	10,933,680	-11,187,958
08		債務支出	1,007,169	1,004,978	739,359	2,191
	22	債務付息支出	1,007,169	1,004,978	739,359	2,191
10		補助及其他支出	3,725,492	3,545,492	1,810,149	180,000
	27	第二預備金	400,000	400,000		
	28	其他支出	3,325,492	3,145,492	1,810,149	180,000
		總 計	165,375,004	156,317,363	155,293,860	9,057,641

肆、結語

多項重大建設及政策在市府團隊及基層所有里長的共同努力之下，已有顯著成果。也因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支持與建議，才能有如此豐碩的市政成果，這將成為我們持續努力的動力與基礎。市府團隊由衷感謝每位新北市的市民朋友，未來將持續努力，共同將新北市打造成最幸福、最具光榮感的城市。

再次感謝蔣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立倫與市府團隊的支持與指導。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平安幸福。謝謝！